内部资料

理性信仰

第三册

新约圣经的史实性及应验的预言；耶稣基督

梁求真 著

理性信仰

（三）

新约圣经的史实性及应验的预言；

耶稣基督

梁求真 著

亲爱的朋友，

基督教的中心就是耶稣基督其人和他在十字架受死、后来从死里复活的举动为人类所成就的事。这个耶稣是谁？他做了什么？有关他的记载是否可靠？

您手中的这本书就是在查考这些问题。

第一章中，我们就新约圣经的历史性和可靠度进行了仔细的查究。其中，我们对比了一些提及耶稣或新约事迹的古老文献，查验了新约圣经手抄本的证据，查看了考古学的一些发现。正如读者会发现的，新约圣经的确是可靠的历史！

接下来的章节则对耶稣的生平、事迹和话语进行了查考。同时，也花了大笔墨来阐述这些早在耶稣之前就已经记在旧约圣经的预言是如何一一应验的。书中就耶稣十字架之死的意义和目的进行了详细的论述；就耶稣复活的明证也进行了详尽的检验。

和前两册一样，这本书也是围绕着主人公的对话展开，他们一个是充满怀疑的探询者，另一位是由先前的无神论者转变为基督教信徒的教授。

本书是三册系列书籍中的最后一册。第一册书就神的存在进行了科学性的论述；第二册则是检验旧约圣经，在将其和考古发现及其他的历史文献进行比较后，发现旧约圣经的确是可靠的史料。此外，第二册还研究了旧约圣经中一些发出后几百年甚至几千年才应验的重大预言，这些预言表明圣经作者的确是被神所感。

我把这套书命名为《理性信仰》，是因为我相信任何一位诚实的探询者在检验这些证据后，都会达到一个合理的结论：基督教的确是真实的。这三册书的完整论述纲要如下：

1、 自然界证实了一位超自然的、非物质的、全能的创造者存在。（第一册）
2、 历史与考古都证明圣经的记载是准确的，这些使我们可以大致计算出圣经书写的年代。（旧约圣经部分可见于第二册，新约圣经部分见于第三册[即此书]）

3、 圣经中记载的很多预言在过了很久以后都应验了，这证明圣经是上帝的启示。(旧约圣经部分可见于第二册，新约圣经部分见于第三册[即此书])

全书提供了充足的背景资料，读者无需事先了解圣经就可以读懂。

《理性信仰》全系列包含：

第一册：大自然证明有一位创造主。

1: “这些都是从哪来的？”（生命及其多样性的起源、进化论）

2: “如果上帝存在，为什么这个世界这样混乱？”（人类的起源、“猿人”、亚当和夏娃、堕落、咒诅）

3: 地球年龄、化石记录和挪亚洪水

第二册：旧约圣经的史实性；预言的应验证实圣经是神的启示。

1: 亚伯拉罕与圣经的史实性

2: 摩西及圣经的史实性

3: 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地；以色列王国

4: 先知以赛亚

5: 先知耶利米和先知以西结

6: 先知但以理

第三册：新约圣经的史实性及应验的预言；耶稣基督。(此书仅为第三册)

1: 新约圣经的史实性

2: 弥赛亚耶稣基督的降生

3: 弥赛亚耶稣基督的神迹和教导

4: 弥赛亚耶稣基督之死

5: 弥赛亚耶稣基督的复活

6: 弥赛亚耶稣基督的再临

希望您能从此书获益！如果您有意讨论书中内容，可以通过电子邮件联系作者：LiXingXinYang@gmail.com。

梁求真博士
广州，2014 年

目　录

第一章：新约圣经的史实性 **1**
转折点 1
耶稣，确有其人？ 3
约瑟夫斯提供的历史依据：约公元 93 年 4
约瑟夫斯笔下的施洗约翰 5
约瑟夫斯笔下的雅各——耶稣基督的弟弟 8
约瑟夫斯笔下的耶稣 9
罗马的历史证据：塔西佗（Tacitus）（约公元 116 年） 11
是谁说耶稣不存在？不是公元 165 年左右的琉善（Lucian） 15
来自罗马人苏埃托尼乌斯（Suetonius）的历史证据，约公元 120 年 16
来自罗马人小普林尼（Pliny the Younger）的历史证据，约公元 112 年 19
缺乏证据吗？ 22
犹太人的历史证据 23
结论：圣经之外的古典作家记录了耶稣和早期基督徒 25
新约书卷：什么时候写成的，准确吗？ 26
现存的新约古卷：非常古老 27
现存的新约抄本：数量许多 31
现存的新约抄本：有多准确？ 35
新约抄本的准确性：大部分所谓的‘错误’毫不重要 35
有任何重大的文本出入吗？ 37
新约抄本的准确度：以约翰福音作为考查例子 38
考古学证实了新约圣经的历史准确性，有助于确认写作年代 42
但这些细节证实了什么？ 47
评分：批判者 0 分，新约 100 分 48
但新约圣经不也有时出错吗？ 52
自己进行挖掘——你就会发现 54

新约圣经包括哪些书卷？ 54
穆拉多利（Muratorian）经目（约公元 170-180 年） 58
穆拉多利经目中少了哪些新约书卷？ 59
早期教会是否有‘抵制’教会不赞同的书卷？ 59
福音书伪经：晚于新约圣经 60
‘诺斯底’的假福音：明显是为了支持非基督教观点而写 63
诺斯底的作品和其他伪经从未被教会认可 66
（并不存在的）‘达芬奇密码’ 67
真正的新约福音书：由目击者所写（或基于目击者的证词），
最初在目击者中传播 68
新约作者：不存在撒谎的动机 70
新约圣经的作者知道自己是受到启示 71
结论：新约圣经是可靠的历史文献 73
附录 1–1：关于耶稣史实性的其他古证 74
附录 1–2：小普林尼致图拉真皇帝（论基督徒的处理问题）
书信 96–97 76
附录 1–3：穆拉多利经目断片全文，约公元 170–180 年 78
附录 1–4：萨莫萨塔琉善（约公元 120/125 – 180 年后）之
The Passing of Peregrinus （写于约公元 165 年）节选 80

第二章：弥赛亚耶稣基督的降生 89
耶稣何时诞生？ 89
应许的弥赛亚，耶稣基督的降生 90
弥赛亚：夏娃的后裔，撒旦的征服者 91
弥赛亚：亚伯拉罕的后裔，万国的祝福 92
弥赛亚：大卫的子孙，永远的王 93
耶稣为什么会有两个不同的家谱？ 94
第一种可能性：两个家谱都是约瑟的 96
第二种可能性：路加记录的是马利亚的家谱，约瑟则是被
马利亚家族‘收养’ 96

第三种可能性：路加记录了马利亚的家谱而没有把约瑟视为耶稣的父亲 97
弥赛亚：不是耶哥尼亚王的后代 98
马太所记家谱的缺漏 99
弥赛亚：生于伯利恒 99
弥赛亚：由童贞女所生 103
弥赛亚：上帝亲自成为人 105
道成肉身：完全的神，完全的人 109
三位一体：永远以三个位格存在的独一神 111
为什么上帝必须成为人的样式？ 114
附录 2-1：圣经中神的三位一体性 116

第三章：弥赛亚耶稣基督的神迹和教导 121
耶稣的神迹：本着怜悯的心向有需要的人施行，要显明他是弥赛亚，也是神 126
耶稣掌管自然的能力 127
耶稣驾驭魔鬼的能力 128
耶稣掌控疾病的能力和赦罪的权柄 132
耶稣掌控死亡的能力 135
神迹证明耶稣是弥赛亚基督 138
神迹彰显出上帝要除去世上一切苦难的终极目标 139
耶稣的教导：八福 140
耶稣的教训：旧约律法的真实意义 147
人心：不可怀恨 148
人心：不可放纵情欲 149
挖出眼睛？ 151
不要为个人复仇 152
爱仇敌 155
总结：要完全 156
财主与拉萨路：人死后灵魂的状态 158

第四章：耶稣基督弥赛亚之死 163
弥赛亚：遭背叛与逮捕 163
犹大的背叛应验了旧约圣经的预言 167
诗篇 22 篇和以赛亚书 53 章预言了弥赛亚之死的细节 171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会被犹太民族藐视和拒绝 172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被控诉却不为自己辩解 174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会遭到不公正判决，后被处死 175
大卫预言了弥赛亚之死的细节 176
大卫预言弥赛亚会被拒绝、遭嘲弄 177
大卫预言弥赛亚的手脚都会被扎 178
大卫预言弥赛亚会被剥光衣裳，有人为他的衣裳拈阄 179
以赛亚预言人们会将弥赛亚当成罪犯 180
大卫预言弥赛亚临死时口干舌燥 181
以赛亚预言了弥赛亚的埋葬 182
大卫预言弥赛亚会被上帝弃绝 183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会代替我们承受上帝的惩罚 184
大卫和以赛亚都预言：世界各地都会有人尊崇被处死的犹太人弥赛亚 187
为什么犹太人，至少为什么门徒们没有意识到这些事都是预言？ 188
我们怎么知道他们不是在有意应验预言？ 190
三天以后…… 192
附录 4–1: 撒迦利亚书 9 章、11 章中所预言事件的纲要 193
附录 4–2: 新约圣经记载中所涵盖的，关于耶稣受审、被钉以及埋葬的精准历史细节 196

第五章：弥赛亚耶稣基督的复活 201
耶稣如何被埋葬 201
复活的显现 204

复活节早上的事件：‘全空’的坟墓 206
彼得和约翰在‘全空’的坟墓中找到了什么 207
妇人见到耶稣 209
抹大拉的马利亚遇见耶稣 209
门徒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遇见耶稣 210
门徒见到耶稣 212
疑、疑、疑…… 213
……更多怀疑：‘多疑的多马’所需的证据比他想象的少！ 213
旧约圣经预言了弥赛亚的复活 216
预言为复活的解释提供了必要情境 219
但耶稣果真复活了吗？ 221
使徒受骗了：耶稣其实没有死 222
门徒受骗：妇女和其他所有人都走错了坟墓 222
门徒受骗：人人都产生了幻觉 223
门徒是骗子：他们盗走了遗体 224
如果门徒是骗子：他们的动机是什么？ 225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了权力 225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了金钱 226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了社会地位 228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获取教会中的地位 228
门徒的动机：今生无所得 229
门徒的动机：为了宗教而撒谎？ 229
耶稣复活的意义 232
如果耶稣没有复活呢？ 233
信徒的复活 234
附录 5–1：从耶稣复活到升天之间事件发生的顺序 238
附录 5–2：耶稣作为弥撒亚所必须满足的部分条件 240

第六章：耶稣基督弥赛亚的再临 245
最后一次会面 245

耶稣基督升天 245
无人知道耶稣何时再临 246
橄榄山讲论 248
橄榄山讲论：耶路撒冷的毁灭，犹太人的分散（公元 70 年至今） 249
橄榄山讲论：教会时代的持续性状况（公元 30 年至今） 250
橄榄山讲论：末日和再临 252
我们能朦胧地意识到基督再临的临近 253
末世迹象：以色列的复国 255
末世迹象：耶路撒冷重现犹太圣殿 258
末世迹象：大使命的完成 261
福音传遍天下以及犹太人控制耶路撒冷：当今世界两个接近应验的独立‘迹象’ 264
末日政治联盟 265
末世迹象：天律不变论与唯物主义/无神论的传播 269
末世迹象：基于哲学思潮的道德败坏 271
“因为不法的事增多，人的爱心就冷淡了” 274
兽/敌基督/不法之人：末世统治者 276
兽/敌基督/不法的人：行假神迹，末世被当成神崇拜 277
兽/敌基督/不法的人：‘666’，兽在末世所要求的交易标记 280
兽/敌基督/不法的人：末世，对基督徒的全球迫害以及基督徒的背道 281
信徒被提 282
哈米吉多顿/第二次到来 283
基督再临时，会立即向所有人显明 285
千禧年 286
最后的审判 288
新天新地 290
附录 6–1：橄榄山讲论整合 292

附录 6–2：橄榄山讲论中的马太福音 24:15-28 和马可福音 13:14–23 不可能是在指耶路撒冷公元 70 年遭罗马人毁灭之事 299
附录 6–3：为什么在但以理书第九章中，第 69 个“七”和第 70 个“七”之间存在间隔？ 301

[本书继续何教授和两个大学生——小王和小李——之间进行的讨论。他们三个人每周都会在何教授的办公室会面，围绕着圣经和基督教的真实性进行讨论。何教授是一个历史学家，他在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和学习后，从信奉无神论转变为相信基督教。小王是一个正在检验基督教的大学生，他从前是一个无神论者。但通过先前的讨论，他现在开始相信世上必定有一位创造者（见第一册），而且旧约圣经不仅是可靠的历史，还有由神所启示的（见第二册）。小李是小王的大学室友，他是一名基督徒。]

第一章：新约圣经的史实性

转折点

何教授站在他办公室敞开的窗户面前。他在三楼，他的视线越过开着花的木棉树，集中在校园中央的庭院。如果那天太阳露脸，那室外会非常炎热，但吹进房间的阵阵微风却清新怡人。两个小伙子自隆冬过后的春节就在和何教授共同学习；而现在四月已经过了一半。随着春天的到来，大自然已经再次复苏了。

尽管谁都没有事先说明，但这么长一段时间以来，小王和小李每周的同一时间都会出现在何教授的办公室，好像他们三人都已默然达成共识。所以在他们讨论过但以理书的一周之后，眼见比平常见面的时间晚了 15 分钟时，何教授开始有些不安。他知道上周讨论的但以理书对小王来说就像是走到了一个分岔路口。小王掌握的证据足以充分证实旧约圣经真是上帝的启示，让他没有提出合理疑问的余地。“但并非任何疑问，”何教授脸上带着有些许讽刺的笑容，自思自忖着：“人总是能提出疑问；只是合理不合理罢了！”但何教授自信到目前为止小王心中理性的声音足以告诉他相信才是合理的，反之真行不通。

同时，何教授也深知人往往不想要真理，即使自己的理性说不，他们也还是经常选择拒绝。眼见他俩迟迟还未来到，他开始害怕小王已决意不再思考这些事情。他曾见过很多人在经过看似认真的考询基督教之后，还是选择回避。何教授长叹了一口气，拒绝真理的后果就是被独一真神拒绝。在忧心忡忡的思绪中，他听到了期待已久的敲门声，“请进！”他立即回应，并离座起身。小王和小李匆匆地走了进来。

“对不起何教授，我们迟到了。”小王急忙道歉说：“我们……刚在外看书，回去的路上又有些堵车。”

“没关系，”何教授安抚他们说。他本想问什么书，但想了想，还是说：“请坐”，他指着书桌另一边早已为他俩准备的椅子，示意他们坐下。三人都坐了下来。

新约时代和教会初期

（所有年代都是公元后的大概年代，有特别注明的除外）

公元前 6 到 4 年期间	耶稣降生
公元前 4 年–公元 39 年	希律安提帕任加利利分封的王
11–14	提庇留与罗马皇帝奥古斯都共同执政
14–37	提庇留在罗马单独执政
14–29	年期间 吕撒聂作亚比利尼分封的王
26–36	本丢·彼拉多担任犹大巡抚
26	施洗约翰宣告基督的来临
28	希律安提帕将施洗约翰斩首
30	耶稣被钉十字架并从死里复活
51–52	迦流成为希腊总督
54	革老丢(41–54 年执政)因‘斯督’（‘Chrestus’）事件，将犹太人驱逐出罗马
57	以拉都是管哥林多城库的人
62	耶稣同母异父的弟弟雅各被杀害
64	罗马大火；尼禄（于 54–68 年执政）迫害基督徒
67	保罗和彼得在罗马被处死
70	罗马人将耶路撒冷摧毁
93	约瑟夫斯（37–100）在《犹太古史》中提到施洗约翰、耶稣基督以及耶稣同母异父的弟弟雅各
100	新约圣经的书写已完工
112	小普林尼（61–113）在比西尼亚–潘图斯迫害基督徒
116	塔西佗（55–120）在《编年史》中提到基督徒
120	苏埃托尼乌斯(70–130 后)在其著作《十二凯撒生平录》中提到基督徒
125	现存最古老的新约残卷
165	琉善（120–180 后）在其著作 Peregrinus 中嘲讽基督徒
170–180 到 180 年	穆拉多利经目列出了新约圣经 27 卷书中的至少 22 卷 新约圣经的 27 卷书中，至少有 25 卷被早期教会的教父参引
200	新约圣经中，现存最早的完整书卷抄本
350	现存最早的完整新约圣经抄本

小王首先开口说：“何教授，我已确信旧约圣经是上帝的启示。那些预言绝不可能是出于人的先见或侥幸的猜测。但对于新约或耶稣基督，我就不那么确定了。也许我应该成为犹太人才好，但我又喜欢吃猪肉包子。”

他们都笑了，何教授说：“还没到割舍肉包的程度！但你的问题实际上将我们带到了理性探寻的下一步：新约圣经的真实性和耶稣基督其人。”

“确认新约真实性的过程与旧约类似。

1. 圣经之外的历史材料、新约圣经的古老抄本以及考古发现都表明新约圣经的历史准确，并且写于第一世纪。
2. 耶稣所行的神迹、他的复活以及对旧约预言的详细应验都表明他就是旧约中应许的弥赛亚。

关于耶稣生平的主要记录，我们现有的就是新约圣经，但在细究祂的身份和作为之前，我们需要先温故一下证实新约圣经写作年代和准确性的证明。”

耶稣，确有其人？

小王的脸上流露出一种过往的抵抗情绪，这种表情何教授已经一段时间没见过，他打断何教授说：“我们又怎么知道是否有耶稣这个人？”

何教授温和地回答说：“我们怎么知道史上有没有秦始皇，有没有尤利乌斯凯撒呢？道理是一样的，我们要看相应的历史证据。”

何教授走向拥挤的书架，一边抽出几卷书，一边说：“能证实历史上确有耶稣基督其人的证据大量又充分，因而在耶稣被钉死，从死里复活后的 1700 年来，他的追随者和反对者似乎都未曾质疑他的存在。[1、2] 后来在十八世纪末期，一些实际上毫无理性的所谓‘理性主义者’开始无根无据地发表一种否认耶稣存在的观点。有趣的是，就连反对圣经的伏尔泰也无法认同这种否认耶稣存在的荒诞说法。但这种说法还是在十九世纪的欧洲，在一群想要拒绝任何与基督教有关之事

的无神论者当中蔓延开来。一直以来只有少数人持这种观点，到了二十世纪中期，确凿有力的证据说服了绝大多数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耶稣的确真实存在，而且其中包含了大部分非信徒学者。”何教授打开一本书，翻了几页，说：“这本书是一位研究新约领域的专家写的，他不乏引用批评家对基督教的言论和诋毁新约圣经史实性者的言辞，但在谈及学术界的现实时，他说：

> 耶稣不存在之理论，已不存在学术范畴的讨论意义。[3]”

何教授抬起眉头，仔细地凝视了小王一会儿，想知道他到底在外面看了些什么书。“然而，”他缓缓地说道：“我们的确需要考察一下新约圣经的史实性，相应的证据非常丰富，极具说服力，从中我们会发现耶稣其人的确是个真实的历史人物。这些证据可以总结为：

1. 新约之外的证据表明耶稣及基督教的存在及其存在的久远年代。
2. 证实新约圣经撰写年代久远，传抄准确的证据。
3. 对于新约准确性的历史和考古证据支持。

我们先从新约之外的证据开始吧。”

约瑟夫斯提供的历史依据：约公元 93 年

“圣经之外有关耶稣和新约事件之最早记录在案的文献很可能是历史学家约瑟夫斯的记载。你们或许记得，我们上周在讨论罗马人于公元 70 年毁灭耶路撒冷城和随后犹太人四散各地的事件时，已经看过他的一些记载。约瑟夫斯的两大著作，《犹太古史》（The Antiquities of the Jews）和《犹太战争》（The Wars of the Jews）也许是记录公元前 100 年到公元 73 年前后，巴勒斯坦和周边地区所发生事件的最佳历史文献。”

“约瑟夫斯见过耶稣吗？”小李问。

“很遗憾，他生于公元 37 年左右，死于 100 年前后，没赶得上。”

“那么，他是基督徒吗？”小王想要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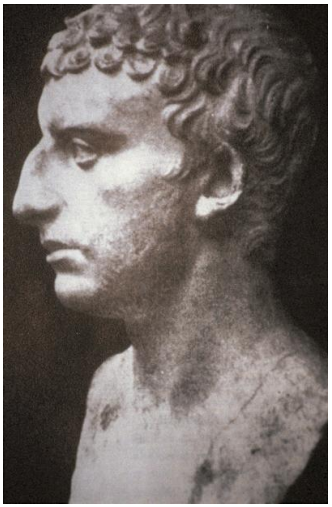
古代胸像，很可能是犹太史学家约瑟夫斯(约公元37–100年)。注释1。

何教授摇了摇头，说："不是，从他有很多自传成分的著作看来，几乎排除了这种可能。他虽然常谈及上帝和宗教，但从未表现出任何相信耶稣的迹象，而且他的生活也根本不像基督徒。

"约瑟夫斯在耶稣死后六十多年，大概在公元93年完成了《犹太古史》。这本书证实了福音书和新约其他书信中的无数背景细节，比如说：当时犹太国王和大祭司的名字及执政时间，统治巴勒斯坦及周边地区的罗马官员等。但与我们关系最大的就是直接记录了新约圣经人物和事件的三段内容。"

约瑟夫斯笔下的施洗约翰

"新约的四福音书和使徒行传都有讲到耶稣的表兄，施洗约翰。我们上周提到过他。施洗约翰在巴勒斯坦全地都有一大群跟随他的犹太人，他教训他们为预备弥赛亚基督的即将到来要悔改，并以受洗作为悔改和祈求上帝饶恕的象征。被称为分封王希律的犹太领袖希律安提帕在施洗约翰责备自己的时候，把他囚在监里，随后将他处死。

> 凯撒提庇留执政第十五年，本丢·彼拉多作犹太总督，希律作加利利的分封王，他兄弟腓力作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区的分封王，吕撒尼亚作亚比利尼的分封王，亚那和该亚法作大祭司的时候， 神的话临到撒迦利亚的儿子，在旷野的约翰。他就来到约旦河一带地方，宣讲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路加福音3:1–3新译本][A]

[A] 对路加福音3:1–3的历史参考，参见第二册第六章：先知但以理的有关讨论。

> 3:5 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约旦河一带的人都出来到他[施洗约翰]那里去，6 承认自己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了他的洗……11[约翰说：]“我用水给你们施洗，表示你们悔改；但在我以后要来的那一位[弥赛亚]，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替他提鞋也没有资格。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12 他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麦场，把麦子收进仓里，却用不灭的火把糠秕烧尽。”……14:1……分封王希律[安提帕]……3……为了他弟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拘捕了约翰，把他捆绑，关在监里，4 因为约翰多次告诉他：“你占有她是不合理的。”5 他想杀约翰，但又害怕群众，因为他们都认为约翰是个先知。6 到了希律生日的那天，希罗底的女儿在众人面前跳舞，希律非常高兴，7 就起誓答应她，无论求什么都给她。8 她在母亲的怂恿之下，说：“请把施洗的约翰的头放在盘子上给我。9 王就忧愁，但因为誓言和在座的宾客，就下令给她。10 他派人去，在监里斩了约翰的头。”[马太福音 3:5–6、11–12，14:3–10 新译本]

这就是新约圣经中对施洗约翰的部分记载。现在我们看看约瑟夫斯在《犹太古史》中记录的施洗约翰：

> [约瑟夫斯的上文详细记载了希律安提帕（他称之为分封王希律）的军队在公元 37 年左右打的一场败仗]
>
> 现有些犹太人认为希律军队的战败是上帝对希律将那被称为施洗之人的约翰处死的公义惩罚，因为希律杀了这个教训犹太人行善、彼此行义、敬虔向神的好人。据约翰看来，他所施的洗只因此才能蒙神悦纳，即：他们使用洗礼不是为了一些罪得到赦免，而是为了身体的洗净，因为他们认为自己的灵魂已经因公义而得以洁净。
>
> 现有许多人因为他的话大受感动而成群地去到他里。希律因为害怕对群众有巨大影响力的约翰召集这些力量谋反（群众似乎已经到了听信他任何言词的地步），希律认

> 为最好将他处死。这样一来，他既能阻止约翰可能导致的祸害，又能在没有为时过晚之前，处死一个自己可能会后悔没有处死的人，从而保全自己免入难题。
>
> 因此，由于希律的多疑，约翰沦为囚犯，被押解到我所提过的马切鲁斯（Macherus）城堡，在那儿被处以极刑。现在犹太人认为希律军队被摧毁是临到希律的惩罚，是神不喜悦他的标志。[4]

学者们似乎普遍认为约瑟夫斯的这段记载的确是他亲笔所写。[5] 这段内容为圣经中关于施洗约翰一生的许多细节提供了强有力的独立明证：他的传道、影响广泛、给众人施洗以及被希律安提帕监禁，处死。同时，这段文字也粗略证实了施洗约翰活动和处死的时间是在公元 37 年希律战败之前。”

小李有些困惑，他问：“但根据圣经的记载，约翰入狱是因为他指责希律夺兄弟的妻子希罗底为妻，被杀是因为希罗底的计谋。”

何教授点点头说：“没错，我认为正是出于这个原因。但要记住，在高度宗教化的国家，国王受到公认先知的公开指责是一件对政权有害的事情。约瑟夫斯的记载和圣经的记录其实毫无冲突。约瑟夫斯笔下，希律监禁约翰的理由可能是作者的猜想，可能是希律监禁、处死约翰的动机之一，也可能是希律公然宣布的借口。关于希罗底和约翰之死的关联，约瑟夫斯并没有提到他被关押之后到行刑之前所发生的事情，因而这也没与圣经冲突。”[B]

小王比小李更快抓住关键，他说：“我明白您的意思了，这个完

[B] 此外，约瑟夫斯的记载也证实了圣经对希律安提帕与第二任妻子希罗底之关系的细节描述。据约瑟夫斯记载，希罗底是希律安提帕同父异母的兄弟希律飞利浦的妻子。安提帕爱上了希罗底，成功劝服她与丈夫离婚，嫁给自己。约瑟夫斯也提到了希罗底和她第一任丈夫飞利浦生的女儿，名叫沙罗米；这就是那在希律安提帕宴会上跳舞的女孩。约瑟夫斯称希律为分封的王，这与马太福音 13:1 和其他经文一致。见《犹太古史》18 卷 5 章第一和第四部分（5 章:109–110，136）。我们再一次看到，圣经的细节被圣经之外的独立史料，非信徒约瑟夫斯的记载证实。

全独立的历史证明的确让人震撼！您还有更多例子吗？有关于耶稣的证明吗？”

何教授用他惯有的方式点点头说：“非常合理的问题！我有两个来自约瑟夫斯的相关例证。”

约瑟夫斯笔下的雅各——耶稣基督的弟弟

“约瑟夫斯记录了对耶稣的弟弟雅各所执行的违法死刑。公元 30–70 年，巴勒斯坦地区的很多犹太人恶毒地反对基督教，但在此期间只有少数基督徒被处死。一个原因是在巴勒斯坦地区，正常情况下只有罗马官员才有权将人处死；而且罗马人当时还没开始系统性地迫害基督徒。公元 62 年，监管犹大地区的罗马官员过世，在接任的新官到来之前，在耶路撒冷的犹太大祭司亚拿纳（Ananus）利用了有利时机处死雅各。约瑟夫斯记录：

> 他[亚拿纳（Ananus）]召集了公会的审判官员，将雅各，他兄弟是被称为基督的耶稣，和其他几个人带上前来。他判他们违背律法，施以石刑。[6]

‘雅各’在一世纪的巴勒斯坦是个常用名，‘耶稣’也是，希腊文中的‘耶稣’这个名字等同于‘约书亚’。在约瑟夫斯的著作中，出现了十几个名为‘耶稣’的不同人物。[7] 这里约瑟夫斯指出，这个雅各是那位被‘称为基督的’耶稣的兄弟。”

“新约圣经有没有记录雅各的死？”小李问。

“没有，”何教授说：“但圣经的确告诉我们耶稣有个名叫雅各的兄弟[马太福音 13:55；加拉太书 1:19]，他是耶路撒冷杰出的教会领袖[使徒行传 15:13–21；加拉太书 2:9]，当公元 57 年左右[8][使徒行传 21:18]，犹太大祭司和其他领袖试图处死使徒保罗，但因罗马人的缘故而未得逞时[见使徒行传 21–23 章]，他还在任职。这完全符合约瑟夫斯的描述：五年后的公元 62 年，在暂时没有罗马官员阻止的情况下，耶稣基督的兄弟雅各成为犹太领袖迫害的目标人物。

“总之，所有的历史细节都全然吻合，并且约瑟夫斯没有偏袒基

督教！”

“能确认这段文字不是后来增加的吗？”小王问。

“实际上，包括非信徒在内的所有学者，几乎都认同这些是约瑟夫斯亲笔所写。[9]若这是一个基督徒后来插入的记载，那他决不会这么写。注意：约瑟夫斯没有肯定耶稣就是基督，不过说有些人这么称呼他。一位真实的基督徒在这一点上绝不会使用这么模糊的词，他们不会这么随便地指出耶稣，也不会没记载雅各在教会的重要地位。

“要证实这点，我们可以对比约瑟夫斯的第三个重要段落，这段文字几乎肯定有经过后来基督徒文士的改动，但也基本肯定其中有部分是约瑟夫斯亲笔所写。”

约瑟夫斯笔下的耶稣

何教授翻到约瑟夫斯著作的另一页，读道：

> “大约在这个年代，出现了一位智者，耶稣[*如果称他为人的确合理的话*]；他是一位行奇事的师傅，一位教导乐意接受真理之人的教师。他赢来许多犹太人和外邦人跟随他。[*他是那基督。*]彼拉多因为我们领袖的控告，判定他钉十字架的时候，那些起初就爱他的人，没有停止爱他，[*因为他在第三天又活生生地向他们显现;就像神的先知已预告过这些和成千上万其他关于他的奇妙事情*]。这个因他得名的基督徒部落，至今仍未消亡。”[10]

何教授抬头看了看他俩，而后指着文字说：“留意括号里用斜体表示的几个地方。大部分学者认为这几处是基督徒传抄员后来添加或修改的。[C] 挪去这些推想出来是添加的部分后，剩余的部分就十分接

[C] 这段取自约瑟夫斯现存希腊抄本，描述耶稣的文字，其中有一个太多和一个太少：若这一段完全是出自约瑟夫斯之手，那关于耶稣的描述就太多；若完全是一位基督徒插添的，那关于耶稣的描述则太少。

我们现在具有的文字，其中肯定包含了一些约瑟夫斯当时远远没能相信的内容，例如：耶稣是基督，并且从死里复活。

[接下页]

近约瑟夫斯的风格了。[11] 学者们提出了各种层面的观点，但多数学者的观点是——也是最有可能是正确的——这段文字的核心部分是约瑟夫斯写的，后来一位基督徒传抄员觉得这些文字对耶稣不够尊重就作出了添加。”

“那么关于耶稣就是基督，约瑟夫斯有什么评价？”小李问。

“对于这一点，学者的意见有分歧，”何教授回答：“许多学者提出约瑟夫斯的原文中就有‘他就是所称的基督’这一短语，就好像约瑟夫斯在指出耶稣的兄弟雅各时，对耶稣有相似的称呼一样。关于这一点，我不是很确定。但不管怎么说，在这一段基本不存在争议的部分中，约瑟夫斯将耶稣的跟随者称为‘基督徒’，也就是‘小基督’的意思。这个字眼意味着耶稣的跟随者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基督。

“和施洗约翰以及耶稣兄弟雅各的例子一样，这里约瑟夫斯也独立证明了新约圣经中的细节。这里至少有十点是相互吻合的。”何教授掰着指头数道：

1. 他名叫耶稣；
2. 他有能行奇事的名声；
3. 他是位老师；
4. 很多犹太人相信他；

同时，这一段也不像是由一位基督徒传抄员从头添加的。新约圣经从来没有说耶稣仅是一位‘智者’，这个称呼在早期基督徒中也不普遍。相反，一世纪末和之后的基督徒作家都会习惯上使用像‘神子’、‘主’、‘救主’等高度尊敬的称呼来指代耶稣；但这段文字没有出现任何类似的称呼。在早期基督徒著作中的‘乐意’一词是经常带有享乐含义在内的贬义词，也一般不为基督徒文士所用。用‘部落’指代基督徒也颇为奇怪（这些辩证和其他细节，见注释1，第 89–90、93 页）最后，基督徒也几乎不会用‘基督徒部落至今仍未消亡’这一如此消极的评论作为结语；基督徒会说福音在世界各处得以传播。总之，这一段文字总的来看不像是早期教会基督徒遗留的同等文字。如果约瑟夫斯的这段文字本来根本没有提及耶稣，那很难相信是基督徒传抄员觉得有必要在当中从头添加关于耶稣的内容。直到 18 世纪晚期，才有人着重辩论耶稣的存在（见注释1，第 6–8 页）。一千多年前的传抄员可没想到有必要在一本非犹太信徒的著作中捏造耶稣存在的‘证据’。

5. 他事奉时正值本丢.彼拉多掌权；
6. 犹太领袖反对他，在彼拉多面前控告他；
7. 彼拉多将他钉十字架；
8. 他被钉死后，他的门徒继续跟随他；
9. 他们被称为‘基督徒’
10. 公元一世纪后期，他们依然作为群体而存在。

上述每一点都证实了具体记录在新约圣经中关于耶稣和其跟随者的历史细节。”

何教授靠在椅背上，说：“综合约瑟夫斯的这三段文字，我们对记在新约圣经中，分布于公元 26 至 62 年间的情况和具体事件就有了切实证据。这个时间段刚好包含了新约历史叙述覆盖的几乎所有时段。”

“很好的开始，”小王点着头说：“但这只是一位作者，而且其中还有一段文字存在疑问。你还有更多证据吗？”

“还有许多呢！”何教授笑着答道。

罗马的历史证据：塔西佗（Tacitus）（约公元 116 年）

“罗马史学家塔西佗生活于约公元 55 至 120 年。他最重要的著作之一《编年史》，当中涵盖了从公元 14 年奥古斯都皇帝之死到公元 68 年尼禄皇帝去世的罗马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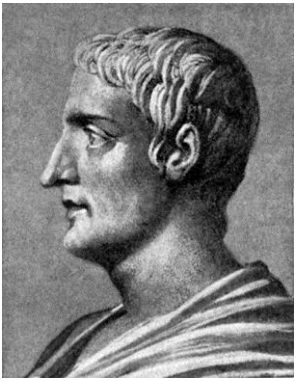
塔西佗（约公元 55–120 年），罗马史学家。注释1。

“公元 64 年，一场大火摧毁了大半个罗马城。尼禄皇帝统治下的政府为了平息被冒犯之神祇的假想怒气，从事了大量宗教仪式；他们也花费了大笔金银安顿无家可归的灾民和重建城市。尽管如此，民间仍有传言说这场大火是尼禄自己下令放的，好让自己能在罗马中心被烧毁的部分建立一个巨大宫殿；甚至是为了得到重建整座城市的美名。

[大火之后]…继而又设法采取平息神怒的措施……对武尔卡努斯、凯列司和普洛西尔皮娜举行公开的祈祷。优诺也受到了已婚的主妇们的慰解……所有有夫之妇都要参加礼宴和整夜不眠。

但不拘是人为的措施，不拘是皇帝的慷慨赠赐，还是各种平息神怒的措施，都不能使传到外面去的丑闻平息下去，更不能使人们不相信这次大火是故意放起来的。因此尼禄为了辟谣，便找到了这样一类人作为替身的罪犯，用各种残酷之极的手段惩罚他们，这些人都因作恶多端而受到憎恶，群众则把这些人称为基督徒[直译：Chrestians]。他们的创始人基督[直译：Christus]，在提庇留当政时期便被皇帝的代理官彭提乌斯·彼拉图斯[彼拉多]处死了。这种有害的迷信虽一时受到抑制，但是不仅在犹太、即这一灾害的发源地，而且在首都本城(世界上所有可怕的或可耻的事情都集中在这里，并且十分猖獗）再度流行起来。

起初，尼禄把承认自己是此宗派成员的人都逮捕起来。继而根据他们的揭发，又有大量的人[D]被判了罪，这与其说是因为他们放火，不如说是由于他们对人类的憎恨。他们在临死时还遭到讥笑：他们被披上了野兽的皮，然后被狗撕裂而死；或是他们被钉上十字架，而在天黑下来的时候就被点着当作黑夜照明的灯火。[E]尼禄把自己的花园提供出来作为游览之所，他还在他的竞技场举行比赛，他自己则穿着驭者的服装混在人群里或是站在他的马车上。尽管他们的罪行完全当得起这种极其残酷的惩罚，但他们依旧引起了人们的怜悯，因为人们觉得他们不是为着国家的利益而牺牲，而是牺牲于一个人的残暴手段之下的。”[12]

何教授读完后抬起头，说：“尽管绝大多数学者都将这段文字视为塔

[D] 注释者们指出这不是一个具体数值，无法从此估算出实际数字。
[E] 罗马对纵火者的传统刑罚就是将其活活烧死。

尼禄皇帝（统治时间 公元 54–68 年）。注释1。

西佗亲笔所写[13]，但由于其中包含了很多涉及耶稣的重要信息，使得一些圣经批评家觉得有必要攻击其不是出自塔西佗之手。我认为那极少数的批评家，主要是出于他们自己反基督教的偏见才诋毁这段记载的真实性。无论怎样，我们先总结一下证据。

“这段文字出现在现存最早的抄本和所有其他抄本中，[F] 古典学者指出从行文风格来看，无疑是塔西佗所写。留意其中对基督徒一贯的消极态度：虽然塔西佗认为基督徒在尼禄手下变成替罪羊，不公道；但他还是认为基督徒如此邪恶，应该遭受这些折磨和杀害！这是一到三世纪，罗马人对基督教的典型态度。如果这段文字是基督徒后来添加的——我要再次强调绝对没有支持这一无理推测的任何文本证据——如果原本是基督徒所写，那他就会赞美耶稣，或者至少强调基督徒的刚毅，而不会仅称他们是憎恨人类的人。若是基督徒后来添加的，那整体来看就会像我们刚才看过的约瑟夫斯段落一样，当中会出现支持耶稣的内容，与原文格格不入。

“除此之外，塔西佗这段文字中的一些短语还被后来一位在公元 403 年写书的基督徒历史学家，赛佛雷（Sulpicius Severus）引用。[G] 从

[F] 这段记载中，有三个拉丁词存在疑问（上文翻译为‘被烧’），但它们对意思的影响不大。

[G] 见赛佛雷（约公元 363–435 年）的《编年史》卷二，29 章。将塔西佗的拉丁文本和赛佛雷的拉丁文本进行简单比较（如本作者所作），就会看出赛佛雷引用了塔西佗的一些短语。同时，赛佛雷增加了塔西佗著作中没有的细节，省略了塔西佗有的一些细节，行文风格也很不相同。最值得注意的是，赛佛雷不像塔西佗，他对基督徒没有任何反面描述。有些批评家提出（出于想象）一位后来的基督徒根据赛佛雷的记载，对塔西佗的文本进行了添加篡改。这两份文本间的巨大差异，显示这种观点毫无依据。实际上，赛佛雷的引用刚［接下页］

此，我们得出这段文字那时已经为人所知。尽管你也许会在网上读到一些不同的评论，”何教授看着小王继续说：“但这段文字没有任何地方看起来像是后来的基督徒篡改添加的。

“这段文字表明了一位公元 116 年的罗马作家对罗马城公元 64 年基督教情形的认识。

1. 基督教的跟随者被称为‘Chrestians’这是早期罗马人对基督徒（Christians）一词的典型拼法。
2. 基督教的创立人被称为‘Christus’，这是对基督或弥赛亚的拉丁语写法。
3. 在提庇留皇帝统管期间，在犹大地区，基督被本丢彼拉多处死。
4. 截至公元 64 年，罗马地区的基督徒数量已经相当可观。
5. 基督徒被公认为对社会有害的邪恶之人。

很明显，1-3 点都是对整本新约圣经中重复陈述事实的独立而有力的证实。关于第四点，新约中记录了在公元 57 到 59 年间，有相当数目的基督徒聚集在罗马以及周边地区的几所地方教会[罗马书 1:8、16:1-16；使徒行传 28:13-15]。至于第五点，对基督徒的中伤、憎恶和迫害当然在新约圣经中随处可见[例如：使徒行传 16:20-23、17:1-9、28:22；彼得前书 4:12-16]。论及罗马，使徒保罗在公元 67 年前后经历的囚禁和即将发生的死亡在新约中都有具体详细的记载[提摩太后书 1:8、16-17；4:6、16]。

“我们可以从塔西佗的记录中看到，一位二世纪早期的细心罗马史学家得以查阅对公元 64 年罗马的基督教，和耶稣在于公元 26-36 年统管犹大的本丢彼拉多手下受死这些事件的记录。这是证实新约史实性的更多强大证据，更不用说证实耶稣的存在了！”

好证实了相反方面：公元 400 年左右，塔西佗对尼禄和基督徒的记载已经可供赛佛雷阅读和引用。

是谁说耶稣不存在？不是公元 165 年左右的琉善（Lucian）

虽然小王心里已被讨论的内容折服，但他还是反驳道：“但若文献中没有记录基督被本丢彼拉多钉死，难道基督徒不会想要增加这部分内容吗？”

“为什么？”

“为了证实基督的确存在，并且在彼拉多手下受死。”小王的语气中带着理所当然的意味。

“向谁证实？”何教授问：“公元二世纪（或者公元十二世纪！），从未有人争论过耶稣是否存在，就像人们从未争论过尤利乌斯凯撒是否存在一样！在头几个世纪的基督教敌对者否认耶稣从死里复活，经常指出他是当作罪犯而被处死，但他们从未提出过耶稣不存在的说法。”何教授翻到另一页，接着说：“看看萨莫萨塔（Samosata）地的琉善[H]在 165 年左右写下的尖刻讽刺：

> 11……基督徒……他们依然敬拜那位因为把这种新宗派引进世界，而在巴勒斯坦被钉死的人……
>
> 13…基督徒…可怜虫们最先使自己相信的是他们会不死，活到永远，因此他们蔑视死亡，甚至自愿被关押——至少多数人。而且，他们第一位律法颁布者已经劝服他们相信：他们一旦犯了否认希腊神祇的罪，敬拜那位被钉死的诡辩家，并且活在他的律法之下，他们就都互相成为弟兄。[14]

在这段引文出自的作品中，琉善反复嘲讽基督徒是被毫无根据之迷信轻易哄骗的追随者；他将耶稣贬称为‘被钉死的诡辩家’。他肯定是想要说服人们别相信基督教，但他从未说耶稣不存在。在基督教成立的头四百年，所有其他的基督教批评家都同样未曾否认耶稣的存在。[15] 因而毫不奇怪在公元二到四世纪，据我所知著书捍卫基督教的早期教会之父们从未觉得需要提供耶稣是真人的证据。正如我之前所说，

[H] 萨莫萨塔地的琉善（约公元 120/125–180 年后）是一位公元二世纪游遍罗马帝国的著名作家和演说家；他的许多著作都得以流传。

一直到十八世纪后期，我们都没有任何人——无论是基督教的追随者还是反对者——着实辩论耶稣存在的记录。因而，没人觉得需要伪造一段极度贬低基督和基督徒的文字，将其插入到像塔西佗这类非信徒史学家的著作中去。”

“那他们为何要在约瑟夫斯的著作中添加内容呢？”小王问。

何教授立即答道：“明显是因为他们觉得约瑟夫斯对他们的主耶稣不够尊敬！但若约瑟夫斯原本没有谈及耶稣，那他们也没有理由添加任何内容。在塔西佗的这段记载中，没有添加任何赞扬基督或基督教的字句。”

小王又想到一个反对意见，他问：“我们最早的塔西佗著作抄本是什么时候的？”

何教授点头回答道：“问得有道理！我们手头，包含尼禄迫害基督徒部分在内的塔西佗最早抄本是公元十一世纪的，[16] 这要比人们开始争议耶稣是否存在的年代早了好几百年。”

他们都沉默了一会儿，小王还在思考。何教授的怀疑是对的，小王的确读了许多关于新约圣经历史依据的言论，但大部分都是在网上读到的。现在小王开始怀疑他所读到的那些极度诋毁耶稣和新约圣经的读物，可能实际上没有任何学术或历史依据。但他把这些想法存在心里，他最后问道：“您还有更多的证据吗？”

何教授轻快地点了点头，说：“有，我们再来看另一位罗马人。”

来自罗马人苏埃托尼乌斯（Suetonius）的历史证据，约公元 120 年

何教授翻开他桌上那叠书中的另一本，说：“罗马历史学家苏埃托尼乌斯生于公元 69 至 73 年间，死于公元 130 年之后。他最重要的著作是在公元 120 年左右面世的《罗马十二帝王传》（Lives of the Twelve Caesars），这部著作涵盖了罗马公元前 100 年前后到公元 96 年间的历史。虽然苏埃托尼乌斯与塔西佗是同时代的人，但他似乎没有使用塔西佗的历史作品作为参考。

“苏埃托尼乌斯《罗马十二帝王传》中的第六卷记载了尼禄皇帝的历史，尼禄于公元 54–68 年执政。总的来说，苏埃托尼乌斯对尼禄

持批评态度；但是为了客观公正，他先记述了在他看来算是尼禄功绩的内容。在这些以‘善行’为主题的记载中，他提到了尼禄对基督徒的迫害：

> 在他[尼禄]统治时期，许多弊端受到严厉制裁，同时他还颁布了不少新的规定：限制奢侈，公宴以分发食篮……惩罚基督徒，他们是新的和为非作歹的宗教信徒[编者注：原文为“惩罚基督徒，一群投身于一个新的为非作歹的迷信”]……[17]

几个段落之后，苏埃托尼乌斯清楚申明了自己对镇压基督教‘迷信’的支持：

> 我把他[尼禄]的这些行为汇总在一起，其中有些无可指责，而其他的甚至该受称赞。但为了[把这些善行]和他的丑行与罪行分开，我现在陈述他的劣行。[18][编者著：此段参照英文版翻译]

因而，苏埃托尼乌斯像他同时代的多数罗马人一样，把对基督徒的惩罚要不视为‘无可指责’，要不甚至视为‘该受称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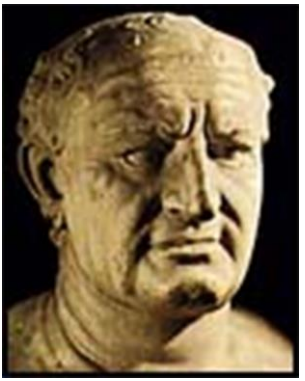

苏埃托尼乌斯（约 69/73 130 年后 ），罗马历史学家。 注释1。

“对我们重要的信息是，罗马人在公元 68 年前就已经知道基督徒这个群体了，他们还知道这个群体是在那时不久之前兴起的。而且，苏埃托尼乌斯在塔西佗之外的独立记载进一步证明塔西佗所提及、尼禄迫害基督徒的记载是正确的。”

何教授翻到书的前半部分。“苏埃托尼乌斯也保存了可能是新约之外对基督的最早记载。他提到了于公元 41–54 年间执政的罗马皇帝克劳狄（Claudius）：

> 他[克劳狄]将犹太人驱出罗马，因为他们总是因基督[直译：Chrestus]这个煽动者闹事。[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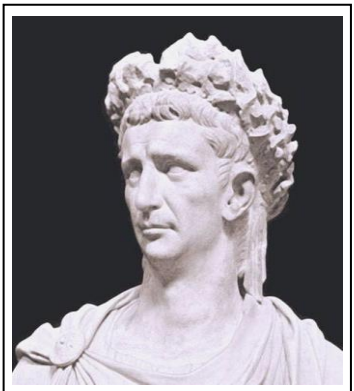

克劳狄皇帝 (统治时期：公元41–54)。注释1。

‘Chrestus’是早期罗马人对‘Cristus’，即基督的普遍拼法。尽管有许多学者争论这个词是不是真的指基督，但几乎没有学者认为这段文字不是苏埃托尼乌斯亲笔所写。[20]那么‘Chrestus’是谁呢？这里，苏埃托尼乌斯好像把‘Chrestus’看成是在克劳狄统治期间，一名经常在罗马犹太人中制造麻烦的犹太人。单从这一点就清楚看出这段文字不是基督徒添写的！这很可能反映出罗马人对基督教的早期认识是：基督教不过是犹太教的一个分派。一世纪的犹太人对耶稣基督的认识存在极大纷争；如新约圣经所记，这些纷争有时在反基督的犹太人和或外邦人的煽动下演变成真实的暴乱（使徒行传13:44–14:19）。很可能正是类似的暴乱事件使得 克劳狄皇帝驱逐犹太人。

“尽管不能百分百肯定，但‘Chrestus’很可能就是指基督。但即或不然，这段记录依然证实了新约圣经的史实性，因为使徒行传中也记载了克劳狄对犹太人的驱逐：

> 1 此后，保罗离开雅典，来到哥林多，2 遇见一个生在本都的犹太人，名叫亚居拉。因为革老丢[克劳狄]下令所有的犹太人都要离开罗马，所以亚居拉最近同他的妻子百基拉从意大利来了……[使徒行传 18:1–2 新译本]

所以苏埃托尼乌斯这段关于‘Chrestus’的记载至少证实了新约历史中的一个具体细节：犹太人在克劳狄的统治下被逐出罗马。同时最有可能的是，这段文字是新约圣经以外记录耶稣基督（‘Chrestus’）的最早文献；因为苏埃托尼乌斯记录这一事件发生在克劳狄执政年

间，那就肯定是发生在公元 54 年之前了。[I] 那这就成为耶稣死后复活不到 35 年的圣经之外证实基督和基督教的证据。

“关于苏埃托尼乌斯，我们就讲这么多。”何教授说着把书合上，又翻开另一本书，继续说：“我们现在来看看他的良师益友，小普利尼。”

来自罗马人小普林尼（Pliny the Younger）的历史证据，约公元 112 年

小普林尼生活于约公元 61–113 年左右，因其存留至今的几百封书信而得名。他在罗马帝国中担任过多种政府职位。在小普林尼的晚年，大约公元 111 至 113 年，他在位于今土耳其北边黑海沿岸的罗马比西尼亚–潘图斯省份担任巡抚。在小普林尼行政期间，他还与图拉真（Trajan）皇帝保持大量的书信来往，经常求问其意见和指导。

小普林尼 (约公元 61–113 年)，罗马一省巡抚。注释1。

在小普林尼的统管期间，皇帝取缔没有得到政府认可的‘群体’，这便导致了该省内对基督徒的抓捕和审查。普林尼感觉审查过多，便写信给皇帝求问建议。他的信件让我们看到基督 80 年之后，基督教信仰和践行的精彩见证。以下是信件的摘录：

> 呈图拉真皇帝陛下：
> ……我审问他们是否为基督徒，如果他们承认是，我会重复这个问题两次，并且加之以死刑相威胁；如果他们依然坚持，我便下令将其处死……那些否认自己是基督徒，或曾经是基督徒的人，若随我向诸神祈祷，献乳香和酒料崇拜您的尊像

[I] 根据使徒行传 18 章，很多学者认为驱逐发生于公元 49 年。

——我特为此下令将您的尊像和诸神像一并带来，以及最终咒诅基督——据说，这些行为都是真基督徒所不能被逼就范的——这些人，依我看，便可以释放。其他先由线人指认，承认自己为基督徒，但后来又否认的人；的确，他们曾经信奉，但后来已退出，有些在三年前，其他人在多年前，有几个长达二十五年前[有抄本记二十年]。他们全都崇拜您的塑像和诸神的雕像，并且咒诅基督。然而，他们承认他们所有的罪行或错误，在于他们习惯在某固定的一天，在天亮之前聚集，并一唱一和地向基督唱诗，如对神祇一般；他们以庄严誓言约束己身，不是誓言行任何恶事，而是誓言绝不有任何欺骗、偷盗、奸淫，从不谎言，他们受托保管某物，按约交回；之后，他们习惯散会，再聚集共享食物——但都是些普通、无罪的食物。就连这种活动，在我按照您的命令公布了关于禁止政治聚集的法令后，他们也不再开展。我认为更有必要抽取真情，于是严刑拷问两个被称为女执事的女奴，但除了腐化极度的迷信外，我一无所获。……所有阶层和年龄段的人，不分男女都会受到审理。因为这种传染性的迷信并非仅限于城市，也在乡下和偏远地区蔓延开来。不过好像还能查处、纠正。至少能肯定的是，之前几乎废弃的庙宇现在开始恢复人气，神圣的节日在经过漫长的中止后，又再次复苏；而之前鲜有人问津的祭牲，现今也多有需求。[卷十，第九十七封书信][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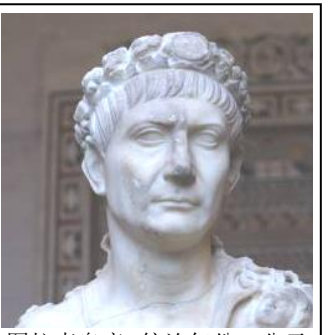

图拉真皇帝 (统治年份：公元 98–117 年) 注释1。

留意与新约圣经相符合的方面:

1. 基督被视为神。[约翰福音 1:1–3]

2. 基督徒需要保持高道德的行为。[加拉太书 5:19–23]
3. 基督徒不会参与任何形式的偶像崇拜或崇拜其他神。[哥林多前书 5:10–11，6:9]
4. 基督徒有女执事。[提摩太前书 3:11]
5. 女性和奴隶在教会中与其他成员一样拥有平等身份。[加拉太书 3:28]
6. 基督徒经常聚会（即便是违法），在聚会中唱歌并一同用餐。[哥林多前书 11:20–34，14:26，16:2；希伯来书 10:25]
7. 即使是在受折磨或在死亡的威胁下，基督徒也不得否认基督。[马太福音 10:32–33；启示录 2:13]
8. 人们批判基督教说它对与异教崇拜有关的商业活动有不良影响。[使徒行传 19:23–27]
9. 第一世纪，基督教在比西尼亚–潘图斯省传播广泛。[使徒彼得在公元 68 年左右离世之前，问候那地的基督徒：彼得前书 1：1]

普林尼的信件至少表明了两点：基督教开始的时间和基督教信仰与践行的内容。

“我们先来看时间，留意信中提到的，在公元 112 年左右，有些人声称自己早在此的二十或二十五年前就停止了参加基督徒聚会。这就意味着基督教的践行必定在一世纪的八十年代就已在比西尼亚–潘图斯形成了。那是一个距耶路撒冷 1000 多公里的非犹太地区！当时没有大众传播工具，福音传播到这个偏远的地方并在此建立教会按理也得几十年。逻辑上讲，这也表明基督教福音在公元 90 年前的几十年就已经在传播了。

“反基督教的批评家声称基督教大部分是在二世纪‘发明’的宗教，这毫无历史依据。与塔西佗和苏埃托尼乌斯的著作一样，普林尼的书信是一个非基督徒的历史文献；也证实了基督教在一世纪中晚期就已广泛存在，这也意味着基督教必定成立于一世纪上半叶——正如新约圣经所说。

“其次，想想他们信仰的内容。普林尼声明在公元 90 年之前，基督教会就存在于比西尼亚–潘图斯，可以想见他们当时信奉的内容

与他信中列出的相同。批评家声称，包括耶稣基督神性在内的基督教主要教义都是随着时间而发展起来的，大部分发展于二世纪；但普林尼表明耶稣基督其人在第一世纪就被人们视为神来崇拜。批评家声称早期地方教会没有正式结构；而普林尼发现在二世纪早期就已经有大家承认的女执事。有些极度偏激的批评家声称基督教是从多种古代异教演变而来；但普林尼记载了早期基督徒对偶像崇拜、多神论和人物神格化的彻底否认，并不惜为此付出生命。”

何教授垂下眼帘沉默了一会，思考着，最后他说：“我每次读这段文字，就为那两位受折磨、被杀害的奴隶所表现的勇气和经历的痛苦而感动！她们是我在基督里的姐妹！普林尼却随意对待这件事，以为不过是几个没有任何法律保护的奴隶，是能在被处死之前肆意折磨的对象——不过是希图她们万一能提供多一丁点信息！但在不可想象的痛苦之下，她们所说还全是福音的真理和盼望，被普林尼称之为‘顽劣与极端之迷信。’”何教授的目光越过眼镜上方，看了看他俩，又继续说：“但她们现已在天堂 1900 年了；而普林尼则在另外一个地方，反省着自己无情的残酷和其他的罪。”

缺乏证据吗？

何教授眼睛望地，三个人都静静地思考着。在心里，小王已经意识到质疑耶稣的史实性实在荒诞可笑。他正思考着，又突然想到另一个问题。他开口说道：“我们为什么没有耶稣活动时期，他同时代罗马史学家对他的记载？”

何教授抬头看着他，微微颔首说：“问得不错，”他又恢复了平常的工作口吻，继续道：“首先，我得说你这是在做所称的‘沉默中的辩证’呀。你的问题好像是在暗示说如果基督是真实的历史人物，那就应该有他同时代史学家对他的记载；若没有，他就一定是个虚构人物！在最佳的情况下，这种论证也总是比较薄弱。

“罗马人为什么要记载距罗马数千里之外，被省巡抚处死的某个犹太人？耶稣之死与任何起义或其他重大政治事件毫无干系。着重记述犹太人历史的约瑟夫斯记录了公元一世纪巴勒斯坦地区发生的多

次起义，而这些在罗马史学家的记载中却只字未提；罗马人又有什么可能会记载当时一位知名度还未超过巴勒斯坦之宗教领袖的死刑呢？[22]耶稣基督直到公元 30 年后基督教福音开始传播，才对罗马世界产生影响。我们没有理由期望早期的作者会记录耶稣的死。

“但关于你的问题，还有另一个回答。我们不幸遗失了罗马一百年的历史文献，现只有罗马作家李维公元 17 年离世之前和塔西佗公元 116 年之后的史料。[23, J]如果在这期间有记录耶稣的任何文献，也遗失了。

“说了这些，但我还是应该说明有一或两份来自公元二世纪早期，甚至一世纪，关于耶稣的文字：叙利亚人马拉巴西拉皮恩（Mara bar Serapion）写于公元 135 年后的书信，也可能包括罗马人他勒斯（Thallus）在大约公元 52 年记下的内容。只是我认为这些证据的说服力不及我们刚才讨论过的，当然如果你们过后想看看，我这里也有复印件。”［见本章附录 1-1］

犹太人的历史证据

“我最后想看的是后来一些非基督徒犹太人所记下的历史材料。

“毫不奇怪，否认耶稣是弥赛亚的犹太人，对耶稣的描写从头到尾都是负面的。他们笔下的耶稣是一个骗子，通过妖术行神迹，被公平判处死刑的罪犯。看以下的几处摘录：

> 一位师傅说：‘拿撒勒人耶稣行邪术，带以色列人走入迷途。’（b. Sanhedrin 107b）[24]

> 有教导说：逾越节的前一天，他们将耶稣绞死了。有个传令官走在祂前面，四十天之久［传讲］说：‘他会被石头打，因为他行巫术，引诱以色列百姓入迷途。知道任何对他有利之事的任何人都可以前来为他辩护。’但没有发现任何对他有利的见证，于是他们就在逾越节的前一天将他绞死。（b.

[J] 唯一的例外是罗马一位不太重要的史学家 Velleois Paterculus 的记载，不过［接下页］

Sanhedrin 43a）[25]

这些都是引自一本犹太拉比著作的合集，《犹太法典》（Talmud）。《犹太法典》在公元 500 年已成书，但总是难以确认其中书卷的具体写作年代。《犹太法典》书中涵盖的证据似乎表明我们刚才所看的第二个段落写于公元 200 年之前，当时正值所称的犹太拉比著作的‘坦拿’（Tannaitic）时期。[26]《犹太法典》中后面收录的文字[K]提到耶稣的母亲名叫马利亚，还指控耶稣的出生不合规矩。[27]

负责汇编和撰写《犹太法典》的人是清一色的反基督拉比，所以我们几乎不用想他们会客观地记录有关耶稣的史实。明显他们将准确和不准确的细节掺和在一起。

例如，文中记载说施行死刑之前，传令者四十天为犯人寻求辩护见证人，但没有历史记载能证明在犹太人或罗马人中存在任何类似的习俗；这部分很可能是拉比们为了强调他们认为耶稣的确有罪的观点，而凭空添加的。然而，即便是这些带有偏见和敌意的文字，也证实了新约圣经中的几个重要历史事件。

1. 耶稣来自拿撒勒。［约翰福音 19:9，路加福音 4:16］
2. 耶稣因为行神迹而为众人所知。［路加福音 6:17］
3. 耶稣受审，被处以死刑。(注意《犹太法典》中的‘他被绞死’可能是指被挂在十字架上被绞死；对比使徒行传 5：30)；［约翰福音 19:4–22］
4. 他在逾越节时期受死。［约翰福音 19:14］
5. 他母亲名叫马利亚。［马太福音 1:18］
6. 约瑟不是他的生父。［马太福音 1:19–25，路加福音 3:23］

他主要关注罗马城，而且其记录终结于公元 29 年。

[K] 例证参见巴比伦《犹太法典》（约公元 300 年）中的 b. Shabbat 104b，对比 Origen 的 Against Celsus 1:32（三世纪早期）。

结论：圣经之外的古典作家记录了耶稣和早期基督徒

“我们列一列证据吧，”何教授在桌上的一打资料中搜寻着，找

	新约圣经	约瑟夫斯公元 93 年	普林尼公元 112 年	塔西佗公元 116 年	苏埃托尼乌斯公元 120 年
施洗约翰传道，被希律安提帕处死	✓	✓			
耶稣被彼拉多钉死	✓	✓		✓	
公元 54 年前，在罗马城有基督徒	✓				✓（？）
犹太人被克劳狄驱出罗马	✓				✓
公元 68 年前，罗马城有基督徒	✓			✓	✓
在罗马城的基督徒被尼禄迫害	*			✓	✓
耶稣的兄弟雅各在公元 62 年前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	✓	✓			
公元 90 年前，在比西亚-潘图斯省有基督教教会	✓		✓		
基督徒将耶稣视为神	✓		✓		
基督徒拒绝所有的偶像崇拜	✓		✓		

*新约圣经没有记录公元 64 年大火之后，罗马城的基督徒遭受迫害；但的确记载了三或四年后，保罗在罗马，在尼禄的手下等候死刑。

出一个写有‘新约证据’的文件夹，从中抽出一张表格。说：“这是我们今天所讨论要点的总结，要留意历史学家的独立记载与新约圣经多么吻合。结论是这样：一世纪晚期和二世纪早期的非基督徒甚至反基督史学家留下的历史文献都表明耶稣是一个在一世纪上半叶被钉十字架的真实历史人物；基督教则是基于对他的相信，而在他死后立即建立的。”

新约书卷：什么时候写成的，准确吗？

“我们目前讨论过的内容应该已足以证实耶稣是一世纪早期的真实历史人物，也是基督教福音和教会的创立人。现在我们要开始考察新约本身的文献，尤其是四福音书，这些是对耶稣和门徒言行的可靠记载吗？它们是什么时候写成的？

雷兰（Rylands）莎草纸（P52），写有部分约翰福音 18:31–33 和 18:37–38 的残片，年代约为公元 125 年。左：前面‘recto’，右：背面‘verso’ 注释1。

“论证的思路是这样的：

1. 新约圣经的原本是一世纪写成的，大部分在公元 70 年前写成。
2. 我们现有的最早古卷距原著年代极近。
3. 抄本数量很多。
4. 文字的传达非常精确。
5. 新约书卷的作者要么是自己亲眼见证过耶稣的侍奉，要么直

接认识当时尚在世上的耶稣目击者。

6. 新约圣经书卷在目击者生活的时代就开始散播，而且有些就在耶稣服侍的地方发行。
7. 考古学与历史学证实了新约中的几百处历史细节，表明其精确度和早期的成书年代。
8. 现有新约圣经中的几乎所有书卷都是一开始就被教会视为权威。
9. 没有其他任何书卷从教会获得像权威书卷一样的广泛认可。
10. 冒充新约圣经作者所写的书卷几乎总是鉴定为二世纪或更晚的时间。”

现存的新约古卷：非常古老

“比起几乎所有同时代的其他著作，新约圣经实际上享有巨大的优越性。现存抄本和残本的年代都极其接近原本的年代。”

“最古老的抄本是哪个？”小李问。

“目前看来，确证为最古老的抄本是约翰福音的小块残片，被称为约翰福音雷兰莎（Rylands）草纸或P52。这片莎草纸上双面都写有内容，明显是取自更长的抄本中，猜想是取自整卷福音书中。这片纸出土于尼罗河与海交汇处以南五百公里处的埃及俄克喜林库斯（Oxyrhynchus）（又名：

Chester Beatty I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Inv. 6238 莎草纸（P46），涵盖了保罗大部分的书信，年代是公元 200 年左右。图为哥林多前书 11:33—12:9 的内容。注释1。

Behnesa)，时间鉴定为二世纪上半叶，很可能是公元 125 年左右。”

“他们是怎样测定年代的？”小王问。

“基于好些方面，比如说：文字的形状、纸的质感和装帧、使用的墨种、标点符号和文字间隔，有时也看语法和拼写，反正所有可能的因素都会被纳入考虑范围。这片莎草纸的年代是通过对比年代被认为无误，与这所有方面最相近的其他古老抄本而得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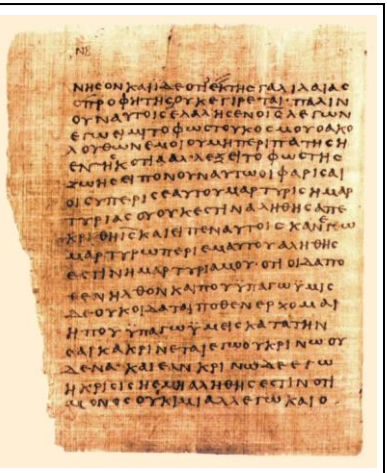

Bodmer II（P66）莎草纸，涵盖了大部分约翰福音的内容，年代大约是公元 200 年。上图是约翰福音 7:52，其后紧接着 8:12 的内容。注释1。

“他们有用碳十四测定法吗？”小王问，问后又加了一句：“不过，我想您不太看好这种测定法吧。”

何教授看起来有些不解，他回答道：“实际上，我以为我说过我认可碳十四测定法——只要它校准无误。但碳十四极少用于测定圣经古卷的年代，因为它通常不能提供足够具体的数据，没有实质性的帮助。在约翰福音雷兰莎草纸一例，我们需要精确值在几十年以内的数据来精确年代，但碳十四极少（或也许从不）能为有两千年历史的古老文物提供那么精确的数值。

“人们普遍认为约翰福音是四福音书中最晚写成的。大部分学者认为它的写作年代是公元 80–100 年，还有些学者，包括我在内，认为公元 70 年前更为合理。无论如何，这一份出土于埃及，距离海岸 500 公里某一地方的约翰福音抄本，其年代与写作年代相距 50 年左右。同时，新约圣经和早期教会历史都表明约翰主要在安提阿，即现土耳其的最南端活动。

“这至少表明两点。首先从实际用途来看，这表明约翰福音是一

世纪的书卷。没有人主张雷兰残片来自约翰所写的原稿；明显是来自抄本。这个抄本出土的地点距离福音书的写作地方相当远；这个抄本是在手抄是最快复制方式，海运是最快交通途径的时代抄写的。

“我们竟然能找到这段时期的一份约翰福音抄本，这一事实让人惊奇，也强烈地表明当时已存在许多抄本，因为找到某一时段抄本的可能性明显与当时存在的总抄本数挂钩。当我们考虑到通过手抄的方式使抄本如此广播所需用的时间，那雷兰残片就几乎足以保证约翰福音书卷在公元 100 年之前就已存在。

“第二点，这最早残片上的内容有助于证实后来完整抄本的准确性。传抄非常精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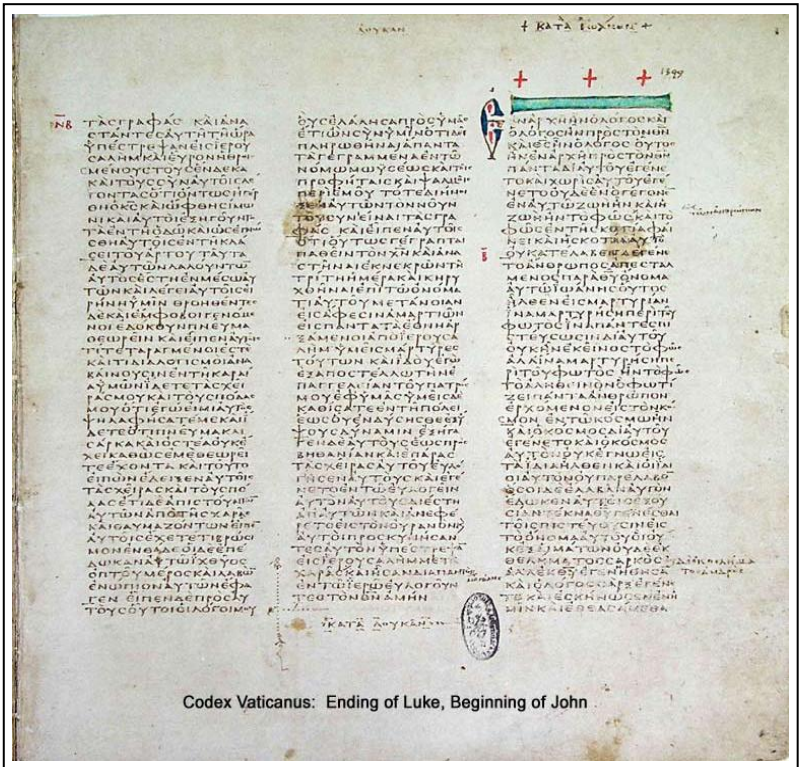

囊括了几乎整卷希腊新约圣经的《梵谛冈抄本》（Codex Vaticanus），年代为公元 325 年左右。图片展现的是路加福音的末尾部分（左栏及中栏）和约翰福音的开头部分 （右栏） 。注释1。

小王立即反驳道，“那不过是一张残片！它也许能证实约翰福音的古老，但对于证实后来抄本的准确性，起不了多大作用。”

“没错，”何教授同意，他说：“所以我们来看整本书的抄本。现存最早，含有几乎所有约翰福音内容在内的抄本是莎草纸 66，[L] 年代大约是公元 200 年。另一份包含更多书卷的抄本是收录了保罗的大部分书信和希伯来书在内的莎草纸 46，[M] 年代也是公元 200 年左右，尽管有人想象性地主张它早至 150 年或晚至 250 年。像许多早期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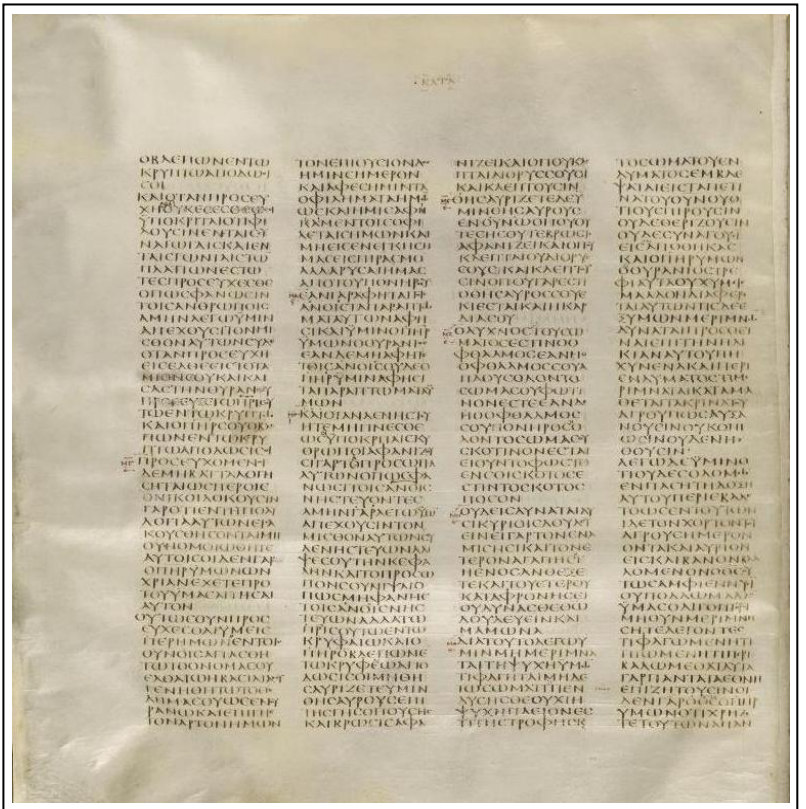

囊括了整卷希腊新约圣经的《西奈抄本》（Codex Sinaiticus），年代大约是公元 350 左右。图为马太福音 6:4–32 的内容。注释1。

[L] P.Bodmer II.

[M] 莎草纸 46 包含 P. Chester Beatty II 和 University of Michigan Inv. 6238.

一样，这两份抄本也出土于极度干燥的气候大大有利于抄本保存的埃及。尽管这些不可思议的古老抄本都有缺漏，甚至是缺页的现象，但它们还是包含了其中所囊括书卷的大部分文字。这份仅迟于原稿 100 年左右的约翰福音抄本实在让人震撼！”

“那么整本新约圣经的抄本呢？”小李问。

“我们现有的最早抄本是公元 325 年左右的《梵谛冈抄本》（Codex Vaticanus），这一抄本只缺失了新约的极小部分，并且基本上肯定原来收录了新约的完整书卷。其次的古老抄本是公元 350 年左右的《西奈山抄本》（Codex Sinaiticus），其中收录了整本新约圣经。而且这两个抄本都含有被译为希腊语的所有或大部分旧约书卷。

除了我刚提到的这些抄本，还有很多二到四世纪的其他残片、书卷、甚至完整新约的抄本——我不确定有多少，但我的希腊文新约圣经列出了五十多个，而且还只是那些重要的而已！”[28]

现存的新约抄本：数量许多

小王有些怀疑，他问：“这听起来没多少呀！”

何教授笑着眨了眨眼睛，说：“真的吗？也许你觉得那听起来不可靠？”

小王犹豫了，到目前为止他已经知道何教授作为一名专业的史学家，他是多么严谨。于是他小心翼翼地答道：“我不清楚。”

“那么，我问你几个历史问题吧，”何教授继续说着：“你相信是尤利乌斯凯撒写下了‘我来，我见，我征服了！’吗？”

“听说是他写的……”

何教授再问：“你相信孔子正如他学生们在《论语》所记的，曾说过‘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吗？”

小王这次底气足了不少，答道：“当然！众所周知，孔子的《论语》是我们的文化遗产！”

“的确是，”何教授肯定地说，“但有多少抄本证据呢？抄本又是多早的呢？”何教授从他书桌上的文件夹抽出另一份资料，说：“我研究了一下这个问题，结果发现，在我所知道的所有古史文献中，

作者	书名	书写时间	现存最早抄本	时间间隔	抄本数量	资料来源
荷马	《伊里亚特》	约公元前 800 年	约公元 400 年和之后（残片和残卷） 公元十世纪（完整）	400 多年 1800 年	643	注释29等
修昔底德 （Thucydides）	《历史》	约公元前 400 年	一世纪（小部分残片） 约公元 900 年和之后	400 年 1300 年	? 20	注释30、 37
柏拉图	《理想国》	约公元前 350 年	（早期小部分残片） 约公元 875–895 年（完整）	? 1250 年	11 2 11–15 世纪：50 多	注释31
凯撒（Caesar）	《高卢战争》	约公元前 50 年	约公元 850 年	900 年	约 10	注释30
李维 （Livy）	《罗马史》	约公元 17 年	公元四 （仅残片） 公元六/八世纪（部分） 公元十世纪（原 142 卷中的 35 卷）	约 350 年 500–700 年 900 年	1 2（?） 约 25	注释30、 32、33、 37

作者	书名	书写时间	现存最早抄本	时间间隔	抄本数量	资料来源
小普林尼（Pliny the Younger）	《书信集》	约公元 112 年	约公元 500 年（仅 6 页） 约公元 850 年	400 年 750 年	9–14 世纪：约 10 15–16 世纪:?(更多)	注释34
塔西佗（Tacitus）	《编年史》	约公元 116 年	1–6 卷：约公元 850 年 11–16 卷：约公元 1050 年更晚的抄本	750 年 950 年 1000 多 年	1 1 30 多	注释35
孔子学徒	《论语》	约公元前 450 年?或更晚？	约公元前 55 年（<50%）	约 400 年	1	注释38
多位作者	《新约·圣经》	约公元 50–100 年	约公元 125 年（残片） 约公元 200 年（多卷书） 约公元 325 年（大部分新约书卷） 约公元 350 年（完整新约）	约 50 年 100–150 年 225–275 年 250–300 年	2–4 世纪：多过 77 5 世纪后：5600 多*（不包括非希腊语的翻译版本）	注释36、37

* 正如 2006 年一月，注释37第 77 页所列出的：Papyri: 118; Unicals: 317; Miniscules: 2,877; Lectionaries: 2,433；共 5,745。

新约圣经的抄本最为丰富，无其他古史文献可与之抗衡，并且年代也惊人的早。下面列出部分古文献，进行对比。[29、30、31、32、33、34、35、36、37、38]

“一看这表格，就能立刻注意到《新约圣经》在抄本数量和年代上压倒性的优势。想想它与其他古著作的对比结果。

“《伊里亚特》是荷马特洛伊战争的史诗，我们现今还常提及‘特洛伊木马’。《伊里亚特》一直被古人尊崇、传抄，从未遗失；但我们现存最早的完整抄本却晚于荷马时代一千八百年！从未有人怀疑史上是否真有苏格拉底其人，以及柏拉图在《理想国》中总结的是否真是苏格拉底的教导，但我们所有最早的《理想国》抄本也是 1250 年之后的，而且总抄本数还不到一百。凯撒的写书年代距离其著作《高卢战争》的现有最早抄本也有九百年的时间间隔，但从来没人怀疑是凯撒写下了‘我来，我见，我征服了’。

“与这些相比，新约的情况好得多！新约的抄本距原稿的年代多么接近，抄本数量多么丰富！现存最早的完整抄本也是原作写成后仅 100 到 150 年的。现在我们手头来自公元 2–4 世纪的不同章节、书卷和整本新约圣经的抄本很可能接近一百个，这所有抄本的年代都距离原作 300 年左右。在之后的几个世纪，希腊语抄本的数量有几千。如果从一般会用来测定抄本真伪和年代的所有方法来看，那么新约圣经的文本绝对没有任何合理怀疑的空间！

“我这里所列出的大部分例子都来自西方国家，因为他们在这些问题上作了更多的研究；又因为新约写于罗马帝国，所以我认为用同一地方的文献进行比较更好些。不过，我们也可以与中国古文学的著作对比。举例说，孔子的《论语》是我们最为伟大的一块文化瑰宝，没人知道孔子学生写《论语》的准确时间，不过其中至少部分可能早至公元前 450 年左右。”

“那么我们最早的《论语》抄本是什么时候的？”小李问。

“最早的完整抄本有多早，我不确定，”何教授极其谨慎地回答：“也许晚至唐代初期。但我们现有最早的残缺抄本大概是孔子死后四百年的。1973 年，考古学家在河北省一陵墓中发现了一批写有部分《论

语》的竹简，竹简年代为公元前 55 年前，但内容不及我们现有《论语》的一半。[39] 竹简中有些内容不同于我们今天所看到的，这就证明了学者们已知道的问题，即：《论语》中存在一些文字上的出入。即便如此，我们也不会质疑孔子的存在，只有最激进的学者才会断言我们对孔子的教导没有相当明确的概念。同样，面对已有更好抄本证据的新约圣经，我们又为什么要怀疑呢？”

现存的新约抄本：有多准确？

“但我听说新约抄本中也存在很多错误呀。”小王皱着眉头说。

“哦，至少有成百上千的错误！”何教授有些怪异地笑着说：“如果你相信那些反基督教批评家的话！如果我没记错，曾有人声称新约抄本中有 40 万处不同——但不巧的是这比整卷新约圣经的字数还多，整卷新约也才 13.8 万字。那就意味着每个字里有三个错！”

“那他们是怎么数出这么多错误的？”小李问。

“通过圆滑地说出一半真相，”何教授立即回答：“在我们所有的几千本希腊文新约抄本中，的确有不一致的地方，但大多数是抄写上的错误，若要细究可能甚至有四十万。但实际上，这些抄写错误说明不了任何问题。[40、41]”

“很多所谓的‘错误’其实已在文士批审的过程中得到更正，他们将正确的词写在了那行之上的空白处，但这些批评家很可能把这些也算为错误。一些未被审批员更正的其他错误，其实是显而易见的细微错误，比如说漏了一个字母。我给你几个例子吧。”

新约抄本的准确性：大部分所谓的‘错误’毫不重要

何教授在废纸上写了几个英文句子，接着说：“小李，你可能不懂希腊文，但看得出你英语挺好的。我们看看这个句子：

I have to cats, a black one and a white one.［我有两只猫，一只黑的，一只白的。］

这句话有什么不妥吗？”

“我认为‘two’这个词漏了一个‘w’，”小李回答。

“对！”何教授回答：“那这句呢？

I am going to store.”［我准备去商店］

“‘store’的前面少了一个‘the’。”小李立即答道，他心想：“这就像是初中的英语小测！”

“你挺厉害的！下一个问题：比如说你有一个故事的十份手写稿，其中九份，包括那份最早的都写有：

The boy ran to the school.［男孩跑去了学校。］

但其中有一份时间比你大部分手稿都晚的，上面写的是：

The boy ran to the.［男孩跑到。］

那男孩跑去哪里了？”

“很明显这份手稿漏了‘学校’。”小李说。

“不错！最后一个小测题。十份手稿中，有九份写着：

The girl read every page in the book.［那女孩把书中的每一页都读过了。］

但另一份写着：

The girl read every page in the cook.［那女孩把厨师中的每一页都读过了。］

那女孩读的到底是什么呢？”

“当然是书了！”这回小李笑了。

何教授激动地说：“非常好！你有望成为文本批评家。”他又说道：“新约抄本中绝大多数的所谓‘错误’都是这一类型的，非常明显而且极易改正，有些错误只要看语法就能发现，有些只要对照其他抄本就能矫正。这也是有许多早期抄本的一个好处！批评学家所说的文本出入大部分是类似的简单又微不足道的抄写错误。一位新约的学者这么说道：

> 所有存在文本出入的地方,其中百分之七十到八十都是拼写上的差异,甚至无法通过英文翻译体现出来,它们对意思的影响为零。[42]

其余的百分之二十到三十的大部分出入有以下几种情况：

1. 改变词序。不同于中文或英文，有时希腊语能改变而不怎么影响句意。
2. 在教会中宣读用的‘圣句集’抄本中，会用相应的合适名词来代替代词（如：用‘耶稣’代替‘他’）。圣句集划分为短篇，便于在教会中每天公开诵读。如果某一天所读内容的首句中，只有代词，而没有先行词，那有时就会用合适的名词代替代词，免得使听众困惑。
3. 明显是不小心重复的字词或短语。
4. 在风格、语法和拼法方面的微小差异，这些差异都不影响意思。[N]

所以在所谓的‘40 万个错误’中，其中绝大多数都是容易更正、毫不重要的出入。错误的数量如此庞大的唯一原因，是因为我们有几千份抄本！当然，这许多的抄本就使得我们在任一抄本中找错、纠错容易得多。会影响理解的严重文本出入极为罕见，屈指可数。但就连这些，也没有一个会对基督教信仰或基督徒生活产生任何影响。”

有任何重大的文本出入吗？

“有哪些大的文本出入吗？”小李很想知道。

何教授点头，表示理解。他说：“新约中最重大的文本出入是马可福音 16:9–20 和约翰福音 7:53–8:11。我们没有理由认为这两段经文是原稿所包含的；我们现存最早、最为可靠的抄本也都没有这两段。而且，有些包含这两段文字在内的抄本还添加了质疑其可信度的注

[N] 例如在不影响文意的地方，是否使用希腊语定冠词；使用或不使用希腊语可移动的‘nu’词，等。

释。最近的圣经译本会在这些经文的旁边附有类似的注释。[O]即使没有这两大块内容，也不会改变基督教的任何教义或行为准则。这两段经文中的正确教导——如基督的复活、或赦免奸淫的可能性——也在圣经真实原文的其他地方有清楚的教导。”

“那他们当时为什么要增加这两段文字呢？”小李问。

“这个问题关系到古卷传抄和翻译的历史。”何教授解释说：“在西欧奠定翻译基础的几个抄本，尤其是拉丁文《圣经》，含有这两段增添的文字。所以几个世纪以来，这两段文字就在英文圣经，甚至中文圣经中传承了下来；直到将之与古希腊抄本进行对比才得以纠正。这就是文本批评的合理使用：让我们尽可能接近被启示的无误原文。

“这两段文字是新约圣经的最大文本问题，你们绝不要以为有很多类似的问题。新约中没有其他类似长度的部分面对严重问题。除了马可福音 16:9–20 和约翰福音 7:53–8:11 外，另外受到严重质疑的地方，只有 11 处达到一节经文的长度。[43] 在这 11 处中，3 处有两节经文；另外 8 处都只有一节经文。[P] 新约圣经中其他每一处严重的文本问题，都不长于一节经文；其中多数仅是一或两个字，而且都是无关紧要的。”

“您怎么知道？”小王有些挑战性地问。

“合理的问题！”何教授回答：“我常听基督徒说，我们可以肯定新约 99%的文本内容。我自己在考查过这些文本出入后，也得出相同的结论。但我从未找到一个严谨的数据分析作为支持证据，所以我自己简单地做了一个。”

新约抄本的准确度：以约翰福音作为考查例子

[O] 有类似提醒注释的例证，可见中文标准译本的马可福音 16:20 和约翰福音 8:11，以及圣经新译本的马可福音 16:8 和约翰福音 7:53。

[P] 通过搜索英文 New American Standard 译本圣经的新约部分，发现附有括号说明文本存在疑问的地方，除了马可福音 16:9–20 和约翰福音 7:53–8:11 外，其余仅有路加福音 9:55 下–56 上、约翰福音 5:3 下–4，和使徒行传 24:6 下–8 [接下页]

“在学者使用的标准版[44]希腊文新约圣经中，每一页的底部都会有注释列出凡文本学者认为可能会对原文产生合理疑问的重大出入地方。顺便说一下，这些学者绝不都是基督徒，即使那些自称是基督徒的也经常不相信圣经是无误的，或是上帝的启示。

“根据我的分析，我会把约翰福音 7：53–8:11 和约翰福音 5:3 下–4 排除在分析之外，因为我们能确定原文没有这两段内容。然后，我把所有针对约翰福音提出的文本问题进行汇总。[45]我发现共有大概 152 个文本问题，涉及到大约 140 节经文。[Q]约翰福音中共约有 856 节经文，[R]这意味着有大概 84%的经文，是连最为杰出的文本批评家也根本没有找到问题的，只字未错。

“同时，在可能存有某些问题的 16%的经文中，绝大多数的问题都是某一节经文中的一个词或由几个字组成的短语。实际上，这 152 个问题中的 109 个都是一节经文中一或两个词的问题。所有遭到质疑的部分加起来约有 378 个词，希腊文的约翰福音有 15500 个词。这意味着，约翰福音中仅有 2.5%的词可能存在问题。而约翰福音剩余的 97.5%的词，我们没有理由认为它们不是和约翰当初写下的原文一模一样。

“那么遭到质疑的 2.5%重要吗？大部分的根本无关紧要！我再给你看几个例子。为了便于分析，我选择了约翰福音描述耶稣复活的第二十章。学者对这一章中的四节经文存在疑问。第一个是：

> 马利亚站在坟墓**外面哭泣**。她哭的时候，屈身往里面观看。
> ［约翰福音 20:11 新译本］

这里出现疑问的地方是希腊文中的‘外面’和‘哭泣’这两个词。有

上是超过一节经文的。

[Q] 对比了三卷非希腊语翻译的抄本、一位早期教会之父的作品以及两卷中世纪希腊语抄本后，约翰福音 18:13–27 中的一个注释引发了一个经文顺序（但非内容）的微小问题。因为没有涉及经文内容的疑问提出，而且，针对该经文顺序提出问题的依据极其单薄，所以没将这段包含在上文的分析里，也没计入 152 个文本出入中。

[R] 不包含约翰福音 5:3 下–4 和 7:53–8:11 在内。

些抄本说是‘在外面哭泣’；有些说是‘哭泣在外面’，还有少数的几个抄本只有‘哭泣’。所以译文就有三种可能：

马利亚站在坟墓外面哭泣；
马利亚站在坟墓，在外哭泣；
马利亚站在坟墓哭泣；

这里就马利亚的行为和所在地点存在任何疑问吗？
《约翰福音》20 章的下一个问题出现在第 16 节：

16 耶稣对她说：“马利亚！”她转过身来，用希伯来话对他说：“拉波尼！”（就是“**老师**”的意思。）17 耶稣说：“你不要拉住我……[约翰福音 20:16–17 新译本]

关于‘老师’这个词，列出了两个希腊文抄本差异[S]，但它们都仅有较迟抄本的微小支持。我们可以想见的可能翻译有：

……“拉波尼!”（就是“老师”的意思）
……“拉波尼!”（就是“主，老师”的意思）
……“拉波尼!”（就是“老师”的意思），她就上去拉住他。

只有一个希腊文抄本在‘老师’前加了‘主’，那就基本上肯定原文没有‘主’。如果原文有的话，那又怎么样呢？我们已经知道希伯来文中‘拉波尼’一词所表示的地位和主权部分与‘主’这个词重叠。

“四个相对较晚的希腊语抄本中都有‘她就上去拉住他’这句话，有一处修改也添加了这个句子。最大的可能是，这一句话不在原文中。那马利亚有没有拉住耶稣呢？肯定有，因为下一节经文耶稣就要她‘不要拉住我’。这一处的文本出入极可能是个错误。[T]甚至假

[S] 忽略了两个代替‘主’或增添用来意表‘主’的拉丁词差异；由于原文不是拉丁文，所以此处未作讨论。

[T] 这一小句被添加的可能设想：也许传抄的文士认为尽管拉住的动作已经通过‘不要拉住我’表达了出来，但他还是有些不解约翰为什么没有记录马利亚拉住耶稣的事实。也许，这位文士受到马太福音 28:9 和/或他所听讲道的影响，认为他所持的抄本可能抄漏了这一短句，于是就在那一抄本的空白处加了上 [接下页]

设原文本来有这一小句话，难道这改变了事件的任何方面吗？

第三个例子就出现在接下来的经文中：

> 耶稣说：“你不要拉住我，因为我还没有上去见**父**。你要到我的弟兄们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　神，也是你们的　神。”［约翰福音 20:17 新译本］

这里只存在一个文本出入的可能性，就是在耶稣第一次说的‘父’前面增加了‘我的’，所有可能的翻译有：

> ……我还没有上去见父
> ……我还没有上去见我的父

当然，早期的传抄员很容易就漏掉‘我的’一词，也很容易受到下半节经文中‘我的父’的影响就不知不觉添加了‘我的’一词；原文更可能是‘父’。但无论怎样，这里难道会引发耶稣在与谁谈话的疑问吗？

最后一个约翰福音 20 章的例子是：

> 20 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得赦免**；你们不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不得赦免。［约翰福音 20:23 新译本］

这节经文中被翻译为‘谁的罪就得赦免’的希腊语部分，有四种可能的出入[U]。其中，唯一有较多抄本支持的出入所呈现的是和这里一模一样的词，只是拼法不同，这很可能是反映出不同希腊方言的拼读方式。其他可能都是无关紧要的语法差异，甚至难以用中文表达。总之，有以下几种可能：

> ……their sins have been forgiven them 谁的罪就已经得赦免
> ……their sins have been forgiven them［different spelling］谁

去。后来，这一小句话就出现在了几个抄本中。

[U] 另有两个括号内的不重要差异，括号的内容似乎是在五个主要可能差异中，［接下页］

的罪就已经得赦免[不同希腊语拼法]

……their sins are forgiven them 谁的罪现在就得赦免

……their sins will be forgiven them 谁的罪就将会得赦免

……their sin has been forgiven them 谁的罪[单数]就已经得赦免

[以上四句中的‘罪’都是复数]

同样，这里有任何涉及到耶稣在传达什么内容的问题吗？有时，基督徒在这一节经文的神学解释上有异议，但即使考虑到语法上的差异，其原抄本的字句也足够清楚。

“好吧，你俩也许不会太喜欢讨论这些语法！但现在我们该总结一下了：新约圣经原文中，绝大多数的真实文本差异其实都无关紧要。它们既不会对段意有重要影响，又丝毫不影响基督教信仰或践行的任何方面。我说过约翰福音中，有 2.5%的文字或许可能存在某种文本问题，但这当中仅有极其微小的一部分才会对意思的理解有些影响！至于新约作者原来的意思，我们现有新约文本的准确度真的超过 99%。而且，我们已经确定的原文具体用词已超过 95%，对此，我们没有理由怀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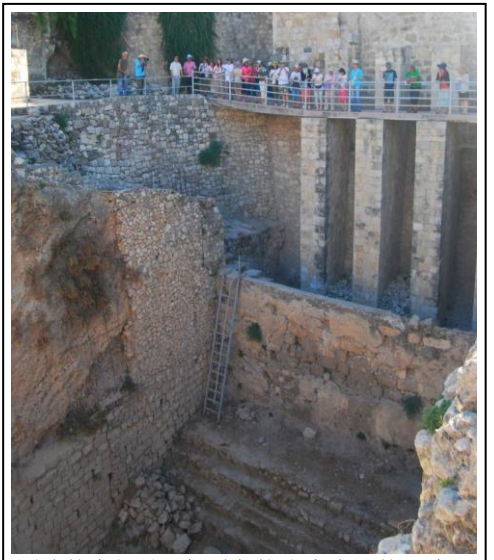

图片的底部是耶稣时代毕士大南池的西边。注释1。

<u>考古学证实了新约圣经的历史准确性，有助于确认写作年代</u>

“现在我们要从记录在纸上的证据跳到写在

对其中两个差异的不同拼法。

石头上的证据，证实新约细节准确性的考古证据有一大堆。”何教授说着，指向他书架上的一排书，说：“这里的书都是单针对这一个问题的，而且每十来年就会有新的发现。对于这些证据，我们今天恐怕连一个大纲都列不完，但我只是想提几个例子。”

“我猜又会是更多的‘挖掘你就会找到’吧。”小李笑着说。

何教授正从书架上取下一本书，他笑着回应说：“可以这么说！但这次，‘挖掘，就知道谁准确、谁不准确’可能更为贴切。考古学的发现表明新约书卷的记载字字精准，这有助于确认它们的确是由一世纪的目击者撰写的。”

何教授翻开手上的书，指着书中一张古代废墟的图片说：“很多时候，就是这些顺带提及的微小细节提供了最为有力的证据。使徒约翰为耶稣在公元 28 年左右行的一个神迹，设定了一个场景：

> 2 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水池，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
> 池边有五处走廊。［约翰福音 5:2 新译本］

耶路撒冷于公元 70 年毁灭，而后在二世纪早期由罗马重建成一个由

按耶稣时期的样子模拟的毕士大池子，留意五处走廊。注释1。

宙斯或朱庇特之庙宇所支配，名为艾利亚卡皮托林纳（Aelia Capitolina）的新城。约翰福音中的这个微小细节说明作者非常熟悉公元 70 年前耶路撒冷的地理状况和细致布局。1888 年，开挖者在耶路撒冷的‘旧城区’发现了四世纪一教堂的废墟，该教堂位于一世纪被称为‘毕士大’或‘新城区’的地方。教堂之下有一个地窖，地窖北面的墙分为五部分，上面画有毕士大池子的场景。考古人员继续向下挖，在地窖之下又发现了一世纪的池子和五处走廊的遗迹，和约翰福音中记载的一模一样。

“这是一个地理位置上的细节，我们再来看一个法律上的细节。”何教授翻到了另一页，上有一块刻有铭文的石头图，他接着说：“新约圣经的记载表明：在第一世纪，非犹太人只能进到耶路撒冷圣殿建筑物的外院。如果非犹太人再继续入内，就被看为犯了死罪：使徒保罗曾被诬告带非犹太人进圣殿，为此差点丧命。一群暴徒涌了上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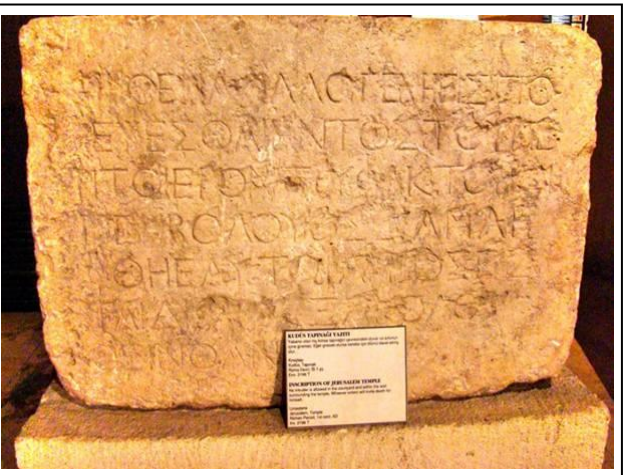

一世纪警戒外族人进入耶路撒冷圣殿的铭文。注释1。

> 28 喊叫着说：“以色列人哪，快来帮忙！这个人[保罗]到处教人反对人民，反对律法和这个地方，他甚至把希腊人也带进殿里，污秽了这圣地。”29 原来他们看见过以弗所人特罗非摩同保罗在城里，就以为保罗带他进了殿。30 于是全城震动，民众一齐跑来，捉住保罗，拉出殿外，殿门就立刻关起来了。31 他们正想杀他的时候……[使徒行传 21:28-31

新译本]

这个规矩在约瑟夫斯那里也得到证实，他记载说内院有围墙环绕，墙上刻有铭文警告非犹太人别冒死闯入。[46]1871 年发现了一块来自那堵墙的石头，石上刻有警示性的铭文，这证实了约瑟夫斯和新约圣经对一世纪圣殿的记载。铭文说：

> 外族人不可进入围绕圣殿和圣殿长廊的挡墙,任何被抓到这么做的人将要以死谢罪。[47]

现在我们来看一个人物细节，”何教授在书中找了一会，翻到另一个铭文图片时停了下来，他说：“你可能会觉得惊讶，除了我们先前看过的塔西佗有顺带提及本丢彼拉多外，似乎没有存留罗马史学家对他的记载。彼拉多作为统治犹大地区的罗马官员,其户籍在地中海沿岸的凯撒利亚。1961 年，在这片地区挖出古代剧院的考古学家找到了一块提及彼拉多在提比留斯执政期间担任犹大总督的铭文,正如新约圣经的记载。[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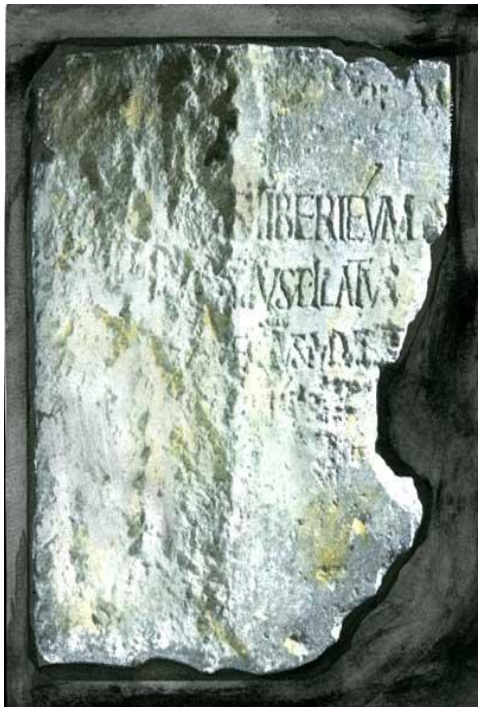

出土于凯撒利亚城，写有‘本丢•彼拉多’的铭文。注释1。

“虽然罗马历史对比拉多的记载不多,可他的确是一个重要的政府官员，所以在考古过程中,找到了提及他的铭文也并不令人奇怪。而让我震惊的是一个新约圣经中的小角色,一个大概只三次一笔带过的人物,竟

能得到考古发现的证实！[V] 大约公元 57 年，使徒保罗正在希腊南部的哥林多城。他给罗马教会写了一封书信，就是新约圣经的罗马书。在信尾，他列出了哥林多信徒的问候，其中包括：

> 23 那接待我也接待全教会的该犹，问候你们。本城的司库［也可译为：公共设施管理员］[W] 以拉都和兄弟问候你们。［罗马书 16:23 新译本］

根据这节经文，一世纪中期的哥林多城有一位名叫以拉都的司库，我们在圣经之外一直没有任何提及这一小官员的记载，这并不奇怪；但 1929 年，事情有了转机。那一年，考古学家在挖掘哥林多古代剧院的过程中，发现舞台附近的路面上有一块刻有拉丁文的石头：[49]

> 负责公共设施的以拉都，承担此次铺路的费用。[50]

据考古学家鉴定，这一片路面是公元一世纪的。[51]

其上刻有“以拉都”这一名字的哥林多铺路石。注释1。

小王抬头看着何教授，反问：“他们能肯定这两处指的是同一个

[V] 一位与保罗有联系的‘以拉都’分别在使徒行传 19:22、罗马书 16:23 和提摩太后书 4:20 有提及。在使徒行传和提摩太后书，以拉都与哥林多有联系。虽然我们不能完全肯定，但好像这三处都是指同一个人。

[W] 这里的希腊语‘oikonomos’一词也可被译为‘公共设施管理员’，如英文 NIV 所示。

人？”

“不能百分百肯定，”何教授承认说：“但若不是指同一个人，那真是奇怪的巧合！但这最起码说明了一世纪的哥林多城有一位负责公共设施的总监，名叫以拉都；这和圣经的记录完全一致。”

但这些细节证实了什么？

小王还没被说服，他说：“这些细节都挺有意思，但其他地方或之后的人也能知道这些细节呀。您自己也说过史学家约瑟夫斯曾提到圣殿周围的警示语，他也提到过彼拉多的政权。至于毕士大池子，明显公元四世纪建教堂的人都知道那池的位置。而且，您也承认您不能百分百肯定圣经中哥林多的司库和铭刻在铺路石上的以拉都是同一个人。”

何教授一脸平静地点了点头，说道：“小王，我明白你的意思。当我开始研究这个课题时，我也曾这么想过。但有多少一世纪的历史细节是我们能通过解释而推翻其对圣经的支持？在没有大众传媒和印刷刊物的时代，又有多少细节可供我们设想出来的那些二世纪编纂新约伪经的人所用？十个？五十个？一百个？全本新约中分布的类似细节描述有几百处，尽管 200 年来受到敌对批评家的攻击，但至今没有一个细节被证为有误。20 世纪杰出的考古学家 Nelson Glueck 在五十年前说的话，今天依然适用：

> 可以明确地说，至今尚未存在与圣经记录相冲突的考古发现。[52]

如果新约是我们臆想出来的后世作家虚构伪造的，那我们绝对难以相信其中所有的细节都正确无误。我们今天只有时间看六、七个例子，就这几例当然也不足以说服我。后来我继续查考，发现新约圣经中遍布大量类似的例子，这些确凿有力的证据驱使我得出一个结论：这是一部一世纪的可靠历史著作。”

评分：批判者 0 分，新约 100 分

何教授又翻着他的那本考古书籍，用手指隔开几个部分，说："但小王，你提出了一个客观的反对意见。在我给你们看的四个例子中，其中三个都是广为人知的史料。更具说服力的是那些鲜为人知的细节，那些'学术性'批评家曾以此作为依据来断定圣经记载一定有错的微小细节。但随着考古学的进步，人们发现圣经在类似的小细节上都是正确的，其中有些细节是按道理只有一世纪的目击者才能知道的。"

何教授翻到一个带有铭文的图片，说："你们还记得上星期我们讨论过从路加小心的记录中，我们发现施洗约翰的服侍始于公元 26 年左右：

> 1 凯撒提庇留执政第十五年，本丢．彼拉多作犹太总督……吕撒尼亚作亚比利尼的分封王，2……神的话临到……在旷野的[施洗]约翰。[路加福音 3:1–2 新译本]

亚比利尼位于叙利亚大马士以西的地区，但吕撒尼亚又是谁呢？圣经批评家曾以此断言路加这里的记载有误，因为我们具有历史记载的唯一一位吕撒尼亚是附近地区的国王，而不是分封王，他死于公元前 34 年，[53] 比施洗约翰早了六十年：

"这些批判学者认为，他们假想的二世纪路加福音编纂人士将'吕撒尼亚'这个地名误写成了管理这地的分封王。[54, X]若路加福音真比其实际成书年代晚了 100 年，那这个小错也的确可以理解。但犯错的是那些批评学家！后来，考古学家挖掘到一块刻有'分封王吕撒尼亚'的碑铭。而且，这铭文也提及到提庇留皇帝和他的母亲利维亚，从此，铭文雕刻的时间就限定在了公元 14–29 年，[55]那就完全符合路加福音中的记述。难道一位二世纪中期的伪造者能这么准确吗？

"还有一个更鲜为人知的例子，"何教授翻到他用手指隔开的下

X 这些批评家好像误解了约瑟夫斯在《犹太古史》中对这地方的记录，记录祥见：《犹太古史》卷 19 第 5 章一部（即：卷 19:274–277） 和卷 20 第 7 章一部(即：卷 7:137–140)。

一处，纸上有一幅地图，他说：“这是一幅一世纪罗马省地区和种族的地界分布图。当中有一个叫以哥念的城市，位于今土耳其一带。新约提到以哥念城的近邻是吕高尼地带，但新约表明以哥念城属于吕高尼之外的另一个地区。

> 1 保罗和巴拿巴在以哥念照样进犹太的会堂讲道，结果一大群犹太人和希腊人都信了……4 城里众人就分裂了……5 当时，外族人、犹太人，和他们的首领，蠢蠢欲动，想要侮辱使徒，用石头打他们。6 两人知道了，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和特庇两城，以及周围的地方。［使徒行传 14:1，4–6 新译本］

要注意，这节经文说使徒从以哥念逃往吕高尼地区的城市，这就表明以哥念不是属于吕高尼地区。但这与古罗马作家的记录有冲突，包括著名作家西塞罗（Cicero）的记载，也说哥念在吕高尼地区。一如过往，批评家声称这是二世纪圣经‘伪造者’犯的又一个粗心错误。那谁对谁错呢？”何教授略作停顿，微笑着看着小王。”

“我猜您会告诉我说，后来考古学家证实新约圣经是对的。”小王歪着嘴笑着回答说。

何教授直截地点了点头，说：“没错——一如既往。从 1910 年开始，在当地发现的古代碑铭都表明以哥念的居民将自己视为 Phyrgia 地区的居民，而不是归属于吕高尼地区。[56] 也许遥远的罗马人不能区分这两个地方，但一世纪的当地居民是知道的，具有完美准确性的新约圣经当然也知道。”

何教授又把书向前翻了几页，说：“新约圣经准确地记载了官员的名字，正确地记录了地区的划分，不仅如此，也精准地记下了当地官员的职位。我们来看另一个在新约圣经中，被批至少有一处错误的微小细节。

> 1 保罗和西拉…来到帖撒罗尼迦…6［暴民］搜索不到他［保罗和西拉］，就把耶孙和几个弟兄，拉到地方长官［politarchs］那里，喊叫着说：“这些扰乱天下的人，也到这里来了，7 耶

> 孙却收留他们。这些人都违背凯撒的法令，说另外还有一个王耶稣。8 群众和地方长官[politarchs]听见这话，就惊慌起来。[使徒行传 17:1，6-8 新译本]

在帖撒罗尼迦二世纪拱状物上发现的希腊语铭文，其上列出了六位地方官员[politarchs]的名字。注释1。

这个事件发生于帖撒罗尼迦，希腊北边马其顿地区的一个城市。这里用来表示‘地方长官’的希腊语词是‘politarchs’。这个词在现存的整卷古典文学巨集中一次都未出现过。像过往一样，有些‘批评家’就声称这是新约圣经的错误。但是 1835 年，在一块出土于帖撒罗尼迦的古代拱状物碑铭中找到了这个词。之后又找到了另外十六块也是指马其顿城市政权的古铭文。[57] 这个词似乎仅在那一地区使用——证实新约圣经历史精准的又一例！”

何教授放下了手中的书，靠向椅背，眼睛看着天花板若有所思。他说：“一世纪中期的官员、地区和官职，这些那么鲜为人知的微小细节，那位一百年后，二世纪的伪造者怎么这么聪明，把所有这些细节都弄对了？”何教授说着就笑了，目光又回到两男孩身上。他笑着，继续说：“正如我之前所说的，几个例子不足以为证。你想再看一个新约中地方官的官职‘错误’吗？使徒行传 16:20 曾被质疑，因为其中用希腊文等同于‘praetors’的高级官衔来指代城市的主要地方长官，而罗马的历史文献表明他们仅该被称为‘duumvirs’。但事实是，这些省级的市政府官员的确常常高傲地以更高的职位‘praetors’自称。[58] 也许你还有兴趣看一个地理上的‘错误’。一位十九世纪末，

关于士求・保罗（Sergius Paulus）的其中一块碑铭，这块碑铭 1912 年出土于曾是罗马主要军事基地的彼西底安提阿（Psidian Antioch）（现土耳其）。注释1。

最伟大的新约圣经希腊学者 F.J.A. Hort，很肯定使徒行传 16:12 误用了希腊语中表示‘地区’的词，直到考古学家挖出了一些表明马其顿人的确是如此使用这一词的证据，事情才见分晓。[59]

再看多几个一世纪小官员的名字和时间框架，怎么样？使徒行传 13:6–7 中有一个于公元 46 或 47 年左右统管塞浦路斯岛的罗马地方总督（proconsul），名叫士求保罗（Sergius Paulus）。[60] 考古学家已经找到几块有提及他的铭文，包括一个在塞浦路斯出土，年代为公元 54 年的铭文。这则铭文的作者谈及了他在‘保罗担任地方总督期间’，对市政府进行的改革。这清楚地表明士求保罗在公元 54 年前不久已经在任职。[61] 这块铭文刻制的时间仅比新约圣经记录士求保罗担任塞浦路斯地方总督的时间晚了八年。但也许你还是觉得时间范围太广！如果时间差距缩短到一年呢？使徒行传 18:12 中，使徒保罗在迦流（Gallio）担任为期一年的罗马地方总督时去到了哥林多。考古学家根据希腊出土的一块铭文，得出迦流为期 12 个月的地方总督任期应该是在公元 51–52 年。[62] 这个时间框架与新约圣经中使徒保罗行程的所有其他细节信息完美吻合！[63]

“我可以一直说下去，但恐怕你们已经听够了。”何教授看着小李，笑着说。

但新约圣经不也有时出错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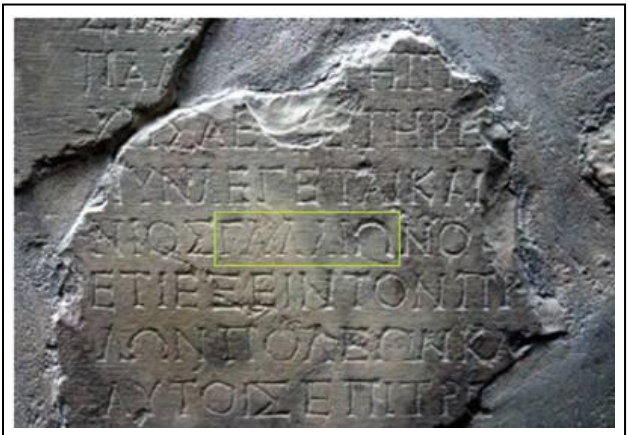

在希腊特尔斐找到的部分铭文，铭文中迦流（Gallio）被称为地方总督。考古学家鉴定这块碑文的年代是公元 52 年。注释1。

小王紧绷着脸，深思着。“但新约圣经记录的历史不也有明显的错误吗？”他问。

“明显的错误？”何教授反问道：“没有，一个都没有。是反基督教的批评家声称的吗？是，到现在还剩下几个地方。其中最大的争议是路加福音中，对耶稣诞生的记载。

> 那时，有谕旨从凯撒奥古士督颁发下来，叫普天下的人登记户口。这是第一次户口登记，是在居里纽作叙利亚总督的时候举行的。［路加福音 2:1–2 新译本］

我们知道公元 6–7 年间，居里纽是叙利亚的总督，他进行了一次当时包括巴勒斯坦地区在内的户口登记。路加似乎也知道这次的户口登记，因为在使徒行传 5:37 节中也有一次户口登记。但那次的户口登记就比耶稣诞生的时间晚太多了。更何况，经文说的‘第一次户口登记’，就暗示了居里纽统管叙利亚期间，进行了两次类似的户口登记。我们现有关于居里纽的历史文献并未具体确认他在公元 6 年之前曾统管叙利亚，也没明确说明在耶稣很可能出生的公元前 6–4 年，巴勒斯坦曾有过户口登记的事件。很多批评家因此指控路加福音有史实性错误。在网上，你能看到无神论者自信地断言说：这个‘错误’就证明圣经是会犯错的，也不是神的启示。

“这个问题如何解决？我们目前没有足够的史料给出确切的答案。如果公元前 6–4 年有过户口登记，这并不奇怪，罗马人在整个帝国经常会进行人口普查。有些学者说有些证据能证明居里纽在公元前 6–4 年曾在叙利亚政府活动，但不完全肯定；其他学者认为希腊原文的实际意思是，这次户口登记是在居里纽成为地方执政官前进行的，但这一解释似乎有些强解原文。”[64]

何教授靠着椅子，两手的指尖彼此对碰，呈椭圆状。他缓缓地说：“想想这里的记录，非信徒批评家两百年以来一直在说新约圣经，尤其是路加福音的记载具有史实性错误。但两百年以来，一个又一个批评家曾说有错的地方一次又一次被证实为正确的。哪个更为合理？是怀疑一本在经过几世纪带有敌意的详细审查后，依然屹立不倒，并且表明其对一世纪之历史记载字字属实的书，还是相信含有几个我们尚未完全清楚历史背景之地方的记载？二十世纪末最伟大的圣经历史年代专家，兼考古学家 Jack Finegan，得出了这样的结论：

> 纵观路加福音在其他事件的年代断定上，所具备的总体准确性，我们似乎没有充分的理由质疑其论及在耶稣出生年代，居里纽所担任与人口登记有关之职位的准确性。[65]

我的结论和 Finegan 一样。而且，我还期待着迟早会有更多考古数据支持路加福音中的‘第一次户口登记，是在居里纽作叙利亚总督的时候举行的’，这样，新约圣经就会再次得到证实，又一个反圣经的批判化为灰烬。”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身子前倾伏在书桌上，探寻性地打量着小王，问道：“你怎么看？我的结论是基于盲目的信心吗？还是凭靠两百年来考古发现的趋势？”

小王看着何教授，眉头缓缓解开，脸上露出笑容。他回答说：“何教授，我知道您的意思。我最近花了太多时间上网，至少浏览了一些不太好的网站。”

自己进行挖掘——你就会发现

何教授又坐了回去，说道：“今天我们看的十个例子当然不足以令你得出结论，但如若你愿意继续研究，这些是你会找到的代表性例子。”何教授合上那本关于考古的书，顺着桌面推给了小王。“小王，如果你有兴趣的话，可以借这本书，自己看看里面的证据。我想对于你最近碰到的一些没有支持证据的批评言论，这本书应该能起到健康的平衡作用。”

小王拿起书，放在书包里的最外端，说，“谢谢何教授，我会看的。”

“今天我们看的考古证据有限而狭隘，”何教授再次承认说：“我举的大部分例子都取自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因为这两卷书记载了最丰富的历史细节，而且最为集中的研究都是以它们为对象。当然也能从新约圣经的其他书卷中引用例子，但要留意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两卷书加起来几乎涵盖了整个新约历史时期，从公元前 5 年左右施洗约翰的出生，到公元 61 年左右使徒保罗的第一次被囚。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中记载的历史细节与剩余的新约，即其他的福音书卷和使徒书信，在历史上完美交织与契合。如果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都准确——事实的确如此——那么新约的其他历史也是如此。”

何教授向前倾了倾身子，诚恳地看着他们，说道：“这样的准确性迫使我得出一个结论：新约圣经的历史记载是一世纪的目击者写下的实况，不是二世纪翻炒谣言的伪造者所写。得出这一结论的可不止我孤身一人。身列二十世纪最伟大圣经学者之一的历史学家 F.F. Bruce 如此说：

> ……考古学对新约研究作出的大部分贡献在于填补了当代的时代背景…这个背景是一世纪的背景。新约圣经中的记载实在不符合二世纪的背景。”[66]

新约圣经包括哪些书卷？

“我们怎么知道哪些书卷属于新约圣经？”小王问：“我听到有些学者说……”说到这，小王犹豫了一会儿，才又接着慢慢地说：“其

实，我是在一些反基督教的网站上看到的。但无论怎样，关于新约圣经该包含哪些书卷，是不是真是在耶稣离世几百年后，由教会领袖集体讨论决定的？”

何教授激动地摇头回答道：“这是一种常见的误解，没有比它离真理更远的观点了。教会领袖的确在公元 397 年在北非的迦太基（Carthage）开过一次大会，并公布了我们今天看到的新约圣经。但教会领袖并没有决定哪些书卷要编入新约；他们不过是申明了已广泛被基督徒承认的书卷。”[67]

何教授已经站了起来，他一边在书架前搜索更多书籍，一边说：“我们刚已看过新约圣经的书卷都是写于一世纪。所以教会承认的书卷，必须是那个时期写的，也必须有‘使徒的权威’；[68] 也就是说，要不是使徒亲笔所写，要不是由与使徒接触亲密且被使徒承认之人所写。新约圣经的 27 卷书，其中 22 卷是使徒写的。另外的五卷中，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这两卷书是由使徒保罗的亲密同伴路加所写；马可福音是马可所写，他也是使徒保罗和使徒彼得的同伴；犹大书是耶稣肉身上同母异父的弟弟犹大所写；希伯来书的作者不确定，但有可能是保罗所写。这所有书卷在二世纪时就已广为人知并且得到认可。”

何教授重新回到书桌前坐下，理出了一个地方放下手里的书。他一边翻着一本书，一边说：“基本上，有三种方式可以确认早期基督徒是否承认一卷书，将之列入新约圣经的权威。第一，要看是否使用带有权柄的方式来引用某卷书的章节。因此，早期的教会之父玻利卡（Polycarp）在公元 110–120 年写道：

> ……[你们]精通圣书…经文中说：‘生气却不要犯罪’，又说‘不要含怒到日落’[69]

这里，二世纪早期的玻利卡就引用了他视之为权威和神所启示的以弗所书 4:26。

“早期基督徒承认某卷书属于新约圣经的第二种方法，是通过他们具体陈明某卷书是权威。公元 95 年左右，罗马的革利免（Clement）教父写信给哥林多教会，提醒他们说：

> 来看蒙福使徒保罗所写的这封书信……的确,都是由圣灵所感，他写给你们的这封信是与矶法、阿波罗和他自己有关，因为即便在那时，你们当中已有分门结党。[70]

这里，革利免显然是指哥林多前书 1:11–12 节，并且他将全卷哥林多前书视为被神启示的权威。”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抬头看着他们，说：“现在，我们只看这两种见证：来自一卷书的权威性引言，或者具体明说某卷书是权威。现在我们限定在新约圣经写成后的六十年，大概公元 90–150 年间。当然我们现今只有教会领袖在那段时间内所写书信总数的小部分内容。但就是通过现存的遗留书信，我们发现新约的 27 卷书中，至少有 20 卷、可能有 23 卷被引用。其中包括四卷福音书、使徒行传、希伯来书、雅各书、彼得前书、约翰一书、启示录和至少十卷保罗的书信。[71]我们现今似乎没有约公元 150 年前被明确证明的七卷书分别是：提摩太后书、提多书、腓力门书、彼得后书、约翰二书、约翰三书和犹大书。这些书信都相对简短，其中四卷都只有一章。

“如果只计算我们最确切被提及的那 20 卷书，那它们就构成了整卷新约圣经的四分之三左右；但那也不是最好的度量标准。因为我们没有引用记录的大部分书卷都是非常简短的，所以他们只占全本新约圣经的极小部分。如果我们按照经文的节数来算百分比的话，那肯定有被引用的二十卷书就占了新约大概 7957 节经文中的 7690 节，相当于总内容的 97%。而且这还只计算了时间为公元 150 年和之前的引言。”

小李困惑了，他问：“您是说，截至公元 150 年，早期教会文献引用了 7000 多节新约圣经的经文吗？”

“不是这个意思，”何教授摇了摇头，答道：“我指的是，他们当作权威所引用的书卷包含了这么多经文，这些书卷相当于新约圣经97%的内容。

“当然，我敢胸有成竹地说剩余的 3%也是早期教会承认的，只是我们目前似乎未在早期教父公元150年前遗留的文献中找到确据而已。但这也不足为奇。

	新约	早期教会教父	早期教会教父
年代	约公元 50–90 年	约公元 95–150 年	到约 170–180 年为止
书卷	27 卷	至少 20 卷	至少 25 卷
新约书卷百分率		74.1%	92.6%
新约节数总和的百分率		96.6%	98.4%
没有明确提及的		提后、提多书、腓力门、彼后、约二、约三、犹大书	彼后、约三（？）
资料来源		罗马的革利免(约公元 95 年)；玻利卡(约公元 150 年)；《黑马牧人书》(约公元 150 年)；殉道士游斯丁(约公元 140 年)	其他的：艾雷尼厄斯(约公元 170 年)；穆拉多利经目(约公元 170–180 年)

见注释 67，430–431 页。

“这些新约书卷一到第一代基督徒之手，就被当作权威、获得认可。但那个年代没有印刷机器或大众传播媒介，因而一卷书要传遍整个罗马帝国也得花点时间。而且，很多我们今天所称为新约书卷的，其实本来是给一小批区域或种族教会或一所具体的地方教会，或甚至是给个人的书信。因此，其中有些书信没被立即传抄和广为发行。尤其是给个人的简短书信，虽然是使徒写的，但似乎不会立刻引起广泛关注。再次，书信越短，被引用的可能性就越小。

“正如我刚才所说的，我们尚未找到的约公元 150 年前被引用的七卷书全都很简短；而且其中四卷是写给个人的书信。也许是因为这两个因素使它们相对较晚才被广泛发行。

“现在我们再把教会历史推后 30 年，看看第三条证据的线索。用于确认一本书是否属于早期基督徒公认圣经书卷的第三个方法是查看他们所承认具有使徒权威的所有书目，换言之，就是查看他们所承认属于新约圣经的所有书目。”

穆拉多利（Muratorian）经目（约公元 170–180 年）

何教授拿起一本书，翻到一幅古卷经文图，说道："我们手头现有最为古老的新约圣经书目是穆拉多利经目，这个经目的年代大约是公元 170–180 年间的，[Y] 其中包括了四福音书、使徒行传、保罗的所有书信和其他几卷新约圣经，总共至少包括了新约全 27 卷书中的 22 卷。"

"里面还有其他的书卷吗？"小王问。

"其中仅提到一卷伪经有可能属于新约圣经，就是《彼得启示录》；[Z] 但其后紧接着的就是对这本书的说明：'不过我们中有些人不允许在教会中宣读此书'。[AA] 另外，二世纪许多试图冒充权威名义的作品都被明确予以拒绝。穆拉多利经目的作者在论及遭拒绝的一卷伪经时说：新约圣经如旧约圣经一样，是已经完成的书卷：

> ……它不能……被列在众先知的书卷中，因为它们的数目是完整的；也不能被列入众使徒的书卷中，直到末日。

很明显，这里'众先知的书卷'指的是旧约，而'众使徒的书卷'是指新约。虽然作者有时有点不太清楚某本书是否属于新约，但他绝对不能在新约之外增添新的书卷。

[Y] 穆拉多利经目中提到了庇护一世（Pius I）任罗马主教的时期——大约公元 140–155 年，这段时期在文中被称为'在我们的时代，很近'。所以穆拉多利经目是在 155 年之后完成的，但再后也不会超过人一生的时间，所以基本上可以肯定是在公元 200 年前完成的。而且，这份文献提及的其他历史参引同样是发生于公元 200 年前的教会历史。

[Z] 奇怪的是，穆拉多利经目中也收纳了一部犹太伪经，就是所谓的《所罗门的智慧》。但这卷书与耶稣、教会和新约圣经毫无关联，因此尽管其中有这卷书的名称，但与穆拉多利经目列的新约目录无关。

[AA] 有些学者甚至提出我们的抄本有一个传抄错误，他们认为原文应该是包含了彼得前、后书的，而原文中的'后者'指的便是现具争议的彼得后书，这不过是一种猜测。但要注意的是，若少了彼得前书，那的确很奇怪，因为这卷书广为人知，在二世纪的教会中被予以认可，并且其真实性从未受到质疑。

穆拉多利经目中少了哪些新约书卷？

“那么穆拉多利经目中少了哪些新约书卷呢？”小李问。

“这是个很关键的问题！”何教授肯定地说：“穆拉多利的经目中少了希伯来书，但希伯来书早在该经目很久之前的公元 95 年就被罗马的革利免教父引用；少了雅各书，但是公元 150 年左右的《黑马牧人书》引用过当中的经文；似乎还少了彼得前、后书。有些学者认为穆拉多利经目的原文本来有这两卷书，但在传抄的时候抄漏了。教会从未质疑过彼得前书的真实性，它曾被公元 140 年左右的殉道士游斯丁和同时期甚至更早期的玻利卡所引用——这都早于穆拉多利经目问世之前。彼得后书在早期教会为人所知，不过二、三世纪曾有人辩论它的真伪。此外，可能还少了约翰三书，但有些学者认为它其实是包含在穆拉多利经目中的。

“总而言之，穆拉多利经目所包含的经卷都出现在我们今天的新约中；而其中没有包括的经卷，几乎都有证实它们存在于新约圣经的更早依据。

“所以，我们能强有力地证明，我们现有的新约圣经是公元 200 年之前已被早期教会普遍认可的。到此，我相信你已经看到，认为新约圣经是四世纪某次公会颁布的结果，这毫无理由。”

小王又想到另一个问题，他说：“何教授，您说我们现有的新约圣经来自第一世纪，并且得到早期教会的认可，这我已能明白。但那些没出现在现有新约圣经中的书卷呢？不是说早期教会抵制了很多书卷吗？”

早期教会是否有‘抵制’教会不赞同的书卷？

“我就当你说的是写于二、三世纪的‘诺斯底’福音书卷和其他伪经吧。这些书卷当然是早期教会拒绝的，但不是‘抵制’的。在二、三世纪和四世纪早期，基督徒在异教罗马帝国中是一遭受迫害的极小群体。甚至基督教直到公元 313 年才算为合法。二、三世纪的早期教会之父无权‘抵制’任何书卷！然而，他们的确揭露并极力驳斥那些涌现的虚构伪经。

“二世纪，随着基督徒数量的逐渐增加，有人开始冒充各位使徒的名义写下各种假福音书卷和使徒书信。其实这些伪经很容易辨识。”何教授掰起手指，数道：“这些伪经：

1. 比新约圣经晚；
2. 明显常带有二世纪及之后的‘诺斯底’教义，一种与旧约圣经和基督教的基本核心教导相冲突的教义；
3. 从未出现在，或者被提议应该出现在被认可的真实新约经目中。”

福音书伪经：晚于新约圣经

“最为重要的是，这些伪造福音书或福音书伪经的书写时间总是比真实的新约圣经晚得多。最早的几卷伪经是二世纪中后期写的，在新约完成的 50 多年之后。”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仔细地看着小王，说：“但你还是会听到人没根没据地声称某些伪福音其实比新约还要早，小王，你可能已经看过一些类似的说法了吧？”

“是的，”小王承认说：“我几乎不能分出谁对谁错。”

“或许我能帮上忙。”何教授接着说：“那我们先从他们那边有最强大证据支持的说法开始讨论吧。那些断言有些伪经比新约圣经还早的反基督教批评家，一般都会以《多马福音》为最早、最好的例证。似乎绝大多数学者都认为这卷书写于二世纪，[72] 但那些激进派批评家则认为《多马福音》写于一世纪。他们的说法毫无根据。”

“那《多马福音》的抄本到底有多古老？”小李问。

“不用说，他们没有找到年代为一世纪的任何抄本，”何教授回答：“现存最早的《多马福音》是在埃及的俄克喜林库斯（Oxyrhynchus）找到的三小份希腊文残片。这些残片的年代为三世纪早期。[73]我们现有最早的完整抄本是在三世纪晚期，更有可能是四世纪中期抄写的科普特语（Coptic）译本，其内容与早期的残卷有些差异。然而，说服我相信《多马福音》不可能是一世纪作品的理由并非其抄本的年代相对较晚，而是其内容再清楚不过。”

“您读过么？”小王问道，语气中带有些挑衅的意味。

“你别说，我还真读过，”何教授温和地回答。他起身从书架上取出另一本书，一边翻着书，一边说：“《多马福音》篇幅较短，译本字数才 5000 多一点，而且真的完全算不上是福音史。整卷书是由 114 个小章节串联而成的大杂烩，没有任何清晰的结构。这些就是对耶稣言语及其与门徒简短对话的所谓记录，但其中几乎没一句话有任何语境。书中也没有历史，没有涉及耶稣的出生、侍奉、钉死和复活，也根本没有情节线索。”[BB、74]

“第二点，这卷书中有来自新约圣经许多书卷的典故和引语，包括四福音书和甚至似乎包含相对较晚出现的约翰一书和启示录。[75]这有力地证明了《多马福音》写于新约圣经完成和广泛发行之后。我给你几个例子：

> 多马福音 26 耶稣说：“你看见弟兄眼中的木屑，却看不见自己眼中的梁木。待你拿掉自己眼中的梁木，就可以看得清楚，好把弟兄眼中的木屑除掉”。[76]

> 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的木屑，却不理会自己眼中的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弟兄说：‘让我除掉你眼中的木屑’呢？伪君子啊！先除掉你眼中的梁木，才可以看得清楚，去除掉弟兄眼中的木屑。[马太福音 7:3–5 新译本；同见路加福音 6:41–42]

这是引自耶稣的登山宝训，类似的例子很多。多马福音有时不过是以稍微不同的方式呈现出真实新约福音书中的短小片断，有时又把某些内容独立于上下文而抽取出来，合并成另一段话。

> 多马福音 39 耶稣说：“法利赛人和文士取得知识的钥匙，却藏了起来。他们自己不进入，也不让渴望进入的人进入。

BB 与反基督教批评家有时声称的观点相反，其实这种‘语录’式的写作风格并没有在一世纪止息，而是持续在伪经中出现，至少延续到二世纪末。可参阅注释 74。

但你们必须灵巧像蛇，纯良像鸽子”。

这一段引用并融合了圣经的两个部分，前半部分引自耶稣与法利赛人、文士以及熟悉旧约律法、被称为律法师之人的讨论。他们都是耶稣时代，犹太人中的重要宗教领袖。

> 37 耶稣说话的时候，有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和他一起吃饭；他就进去坐席。……52 你们律法师有祸了！因为你们拿去知识的钥匙，自己不进去，又阻止要进去的人。53 耶稣从那里出来，经学家和法利赛人非常敌视他，54 质问他很多问题，等机会从他的口中找把柄。”［路加福音 11:37, 52–54 新译本；同见 马太福音 23:13］

多马福音 39 中的第二句话是来自耶稣差遣门徒出去传道时，对他们的嘱咐：

> 5 耶稣差遣这十二个人出去，并且嘱咐他们……7 你们要一边走一边宣扬说：‘天国近了。……16’“现在，我差派你们出去，好像羊进到狼群中间；所以你们要像蛇一样机警，像鸽子一样纯洁。17 你们要小心，因为有人要把你们送交公议会，并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18 你们为我的缘故，也要被带到统治者和君王面前，向他们和外族人作见证。［马太福音 10:5、7、16–18 新译本；同见路加福音 23:13］

这两例中，多马福音和往常一样脱离上下文抽取圣经的内容。但这些内容与圣经过于相似，不可能是出于巧合。类似的例子还有几十个，由此我们有强大的理由相信多马福音肯定是写于新约圣经已经完成并广为传播之后的二世纪。有一位新约圣经学者甚至提出说：比起公元 150 年前任一早期教会之父的著作，多马福音明显有更多与新约圣经相同的记载。[77] 难道我真要相信多马福音写于一世纪吗？”[CC]

[CC] 对于证实现存《多马福音》写于二世纪的证据，更为完整的讨论见：注释 75。

“那有没可能是使徒保罗引用了多马福音呢？”小王问：“也许先写的是多马福音呢？”

何教授大笑着，说道：“又来了个理论！照这么说，我们倒应该相信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福音都是事先参照了多马福音咯？而且，多马福音具有来自这四卷福音书的相同引言和典故！”何教授恢复他的一脸严肃，继续说：“其实，反基督教批评家有时断言说，多马福音之所以与新约圣经有很多相似之处，是因为多马福音是一卷从一世纪开始，粗略收集耶稣某些语录的书卷。这也并非不可能，甚至有些基督徒学者也同意这观点。但是目前的整本多马福音肯定不是一世纪写的，而且我很确定，未曾有新约圣经的作者承认或使用这卷书。”

“您如何确定？”小王反问。

“因为，”何教授解释说：“这卷书除了含有新约圣经的片断外，还含有许多明显为非基督、非犹太的二世纪诺斯底教义。”

‘诺斯底’的假福音：明显是为了支持非基督教观点而写

“和大部分伪福音一样，多马福音渗透了明显的‘诺斯底’教义，一种始于一世纪晚期，扭曲基督教的教义。这种教义的许多独特教导，是连一世纪的任何犹太人都完全无法接受的，更何况新约圣经的基督徒作者们！[DD]

“诺斯底教义从当时的一些希腊哲学和宗教借鉴了许多其特有的观点，然后把这些强行贯上基督教的名义。举例来说，诺斯底派认为物质本身——包括人的躯体——是邪恶的，而灵是善的。因此，很多诺斯底信徒都奉行苦行主义，蔑视婚姻和性。不仅如此，他们认为女性从根本上次于男性，她们因传宗接代而有罪，因为她们将更多灵魂束缚于躯体内。这些观点在多马福音一些最诺斯底性的言论中反映出来：

[DD] 也要注意《多马福音》似乎没有提及旧约圣经，甚至记录说耶稣引用旧约时没有提及旧约圣经。若这卷书是一世纪的犹太人所写，那实在不可思议。新约圣经当然数百次引用旧约，一世纪的其他犹太文献也引用旧约，比如说：约瑟夫斯和斐洛。诺斯底教徒却拒绝旧约圣经。

> 多马福音 114 西门彼得对他们说：“让马利亚离开我们去吧。因为女人不配得此生命”。耶稣说：“看哪！我会引导她，使她变成男的，使她也能成为活着的灵，因为她会已经像你们男人一样。凡将自己变成男人的女人，都可以进入天国”。

我们有理由相信这是一位一世纪中期，信奉耶稣的犹太信徒写的吗？这与圣经相反，新、旧约圣经都说是上帝创造了物质、人的躯体和性别，这些本身不是邪恶的。而且，男人和女人都是照着神的样式造的。

> 27 神照着自己的形象创造人；就是照着他的形象创造了人；他所创造的有男有女……31 神看他所造的一切都好……[创世纪 1:27、31 新译本；同见马太福音 19:4，马可福音 10:6]

与二世纪的诺斯底教徒极为不同，公元 30 年以后的正统基督徒欢迎女性成为教会的正式成员。[EE]

> 并不分犹太人或希腊人，作奴仆的或自由人，男的或女的，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体了。[加拉太书 3:28 新译本；同见使徒行传 1:13–14]

“诺斯底教徒对物质世界的鄙视不仅令他们贬低女性，还致使他们否认基督既是神的儿子，又是一个真实拥有物质身体的人。他们有时否认基督的身体是真实的，即：诋毁他是真实的人；又有时否认耶稣其人是真实的神，他们声称神不过是在他部分事工期间，暂住在他里面罢了。这类观点也在多马福音中略有体现：

> 多马福音 15 耶稣说：“你们看见一个不是由女人所生的人的时候，要俯伏在地上，敬拜他。这人就是你们的父”。

这里作者要么是否认耶稣真是妇人所生，即：否认了耶稣是真人；要

[EE] 同时，新约圣经还是区分性别的角色；参考哥林多前书 11:2–16 和 14:34–38，提摩太前书 2:11–14 以及以弗所书 5:22–24 等。

么否认了耶稣其人真是配得敬拜的神。要看更清楚的例子，我们可以看看所谓的《犹大福音》吧。”

“我听说过这本书！”小王插话说。

“是的，这在前几年还引发了一阵风波。”何教授肯定说：“原来，我们只听早期教会的教父提及过。爱任纽（Irenaeus）在他写于公元 180 年左右的著作《反异端》（Against Heresies）中就有提及，他说‘他们称之为《犹大福音》的……虚构历史’。[78]一份在三或四世纪抄写的犹大福音抄本最近得以重整，结果是，其中的大部分内容都与爱任纽的描述差不多。”[79]何教授在书中又翻了几页，说道：“你看就在这，其中极少极少记载耶稣生平的事迹，几乎和新约圣经没有关系。这卷书大部分是诺斯底教义的收集录，诺斯底教义通过一系列在所谓‘耶稣’和其门徒间开展的象征性讨论体现出来。卷末，这所谓的‘耶稣’对犹大说：

……你将要把那位我穿为衣服的人献为番祭。

在这诺斯底教义的著作中，耶稣不是体现为一个真实的人，他的身体和人性不过是外在的斗篷，而且仅有这‘斗篷’会死在十字架上。与之相反，基督教由始至终的基本教义都是：耶稣是神成为了人的样式：

1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 神。……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满有恩典和真理。我们见过他的荣光，正是从父而来的独生子的荣光。……17 律法是借着摩西颁布的，恩典和真理却是借着耶稣基督而来的。［约翰福音 1:1、14、17 新译本］

“诺斯底教徒不仅否认耶稣真神真人的属性，还否认福音的核心部分：耶稣为了我们罪得赦免而死。”何教授停顿了一会，翻到了书的另一处，继续说：“放心，我不会让你亲自淌过犹大福音这个沼泽地。不过这里有一位专家，一位非宗教性重点大学的圣经研究教授如此总结：

那么《犹大福音》中到底在说什么？当中说犹大是一个

> 叫做‘十三’的魔鬼。在某些诺斯底的传统中，这是鬼王的名字，一个住在地面以上第十三层空间，称为伊达多斯（Ialdabaoth）的存在体。犹大是他变成人的自我体现，是他在世界的秘密代表。这些诺斯底教徒将伊达多斯和希伯来的耶和华视为一样的人，他们认为伊达多斯是一个充满嫉妒和愤恨的神明，是耶稣基督来世所彰显之至高神的对头。
>
> 《犹大福音》的作者是主流基督教和基督教礼仪的激进批判者。他认为犹大是为伊达多斯工作的魔鬼，所以当犹大将耶稣献上的时候，是将祂献给魔鬼，而不是献给至高神。这就讥讽了主流基督徒相信耶稣之死具有赎罪价值的信仰……[80]

我们难道要相信类似的伪经描述了‘原本’的基督教吗？一世纪的基督徒，而且其中最早期的基督徒都是犹太人，难道他们将旧约的耶和华视为一位‘神性较小’的邪恶神明吗？难道他们否认耶稣是上帝为了赦免罪人而牺牲在十字架上的吗？”

何教授停了一会，皱着眉头看着小王，说：“小王，你刚问我有没有读过多马福音，回答是我读过。不仅如此，我还读过其他的诺斯底教经。你可能会以为我选择了伪经中‘最差’或最不合理的例子。但实际上，我选的《多马福音》是最好的例子。在它以后的其他伪经都在走下坡路——年代越来越晚，内容的扭曲度越来越深。任何人，只要将伪经和新约放在一起对比，很快就能辨识区别。如果你还有疑惑，我建议你自己试一试。”

<u>诺斯底的作品和其他伪经从未被教会认可</u>

“早期教会从未‘抵制’诺斯底教经书或其他任何伪经。如我刚才所说，他们无权抵制任何经书；再者，也没这必要。早期教会面对这些谬误的方法是通过揭露。公元 180 年,早期教会的教父爱任纽在驳倒很多诺斯底教义，以及具体提及《犹大福音》之后，他写下的结论依然适用：

> 必要的是……将他们的教义提出来讨论，期待他们中间一些人或悔改，归回唯一的造物者上帝，那位宇宙的先存者，从而得救……
>
> ……在轻视他们教义的同时，……怜悯那些依然坚持这无根无据之痛苦神话的人，竟达到这样的程度……
>
> ……他们现已被完全揭露，仅展露他们的观点就足以击垮他们。[81]

爱任纽说将人们从这些错误观点中救拔出来的最好方法，远不是任何想象的‘抵制’，而是公开地揭露、讨论和辩驳这些观点，包括将其与他大量引用、知道是权威的新约圣经进行对比。

“好吧，这就是历史现实。诺斯底经书和其他伪经都是后来所写，二世纪或者更晚。很明显，它们是在新约圣经已经完成和广传之后才出现的。这些伪经有意与新约对抗，从未被异教圈子之外的领域接受，也肯定从未被考虑纳入新约圣经中。”

（并不存在的）‘达芬奇密码’

“何教授，那么达芬奇密码又怎么解释呢？”小李问。

“达芬奇密码怎么了？有什么好解释的？”何教授讽刺地一笑，接着说道：“作者自己公开承认，那不过是一本虚构的科幻小说。我们为什么要从一部 21 世纪的科幻小说来了解耶稣？作者在书中写道达芬奇认为耶稣和马大拉的马利亚结了婚，这是对达芬奇名作《最后的晚餐》的可笑强解。有趣的是以前从未有人提过这种见解！五百年来，所有艺术史家都忽略了这个问题！从现实的角度看，这很可笑，如果达芬奇还活着，他肯定会起诉作者诽谤他。但即使达芬奇真这么认为，那又怎样？为了解耶稣生平，难道我们要撇开一世纪的圣经作者不管，反而听信一位 1500 年的画家吗？

“《达芬奇密码》的作者的确提及了一些老掉牙的观点，说教会‘抵制’诺斯底教的经书。但他没有列出任何依据，不过是借助虚构的人物说出空洞的话语。同时，正如人经常指出的，这本小说到处都

有史实性错误。”[82]

真正的新约福音书：由目击者所写（或基于目击者的证词），最初在目击者中传播

“关于那些写于耶稣之后一到两个世纪的假的福音书，我们就谈到此。四卷真正的福音书——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都是在公元 100 年前写成的，要么是由目击者所写，要么是根据目击者的证词所写。

“马太和约翰是使徒，也曾亲眼目睹耶稣的侍奉。据早期教会历史，马可记下的是他从另一目击者——使徒彼得——所听到的关于耶稣的信息：

> ……马可作为彼得的翻译，精准地将所有他所记得关乎基督言行的事情记了下来，只是没按照顺序。……他格外谨慎一件事：不遗漏任何所听见的内容，也不做出任何错误的陈述。[83]

另一位福音书作者路加，清楚指明他是从目击者那得到的信息：

> 尊敬的提阿非罗先生，因为有许多人，已经把在我们中间成就了的事，按照起初亲眼看见的传道人所传给我们的，编著成书；我已经把这些事从头考查过，认为也应该赶着次序写给你，让你晓得所学到的道理都是确实有的。[路加福音 1:1–4 新译本]

除了路加福音外，路加还写了使徒行传，这卷书记录了公元 30 到 61 年间的教会历史。路加也是使徒行传中部分事件的目击者。

“所以，有关于新约的作者，我要讲明的第一点：他们都说明自己要么是目击者，要么是听到了目击者的传述。”

“但他们可能有偏袒。”小王立刻反驳道。

何教授斜着眉头，然后温和地回答说：“你的逻辑好像是在说我们只能够接受反方的见证，不能接受支持者的证词。照你这么说，那

在二战时期，对于中国军官的唯一可靠记载就应该是日方军队的记录？难道我们要忽视中国士兵的所有证词？毕竟照你的说法，支持者可能会有偏袒。”

“您说得也是……”小王承认。

“我认为，我们能证明福音书的作者没有理由曲解耶稣的生平事迹。我们一会儿就会涉及到这点。但是首先我要说明一点，即使他们有意曲解，他们也很难做得到。想想看，福音早期是在哪些人当中传播的？基督教最初是在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人中传播，刚好是福音书中记录的耶稣曾讲道、行神迹的地方。据福音书记载，在巴勒斯坦南、北地区的拿撒勒、迦百农、耶利哥、耶路撒冷、伯大尼和十几个其他具体的城市中听过他讲道，见过他行神迹的人不少于几万，甚至可能有十来万。如果这些地方从没有人听说过基督，那么谁又会相信早期传讲福音的基督徒呢？耶稣复活后不久，很可能是公元 30 年，使徒开始在耶路撒冷传讲福音，并且公开声明他们所传讲的正是同一位家喻户晓的耶稣：

> 14 彼得和十一使徒站起来，他高声对众人说：“犹太人和所有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你们应当明白这件事，也应该留心听我的话，……22……正如你们所知道的，神已经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了大能、奇事、神迹，向你们证明他是神所立的。23 他照着神的定旨和预知被交了出去，你们就借不法之徒的手，把他钉死了。……41 于是接受他话的人都受了洗，那一天门徒增加了约三千人。［使徒行传 2:14、22–23、41 新译本］

几乎所有最早期的传福音活动都是在有明确记载的，耶稣曾有公开服事，并于当地被广传的地方开展的。如果当地从未有人见过耶稣，没人会相信福音。如果使徒们‘编造’了一位据说在他们听众有生之年还活着的，在巴勒斯坦行过神迹、吸引过一大批人的耶稣，如果其中无人曾在自己的城镇见过耶稣，那使徒们又怎能说服人们参与这个遭受逼迫的活动？然而耶稣一复活，几年之内，巴勒斯坦地区就有几千，

很可能是几万曾见过耶稣传道、医治人的犹太人相信了他。

“这种情况在巴勒斯坦地区至少延续了一代之久。耶稣复活三十年左右的公元 59 年，在距离耶路撒冷西北部一百公里的凯撒利亚城，使徒保罗在于公元 50–70 年执政的犹太王希律亚基帕二世（Herod Agrippa II）面前受审。保罗想当然认为他听说过耶稣和基督教。

> 1 亚基帕对保罗说：“准你为自己申辩。”于是保罗伸手辩护说：2“亚基帕王啊，犹太人控告我的事，今天我可以在你面前辩护，实在是万幸；3 特别是你熟悉犹太人的一切规例和争论，……9……[信主前]从前，我也认为应该多方敌对拿撒勒人耶稣的名。……20[信主后]先向大马士革、耶路撒冷、犹太全地的人宣讲…22…我所讲的都是众先知和摩西所论的将来必成的事，23 就是基督必须受难，并且从死人中首先复活，把光明的信息传报给这人民和外族人。……26 因为王知道这些事，所以我对王坦白直说。我确信这些事没有一件能瞒得过他，因为这不是在背地里作的。27 亚基帕王啊，你信先知吗？我知道你是信的。28 亚基帕对保罗说：“你想用这样短短的时间就可以说服我作基督徒吗！[使徒行传 26：1–3、9、20、22–25、26–28 新译本]

亚基帕不肯成为基督徒，但他的确知道拿撒勒的耶稣，也了解基督教。正如保罗所说，耶稣的侍奉、传道及复活并不是‘在背地里作的’。当时耶稣受难和复活的事迹才过去不到三十年，几乎所有使徒和许多曾亲眼见过耶稣的人都还在世。

“基督教最初明显是在亲自目睹过耶稣的人中传播，要么就是在能轻易接触到耶稣目击者的人群间传播。如果整个事件是虚构的，那一开始就无法起步。”

新约作者：不存在撒谎的动机

“最后让我们要回到刚才的问题，看看新约圣经作者的写作动机。他们根本没理由撒谎。

“使徒们为了做见证遭到社会的排斥、被鞭打、监禁、甚至受死。他们早已知道传讲耶稣会导致这些后果。他们为何要忍受这一切？难道是受人欺骗而信从了一位从未存在、未曾行神迹的耶稣？不是的，尽管他们明知道自己的见证只会带来今生的苦楚，但他们还是亲口反复宣称自己是耶稣事迹的目击者。如果是他们‘编造’了耶稣和福音，这合理吗？人也许会因受欺骗，相信他人的谎言而死，但谁会刻意为一个自己明知是虚假的谎言而付出生命？

“还要记住，当时的传道人可都是热心虔诚的犹太人，他们都相信死后会有审判。如果他们制造了一场关于弥撒亚的骗局，那他们知道自己死后要面对的就是从神而来的惩罚。尽管我们可能不太容易理解，但这对他们来说可是非同小可。新约作者都坚信灵魂的永恒，坚信上帝是全知全能的，也坚信死后肯定会有审判。既然如此，那是什么令他们明知故犯地编造和传播有关耶稣的骗局？除了现世的痛苦和死后的永恒审判，他们又能从谎言中得着什么呢？”

“我以前从没想过这些。”小王承认说。

小王试着将自己置身于新约作者的处境，这使得他又想到了另一个问题：“何教授，新约圣经的作者知道自己是在写圣经吗？”

新约圣经的作者知道自己是受到启示

“换个问法，”何教授答道：“新约圣经的作者知道自己是在受上帝启示，写带有权柄的经卷吗？回答是：他们知道。”何教授翻开总是放在他桌上的那本破旧圣经，继续说道：“耶稣在被钉死的前一夜，应许使徒说：

> 14:26 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要差来的圣灵，他要把一切事教导你们，也要使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过的一切话。……16:12“我还有许多事要告诉你们，可是你们现在担当不了；13 只等真理的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真理。他不是凭着自己说话，而是把他听见的都说出来，并且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把从我那里所领受的告诉你们。[约翰福音 14:26，16:12–14 新译本]

耶稣明确地预言了上帝的圣灵会提醒他们想起耶稣的言行，教导他们更多教义的真理，还会启示他们部分未来的事情；于是使徒们就充分意识到自己的权柄。保罗在写给哥林多早期教会的书信中说：

> 如果有人自以为是先知或是属灵的，他就应该知道我写给你们的是主的命令；如果有人不理会，别人也不必理会他。[哥林多前书 14:37–38 新译本]

保罗将自己写的使徒书卷视为具有上帝命令的权威，不仅仅是牧师的建议！使徒也接受并写下了预言性的启示。”

“你指的是约翰所写的启示录吗？”小李问。

“是的，包括启示录，但也包括遍布新约书卷的预言。比如说，使徒保罗预言了诺斯底主义的兴起以及随之而来的禁欲主义：

> 圣灵明明地说，日后必有人离弃信仰，跟从虚谎的邪灵和鬼魔的教训。这教训是出于说谎的人的虚伪，他们的良心好像被烧红的铁烙了一般。他们禁止嫁娶，禁戒食物。食物本是神所造的，是给信主和认识真理的人存感谢的心领受的。因为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只要存感谢的心领受，没有一样是可以弃绝的。[提摩太前书 4:1–4 新译本]

这里要注意几点，保罗明确地说是通过启示而预言未来。在公元 64 年左右下笔，他预言在教会中会兴起某些错误的教导，声称婚姻是不好的、禁戒食物是必须的，并且否认上帝创造的物质世界是好的。这些正是后来公元二至三世纪试图吞噬教会的诺斯底主义所教导的内容。”

“但耶稣受难的前一晚上，保罗并不在场，我们怎么知道耶稣的应许也包括他呢？”小李问。

“保罗的确是一位使徒，”何教授回答：“而且其他使徒也都承认保罗的使徒身份。不仅如此，他们也相互承认各自所写书卷的权柄。公元 68 年前，晚年时的彼得写道：

> ……就如我们所亲爱的弟兄保罗，按照所赐给他的智慧，写

> 给你们的一样；他在一切书信上，都讲论这些事。在这些书信中，有些难明白的地方，那不学无术和不稳定的人加以曲解，好像曲解别的经书一样，就自取灭亡。[彼得后书 3:15-16 新译本]

‘通过赐给他的智慧’，这里彼得明确告诉我们保罗所写的是出自启示。彼得说‘别的经书’，这意味着他将保罗的书信视为和旧约圣经拥有相同程度的权威。一世纪的犹太人，比如说彼得，他一说‘经书’，就只可能是指圣经。”

结论：新约圣经是可靠的历史文献

“我们刚刚讨论过的所有证据不过是些样例，但在我作为一名历史学家看来，我们有足够证据肯定新约圣经的记录是基于可以信任的目击者，基于没有理由撒谎的人的目击证词。简单说来，这些历史是真实的。”

三人陷入了沉默。小王意识到自己太快就被网上毫无依据的断言所动摇了。他很可能需要更进一步的研究，权衡更多证据。但基于与何教授一起讨论的经验，他已经预料到最后的结果。何教授肯定已经仔细地检验过了所有证据，攻克并且看穿了所有的反对意见，从而得出一个确切的结论。那个唯一合理的结论就是：新约圣经的确是真实的历史。小王已经九成肯定那会是他研究后的结果，那正是他检验上帝存在之证据和旧约圣经真实性的情形。但他还是觉得有必要检验更多证据。

小王盯着地板，何教授转向他，和蔼地说：“小王，你下周还愿意来吗？我们可以开始看看新约圣经记载的耶稣是谁？”

小王这才从思绪中回过神来，顿了一下说，“好的，何教授，我的确想了解一下耶稣是谁。”

附录 1-1：关于耶稣史实性的其他古证

他勒的历史

罗马历史学家他勒（Thallus 或 Thallos）的作品是公元 55 年左右写的。他的著作尽都失传，但其他作家曾引用他的作品。基督徒史学家犹非利加纳斯（Sextus Julius Africanus）（公元 160–240 年左右）在他公元 221 年前后写成的《世界历史》（History of the World）18:1 中记述了关于耶稣钉十字架时的黑暗。文中他提到了他勒的话：

> [耶稣受难之时]整个世界笼罩在最为可怕的黑暗中；石头由于地震而裂开，犹大的许多地方和其他地区都塌陷了。他勒在他的第三卷《史书》中，以日食来解释这种黑暗的情形，照我看来似乎不合理。[84]

他勒似乎记录说当时发生了一场日食；犹非利加纳斯则认为这个解释不合理，应该是因为耶稣被钉是逾越节期间，正值满月时节，因而不可能出现日食现象。犹非利加纳斯肯定地说这种黑暗不仅仅是普通的自然现象，而是具有特殊意义的预兆。

现在，我们难以确定犹非利加纳斯引证的是他勒的话。如果他如实引证了他勒的话，那至少说明他勒见证了耶稣死时的异常黑暗（很可能是公元 30 年的春季）。也许他勒也提及基督徒所见证的耶稣死时的情景和同时发生的黑暗。基督徒会倾向于认为这是个兆头；也许异教徒他勒则断言那仅是自然现象。如果是这样，那他勒的记录就会成为非基督徒对耶稣的最早记录。[85]

马拉巴萨拉蓬的书信

一世纪晚期到三世纪早期期间，最可能是公元 135 年到 200 年期间，一名叫马拉巴萨拉蓬（Mara Bar-Serapion）的叙利亚人被攻取其城的罗马人监禁。狱中，他给儿子写了一封满赋哲理和慰藉的家书，鼓励儿子追求智慧，忍耐苦难。信中，他提到三位受到不公待遇，却为后人视为无辜，被铭记的历史人物：

> 智者被暴徒强制拉下，他们的智慧被当众侮辱，他们的心灵被压抑却无能抵抗，面对这些，我们还能说什么？雅典人杀死苏格拉底又有何益处呢？饥荒与瘟疫接踵而来，审判他们的罪。萨玛斯人烧死毕达哥拉斯又有何益处呢？他们的土地顷刻被沙滩淹没。犹太人钉死他们的智慧之王又有何益处？他们的王国紧接着被取缔。上帝公平地处罚了这三个民族：雅典人饿死了；萨玛斯人被海淹没了；犹太人亡国了，被驱逐出自己的国土，从此流离四散。但苏格拉底并没有死，他活在柏拉图的学说里；毕达哥拉斯没有死，他活在汉娜的雕塑中；智慧的王也没有死，他活在自己所留下的遗训[或：新律法]中。[86] [摘自《铁证待判》中文版]

虽然马拉没有具体提及耶稣的名字，但耶稣是唯一可能符合这个描述的历史人物。首先，当时的犹太人必定已经被驱散四处，这就要求年代至少是公元 70 年之后，或者更可能是公元 135 年第二次犹太起义结束后。其次，除了耶稣以外，历史上再没有其他自称是犹太人之王的人被他们处死。再次，信中明确说明这位被处死之王的教训或‘新律法’依然被遵守。最后，犹太人被驱散是对他们拒绝弥赛亚的惩罚，这在新约圣经有详细预言，（见第二册第六章和第三册第六章）也是基督徒中的普遍观点。

马拉为什么不说出耶稣的名字？我们从信中可知，马拉依然希望能被罗马人释放。此时提名称赞一位被罗马官员处死的人，似乎不太明智；在公元二世纪直接提及在罗马帝国中被认为是非法团体、时遇迫害之宗教的创起者似乎也有失聪明。还要留意，马拉小心地避免提及罗马人对耶稣的死也有部分责任。[87]

从此，我们又有了一份由非基督徒记录，非常可能是指耶稣的二世纪文献。

附录 1-2: 小普林尼致图拉真皇帝（论基督徒的处理问题）书信 96-97

[此处使用温时新译文，与正文部分略有不同]

小普林尼书呈图拉真皇帝陛下

主上，臣已习惯于向您求教任何臣心存疑虑之事。因为除您之外，谁人能为臣指点迷津或是点出缺失所在？以前臣从未参与过对基督徒之审判。故臣对于应此种应予惩处和审查之罪行应如何处罪及如何量刑一无所知。此外，臣对于年幼者与成年犯之间量刑是否应予区别；对于忏悔者是否应予宽恕——曾身为基督徒者一旦退出是否应予优渥；未曾犯罪之基督徒与彼等之犯罪者，何者当受惩处，臣心中于此几点大存疑惑。

又，对于在臣面前被指为基督徒者之诉讼，臣谨遵循下列程序：臣质询其人是否为基督徒；若其人供认不讳，臣威胁以刑法惩处之，质询第二遍，复之以第三遍，若其人仍固执己见，臣遂命处以死刑。盖臣深信，无论其人所持教义为何，冥顽不化、固执谬见者合当处死。对于陷入歧路之罗马公民，臣特为之签署命令，着将其解往罗马。

世事往往如此，随臣等办案之进展及某些事件之发生，告发蜂起。遂有一匿名文件广为流布，内中提到众人姓名。对于否认身为或曾身为基督徒之人，当彼等遵臣之口授向诸神祈求；向陛下画像及臣特意吩咐搬来之诸神雕像祈祷、奉献薰香美酒；并对基督之名加以诅咒——据传，身为基督徒者以上诸行之任一皆不可强迫而为之——凡能履行以上诸行者，臣以为当予撤诉。或有被线人指为基督徒者则否认之，彼等断言尝为基督徒然已推出久矣——有 3 年前退出者，有多年前退出者，或竟有 20 年前退出者。彼等俱能礼拜陛下画像及诸神之雕塑，并能诅咒基督之名。

然彼等断言，其人之罪过或曰错失之处在于曾习于在某固定日期之黎明前相晤，彼此和之以赞美基督为神之赞美诗歌；并发誓约束自身，非为作奸犯科，而是誓言不欺、不窃、不通奸、不背信弃誓、当被吁求之时不得抵赖不还他人寄存之财物。嗣后，据彼等之习俗，彼

此分别，复聚会分享饭食——食物合于常规无异。彼等宣称，尽管其行若此，其人既见臣奉陛下之命颁布之严禁政治集会露布后，参与基督教之行动即行终止。缘是之故，臣以为，为求探明真相，严刑拷问二女奴——彼等称为女执事者——极有必要。然除顽劣与极端之迷信而外，臣一无所获。

为此，臣将审判延缓，火速求教于陛下。惟因该案涉及人数众多，此事在臣看来理当咨询于陛下。已然正然身受或将受此案株连者，无分寿幼、无分贵贱、无分男女，人数众多。惟此等（基督教）迷信祸延城乡，及于农庄。然依臣之见，或可挫阻而消弭之。很明显，此前几乎已被废弃之诸神庙宇如今已恢复人气；久已漠视之宗教仪典，现已有所恢复；时至今日，虽然献祭牺牲仍乏人问津，然（牲口贩）已从四野麇集。臣于是不禁有感焉：陛下法外开恩，仁信广布，黔首奉旨受化，自当歧途知返哉。[88]

图拉真皇帝回信小普林尼

字复普林尼，朕之股肱：审理被揭发为基督徒之案件之时，汝所遵循之诉讼程序正确无误——缘于无法指定普遍适用之规章用作一成不变之标准。汝不必将此等基督徒一一甄别；假如其人遭到指控被证明有罪，则自当惩处之。按此条件，任何否认身为基督徒者，如能证实之——亦即礼拜吾人敬拜之诸神——则无论其人过往是否形迹可疑，悔过之后仍应予宽恕。唯匿名之告发，不应准予起诉：要在此类行为实乃危险之先例，并与吾人时代之精神不符。钦哉！[89]

附录 1-3: 穆拉多利经目断片全文，约公元 170-180 年

[前文遗失]

……但在某些场合他曾亲自在场，所以他[把它们按照自己陈述的口吻]编排了下来。

第三卷福音书是路加写的。著名的医生路加，在基督升天后，当保罗将他当作对律法火热的人带在自己身边时，他根据[普遍]信仰，以自己的名义编排了这卷书。但他也不曾亲眼见过主；他既能把一些事件确定，就确实从约翰的出生开始写起。

福音的第四卷是使徒[之一的]约翰所写的。当受到门徒和主教辈的敦勉时，他说道："今日起与我一同禁食三天；若果有什么事显现在我们当中任何一个，我们就彼此传达。"当天晚上，使徒[之一的]安得烈得了启示，称约翰必以他自己名义写出一切事情，而他们所有人都应该细察约翰所写的。

由此之故，虽然福音书的每一卷教导着各种不同的要旨，但对于信众的信仰没有什么抵牾，因为一切都是本着同一至上圣灵的导引而在所有[福音书]宣述的，关于基督诞生，受难、复活，与众门徒的生活，祂两次的来临，第一次来是在卑微中、被人轻视，是已发生之事；第二次来是在荣耀和权能中，是将来发生之事。

令人惊奇的是，如果约翰在他的书信中也如此经常提起这些独特的事情，说"我们对于所写给你们信中的那些事，岂不都是我们眼所亲见，耳所亲闻，手所亲触的呢？"因为他这样宣称[他自己]不单是一个目击者和亲闻者，更是一个按照顺序依次写出主所行奇迹的作家。

不过，所有使徒们的行传，写录在一卷之中。对于'最尊贵的提阿非罗大人'，路加福音编汇了他在场时发生的事件——从他没有记录彼得受难和保罗离开[罗马]去西班牙的事件，就能显然看出。

不过，保罗的书信对那些想要明白保罗曾发出了什么书信，从何处发寄，与发寄原因的人，是清清楚楚的。保罗首先写给哥林多教会，殷殷劝阻党派分立与异端；其次写达加拉太人书，劝禁割礼；再其次，

达罗马人书，详细解释了经书的顺序（或：计划），和他们以基督为原则（或者说主题）。关于此点，我们有必要一个一个讨论，因为蒙福的使徒保罗依他前辈约翰之先例，只指名写信给七个教会，依下列次序——第一给哥林多人，次给以弗所人，第三给腓立比人，第四给歌罗西人，第五给加拉太人，第六给帖撒罗尼迦人，第七给罗马人；另一方面，为了叮咛训诫，对哥林多人和帖撒罗尼迦人，各写给了第二书信，很明显能看出散布在全球的只是一个圣教会。因为约翰在启示录中，虽是写信给七个教会，但都是对全体说的。可是，达腓利门的一信，达提多的一信，和达提摩太的两书，则是[保罗]出自个人感情和爱而[写]，这些在普世教会中被视为神圣，用作治理教会的规条。

此外，现在通行着的，还有一封给老底嘉的[书信]，[和]另一封给亚力山太人的信，这[两封信]都冒充保罗的名义，来[进一步]传扬马吉安异端，还有几封别的信，不能被公教会接收——因为，胆汁混杂着蜜糖，是不太适宜的。

而且，犹大书和两封在以上提及的约翰（或者以约翰名义所写的）书信，都为公[教会]所接受（或使用），还有，由所罗门的一些友人，因崇敬他而写出的智慧[书]。我们接受的只有约翰和彼得写的数卷启示录，尽管我们当中有人有不愿在教会里诵读后者。可是黑马的牧人书是最近在罗马城写的，即与我们同时，其时他的兄弟庇护主教担任罗马城教会[主教]的职位。所以此书实该诵读，但它不能作为先知书在教会当着公众宣读，因为先知书的数目已经完备；也不能列为使徒作品，因为它的时间比[他们]晚。

但是我们概不接纳亚新诺（Arsinous）、瓦伦提努（Valentinus）或米太亚德（Miltiades）的作品，他们也为马吉安（Marscion）和孟他努派（Cataphrygians）的亚洲创起人巴西理得（Basilides）构作了一部新诗篇……[90]

[下文遗失]

附录 1-4：萨莫萨塔琉善（约公元 120/125–180 年后）之 The Passing of Peregrinus（写于约公元 165 年）节选

［佩雷格里诺斯（Peregrinus Proteus 约公元 95–165 年）是犬儒（Cynic）学派一位著名的哲学家。他在生命中的某段时间曾宣称信奉基督教，但后来又转离基督教，信奉希腊的犬儒哲学。公元 165 年左右，萨莫萨塔地的琉善（Lucian of Samosata）为他写了一本充满尖刻讽刺的传记，书中不乏对基督徒和基督教的嘲弄。琉善对基督教的描述固然不尽然准确，但这本书的确证实了一些新约圣经的细节和早期教会历史的记载。］

11. 正是在那时，他［佩雷格里诺斯］通过与巴勒斯坦地区基督徒祭司和文士的来往，了解到基督徒的奇妙学问。而且，就是在一瞬间——还有什么其他可能性呢？——他使得所有人都像孩子。因为他是先知，是异教的带领者，是会堂的头头，他是一切，全靠他自己成就。他解释了他们的一些经书，甚至又编纂了许多经书。他们敬崇他如神；使用他如律法颁布者，将他当作保护者，当然，他的地位还是次于那位他们依然崇拜的人，那位因为把这种新宗派引进世界，而在巴勒斯坦被钉死的人。

12. 而后，佩雷格里诺斯终于因此被捕入狱，这成为他未来事业的资产、为他所倾心的坑蒙拐骗和臭名昭著带来了不少声誉。当他入狱以后，那些将此视为灾难的基督徒们竭尽所能想救他出来，这招失败以后，他们就使用了每一种关心他的其他方式，不是任何随随便便的方式，而是要付出勤勉刻苦的方法，天一破晓就能看到有年老的寡妇和年幼的孤儿等在监狱附近，而他们的长官在贿赂了守卫后，那时甚至还在牢里和他一起睡大觉。然后，精美的饭菜呈送了进来，有人念着他们的圣书，而杰出的佩雷格里诺斯——因为他当时还叫这个名——就被他们称为‘新苏格拉底’。

13. 的确，甚至有来自亚洲的城民，有基督徒支付普通费用派送的人前来周济、保护和鼓励这位英雄。无论什么时候采取这些公共行动，他们的速度都不可思议地快；因为他们很快就把所有挥霍净尽。

所以就是在那时，在佩雷格里诺斯的事件中，他们的许多钱财以他入狱为由被送给他，而他从中获得的益处不是一点点。可怜虫们最先使自己相信的是他们自己会不死，活到永远，因此他们蔑视死亡，甚至自愿被关押——至少多数人。而且，他们第一位律法颁布者已经劝服他们相信：他们一旦犯了否认希腊神祇的罪，敬拜那位被钉死的诡辩家，并且活在他的律法之下，他们就都互相成为弟兄。因此，他们不分青红皂白地蔑视一切，将之视为公用财产，在没有任何确切证据的情况下，传统地接受这类教义。所以如果有任何骗术师能偶然获益，那来到他们当中，他很快就能通过欺骗这些愚民而突然暴富。[91]

[1] 图片来源：
约瑟夫斯胸像：
PUB-DOM en.wikipedia.org/wiki/File:Josephusbust.jpg
塔西佗胸像：
PUB-DOM 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Gaius_Cornelius_Tacitus.jpg
尼禄皇帝：characterattack.wordpress.com/2011/05/02/emperor-nero/.jpg
苏埃托尼乌斯：spartacus.schoolnet.co.uk/ROMsuetonius.htm .jpg
克劳狄皇帝：
spqr360.com/images/article_images/claudius_roman_emperor.jpg
小普林尼：truthnet.org%Apologetics%12% .jpg
图拉真皇帝：
PUB-DOM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Traianus_Glyptothek_Munich_72.jpg
雷兰莎草纸：
PUB-DOM en.wikipedia.org/wiki/File:P52_recto.jpg
en.wikipedia.org/wiki/File:P52_verso.jpg
Chester Beatty I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Inv. 6238 莎草纸（P46）:
PUB-DOM en.wikipedia.org/wiki/File:P46.jpg
Bodmer II（P66）莎草纸: PUB-DOM
en.wikipedia.org/wiki/File:Papyrus66.jpg
梵谛冈抄本：
PUB-DOM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Codex_Vaticanus_end_or_Luke.jpg
西奈抄本：PUB-DOM
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Codex_Sinaiticus_Matthew_6,4-32.JPG
按耶稣时期的样子模拟的毕士大池子：
welcometohosanna.com/JERUSALEM_TOUR/jerusalempics/bethesdamodel.jpg
毕士大南池的西边：
biblewalks.com%Sites%Bethesda.html#General Bethesda5s.jpg
一世纪警戒外族人进入耶路撒冷圣殿的铭文：
kingdomrecaptured.com/gentile_inscription.htm.jpg
出土于凯撒利亚城，写有‘本丢·彼拉多’的铭文：
bible-history.com/archaeology/Israel/pilate-inscription.html
刻有“以拉都”的哥林多铺路石：
kingdomrecaptured.com/erastus_inscription_files/image001.jpg
列出六位地方官员名字的帖撒罗尼迦二世纪拱状物：
kingdomrecaptured.com/politarch_inscription.htm .jpg
关于士求·保罗（Sergius Paulus）的其中一块碑铭:
www.kingdomrecaptured.com/sergius_paulus_inscription.htm
在希腊特尔斐找到的部分铭文：
www.kingdomrecaptured.com/gallio_inscription.htm

[2] Van Voorst, Robert E. Jesus Outside the New Testament: An Introduction to the Ancient Evidence. William B. Eerdmans Pub. Co., 2000. Pg. 6-9.

[3] 注释1,第 14 页。

[4] 约瑟夫斯《犹太古史》第十八卷，第五章，第二节(= Book 18:116–119)。英译本引自 livius.org/jo-jz/josephus/fj02.html。

[5] 例证可参考网站：www.livius.org/jo-jz/josephus/fj02.html。此文作者显然不相信圣经是写于神的启示，也不相信圣经的无误性。

[6] 约瑟夫斯《犹太古史》第二十卷，第九章，第一节(= Book 20:200–201)。英译本引自注释1，第 83 页。

[7] 注释1，第 83 页，脚注 26。

[8]年代根据巴勒斯坦地区当时执政的罗马统治者的名字确定。案例可参见 Unger, Merrill F., R.K. Harrison, Howard F. Vos and Cyril J. Barber. The New Unger's Bible Dictionary, Revised and updated edition. Moody Press, 1988. Pg. 405, 423-424, 975.

[9] 参见注释1，第 83-84 页。

[10] 约瑟夫斯《犹太古史》第十八卷，第三章，第三节(= Book 18:63–64)。由多个英译本拼合。

[11] Meier, John P. A Marginal Jew: Rethinking the Historical Jesus. Volume I. (New York, 1991) Pg.62; 80-83. 转引自：en.wikipedia.org/wiki/Josephus_on_Jesus

[12] 塔西佗《编年史》15:44。 Loeb Classical Library 译本引自：penelope.uchicago.edu/Thayer/E/Roman/Texts/Tacitus/Annals/15B*.html。'Christus' 以 'Christ'代替。（译者注：中文译本引用《塔西佗编年史》王以铸、崔妙因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年。）

[13] 关于本段内容及其真实性，和‘Christ’和‘Christians’的拼写的详细讨论可见注释1，第 39-53 页。

[14] Lucian of Samosata. The Passing of Peregrinus. Chapters 11, 13. Translation by A.M. Harmon in the Loeb Classical Librar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6. 网络资源： tertullian.org/rpearse/lucian/peregrinus.htm

[15] 注释1，第 15 页。

[16] tertullian.org/rpearse/tacitus/#4

[17] 苏维托尼乌斯《罗马十二帝王传》第六卷（尼禄），16:2。英译本：Rolfe's transition in the Loeb classical library。网络资源：fordham.edu/halsall/ancient/suet-nero-rolfe.asp （译者注：中文译文引用《罗马十二帝王传》张竹明、王乃新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0 年，232 页。）

[18] 注释 17 第六卷（尼禄），19：3。

[19] 苏维托尼乌斯《罗马十二帝王传》第五卷（克劳狄），25:4。英译本引自注释 1，第 30 页。

[20] 就此问题的详细讨论见注释1，31-37 页。
[21] 根据英文译本的小普林尼《书信集》第十卷，书信 96。英译本：1915 Loeb Library 译本。网络资源：vroma.org/~hwalker/Pliny/Pliny10-096-E.html
[22] 注释1，第 70 页。
[23] 注释1，第 70 页。
[24] 英文译文出自注释1，第 112 页。
[25] 英文译文出自注释1，第 114 页。
[26] 注释1，第 107、114、117 页。
[27] Blomberg, Craig L. The Historical Reliability of the Gospels. 2nd Edition. InterVarsity Press, 2007. Pg.253
[28] Aland, Kurt et al., Eds.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3rd Edition (corrected). United Bible Societies, 1983. Pg.xiii-xix.
[29] Cited in: McDowell, Josh D. The New Evidence that Demands a Verdict.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1999. Pg.38.
[30] Bruce, F.F. The New Testament Documents: Are they Reliable? InterVarsity Press, 1964. Pg. 16-17. Reissued by: Wilder Publications, LLC, 2009.
[31] Boter, Gerard. The textual tradition of Plato's Republic E.J. Brill, 1989.
[32] en.wikipedia.org/wiki/Ab_Urbe_Condita
[33] Parkes, Malcolm Beckwith. Pause and effect: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punctuation in the West.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93.
[34] Pearse, R. tertullian.org/rpearse/pliny/pliny_mss.htm
[35] Pearse, R. tertullian.org/rpearse/tacitus/
[36] Aland, Kurt and Barbara Aland. The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ritical Editions and to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Modern Textual Criticism, 2nd Edition. Translated by Erroll F. Rhodes.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1995. Pg.81. 转引自：en.wikipedia.org/wiki/Biblical_manuscript
[37] Komoszewski, J. Ed, M. James Sawyer, and Daniel Wallace. Reinventing Jesus: How Contemporary Skeptics Miss the Real Jesus and Mislead Popular Culture. Kregel, 2006.
[38] 定州汉墓竹简《论语》gj.zdic.net/archive.php?aid-2449.html. [In English, consult: Xinhua News Agency May 25, 1999. "Oldest Edition of Confucian Classic Discovered." www.crystalinks.com/china2.html]
[39] 注释38。
[40] 此类问题网上讨论可参考：Daniel B. Wallace, Daniel B. The Book of Bart. 网址：bible.org/article/gospel-according-bart
[41] 此类问题深入讨论可参考 Komoszewski, J. Ed, M. James Sawyer, and Daniel Wallace. Reinventing Jesus: How Contemporary Skeptics Miss the Real Jesus and Mislead Popular Culture. Kregel, 2006.
[42] Strobel, Lee. The Case for the Real Jesus. Zondervan, 2007. Pg.86.
[43] 注释27，第 333 页。
[44] 注释28。
[45] 注释28，第 320-415 页。

[46] 约瑟夫斯《犹太古史》15:11:5 (15:417)。
[47]注释30，第 66 页。
[48] Vos, Howard F. Nelson's New Illustrated Bible Manners & Customs.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1999. Pg394.
[49] Free, Joseph R. and Howard F. Vos. Archaeology and Bible History, Revised Editio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2. Pg.278.
[50] Barker, Kenneth L., General Editor. The NIV Study Bible, 10th Anniversary Editio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5. Commentary at Romans 16:23.
[51] 注释30，第 67 页。
[52] Glueck, Nelson. Rivers in the Desert: History of the Negev. Farrar, Straus, and Cadahy, 1959; as quoted in Note 29
[53] 参见约瑟夫斯《犹太古史》第十五卷，第四章，第一节(= Book 15:88-95)，以及《犹太战争》第一卷，第十三章，第一节(= Book 1:248-249)。
[54] Unger, Merrill F., R.K. Harrison, Howard F. Vos and Cyril J. Barber. The New Unger's Bible Dictionary, Revised and updated edition. Moody Press, 1988. Pg. 790.
[55] 注释30，第 62 页。
[56] 注释49，第 270-271 页。
[57] 注释49，第 274 页；注释30，第 60 页；注释50，可另外参见使徒行传 17：6。
[58] 注释49，第 272-273 页；注释30，第 60 页。
[59] 注释49，第 272 页。
[60] 关于保罗访问塞浦路斯的时间可参见注释65，第 394 页和注释50，时间顺序可参见使徒行传 10：3。
[61] 注释 48，第 495 页；注释49，第 268-269 页；www.biblehistory.net/Sergius_Paulus.pdf；www.kingdomrecaptured.com/sergius_paulus_inscription.htm
[62] 注释49，第 278 页；注释65，第 391-393 页。
[63] 注释50，使徒行传 10:3 的时间表；注释65，第 391-402 页。
[64] 问题及相关解决方案小结可参见注释30，第 61-62 页；注释49，第 242-243 页；注释65，第 302-306。
[65] Finegan, Jack. Handbook of Biblical Chronology, Revised Edition,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8, pg.305.
[66] 转引自注释29，第 62 页。
[67] Tenney, Merrill C. Revised by Walter M. Dunnett. New Testament Survey, Revised Wm. B. Eerdmans, 1985. Pg.405, 410.
[68] Bruce, F. F. The Canon of Scripture. IVP Academic, 1988. Pg.164.
[69] Polycarp. To the Philippians 21:1.转引自注释68，第 122 页。
[70] 罗马的革利免，革利免《致哥林多人书》的第一封信（The First Epistle of Clement to the Corinthians.）47 章。
[71] 注释67，第 405-406 页、第 430-431 页。
[72] 详细讨论可参见注释1，第 189 页；注释27，第 264 页和脚注 66.

[73] Hurtado, Larry W. The Earliest Christian Artifacts: Manuscripts. Eerdmans, 2006. Pg.228

[74] See New Testament scholar Dr. Craig A. Evans's comments quoted in Strobel, Lee. The Case for the Real Jesus. Zondervan, 2007. Pg.38-39.

[75] Turner, Ryan. Does the Gospel of Thomas belong in the New Testament? 网络资源： www.carm.org/gospel-of-thomas

[76] 所有多马福音英译文引自注释1，第 189–201 页。

[77] Craig Evans，转引自注释75。

[78] Irenaeus, Against Heresies Book 1, Chapter 31, Verse 1.

[79] Byers, Gary. "After the Hype: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Gospel of Judas." *ABR Electronic Newsletter* May 2006. Online: biblearchaeology.org/post/2006/06/14/After-the-Hype-The-Significance-of-the-Gospel-of-Judas.aspx

[80] DeConick, April D. "What the Gospel of Judas really says." New York Times, Sunday, December 2, 2007. nytimes.com/2007/12/02/opinion/02iht-edeconick.1.8558749.html

[81] Irenaeus. Against Heresies Book 1 Chapter 31 Section 3.

[82] 参见:

Witmer, David. "Fact and Fiction: Checking the Da Vinci Code History" www.biblearchaeology.org/post/2006/03/03/Fact-and-FictionChecking-the-Da-Vinci-Code-History.aspx

Byers, Gary "The Historical Basis of Dan Brown's The Da Vinci Code" *ABR Electronic Newsletter* July 2004. www.biblearchaeology.org/post/2005/11/28/The-Historical-Basis-of-Dan-Brown's-The-Da-Vinci-Code.aspx

www.thetruthaboutdavinci.com

[83] Eusebius.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39:15.

[84] Julius Africanus. History of the World. 18:1;转引自 Byzantine historian Georgius Syncellus in his Chronicle (c.800 AD). 英文译文由多个版本拼合，参考对象包括注释30，第 79 页。

[85] 关于马拉巴萨拉蓬书信的详细讨论参见注释1，第 20-23 页。

[86] 马拉巴萨拉蓬书信英文译文有多个版本拼合，参考对象包括注释30，第 79-80 页以及注释1，第 54 页。

[87] 关于马拉巴萨拉蓬书信的详细讨论参见注释1，第 53–57 页。

[88] 小普林尼《书信集》，第十卷，书信 96。1915 Loeb Library 译本。来自网络资源：vroma.org/~hwalker/Pliny/Pliny10-096-E.html

[89]小普林尼《书信集》，第十卷，书信 97。1915 Loeb Library 译本。来自网络资源：vroma.org/~hwalker/Pliny/Pliny10-097-E.html。（译者注：中文译文摘自施美夫【英】著 温时新 译《五口通商城市游记》74 页。来自网络资源：www.xzs.2000y.com/mb/1/readnews.asp?newsid=942197）

[90] 资料来源：www.bible-researcher.com/muratorian.html .（译者注：中译文摘

自《基督教早期文献选集》根据英文作了些许修订
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27451498/）

[91] 注释14。

第二章：弥赛亚耶稣基督的降生

一周后，何教授又在办公室热情地接待了小王和小李。“今天终于可以和你们开始看耶稣是谁了。在整个人类历史中，没一人能和他相提并论，重要性能及祂一半的人也没有。”在说着这些话时，何教授脸上不知不觉绽放出灿烂的笑容。他回想起最初体验到耶稣爱自己时的感受，又想起认识耶稣如何改变了自己的生命。之前漫长甚至略带乏味的证据考察都是为了让小王能相信，能有机会认识耶稣，并感受耶稣的爱。

“我们先简单回顾一下上周的内容，”[见第三册第一章]何教授掰着手指，边数边说道：“我们已经看到，耶稣和早期教会的史实性得到了非信徒历史见证人的证实；我们看到新约圣经的文本久远而准确——写于一世纪，这一结论不容任何合理怀疑，其历史细节也不存在错误；我们也看到新约圣经的文本传抄非常准确；我们还看到早期教会仔细地筛选那些冒充使徒身份写下的后期书卷。在开始考究新约圣经所呈现的耶稣形象之前，我想先简略地看看新约的作者以及他们作品的早期对象。现在，让我们看看新约圣经给我们描绘的耶稣。”

[这里建议读者阅读马太福音 1–2 章、路加福音 1–3 章]

耶稣何时诞生？

“如同其他历史人物一样，耶稣基督也有具体的出生年代和地点。”

“我们的纪年法不就是从他出生算起的吗？”小李问。

何教授点了点头，说道：“正确，或者说基本正确。耶稣之后的五百年左右，一位基督徒修道士创立了以耶稣出生为第一年的传统纪年法。在这种纪年法中，耶稣出生之后的年份在拉丁语中被称为‘anno domini’，缩写形式为 A.D.，意思是‘主年’。英文中耶稣出生之前的年份被称为‘before Christ’，缩写形式为 B.C.，意思是‘主前’。这种纪年法最先在欧洲使用，并在过去的一百年左右传播至全世界。最近，厌恶提及耶稣的世俗论者将‘A.D.’和‘B.C.’分别替

换为‘C.E.’即‘common era’（公元）和‘B.C.E.’即‘before common era’（公元前）。这也当然是我们从 1949 年起就在使用的方法。但这种方法还是基本上从耶稣出生的年份开始算起。”

约公元前 2165 年	亚伯拉罕出生
约公元前 1041 年	大卫出生
约公元前 6–4 年	耶稣出生*
约公元前 4 年	希律过世**

*有人认为是公元前 7 至 2 年
**有人认为晚至公元前 2 年

“您说的‘基本上’是什么意思？”小李问。

“遗憾的是，这位修道士算错了几年。这种纪年法将耶稣出生的那年定为公元一年，但耶稣的实际出生时间要早一点，很可能是公元前 6 至 4 年。”

“您是怎么知道的？”小王反问。

“因为福音书的作者提到了掌权者的名字，”何教授一边解释，一边指着圣经说：“看这里说的：

> 希律王执政的时候，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马太福音 2:1 新译本]

这里的‘希律’指的是在公元前 4 年左右离世的希律大帝。很明显，耶稣肯定是在希律死前出生的。”

应许的弥赛亚，耶稣基督的降生

“我们来看看马太福音对耶稣降生的记载，”何教授说着便开始读他那本字迹斑驳的褪色圣经：

> “1:1大卫的子孙，亚伯拉罕的后裔，耶稣基督的家谱：2亚伯拉罕生以撒……6耶西生大卫王。……大卫生了所罗门，…… 16雅各生约瑟，就是马利亚的丈夫；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马利亚所生的。
>
> 18耶稣基督的降生是这样的：耶稣的母亲马利亚许配了约瑟，他们还没有成亲，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19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张扬使她受辱，就打算暗中与她解除婚约。

> 20他一直想着这些事，主的使者就在梦中向他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只管放胆把你的妻子马利亚迎娶过来，因为她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21她必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为他要把自己的子民从罪恶中拯救出来。”22这整件事的发生，是要应验主借着先知所说的：23“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他的名要叫以马内利。”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的意思。24约瑟睡醒了，就照着主的使者所吩咐的，把妻子迎娶过来；25只是在孩子出生以前，并没有与她同房。约瑟给孩子起名叫耶稣。”[马太福音1:1–2、6、16、18–25 新译本]

读完后，何教授抬起头说道：“耶稣基督的诞生绝对是历史上的独特事件，应验了一系列时间跨度长达几千年的预言，这些预言一直可以追溯到伊甸园。耶稣的降世是上帝救赎世人计划的顶峰，这个计划上帝已通过旧约圣经宣布，在摩西律法的仪式中象征出来。”

弥赛亚：夏娃的后裔，撒旦的征服者

“我们开始见面的时候，就讨论过人类的堕落和上帝对世界的咒诅[见第一册第二章]，不知道你们俩是否还记得。上帝宣布了他痛苦和死亡的可怕审判，同时也第一次应许了救赎。”何教授翻到他圣经的最前面，读道：

> 我[神]要使你[撒旦]和女人[夏娃]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耶稣]，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世纪 3:15 新译本]

“在我们人类最为黑暗的时刻，上帝赐下了一束希望之光：有一天，夏娃的后裔——一个人——要来击败撒旦。也许当时亚当和夏娃不太明白，但这个应许指的不仅是要击毁撒旦，还要摧毁他对上帝创造的破坏。这位将要出生的‘后裔’会恢复上帝起初创造的‘甚好’世界，从而颠覆撒旦的一切作为，并彻底击败他。但这也并非毫无代价，撒旦‘要伤他的脚跟’，重伤却不至毁灭。这个词第一次预言了耶稣

耶稣诞生应验的关乎弥赛亚的预言

预言的要求	预言	应验
1. 夏娃的后裔	创世纪 3:15	约翰福音 1:14；等
2. 亚伯拉罕的后裔	创世纪 22:18	马太福音 1:1、6；等
3. 大卫的后裔	以赛亚书 9:7、11:1；等	马太福音 1:1–2；等
4. 不是耶哥尼亚王的后裔	耶利米书 22:28、30	路加福音 3:31
5. 生于伯利恒	弥迦书 5:2	马太福音 2:1、路加福音 2:1
6. 由童女所生	以赛亚书 7:14	马太福音 1:18–25；路加福音 1:31-35
7. 不仅是人，也是神。	以赛亚书 9:6–7；诗篇 110:1–4；弥迦书 5:2	路加福音 1:31–35；约翰福音 1:3、10、14、8:58–59、10:30–33；等

在十字架上受死，为我们付出赎价。

“由此可见，弥赛亚必须是人，是夏娃的后裔。”

弥赛亚：亚伯拉罕的后裔，万国的祝福

“但预言的要求远不止这个，弥赛亚还要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犹太人才行。你们应该还记得上帝呼召亚伯拉罕时，曾应许他‘万国’要因他蒙福［创世纪 12:3］，之后又明确地说，这福分会来自他的后代。何教授往后翻了几页，读道：

> 18 地上万国都要因你［亚伯拉罕］的后裔得福，因为你听从了我［神］的话。［创世纪 22:18 新译本］

我们之前谈过，这个奇妙的应许直到耶稣基督的福音开始传播时才有了应验的苗头。而今，毫无疑问基督教的影响已经遍及全球，以兴起现代科学、废除一夫多妻和奴隶制度、提升女性地位的形式把福分带给万国［见第二册第一章］。但更重要的是，‘地上万国’都可以通过耶

稣基督得到赦罪和永生。这就成就了上帝建立犹太民族的伟大目标。”

弥赛亚：大卫的子孙，永远的王

“我们看到，马太强调说耶稣不仅是亚伯拉罕的后裔，还是大卫王的后裔[马太福音 1：1]，这在旧约圣经也有明确预言。还记得我们曾研究过两位先知发出的一些预言，一位是活跃于约公元前 627–586 年的耶利米，另一位是公元前 740–680 年左右的以赛亚[见第七章和第八章]。这两位先知都在耶稣降世的几百年前预言了弥赛亚将是大卫的子孙。

“就在巴比伦俘虏的前夕，当大卫王朝的众犹大国王看似快要永远灭亡时，耶利米预言说：

> 5“看哪！日子快到（这是耶和华的宣告），我必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他必执政为王，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正和公义。［耶利米书 23:5 新译本］

这个预言写于公元前 600–586 年期间，正值巴比伦摧毁南方犹大王国，处死南国最后一位国王的前夕。耶利米已经知道俘虏的事必定会来，因此他多次坚定地预言这件事。但同时他还坚持预言说，一天，一个‘苗裔’，大卫的后代，会再作王。但从巴比伦俘虏到耶稣降生的六百年期间，大卫的后代中没有一个做王。因为这个预言是指着未来的弥赛亚说的。

“以赛亚写于大约公元前 723 年的预言更为具体地描述了这位未来之王的属性。

> 6 因为有一个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个儿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的名必称为“奇妙的策士、全能的神、永恒的父、和平的君”。7 他的政权与平安必无穷无尽地增加，他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和公义使国坚立稳固，从现在直到永远。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全这事。［以赛亚书 9:6–7 新译本］

> 1 从耶西的树干必生出一根嫩芽，从他的根而出的枝条必结果子。2 耶和华的灵必停留在他身上，就是智慧的灵和聪明的灵，谋略的灵和能力的灵，知识的灵和敬畏耶和华的灵。……10 到那日，耶西的根必竖立起来，作万族的旗帜；列国的人必寻求他，他安息之所必大有荣耀。［以赛亚书 11:1−2、10 新译本］

以赛亚和耶利米的预言一致提到弥赛亚会是大卫的后代。以赛亚说弥赛亚会‘在大卫的宝座上’掌权，也就是说他会在大卫王朝的家系中作王。大卫的父亲名叫耶西，因此大卫被称为‘耶西的树干’；而弥赛亚会是从‘树干’而出的‘嫩芽’，就是说他会是大卫的后裔。”

小王提出了疑问：“以赛亚之后的几个世纪，很多王都是大卫的子孙。我们怎么知道这里讲的就一定是弥赛亚，而不是其他王呢？”

“这是个合理的问题，”何教授赞同，他说：“我们可以从以赛亚就这位即将到来之王所给出的具体细节而得知。他会称为‘全能的神’［以赛亚书 9:6］；他会统领‘直到永远’［以赛亚书 9:7］；而且，他统领的范围广至全球 ‘作万族的旗帜；列国的人必寻求他’［以赛亚书 11:10］。这显然不是指任一普通的人可以当的王！预言的弥赛亚是一位永远的统治者！”

<u>耶稣为什么会有两个不同的家谱？</u>

小李提出了另一个问题，“何教授，”他问：“有个问题总令我很困惑。关于耶稣的家谱，路加福音记录的为什么和马太福音的不一样？”

“我认为这是个我们都会问的问题，”何教授回答:“这个问题比较复杂，也有几种可能的答案。我们先来看马太福音，要留意他在家谱末尾的谨慎用词。

> 16 雅各生约瑟，就是马利亚的丈夫；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马利亚所生的。［马太福音 1:16 新译本］

在希腊语中，‘是马利亚所生的’短语里，通过‘是’和‘所’来体

现原文希腊语是阴性单数，强调耶稣的出生只与马利亚有关，和约瑟无关。很明显父子的关系在这里就有了缺口，马利亚突然以独立的个体站在约瑟旁边，没在家谱链中。”

“但约瑟是大卫的后裔又有什么意义呢？”小王问。

“约瑟是王族后代，是从大卫王族最后一位留有后代的国王耶哥尼亚延续下来的直系子孙：

> 11 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的时候，约西亚[王]生耶哥尼雅[王]和他的兄弟。12 被掳到巴比伦以后[公元前 597 年]，耶哥尼雅生撒拉铁……[马太福音 1:11-12 新译本]

这样，约瑟就有大卫王位的合 法继承权。”

“但耶稣并非约瑟的儿子。”小李立即反驳道。

“没错，”何教授承认说：“但即使是收养的儿子，耶稣也有权利成为继承王位的人。”[A]

“原来是这样，”小李明白过来，但一会儿又皱起眉头问：“那么路加福音中的家谱怎么解释呢？好像是说约瑟有另一系家谱。”

“我们现在就来看看这个问题，首先要留意路加承认约瑟不是耶稣的生父；他在第一章记录了马利亚童贞女怀孕的奇迹。在家谱的开头，他就说：

> 23 耶稣开头传道，年纪约有三十岁。依人看来，他是约瑟的儿子、约瑟是希里的儿子……31……是玛达他的儿子、玛达他是拿单的儿子、拿单是大卫[王]的儿子、32 大卫是耶西的儿子……[路加福音 3:23、31、32 和合本]

在申明了约瑟不是耶稣的生父后，路加顺着大卫之子拿单开始的一道非王族家系，上溯大卫。这不同于马太福音的家谱，那这里是怎么回事？”何教授扶了扶眼镜，开始掰着手指数着说：“对此，学者们一

[A] 注意在路加福音 2:48 中，约瑟被指为是耶稣的‘父亲’，这表明约瑟收养耶稣，将其视为自己的孩子。

般认为有三种可能。”[B、1]

第一种可能性：两个家谱都是约瑟的

“第一种可能性就是路加和马太的两个家谱都是约瑟的。犹太人中存在一种‘娶寡嫂’的风俗，[C] 意思是若一男子结婚后没有留子就过世了，那他还未成家的兄弟就有责任娶他的遗孀，为他留子。他们所生的第一个儿子在法律上就被视为已故者的后代，这个孩子要跟着已故者姓，也会继承他的遗产。如此一来，这孩子就会有两位父亲：一位是生父，一位是法律意义上的父亲。如果娶了遗孀的那位兄弟和已故者是同母异父的兄弟关系，那寡嫂婚姻所生之子将会从生父和法律上的父亲那儿接传两个完全不同的家谱。如果约瑟的父亲娶了同母异父兄弟留下的寡嫂，约瑟若是长子，就会继承两个完全不同的家谱。那么马太记载的可能就是他法律意义上的家谱，而路加记载的则是他生父的家谱。”[D]

“这个解释似乎有些牵强。”小王评论说。

“当然这并不是说约瑟就一定属于这种情况，”何教授同意道：“不过这也远没有你想得那么牵强。这种娶寡嫂的习俗的确存在，甚至在摩西律法中也有规定。而且，类似事件发生的频率相当高。要知道那是在现代医学还未问世的古代，当时人的预期寿命远远低于现在，有很多孩子夭折，无法传继家族；也有很多成年男子未留下后代就离世而去，留下的寡妇一般都会再嫁。”

第二种可能性：路加记录的是马利亚的家谱，约瑟则是被马利亚家族‘收养’

“但还存在其他可能性。第二种可能性是路加记录的是马利亚的

[B] 关于这点，更为透彻的讨论参见注释1。

[C] 关于这类寡嫂婚姻的例子，可以参见创世纪 38:6−10、申命记 25:5−10 和路得记 4:1−10、14−17。注意在路得记 4:14−17 中，虽然俄贝得并非拿俄米的血缘后裔，但他还是被看作拿俄米的后代。

[D] 有些持‘娶寡嫂’制解释的学者认为马太记载的是血缘家谱，而路加记载的是
[接下页]

家谱。这样一来，希里就是马利亚的父亲，而约瑟的名字被插入是因为约瑟算为马利亚父亲希里所‘收养’的‘儿子’。”

“根据摩西律法，如果一个人死前只生有女儿，那女儿就会继承他的产业。[E] 马利亚有可能是希里唯一存活的后代，也就成了继承人，而希里的名分和产业就直接传至她的长子，耶稣。如果这样来看，约瑟娶马利亚，他就算是进入了马利亚父亲的家谱。从耶稣作继承人的角度来看，约瑟或许可以看作是希里的‘养子’，这样一来他的名字就会出现在耶稣的家谱中。当然这种情况也是一种猜测。”

第三种可能性：路加记录了马利亚的家谱而没有把约瑟视为耶稣的父亲

“第三种可能性，路加根本没在家谱中提及约瑟的名字。在路加福音 3:23‘依人看来，他是约瑟的儿子、约瑟是希里的儿子’这句话中，原文希腊语中只出现第一个‘约瑟’，第二个‘约瑟’是翻译时添加的，原文没有。关键是原文中，‘约瑟’这个名字前不带定冠词，而其后的每个名字都带定冠词，这个语法差异使某些学者认为这句话应该翻译为：

> ‘耶稣开头传道，年纪约有三十岁，（人以为他是约瑟的儿子），是希里的儿子。’”

“如果真是这样，那为什么没有写马利亚的名字呢？”小王反问。

“问得好！持这一观点的人强调古代犹太社会是父系社会，宗族一般不会通过女性追溯。路加以调整文风和用词来配合笔下人物和地点的文化习俗著称[例证见第三册第一章]。一方面，耶稣是由童贞女出生，路加或多或少被迫追溯到母系；另一方面他又要符合当时的犹太习俗，所以就找到关系最近的一位男性，马利亚的父亲希里。留意这

法律家谱。

[E] 为了保留产业而通过女儿为父亲留名，民数记 27:1–11 的情况可能属于这一类。特别留意第四节中“就把他的名从他的家族中除掉”。

里的‘某某的儿子’当然也包括‘某某的子孙’或‘某某的孙子’的意思。

“说实话，”何教授承认说：“我不算专业的希腊文学者，对第三种可能的合理性不敢妄言，但某些熟悉这门语言的人的确认为这个解释是合理的。”

“那么哪种是正确的？”小李有些困惑地问，语气中透露出些许不耐烦。

何教授笑着摇了摇头说：“我也不知道，至少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没有足够的信息能给出绝对的答案。但我能够确定有以上几种非常合理的可能性。在这样的情况下，尽管我们现在还未确认，相信存在答案才是合理的做法。

“读圣经有点像吃鱼，在你吃到鱼刺时，不会把整条鱼都扔了，而是剔除鱼刺继续吃鱼肉，我们在圣经中未能完全明白的东西就像鱼刺。我们有些问题没有得到解决并不意味着圣经就是假的——证实圣经真实性的证据多如牛毛！最好的解决办法就是先将这些我们一时无法解决的‘鱼刺’放一边，继续‘吃’。”何教授抬起眉毛，笑了，说：“按我的经验来看，圣经中我过往认为是 ‘鱼刺’的许多问题，后来都完全清楚了。”

弥赛亚：**不是**耶哥尼亚王的后代

何教授继续说：“在这些复杂的家谱问题中，埋藏着一个预言的重要应验。毫无争议，马太写的就是约瑟的家谱。但耶稣**并非**马太福音家谱的直系后代，这点非常关键。尽管耶哥尼亚王的后裔最能直接继承统治权，但上帝在耶稣诞生六百年前就已预言耶哥尼亚的后裔再不会当王。

> 哥尼雅[耶哥尼亚]这个人是被鄙视、被摔碎的瓶子，是没有人喜悦的器皿吗？他和他的后裔为什么被驱赶，被抛弃到他们不认识的地[巴比伦]去呢？……30 耶和华这样说：“你们要写下，这人算为无子，他的一生毫无成就；因为他的后裔中没有一人可以成功，能坐在大卫的王位上，再次统治犹

大。”［耶利米书 22:28、30 新译本］

注意经文并不是说耶哥尼亚会绝后——其实他有几个儿子——而是说耶哥尼亚在王位的传承上算为无子，无任何直系子孙会再掌王权。因此，如果耶稣是耶哥尼亚的直系血亲，那他不能作王，不能成为弥赛亚。”

“我从未注意到这点！”小李惊叹。

“我也是，”何教授说：“直到看到一本研读本圣经指出这点，我才意识到的。这些家谱问题非常复杂，但联合起来看，就有助于证实耶稣的确是弥赛亚。他必须先满足一连串相互牵连的条件，才能正当地继承大卫的王权。他必须是大卫的直系子孙，却又不能经由耶哥尼亚。所以上帝就安排他经由大卫的另一个儿子拿单。同时，如果耶稣和耶哥尼亚毫无联系，那其他竞争者就会说自己更够格成为王位继承人，所以上帝就安排他通过收养的关系得以进入耶哥尼亚的家系。”

马太所记家谱的缺漏

小王此时正在认真地细究这段经文，他问：“为什么相比于路加福音中大卫到耶稣的家谱，马太福音的家谱少了那么多代人？”

“又是一个好问题，不过这次比较容易回答，”何教授立即答道：“马太为了能让三部家谱都以每部十四代的形式呈现出来，至少在第二和第三部分有意识地跳过了几代人。他不是要欺瞒任何人，他甚至跳过了犹太人家喻户晓，熟知旧约圣经之人耳熟能详的四位犹大王。他的家谱很准确，也按照年代顺序来写，不过是没有列出每一代人的名字而已。但他就是在按照一世纪犹太人写家谱的公认惯例在写。”

弥赛亚：生于伯利恒

“现在我们来看看耶稣降生的地点。约瑟和马利亚一结婚就住在拿撒勒城，但那并不是耶稣出生的地方。要了解背景，我们要回到路加福音的记载：

> 1 那时，有谕旨从凯撒奥古士督颁发下来，叫普天下的人登记户口。2 这是第一次户口登记，是在居里纽作叙利亚总督的时候举行的。3 众人各归各城去登记户口。4 约瑟本是大卫家族的人，也从加利利的拿撒勒上犹太去，到了大卫的城伯利恒，5 与所聘之妻马利亚一同登记户口。那时马利亚的身孕已经重了。6 他们在那里的时候，马利亚的产期到了，7 生了头胎儿子，用布包着，放在马槽里，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路加福音 2:1–7 新译本］

我们上周谈过，居里纽执政期间的‘第一次户口登记’尚未明确年份。［见第三册第一章中的但新约圣经不也有时出错吗？］这次户口登记有可能是为了税收，这在罗马人统管的省份和区域时有发生；也有可能是为了让群众宣誓向奥古斯都凯撒效忠的特别登记。[2] 不过有趣的是，绝非奥古斯都有意下令让弥赛亚生在伯利恒！像往常一样，我们由此再次看到，上帝使用人自由意志的选择来成就自己的旨意。”

何教授停了一会，盯着自己的桌子思考着，缓缓开口说：“想想看，在人看来这是个怎样的情况？当时在罗马城的凯撒奥古斯都统管了一个庞大的帝国，其人口数量来看，能与之相较的也只有世界另一端的汉朝。他坐在自己的宫廷里，出于自己为国家考虑的理由，命令帝国中所有人都要回乡登记。基本上肯定他对弥赛亚的预言毫无所知，他也肯定没想到人们期盼已久的救主终于要诞生了。但上帝使用了这个偶像崇拜者，来确保弥赛亚诞生在指定的地方。凯撒奥古斯都的命令跨越山岭和海洋，在最恰当的时候传到约瑟耳中，迫使他带着有孕在身的童贞妻子经历长途的艰苦跋涉，以此保证耶稣诞生在伯利恒。”

“这个为什么重要？”小王问。

“因为上帝很早之前就预言了弥赛亚将在伯利恒诞生，这是每个犹太人都烂熟于心的。

“我们再来看看马太福音的记载。当博士来到耶路撒冷要拜耶稣的时候，他们问希律这位新生王在哪：

1 希律王执政的时候，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那时，有几个占星家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2 说：“那生下来作犹太人的王的在哪里？我们看见他的星出现，特来朝拜他。”3 希律王听见了就心里不安，全耶路撒冷的居民也是这样。4 他就召集所有的祭司长和民间的经学家，问他们基督应该生在哪里。5 他们回答：“在犹太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在经上这样说：6‘犹大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大的领袖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必有一位领袖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的子民以色列。’”

……

9……他们[占星家]听命去了。他们在东方看见的那颗星，忽然在他们前头，领他们到那小孩所在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10 他们看见那颗星，欢喜极了；11 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和他母亲马利亚，就俯伏拜他……[马太福音 2:1-6、9-11 新译本]

这里所说的‘占星家’[传统称之为‘博士’]指的是一群精通星相学、药学和自然科学的智者。他们是外国人，不是犹太人，来自巴勒斯坦的东部地区，很可能是美索不达米亚或波斯。”

“他们为什么来寻找犹太人的王呢？”小王很疑惑。

“是呀，他们从哪里知道弥赛亚的呢？”何教授认同说：“你还记得在公元前 605 到 586 年间，有很多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吧。[见第二册第五章]他们在那里建立社群，巴比伦俘虏之后，依然有上万犹太人居住在美索不达米亚和波斯地区。实际上，今天在伊拉克和伊朗还能找到这群人的少数后代。这些占星家似乎是从这群犹太人那里了解到旧约圣经的，因此他们就知道有一位独特的王，弥赛亚，会降生在犹太人中。如果他们有以赛亚书，那他们就会知道弥赛亚也是外邦人的救主和君王。还记得我们之前也讨论过这点吧。”[见第二册第四章]何教授翻到圣经中部，读道：

“1 看哪！这是我的仆人[弥赛亚，耶稣基督]，我扶持他；

> 我所拣选的，我的心喜悦他；我已经把我的灵赐给他，他必把公理带给万国。……4 他不灰心，也不沮丧，直到他在地上设立公理，众海岛的人都等候他的教训。……6 我耶和华凭着公义呼召了你[弥赛亚,耶稣基督]；我必紧拉着你的手，我必保护你，立你作人民的约，作列国的光。[以赛亚书 42:1、4、6 新译本]

> 6……你[弥赛亚，耶稣基督]作我的仆人，使雅各众支派复兴，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归回，只是小事，我还要使你作列国的光，使我的救恩传到地极。[以赛亚书 49:6 新译本]

如果占星家看到了这些应许，那我们就能明白他们为什么来寻找弥赛亚，犹太人之王了。”

“那星星又是怎么一回事？”小王问：“是上帝使用的自然现象，还是一个神迹？”

“这个问题很多人都问过，”何教授回答：“在耶稣降生的那个时间段，这些占星家能观测到大量奇异的天文现象。我国古代天文文献记载说在前汉哀帝统治的公元前六到四年间，观测到了彗星和新星。那这些天文现象应该也能在中东地区观察到。举个例子，班固和班昭在《前汉书》、马端临在《文献通考》中都提及公元前五年有一颗彗星出现了七十多天或更长时间，这些时间足以让占星家们从波斯到达耶路撒冷。在公元前七到二年间，也出现了一些独特的天体结合而形成的星象，这些都能为博士引路。”[3]

“但圣经不是说这颗星后来刚好在耶稣所在之处的上头停住了吗？”小李反问。

“没错，”何教授坦言：“有些时候，一些行星从地面观测者的角度看来，好像是停止在天空上方不再运行了。不过在这所有的推理当中，我们最大的问题是不确定耶稣诞生的确切年代，所以我们不能确定当年发生的是哪种天文现象。”

“我认为这就是一个神迹。”小李很坚定地说。

“你也许没错，”何教授承认：“这颗星完全可能是个神迹，或

者是个异象；也可能是神向占星家预先启示了这颗星的意义。圣经历史并没有给我们留下充分的细节让我们能确认这些事情，但我们能确定的是，这些占星家知道那位旧约圣经预言的特殊的王诞生了，而且他们前往以色列寻找他并朝拜他。自然而然地，他们去到都城耶路撒冷寻找新生王。显然，所有犹太人一听便知道他们找的就是那位即将统治世界的弥赛亚。于是希律询问耶路撒冷的专家，弥赛亚会在哪儿降生，他们准确地引用了弥迦书的相关预言，轻易地答复了希律王：

> 2 伯利恒以法他啊！你在犹大诸城中虽然细小，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为我[耶和华]作以色列的统治者；他的根源从太初，从亘古就有了。[弥迦书 5:2 新译本]

在耶稣诞生之前的七百年，先知弥迦就预言了弥赛亚将会在伯利恒出生！”

小王有些疑惑地问：“大卫王不也在伯利恒出生吗？你怎么知道弥迦这里不是指大卫王呢？”

“有两个原因，”何教授回答：“首先，弥迦生活在大卫王过世之后的两百多年，要预言大卫王的出生有些为时已晚，这个你认可吧。再者，弥迦这里预言的统治者是‘从太初，从亘古就有’；由此可见，他不是一般人。因为不是一般人，他的出生也会非同一般。”

<u>弥赛亚：由童贞女所生</u>

“马太和路加都着重强调了马利亚怀耶稣是一个神迹。你们还记得在马利亚怀孕之前，有一位天使向她显现，将所要发生的事告诉了她：

> 30 天使说：“马利亚，不要怕！因你已从神那里蒙了恩。31 你将怀孕生子，要给他起名叫耶稣 32 他将要被尊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王位赐给他，33 他要作王统治雅各家，直到永远，他的国没有穷尽。”34 马利亚对天使说：“我还没有出嫁[原文：没有亲近男人]，怎能有这事呢？”35 天使回答：“圣灵要临到你，至高者

> 的能力要覆庇你，因此那将要出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0–35 新译本］

我们不要在这里糊涂了，认为马太和身为医生的路加都是无知迷信的人，一世纪的人们也知道孩子是从哪儿来的！马利亚自己事先也难以相信，她问天使说‘我还没有亲近男人’，即还是童贞女，‘怎能有这事呢？’而且，当时许配的期限一般是一年左右，足以看出未婚妻在婚前有无身孕。约瑟发现马利亚的情况之后，他很自然地以为马利亚对他不忠。直到天使在梦间向他显现，他才能相信这事是个神迹。

“耶稣出生之前，马利亚依然是童女，她子宫里没有精子与卵子的结合。然而她的确有了身孕，有胎儿在她腹中发育。”

“那么，耶稣是……马利亚的克隆吗？”小李问。

“不是，”何教授猛地摇头，说道：“这和人类的克隆技术完全沾不上边。你们应该还记得一些生物知识，婴儿的性别取决于男性精子的一种染色体是 X 还是 Y，女性身体中的所有细胞，包括卵子，都只有 Y 染色体。如果耶稣是马利亚的克隆，那他就肯定是女性。”

何教授又摇了摇头说：“不，这完全是超自然的事件。很多西方的名义性基督徒，甚至教会领袖，不相信耶稣是童贞女所生，即使我在成为基督徒之前都会对此感到惊讶。他们信的到底是什么神？既然神创造了所谓的‘自然规律’，那么自然规律就服从于他；他也不像你我一样受制于自然规律。他超越自然，在这物质和能量的世界可以随心所欲。所以，他使用超自然的方式来到世界也不足为怪。

“旧约圣经也预言了弥赛亚耶稣基督会由童贞女所生。正如我们刚看过的，马太也指出了这段预言：

> 22这整件事的发生，是要应验主借着先知所说的：23“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他的名要叫以马内利。”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的意思。［马太福音1:22–23新译本］

马太引用的是以赛亚书。在事情发生的 700 多年之前——公元前 732

年左右——这位先知就已预言：[F]

> 因此主自己必给你们一个兆头：看哪！必有童女怀孕生子；她要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以赛亚书 7:14 新译本]

奇迹般的诞生说明耶稣不是一个普普通通来到世界的人。耶稣到底是谁？旧约圣经的预言和新约圣经与之对应的应验都说明了耶稣不是一般人。他是‘以马内利’，是‘神与我们同在’。换句话说，他是上帝成为人，临到世界。”

弥赛亚：上帝亲自成为人

“要成为弥赛亚，耶稣要应验的最后一条预言不仅是他的血统和出生地，甚至不仅是他奇迹般的生孕。要成为旧约预言的真实弥赛亚，耶稣还必须是上帝自己成为人来到世界。

“在以赛亚书预言弥赛亚由童贞女生孕的同一部分，上帝还描述了自己的部分属性和作为：

> 6 因为有一个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个儿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的名必称为“奇妙的策士、全能的神、永恒的父、和平的君”。7 他的政权与平安必无穷无尽地增加，他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和公义使国坚立稳固，从现在直到永远。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全这事。[以赛亚书 9:6–7 新译本]

留意第六节经文中，对‘儿子’的四个称呼，这些不像旧约圣经中人们一贯使用的名字，[4] 而是官衔和尊号一类的称谓。‘奇妙的策士’和‘和平的君’还可能用于人；但‘全能的神’和‘永恒的父’就只能是指耶和华独一真神。要记住以赛亚是一位虔诚的犹太人，如果他

[F] 有关以赛亚书 7:14 中被翻译为‘童女’一词的希伯来文字义详解，见 Harrison, R.K.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69，第 482 页。以赛亚书预言的短期应验发生于公元前 731 年左右，一位年轻的未婚童女，不久后结婚得子；长期的应验则发生于七百多年 [接下页]

将神的属性用在任何人的身上，那就会被视为对神的亵渎。加之，预言说他的统治会持续到‘永远’，又是一个不能适用于普通人的属性。

“要记住，发出这则预言的先知以赛亚也同样准确地预言了已经应验的几个事件，北方王国以色列的灭亡、南方王国犹大被巴比伦俘虏以及之后的恢复、巴比伦城永远荒废以及犹太人弥赛亚所创基督教的全世广传[见第二册第四章、第五章]很明显这些预言都是圣灵给以赛亚的启示。

“旧约中，不仅以赛亚预言了弥赛亚的神性，大卫王也曾受上帝的启示，写下相关预言：

> 1{大卫的诗篇}耶和华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的仇敌作你的脚凳。”2 耶和华必使你从锡安伸出能力的权杖，你要在你的仇敌中掌权。……4 耶和华起了誓，就决不反悔；他说：“你永远作祭司，是照着麦基洗德的体系。”[诗篇 110:1–2、4 新译本]

犹太人普遍认为这段经文是关于弥赛亚的预言。经文中，大卫描述了一位会在锡安，即耶路撒冷进行统治的君王。这样的话，这位君王就必须是他的后代。[G] 但若是这样，大卫为何称他为‘我主’呢？称自己的后代为‘主’违背了当时尊重父母祖辈的硬道理。而且，经文说这个后代是一位‘祭司’。大卫自己不是祭司，他也不属于专职作祭司的利未支派，因而他的后代也不可能成为祭司。后来有一位大卫家族的王试图干犯祭司的活动，结果遭到上帝的严厉惩罚。[见历代志下 26:16–21 乌西雅王]最后，预言说大卫的‘主’会‘永远’作祭司。但人类的祭司不能永远任职。这个难题的解答方法是：这个人是弥赛亚耶稣，他既是大卫的后裔，又是神。这样大卫才能合理地称他为‘主’；这样他才既能成为在神与人之间调解的祭司，又任职到永远。

之后，耶稣奇迹般地由童女而生。

[G] 参考撒母耳记下 9:9、12–16 和耶利米书 33:17、20–21。

“最后，在祭司长回答希律王和占星家时，所引用关于弥赛亚会在哪里出生的预言中也预告了耶稣的神性。我们刚刚看过的先知弥迦说：

> 2 伯利恒以法他啊！你在犹大诸城中虽然细小，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为我[耶和华]作以色列的统治者；他的根源从太初，从亘古就有了。[弥迦书 5:2 新译本]

要留意写于公元前 700 年前后的弥迦书预言了未来到来的弥赛亚。预言中说弥赛亚会是一个出生在伯利恒的真实人物，同时又说，他是从‘太初，从亘古就有了’。只有神自己才是从亘古就一直存在。

“新约圣经也清楚反复地教导了这个真理。在我们刚看过的路加福音中，那位天使向马利亚报信说：

> 31“你将怀孕生子，要给他起名叫耶稣。32 他将要被尊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王位赐给他，33 他要作王统治雅各家，直到永远，他的国没有尽。……35……圣灵要临到你，至高者的能力要覆庇你，因此那将要出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1–33、35 新译本]

天使预言马利亚通过神迹得到的这位儿子，弥赛亚耶稣，会成为‘至高者的儿子’、‘神的儿子’，还说‘他的国没有穷尽’。”

“但是‘神的儿子’并不等同于神呀。”小王反驳说。

“没错，但你要记住这些人都是犹太人。他们当时生活的时代，周围几乎人人都拜偶像，讲说着一些英雄的神话故事，神话中的英雄被视为诸神之子，有着半神半人的本性。但犹太人知道只有一位神，这位神也不会和地上的女子结合。而且，儿子和父亲肯定具有相同属性。我有儿子。因为我是人，我的儿子肯定也是人。同样，神的儿子肯定和神是同一类别，本性或本质也必然相同。但神既然只有一位，又是独一无二的，那宣言与神具有相同本性的，也就等同于神了。

“若你还觉得有点模糊的话，我们来看看这些经文吧。”何教授

说着又翻了几页圣经，说道：“耶稣成年之后，直接称自己是神。约公元 29 年的秋天，耶稣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里和众人公开讨论了很久之后，他作出了一个惊人的陈述：

> 58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亚伯拉罕出生以前，我已经存在了[“我已经存在了”原文做：“我是”]。”59 于是他们拿起石头要打他。耶稣却躲起来，从殿里出去了。[约翰福音 8:58–59 新译本]

这里耶稣不仅宣称他存在于亚伯拉罕出生之前，还大胆地以耶和华的圣名‘我是’自指[见第二册第二章]。虽然我们的中文翻译没那么清楚，但在希腊语原文中，‘我已经存在了’其实只有两个词：‘我’和‘是’，并且‘是’那个动词的时态是现在时。听到这番话的犹太人完全明白他的意思，他们想要按照摩西的律法来处置他亵渎神的罪，用石头将他打死。这次宣称似乎还不够，几个月后，在公元 29 年左右的十二月份，耶稣又在同一地点，耶路撒冷的圣殿里再次公开宣称：

> 30“我与父原为一。”31 犹太人又拿起石头要打他。32 耶稣对他们说：“我把许多从父那里来的善事显给你们看，你们因哪一件要用石头打我呢？”33 犹太人对他说：“我们不是因为善事用石头打你，而是因为你说了僭妄的话；又因为你是个人，竟然把自己当作神。”[约翰福音 10:30–33 新译本]

毫无疑问，耶稣就是在宣称自己是神。

最后，那些亲耳听过耶稣的教导、亲眼目睹过他的神迹和复活的使徒们见证了耶稣是神。使徒约翰通过圣灵感动所作的约翰福音，开篇就说：

> 1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2 这道太初与神同在。3 万有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10 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

> 识他。……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满有恩典和真理。我们见过他的荣光，正是从父而来的独生子的荣光。[约翰福音 1:1-3、10、14 新译本]

这里的‘道’指的是耶稣。‘道’就是神，祂宇宙之初就已存在，并且创造万物。实际上，这段经文的 1-3 节直接呼应了圣经的第一节经文：

> 1 起初，神创造天地。[创世纪 1:1 新译本]

约翰想让我们明白，我们的创造者耶和华，那位旧约圣经的神，在历史上一个具体的时间点成为了人，即：‘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

听着何教授解释着耶稣的神性，小王脸上的困惑越来越明显，最后他实在按捺不住了，说道：“那好像与圣经的其他部分完全相悖。神没有形体，他不可能仅仅是个人。”

何教授点点头，说道：“我第一次听到这段内容时，反应也和你一样。要明白这点，关键在于你刚才用的那个小字眼‘仅仅’，神不可能仅仅是个人。‘道’，即：神的儿子，成为肉身时，并没有失去神性而‘仅仅’成为一个人，而是在他原有的神性之上又添加人的属性。”

<u>道成肉身：完全的神，完全的人</u>

何教授起身走到文件柜旁边，从中取出一个文件夹，摊开在书桌上，说道：“要明白这个问题，我们先要明白上帝和人的属性，也许这份图表可以帮上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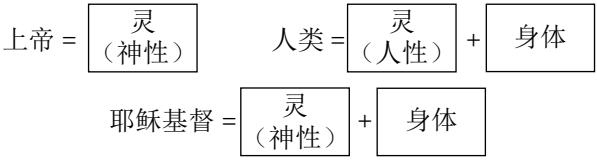

何教授指着图表的左边说：“我们先来看看上帝的属性。上帝存在于

物质、能量、空间、时间之先，又完全独立于这些。他是一个纯粹的属灵体，正如耶稣自己所说：

> 24 神是灵，敬拜他的必须用心灵按真理敬拜他。[约翰福音 4:24 新译本]

上帝不仅是个纯粹的灵，他还没有起源。他是唯一非被创造的存在体，凡被造的都是由祂创造。

“人则是物质身体和属灵体的结合。我们既有与神相似的部分，又有与他不同的部分。我们是按照神的形象所造；我们的灵具备自我意识、自由意志和道德判断。我们又与神不同，我们有一个由物质组成的身体。[H] 因此我会把人定义为‘身体和灵的结合体’。

“这有助于我理解‘道成肉身’的概念。当神成为人，他唯一所做的便是在已有的属性上增添了一个人的身体。在马利亚怀上耶稣的那一刻，上帝神性的灵，非被创造的灵就开始住在躯体里，即耶稣的身体里，就像你我一在母亲肚子里就有一个灵一样。因为他当时既有灵，又有体，他就满足了人的定义。同时，因为他的灵是永恒的，是没被创造的神的灵，他又满足了神的定义，即：独一无二的自有永有的属灵体。所以耶稣就像神学术语所概括的，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

小王沉思着，他说：“关于您所说耶稣满足了神和人的双重定义，这我能明白。但我还有几个疑点，比如说，当耶稣在地上时，神又怎能同时在天上呢？”

“很多人对天堂的概念都有误解，”何教授解释说：“天堂不是一个物理空间的位置。不是‘在上面’，在‘星空之上’或‘宇宙边缘之外’。天堂是一种属灵的状态，一种与神同在的状态，即：我们的灵与神的灵有直接的沟通。换句话说，天堂是以神的灵在场、能与其交流来界定的。

“与此同时，上帝是无所不在的。上帝总是能触及宇宙的任何角

[H] 注意在大多数情况下，圣经不将“魂”与“灵”区分开来。相关讨论见第
[接下页]

落，没有他不能到的地方，也没有他所不能及的东西。”

“但我还有一个问题，”小王又说话了：“既然耶稣是神，那他为什么要向神祷告？为什么还要称上帝为‘我父’，好像上帝并不是他自己，而是另外一个存在体一样？”

何教授不自觉地皱起了眉头，回答说：“你的问题涉及到了圣经中最深的奥秘之一：三位一体。”

三位一体：永远以三个位格存在的独一神

“我们刚刚看过约翰对耶稣神性的描述：

> 1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2 这道太初与神同在。
> 3 万有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
> ［约翰福音 1:1–3 新译本］

看这里对‘道’——耶稣基督——的描述多么独特。一方面，这‘道’是‘与神同在，’，清楚表明了道与神之间的区别；另一方面，约翰又直截了当地说‘道就是神’。这两者怎能同时成立？我们不会说‘早上，这个学生在这，他与小王一起，这个学生就是小王’。如果这个学生是小王，那就只有一个人，也没有谁‘与’他一起。”

“这就令我更困惑了，”小王埋怨道：“约翰到底是什么意思？”

“他当然不是有意为难读者，”何教授回答：“约翰，通过圣灵的启示下笔，他不过是在准确小心地表达出神的真实本性。我可以把圣经中对这一主题的教导总结为：独一神永远以圣父、圣子、圣灵这三个位格存在。约翰福音 1 章 1–3 节中的‘道’指的就是圣子耶稣。他永远以三位一体的其中一个位格存在。因此，他一直是‘与神’即圣父同在，同时又一直‘是神’。”

小王更是不解了，他问：“这么说，那就有三位神？”

何教授重重地摇了摇头说：“不，只有一位神。”

第一册第二章附录 2-1：圣经中“魂”和“灵”的使用。

“所以这位神有三个部分？”

“不是，单单圣父就是完整的神。如果有了圣父，就有了神的全部。同样，有了圣子或圣灵，也有了神的全部。”

“那就是说有三个不同的称谓而已？”

“也不是，祂是有三个独立的位格。”

小王有点恼了，他问：“那还是说不通啊！如果像您说的他们是不同的‘位格’，那么如果你有了其中的一个位格，那你就不一定有另外两个呀，他们必须是分开的。”

何教授一脸同情地看着小王，说道：“我十分理解你的困惑！我也曾有过一样的经历。简单来说，要明白圣经对神本性的教导，我们得知道：神是三，同时又是一。换句话说，在神 3 = 1。”

小王的脸上写满不解，他困惑地问：“何教授，我一直觉得您的逻辑条理相当分明，这点我很佩服。但现在您好像突然抛弃了您的逻辑条理。”

何教授笑着回答说：“这个问题困惑了我许久。最后，我意识到用集合论理解这个问题，好像更能说得通。”

“您的意思是？”

“首先，要来定义我们集合。所有非被创造的存在体是一个集合，所有被创造的存在体是另一个集合。当然，非被创造的集合中唯一的元素只有神；除神以外的一切都归为被创造的集合。这是两个完全独立的互斥集合，不过不同的集合具备不同的定律。在被创造的集合中，有‘3≠1’的定律；而在非被创造集合中，却有一条不同的定律：‘3 = 1’。”

“但那就意味着数学法则不适用于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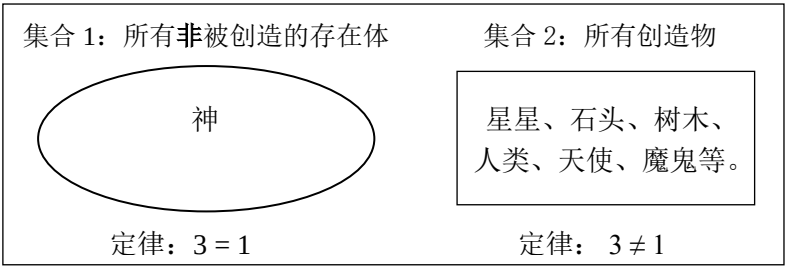

“数学法则从哪里来？”

“不知道，我猜是从神来的吧，毕竟是他创造万物。”

“既然这样，那我们为什么要预期这些法则就一定适用于神自己呢？想想人类的创造，比如说作家的小说作品。假设这位作家写的是一部以二战为背景的小说。在他的故事中，中国人物都不懂日语，所以他们在抵抗日军时面临的一个问题就是他们不明白这些侵略军之间交流的内容。这就是作者给他笔下人物设定的背景，是书中从未违背的铁规。可这意味着作者自己对日语也一窍不通吗？”

小王想起了自己学习日语这门第二外语的痛苦经历，他答道：“不，当然不是，他可能懂些日语。”

“一样的道理，上帝为他的创造物所建立的法则不一定会适用于他自身。一个明显的例子，他为宇宙设立的物质能量守恒定律就不适用于他自身，不然他就不能创造了。所以你看，上帝为他的创造物设立了另一套法则‘3≠1’，这并不适用于祂自身，但又有什么不合理呢？”

小王想了一想，“我明白您的意思了，”但后来又说：“但我还是感觉有些牵强。”

“这我理解，”何教授回答：“我的‘两个集合’的解释并不是基督教教义，只是能帮助我更好地理解这个问题罢了。总的来说，三位一体绝对是个奥秘。这么一个违背常理的概念，我是肯定弄不出来的。我相信约翰、马太和保罗也肯定想不到。我之所以相信三位一体，只是因为这是上帝启示给我们的。我相信他对自己的描述，不然我怎么知道神是怎样的呢？”

何教授再次起身，从资料栏中抽出一个文件夹，打开后，他一边递给小李和小王每人一份材料，一边解释说：“今天我们是看不完这所有内容了，但这个大纲列出了部分相关的经文，你们可以自己回去查查看。[见本章附录 2-1]上帝已亲自向我们启示他是三位一体的神，实际上我们没有其他方法把他在圣经中对自己本性的所有描述结合在一起。”

为什么上帝必须成为人的样式？

“小王，我知道这很多内容似乎比较抽象，但这些问题真的很重要。尽管目前你也许还不太觉得，但三位一体的确非常重要。[I] 不过，我认为你会比较容易明白道成肉身的重要性，以及上帝为什么必须成为人。”

“这样耶稣才能为我们死呀！”小李突然插话说。

“小李说得对，”何教授肯定地回答：“这样耶稣才能为我们死。没有一个普通人的死能承担我们罪所该受的惩罚。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罪所导致的惩罚要受，无法代替任何其他人受罚。所以上帝自己成了人，来为人类死，为一群总是昧着良心做事、从而违背神的悖逆之徒而死。如此我们才能得赦免，恢复与神的和睦来往。

“不仅如此，通过成为人，圣子便能怜悯我们人的局限和痛苦，这不单是因为他身为神的全知，还因为他身为人的亲身经历。想想‘成为肉身’的意思：荣耀的神屈尊降卑，成为一个不能说话的婴儿！从此我就能确切地知道我的创造者爱我、怜惜我、理解我。这让我想起上帝通过先知以赛亚所说的一些话。”何教授说着翻回到旧约圣经，读道：

> 15 因为那至高无上、永远存在、他名为圣的这样说：“虽然我住在至高至圣的地方，却与心灵痛悔和谦卑的人同在，要使谦卑人的灵苏醒，也使痛悔人的心苏醒。……18 他的道路，我看见了，我却要医治他，引导他，把安慰赏赐他和他的哀悼者。19 我创造嘴唇的果子：平安，平安，归给远

[I] 例如，三位一体是“神就是爱”的必要条件。约翰一书 4:8 说“神就是爱”，哥林多前书 13:5 说“[爱是]不求自己的益处”，换言之，爱是追求他人的益处。那么对爱的较好定义便是：‘爱是追求他人的益处’。如果神不是三位一体的，那他在创造出他人之前，就不能爱。这样一来，就会意味着神的永恒本性并不是一直在爱，因为他曾一度没有‘他人’的益处可以寻求；也意味着神要依赖他的创造物才能成就他的目标，也就是说他受到约束，必须创造我们才行。但神是三位一体的神，在还没有任何创造物存在之前，神的三个位格就在过去的永恒中彼此相爱了。

> 处的人，也归给近处的人。”耶和华说：“我要医治他。”［以赛亚书 57:15、18–19 新译本］

何教授抬起头，一脸严肃地说：“这就是真神上帝给我们每个人的邀请。他看见了我们的‘道路’，我们所有的罪，但他还是愿意医治我们。正是为了医治我们，赐平安与我们，他才成为婴儿，降生在伯利恒。”

附录 2-1：圣经中神的三位一体性

通常被称为“三位一体”的教义是一个概括性的术语，其中包括七点反复出现于圣经的具体教导。圣经是由全知的神所启示的，因此其中没有相冲突的部分，这七点教导都是同时成立的。请读者查考以下经文，并参照上下文来领会。

概要经文参考：马太福音 28:19；哥林多后书 13:14

1. 父是神

- 直接说出父是神：约翰福音 6:27；哥林多前书 8:6；以弗所书 4:6；雅各书 1:27
- 创造者：创世记 1:1
- 永恒存在：提摩太前书 1:17
- 接受崇拜：约翰福音 4:21-23
- 默示圣经/预言：提摩太后书 3:16，希伯来书 1:1
- 审判：罗马书 2:6
- 赦免罪：马太福音 6:14-15
- 叫死人复活：罗马书 4:17

2. 子是神

- 直接说出子与父平等的地位：约翰福音 5:18，10:30，12:45，14:7-9，16:15，17:21
- 直接说出子是神：约翰福音 1:1；希伯来书 1:8；歌罗西书 2:9；以赛亚书 9:6
- 创造者：约翰福音 1:3；希伯来书 1:2 歌罗西书 1:16
- 永恒存在：弥迦书 5:2，约翰福音 1:2，8:58，17:5 歌罗西书 1:17
- 接受崇拜：约翰福音 20:28；启示录 4:11-5:14
- 默示圣经/预言：启示录 19:10
- 审判：约翰福音 5:22，启示录 22:12
- 赦免罪：马可福音 2:5-10

- 叫死人复活：约翰福音 6:40

3. 圣灵是神

- 直接说出与父平等的地位：哥林多后书 3:17–18
- 间接说出圣灵是神：使徒行传 5:3–4；哥林多前书 12:3
- 创造者：创世记 1:2
- 永恒存在：希伯来书 9:14
- 默示圣经/预言：彼得后书 1:21；使徒行传 28:25
- 叫死人复活：罗马书 8:11

［以下 4 至 6 特别要看约翰福音 14 至 17 章］

4. 父不是子

- 一个父亲不是他的儿子，并且他们俩不是同一个存在体所谓的“不同的表现形式”：马太福音 1:1；马可福音 1:1（以及很多其它地方）
- 父把子称为另外一个存在体：马可福音 9:7–8；彼得后书 1:16–18
- 子向父祈祷：约翰福音 17:1（以及很多其它地方）
- 子把门徒差遣出去就象他自己曾经被父所差遣过一样（注意：子并不是门徒）：约翰福音 17:18，20:21
- 子去到父那里，存在另外一个地方的另外一个存在体：约翰福音 16:10
- 葡萄树不是栽培葡萄树的人：约翰福音 15:1
- 子从**永远**存在、从永远与父分别、从永远与父为一：创世记 1:1；希伯来书 1:2；约翰福音 1:1，17:5
- 父与子彼此相爱，两个存在体之间的爱：约翰福音 14:31，15:9
- 子存在于父神的右边，并且能接受应许：使徒行传 2:33
- 子不知道所有的父所知道的：马太福音 24:36

5. 父不是圣灵

- 耶稣说，父神会把圣灵“*差来*”：约翰福音 14:26（自己不会把自

已差遣出去；“差来”原文编码#3992，对比同一个词根#3992“差”用在马太福音 2:8；约翰福音 1:22, 33；以及很多其它地方使用同一个词根#3992“差”）

- 圣灵是从父神“出来”的：约翰福音 15:26（“出来”，原文编码#1607，并不可能是“一种表现”；对比以下使用同一个词根#1607 的经文：马太福音 15:18，17:21，20:29；马可福音 13:1；路加福音 4:37；约翰福音 5:29；以弗所书 4:29；启示录 1:16，4:5，9:17，22:1）
- 圣经中有许多其他的例子表明父不是圣灵，不过最重要的是以上第 4 点“父不是子”，其中列举的例子也已足够

6. 子不是圣灵

- 圣灵从天堂降下来到子的身上：约翰福音 1:32−33
- 圣灵奉子的名被差遣出去(奉某人的名被差遣出去是说你代替另外一个存在体)：约翰福音 14:26
- 子与门徒同在不等于圣灵与他们同在。圣灵在父那里而要从父出来：约翰福音 15:26
- 子将来要差遣圣灵来；子在地球上的时候，圣灵不能来：约翰福音 16:7；使徒行传 1:5, 8
- 圣经中有许多其他的例子表明子不是圣灵，可最重要的是以上第 4 点“父不是子”，其中列举的例子也已足够

7. 只有一个神

- 申命记 4:35,39，6:4；马可福音 12:29,32；提摩太前书 2:5；雅各书 2:19(以及很多其它地方)

[1] 详细讨论参见 Loucks, Jim, "The Genealogies in Matthew and Luke." answering-islam.org/BibleCom/mt1-1.html

[2] 详细讨论参见 Finegan, Jack. Handbook of Biblical Chronology, Revised Edition,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8, pg.302-306 (¶519−526).

[3] 注释2，第 306−320 页(¶527−551)。

[4] Barker, Kenneth L., General Editor. The NIV Study Bible, 10th Anniversary Editio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5. 见对以赛亚书 9:6 的评述。

第三章：弥赛亚耶稣基督的神迹和教导

他们三人再见面时，小王主动开了口说：“何教授，我一直在思考您上周说的，耶稣既是神又是人。我还是不明白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小王停顿了一会，想到一直以来何教授从未对他的质疑有过意见，他又加了一句：“其实， 我不确定我能不能相信。不过近来在我读福音书的时候又看到，耶稣好像总是在行神迹。如果他是神，这也没什么奇怪的。但有一件事我无法理解，似乎当时没人意识到他是神。不仅如此，好像多数犹太人甚至不相信他是弥赛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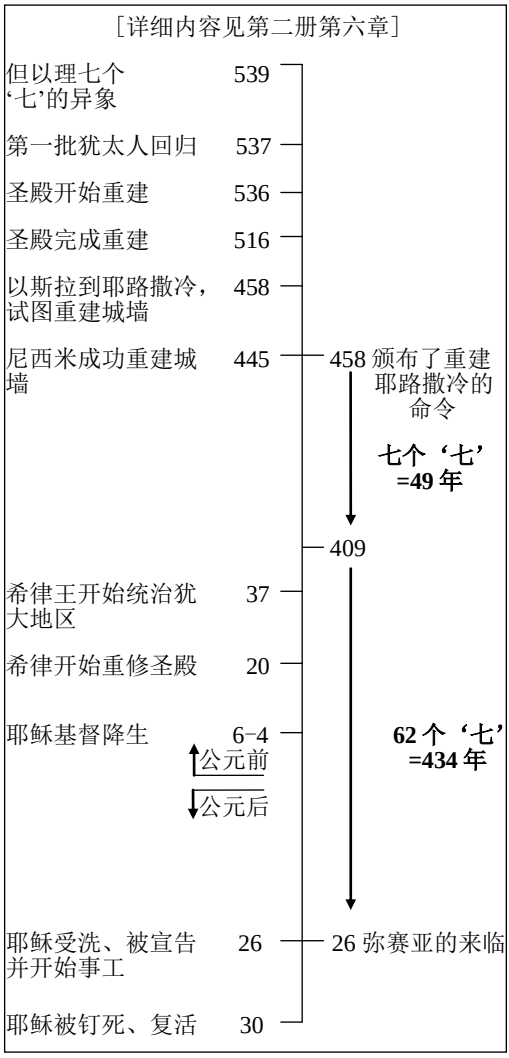

“小王，你说的一点没错。”何教授回答。“他们大多数人都不相信。不过并不是因为他们缺乏证据。”

“所以何教授你认为他们本来应该知道他是神吗？”

“开始时可能不会。”何教授承认。“在耶稣基督的生平中，其中引人注目的一点是他前三十年左右

是多么默默无闻。从最初天使报喜之后直到他三十岁左右开始事奉的这段时间，似乎没有什么神迹发生。他由童女感孕所生的神迹鲜为人知，甚至天使的齐声颂赞也只有为数不多的牧羊人看见。约瑟和马利亚居住在远处于耶路撒冷和伯利恒北边的加利利拿撒勒城。那儿似乎未曾有一人听说过关于耶稣出生的神迹，他们把他当作木匠的儿子，一个与他人无异的普通老百姓。

“圣经明确地告诉我们耶稣从未犯罪，但他身边的人未必能意识到他的完全无罪。他们很可能觉得耶稣不过是一个‘好人’。

“当然，耶稣的肉身没有任何能引人注目的特点；他除了圣经知识也许还算为人称道以外[路加福音 2:46–47]，也再无显著才能。所以耶稣开始施行神迹之后，他同乡的人非常惊讶：

> 1 耶稣离开那里，来到自己的家乡，他的门徒跟着他。2 到了安息日，他开始在会堂里教导人；很多人听见了，都惊奇地说：“这个人从哪里得来这一切呢？所赐给他的是怎么样的智慧，竟然借着他的手行出这样的神迹？3 这不是那木匠吗？不是马利亚的儿子，雅各、约西、犹大、西门的哥哥吗？他的妹妹们不也是在我们这里吗？”他们就厌弃耶稣。[马可福音 6:1–3 新译本]

耶稣遭人质疑、外貌平庸——这两点都在旧约圣经早有预言：

> 1 谁会相信我们所传的？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2 他在耶和华面前如嫩芽生长起来，像根出于干旱之地；他没有佳形，也没有威仪，好叫我们仰慕他；他也没有美貌，使我们被他吸引。[以赛亚书 53:1–2 新译本]”

“耶稣为什么不早行些神迹？”小王问。

“因为他公开事奉、让众人知道的时候还没到。”何教授回答：“上帝早已知道耶稣会遭人拒绝、被钉十字架，但他让这些事都按照自己精心计划的时间表依次发生。回想一下我们之前看过的，施洗约翰来临的时间是怎样应验了上帝通过但以理在几世纪之前发出的预

言[见第二册第六章]。此外，我们也看到施洗约翰的活动出现在一世纪晚期的非信徒犹太史学家约瑟夫斯记录的史料中。[1] [见第三册第一章]

“当耶稣公开事奉的时候到了时，施洗约翰——作为旧约圣经摩西之约以下的最后一位先知受到上帝的启示。他传达的信息概括性地体现在福音书中。

> 1 凯撒提庇留执政第十五年，本丢·彼拉多作犹太总督，希律作加利利的分封王，他兄弟腓力作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区的分封王，吕撒尼亚作亚比利尼的分封王，2 亚那和该亚法作大祭司的时候，神的话临到撒迦利亚的儿子，在旷野的约翰。[路加福音 3:1–2 新译本]

> 1 那时，施洗的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2 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3 以赛亚先知所说：“在旷野有呼喊者的声音：‘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就是指着这约翰说的。……5 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约旦河一带的人都出来到他那里去，6 承认自己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了他的洗。……11[施洗约翰说:]“我用水给你们施洗，表示你们悔改；但在我以后要来的那一位，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替他提鞋也没有资格。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12 他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麦场，把麦子收进仓里，却用不灭的火把糠秕烧尽。”[马太福音 3:1–3、5–6、11–12 新译本]

“约翰很清楚弥赛亚来临的时候到了，他也同样清楚当时的百姓没有做好迎接弥赛亚的准备。约翰被圣灵启示，传讲说悔改是罪得赦免和预备迎接弥赛亚的必要条件。他传讲的对象大多是高道德的犹太人，这些人从不敢犯拜偶像、偷盗、奸淫、乱伦和堕胎一类显而易见的罪。然而他们还是有罪，仍然需要悔改才能接受弥赛亚。“施洗约翰的事奉在旧约就已被预言，正如马太所说[马太福音 3:3]，他是上帝通过以赛亚应许要来的那位先行者。

> 3 有声音呼喊说：“你们要在旷野清理耶和华的路，在沙漠

> 修直我们神的大道。4 一切深谷都要填满，一切山冈都要削平；险峻的要改为平地，崎岖的要改为平原。5 耶和华的荣耀必要显现，所有的人都必一同看见，因为这是耶和华亲口说的。”［以赛亚书 40:3-5 新译本］

古近东就像中国王朝一样，当统帅要经过某地时，道路会在他到来之前就被修好。经文中所要铺平的‘道路’是指人被罪恶封锁、坑洼不平的心。人们必须得意识到自己是罪人，不然就不会迎接这位为担当世人之罪孽而来的弥赛亚。令人神往的是，这位要来的统帅就是‘耶和华’。这里又一次看到，早在旧约圣经中就指出了耶稣的神性和道

路加福音 3:1-2 中提及的统治者
（除非特别说明，所有日期均是公元后）

提庇留·凯撒：	
意大利外罗马行省的摄政王：	约 11—14 年
奥古斯都（奥古士督）死后	
独立执政：	14—37 年
摄政第 15 年：	约 26 年
本丢·彼拉多，犹大总督：	26—36 年
希律·安提怕，加利利分封的王：	公元前 4—公元后 39
希律·飞利浦一世 伊特利尔和特拉可尼分封的王：	公元前 4—公元后 34
吕撒聂·亚比利尼分封的王：	(年限不明，但考古学证实了他执政的史实)
亚那：	
由罗马政权承认，担任大祭司的职责：	6—15
继续被犹太人承认：	6—30 或更晚
该亚法担任大祭司的职责：	18—36

成肉身。同时，这里还有应许说‘耶和华的荣耀’要通过耶稣的神迹和他的其他行动而彰显于世。

“公元前 400 年之前的另一位旧约先知——玛拉基也发出了类似预言：

> 1 万军之耶和华说：“看哪！我派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预备道路；你们所寻求的主，必忽然进入他的殿；你们所爱慕立约的使者，就要来到。”［玛拉基书 3:1 新译本］

这里再次预言了一位先行者；也再次提到在先行者之后到来的是神自己。一方面，他是神的‘立约的使者’；另一方面，他就是‘主’自己。神会差派神！上周我们探讨了三位一体，这里通过耶稣的受洗，我们能将三位一体看得更为清楚：

> 13 那时，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旦河约翰那里，要受他的洗。14 约翰想要阻止他，说：“我应该受你的洗，你却到我这里来吗？”……16 耶稣受了洗，立刻从水中上来；忽然，天为他开了，他看见神的灵，好像鸽子降下来，落在他身上；17 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3-14、16-17 新译本］

耶稣被天父称为儿子。我上周讲过，父亲和儿子肯定属于同一类别，所以耶稣也必定是神，他是圣子。这是耶稣的神性。同时，他也明显是个人，这是耶稣的人性。两者结合便是道成肉身：耶稣是神成为人。同时，旧约和新约圣经都反复强调只有一位神。所以虽然圣父和圣子明显是有分别的，但仍是一位神；耶稣受洗时降下的圣灵也是神；这就是三位一体。我今天要再次指出：神既是三又是一，耶稣既是神也是人，这两条真理是贯穿新约的教导。”

“我还是觉得很难懂。”小王说。

“我也一样，”何教授承认说：“但无论我是否能完全理解，我都必须让神来向我启示他是谁。”

“有一点我一直很困惑，”小李说：“我知道耶稣是神，但他为

何自称为‘人子’？‘人子’不刚好与‘神子’相悖吗？”

“不是相悖，”何教授纠正小李说：“而是相辅相成的。耶稣在福音书中最喜欢把自己称为‘人子’，这其中有两层意义。一方面，作为对‘神子’的补充，‘人子’强调了耶稣的人性；他的确是由‘女人所生’[加拉太书 4:4]，是一个真正的人。另一方面，‘人子’的称谓是旧约一个对耶稣再来和末日审判的预言的一部分。这记在但以理书中。”何教授说着翻回到旧约圣经，读道：

> “13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继续观看，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到万古常存者那里，被引领到他面前，14 得了权柄、尊荣和国度；各国、各族和说各种语言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权柄是永远的权柄，是不能废去的；他的国度是永不毁灭的。[但以理书 7:13-14 新译本]

这是先知但以理在公元前 553 年左右所发出，关乎弥赛亚的预言。要留意预言所说，他的权柄既是普世的：‘各国、各族’，又是永恒的：‘永远的权柄，不能废去的’。这位永恒的统治者‘像人子’，因为他是真实的人；但他只是‘像’，因为他并非普通人，同时也是神。耶稣选择这个带有双重意义的弥赛亚称谓自指，是为要在肯定他人性的同时，又强调他是弥赛亚，那位永恒的统治者。

“耶稣受洗后不久，他就开始了教导众人，施行神迹的公开事奉。”

<u>耶稣的神迹：本着怜悯的心向有需要的人施行，要显明他是弥赛亚，也是神</u>

“耶稣行神迹至少有三个原因。首先，明显是为了帮助有需要的人。耶稣理解我们人的软弱和痛苦，对我们怀着一颗怜悯的心！其次，是要表彰他是旧约应许的弥赛亚。旧约有预言说弥赛亚会施行神迹。最后，是为要彰显他的神性。他所作的是普通人无法做的，而且他通常不需向神祷告，直接通过自己的能力就可以施行神迹。

“对于耶稣三年半侍奉中所行的大量神迹，福音书记载了经谨慎

筛选的小部分。我想和你们一起看看其中的几个，并且分别从掌管自然、驾驭魔鬼、掌控疾病和死亡四个方面来阐述耶稣的能力。同时我们还会看到他赦罪的权柄。”

耶稣掌管自然的能力

何教授把圣经翻到新约的开头部分，从第二卷福音书读道：

> “35……耶稣对门徒说：“我们渡到[加利利]海那边去吧。36 门徒离开群众，耶稣已经在船上，他们就载他过去，也有别的船和他同去。37 忽然起了狂风，波浪不断地打进船来，舱里积满了水。38 耶稣却在船尾靠着枕头睡着了。门徒把他叫醒，对他说：“老师，我们要死了，你不管吗？”39 耶稣起来，斥责了风，又对海说：“不要作声！安静吧！”风就停止，大大地平静了。然后对他们说：“为什么这样胆怯呢？你们怎么没有信心呢？”41 门徒非常惧怕，彼此说：“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都听从他？”[马可福音 4:35-41 新译本]”

何教授抬头看着他俩，问道：“是呀，这到底是谁？

“我来为你们营造当时的情景。加利利海位于天然盆地，几乎四面都环绕着陡峭的山坡。当天气变化使风迅猛扫下高山，横穿水面时，就会突然掀起经文提及的类似风暴。船上至少有四人是老练的渔夫，他们具有多年在加利利海航行的经验。风暴对于他们来说毫无疑问是司空见惯的事，但这次就连他们也以为船会沉没，自己会溺水身亡。

“奇妙的是，耶稣竟在睡觉。也许他因祷告和事工，数夜缺眠而筋疲力尽[见马可福音 1:32-35、3:20-21]。他醒来之后，仅说了一句话，风暴就立即停止，水面平如镜面！”

“不可能仅是巧合吗？”小王问。

“我们也许可以假设风的止息是碰巧，”何教授退一步说：“尽管我认为如果你当时在场的话，不会这么想。但圣经的记载说‘大大地平静了’。你们一定还记得物理课上学过的波动力学，一旦波动在

液体介质中产生，即使原动力消失，波动也还会持续一段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风就止息了。耶稣时代，加利利海长约 20 公里，最宽处达 12 公里。因风暴而搅动的海波至少要几小时，有可能要几天才能平息下来，立即平静是奇迹。

“这里要留意耶稣的权柄，他没向神祷告，而是直接对着一个物理现象说话，命令它改变！一开始，使徒害怕的是风暴；而后他们因见到能命令自然的耶稣，变得更为惧怕。

“就在平静风浪之后，耶稣又行了一个彰显他掌控灵界的神迹。”

耶稣驾驭魔鬼的能力

何教授回翻了几页，翻到第一卷福音书读道：

> 28 耶稣过到对岸加大拉人的地区，遇见两个被鬼附着的人从墓地出来；他们十分凶暴，甚至没有人敢从那条路经过。29 他们喊叫：“神的儿子，我们跟你有什么关系呢？时候还没有到，你就来这里叫我们受苦吗？”30 那时远远有一大群猪正在吃东西。31 那些鬼就求耶稣，说：“如果要赶我们出来，就准我们进到猪群里去吧。”32 耶稣对他们说：“出去吧！”他们就出来，进了猪群。那一群猪忽然闯下山崖，掉在海里淹死了。放猪的人逃进城里，把被鬼附的人的遭遇和一切事情，都报告出来。34 全城的居民都出来要见耶稣，看见了他，就求他离开他们的地区。[马太福音 8:28–34 新译本]

“首先要看‘鬼’这个词，”何教授开始说：“当新约圣经使用‘鬼’、‘污鬼’或‘邪灵’的时候，指的既不是死人的灵魂，也不是神话中的神明或神仙。我们在提到‘鬼’时，通常会联想到这些。但在新约中，这些词却具有不同的意思。这些被称为‘鬼’的，包括领头的魔鬼撒旦，应该是故意违背神而堕落的天使[见启示录 12:7–9]。他们绝不是随处飘荡的死人之魂；也绝非神仙。他们像天使一样具有

极大的超自然能力，但包括撒旦在内，他们全都不过是神所创造的。撒旦既非与神同等，也不是神的对头。”

“但他们为什么要附在人身上？”小李问。

“其实我也不完全明白，”何教授承认说：“但这似乎是他们骗人的惯用招数之一。从马可福音对同一事件的记载中，我们看到至少有一个被鬼附着的人有超自然能力：

> 3 ……从来没有人能绑住他，甚至用锁链都不能。4 曾经有很多次，人用脚镣和锁链捆绑他，锁链却被他挣断，脚镣也被他弄碎，始终没有人能制伏他。5 他昼夜在坟墓里和山野间喊叫，又用石头砍自己。［马可福音 5:3–5 新译本］

据马太福音 8:28 的记载，这一事件发生在‘加大拉人的地区’，位于加利利海东岸一个被偶像崇拜者占据的非犹太地区。魔鬼的把戏好像是要通过彰显超自然的能力来提高迷信和偶像的威信。偶像和假神不能回应祷告，无法咒诅人，他们什么也不能做——偶像是死的物质，假神根本不存在。但魔鬼的能力超越人类，如果他们打着偶像或假神的名义行事，就会让人越发相信迷信。使徒保罗后来在新约中也提到这点。”何教授往前翻了几卷书，读道：

> “2 你们知道，你们还是教外人的时候，总是受迷惑被引诱，去拜那不能说话的偶像。［哥林多前书 12:2 新译本］

> 19 我说的是什么意思呢？偶像算得什么，还是祭过偶像的食物算得什么？20 我是说，教外人所祭的是鬼，不是献给神；我却不愿意你们与鬼来往。［哥林多前书 10:19–20 新译本］

加大拉地区的人们肯定会因为被鬼附身之人所表现出的超常力量而更加坚信偶像和迷信。”

小李插话说：“我在乡下的奶奶离世前不久，我大伯去求问了一个邻村的鬼婆。鬼婆说她见到了我死去爷爷的魂魄，还给我大伯讲了好多我们家族的事情，这些都是她不可能知道的，而且我大伯之前也从未见过她。”

何教授皱了皱眉头说：“说实话，小李，我一般不太相信这类故事。对于专业行骗的人来说，获得邻村某人家庭背景的一点信息，不过是小菜一碟。小贩就经常使用这类伎俩，多数算命先生也不过是骗子。”

“就是，”小王有些反感地说：“别老这么迷信！”

“我还没说完呢，”小李继续说：“那鬼婆还把奶奶房间里当天早上发生的一切告诉了我大伯。她准确地描述了所有细节，甚至还重复了房间里的对话。这是外人不可能知道的！”

何教授的表情为之一变，说道：“如果这个鬼婆真能说出常人不可能知道的东西——我说的是‘如果’，因为你提供的信息不够详细，我无法进行判断——但如果她的能力果真超常，那你就有理由认为，有个鬼在幕后操纵。魔鬼是属灵体，他们好像能看到世上任何地方发生的事情。他们能和人类交流，其实这也不足为怪，因为我们自己非物质的灵魂也与物质的大脑相连。

“使徒保罗在传道的旅途中就遇到过这类交鬼活动。”何教授往回翻了几页，读道：

> “16 有一次，我们到祈祷的地方去的时候，一个被巫鬼附着的婢女迎面而来；她行占卜使主人们发了大财。17 她跟着保罗和我们，喊叫说：“这些人是至高神的仆人，向你们传讲得救的道路。18 她一连多日这样喊叫，保罗觉得厌烦，就转身对那鬼说：“我奉耶稣基督的名，命令你从她身上出来！”那鬼就立刻出来了。19 她的主人们看见发财的希望完了，就揪住保罗和西拉，拉到市中心去见官长。[使徒行传 16:16–19 新译本]

在这个例子中，这个可怜的婢女的确被鬼附着，鬼使她能占卜。我没有理由认为魔鬼真能预知未来，但它们的确可以讲出人的生活细节，也能知道同一时间在远方发生的事情——要知道，那时代电子通讯可还没问世，或者‘预言’一些它们自己通过某种方式会导致的事件。这些鬼能轻而易举地以当地所拜之假神的形象，或以灵魂造访的形式

出现，以此成功巩固人们的迷信意识。鬼被赶出后，这个婢女的主人们愤怒地发现她失去了之前的能力——这能力并不是来自神明或魂魄。”

“她怎么知道保罗是神的仆人？”小王问。

“很可能是因为那鬼，她才知道的，还记得我们刚看到的，加大拉的鬼就不得不大声喊着承认耶稣是上帝的儿子。这个婢女身上的鬼知道保罗是谁，也知道他是上帝差遣的人。[另见使徒行传 19:15]”

何教授翻回到马太福音，说道：“再回到加大拉的鬼，你们看到在马太福音 8:29 说这些鬼清楚地知道耶稣是上帝的儿子。它们知道耶稣的能力更大，自己只能任由耶稣支配。不仅如此，它们还知道他有一天要审判他们，这是他们所惧怕的。很明显，他们完全服在耶稣的权柄之下。”

“若他们明知会失败，为何还要与神对抗呢？”小王问：“从您所描述的神之审判来看，继续犯罪只会加重最终的惩罚。”

“应该会，”何教授说：“但是他们选择继续反叛对我来说并不难明白。他们恨恶神，也恨恶自己要被打败的事实，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会愿意让步。他们就像二战接近尾声时在太平洋岛屿的日本军队一样，太平洋岛屿已被美军攻占，日军剩下的士兵寥寥无几，枪支弹药也都用尽。他们知道自己无论做什么，也无法给敌人一击。但大部分士兵因为过于骄傲而不愿投降，他们反而削尖长棍来对抗机枪，有些则躺在海滩上装死，趁敌军士兵不备时，突然跳起用刀杀敌。他们宁愿无谓争战而死，也不愿投敌而得生。他们的精神也许能引起我们的敬佩，但要记住，他们的目标是邪恶的，他们给中国、整个东亚和东南亚国家数以百万计的人们带去了极大的灾难和伤亡。

“魔鬼很像那些士兵，内心充满仇恨和绝望，他们使尽法子与神作对。但他们真能用来对抗神的唯一招数只有试探人，试探神所爱的人犯罪违背神。人犯罪时，神就会伤心，魔鬼或者觉得这样能报复神。

“我们从加大拉被鬼附着之人身上学到的主要一点就是：耶稣——神的儿子有完全驾驭魔鬼的能力。

“当耶稣回到加利利海对面，犹太人所居之地时，他彰显出他掌

控疾病的能力和赦罪的权柄。”

耶稣掌控疾病的能力和赦罪的权柄

何教授继续读着马太福音：

> 1 过了些日子，耶稣再回到迦百农。一听说他在屋子里，2 许多人就都来聚集，甚至连门前都没有地方了，耶稣就对他们讲道。3 那时有人把一个瘫子带到耶稣那里，是由四个人抬来的。4 因为人挤，不能带到他面前，就对着耶稣所在的地方，拆去房顶；拆通了，就把瘫子连人带褥子缒了下去。5 耶稣看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孩子，你的罪赦了。”6 当时有几个经学家也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7“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话？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一位以外，谁能赦罪呢？”8 耶稣心里立刻知道他们这样议论，就对他们说：“你们心里为什么议论这事？9 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着你的褥子走’，哪一样容易呢？10 然而为了要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他就对瘫子说：11“我吩咐你，起来，拿起你的褥子，回家去吧。”12 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出去了。众人都非常惊奇，颂赞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马可福音 2:1–12 新译本］

“这个事件发生在耶稣侍奉第二年的时候，当时耶稣神迹医病的名声已经广传四境。因此，这个瘫子和他的朋友才肯艰苦跋涉、拆开房顶去接近耶稣。”

“如果这瘫子是为了得医治而来的，”小王问：“那为什么耶稣先对他说的是‘你的罪赦了’呢？”

“是呀，为什么呢？”何教授认同，说道：“按照这里的记载，好像对于耶稣和瘫子来说，医治几乎只是次要的附带事件。要明白这个问题，我们需要了解一下旧约的背景。

“根据摩西之约，上帝对犹太人的应许是：顺从就蒙福；违背就

受惩罚。这都通过具体的物质祝福和咒诅来体现，比如说健康和繁荣，疾病和战败。[A] 这个应许大多似乎是整体性的，祝福和咒诅是根据整个国家的‘大体顺服程度’进行施与。同时，旧约圣经至少有几处表明个人犯罪也会受到自己所犯之罪的惩罚。[B] 这使得许多犹太人把个人的身体和物质情况与其个人生活的圣洁程度过度相连。对于那些至少和普通人一样虔诚，但很富足的犹太人，人们会把财富视为上帝对他们的祝福和赞赏；而对于那些长期患重病——比如这位瘫痪的人，人们则会把疾病视为对其罪的惩罚，若那人没有明显的罪，那就是惩罚他隐藏的罪。

“这样我们就能明白，为什么尽管瘫子可能没察觉自己有任何显然或未悔改的罪恶，但他还会担心所受之苦是对他罪的惩罚了。当然，他也有可能真是严重违背了道德和旧约律法，之后落下了一身瘫痪。但无论是哪种情况，瘫子肯定担心自己是在经历神的愤怒。耶稣了解他的心，给了他内心最想要的东西：罪得赦免的确据。”

“那么，您认为瘫子真是因他的罪而受惩罚吗？”小李问。

“我也不清楚，”何教授回答：“经文没有细说，我们难以回答这个问题。不过，我确切知道新约清楚地记载了信徒生活中的疾病和残疾并非由罪所致的案例。使徒保罗自己身上就有根‘刺’，这是上帝允许的，但并不是出于对罪的管教，而是为了不让他陷入骄傲[哥林多后书 12:7]。而且，保罗所爱的忠心助手提摩太也常常生病，于是保罗建议他：

> 23 因你胃口不清，屡次患病，再不要照常喝水，可以稍微用点酒。[提摩太前书 5:23 新译本]

留意他没有说‘不要再这么犯罪，不然你还会胃口不清！’相反，他不过是建议用些当时的医疗方法。[C]

[A] 例证参见申命记 28 章。

[B] 例证参见利未记 17:10，20:1–6。

[C] 保罗的建议是合理的。在古时，特别是冬天，新鲜水果和蔬菜的缺少有可能导致维生素的缺乏从而破坏免疫系统。少量的酒能补充维生素 C，预防缺[接下页]

“我不知道这人的瘫痪是否真是罪带来的管教，但我的确知道他罪得赦免的原因：他相信耶稣。马可福音 2:5 告诉我们，耶稣看到了他的信心，因此确切告诉他‘你的罪赦了’。我们罪能得赦免的唯一途径在于：因着信，本乎恩。应该还记得吧，这一点我们在圣经开头部分的亚伯拉罕身上就看到过，希望你们没忘记：

> 6 亚伯兰[亚伯拉罕]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算为他的义了
> [创世记 15:6 新译本]

瘫子的罪得到赦免是因为他相信耶稣。他的信心通过行为而彰显：经历一段很可能是艰难痛苦的跋涉，在人群的阻碍下依然拒绝回头。”

“但何教授，这为什么说是‘看见他们的信心’呢？”小王问：“到底是谁的信心使瘫子得赦？毕竟瘫子明显是朋友带去的，从哪能看出瘫子的信心呢？”

“这个问题我也想过，”何教授回答说：“瘫子的四个朋友显然也相信耶稣有医治的能力。也许有人会愿意抬着他可怜的朋友去找老师，但若他不相信屋内之人真能成就某事的话，他肯定不会在众目睽睽之下，拆掉一个陌生人的房顶。但瘫子也肯定是有信心的，我们没有理由认为他不能说话。要去见耶稣，肯定得先经他同意，甚至很可能是他敦促的。所以这里的‘他们’也包括瘫子，而且是瘫子的信心使他罪得赦免。

“这里最为神奇的是，耶稣如何宣告赦免。他直白地说‘你的罪赦了’。一些经学家，就是传抄、解释旧约圣经的犹太人为之愕然，他们感到耶稣是凭着自己的权柄在宣告赦罪。其实他们没错，耶稣的确是凭着自己的权柄。他们认为人高傲地自以为有赦罪的权柄是对神的亵渎，这点他们也没错！不过耶稣自知自己不单是人。”

“但何教授，”小王插话说：“我读过一点旧约圣经，我比较清楚地记得先知也宣布赦罪.....”

“没错，”何教授说：“但先知宣布赦罪的方式和耶稣对瘫子说

乏。

的话是一个鲜明的对比。举个有名的例子，大卫王在犯了谋杀和奸淫之后，先知拿单指出他的罪。大卫于是认罪悔改，后来拿单明显是基于神的启示而宣布神对大卫的赦免。

> 大卫对拿单说：“我得罪了耶和华了。”拿单对大卫说：“耶和华已经除去了你的罪，你必不至于死。[撒母耳记下 12:13 新译本]

拿单说神已经赦免了大卫，这不意味着拿单是以自己的名义宣布赦免。旧约先知宣告的标准模式都是：‘耶和华如此说’，在拿单与大卫谈到赦罪之前，他已经有两次这样说了[撒母耳记下 12:7、11]。但耶稣没说任何类似的话，他赦罪是凭借自己的权柄。

“当然耶稣知道这会是他们难以接受的，于是他在众人面前行了一个无可辩驳的神迹，以此证明他的这种权柄。没有用药物，甚至没有碰瘫子，耶稣即时医治了他的瘫痪，还使他很可能已经萎缩干瘦的肌肉立即复原。

“我们在这里再次看到耶稣没有像人一样通过祷告来祈求神施行神迹，他是独立施行的。据我所知，福音书中只一处记载了耶稣在行神迹之前向神祷告。耶稣在医治这个瘫子时，他甚至没有说自己是在奉耶和华的名行事，而是直接宣布‘我对你说’。耶稣医病凭靠的是自己固有的能力和权柄。”

耶稣掌控死亡的能力

“耶稣平静风浪、医治数百疾病都是振奋人心的神迹。他行的其他神迹也是如此，比如说：用几块饼和几条鱼喂饱好几千人[马可福音 6:34–44、8:1–9、8:19–20]、将水变成酒[约翰福音 2:1–11]。但他侍奉中最令人振奋的神迹莫过于叫死人复活，这神迹耶稣至少行了三次。”

何教授把圣经翻回到新约部分，说：“我们来看看有众人目睹的一件事。在耶稣侍奉的最后一年，在伯大尼有一个名叫拉萨路的人因病去世。他死了四天之后，耶稣到访，使他从死里复活：

> 18 伯大尼靠近耶路撒冷，相距约有三公里。19 有许多犹太

人来到马大和马利亚那里，为了拉撒路来安慰她们……38 耶稣又再心里激动，来到坟墓前面。那坟墓是一个洞穴，洞口有块石头堵住。39 耶稣说：“把这块石头挪开！”死者的姊姊马大对他说：“主啊，已经四天了，他必定臭了。”40 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如果你信，就必定看见神的荣耀’吗？”41 于是他们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向天，说：“父啊，我感谢你，因为你垂听了我，42 我知道你常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了周围站着的群众，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43 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喊：“拉撒路，出来！”44 那死了的人就出来，他的手脚都缠着布，脸上裹着巾。耶稣说：“解开他，让他走！”45 有许多到马利亚那里去的犹太人，看见了耶稣所作的事，就信了他。[约翰福音 11:18–19、38–45 新译本]

留意这里的细节：拉萨路在坟墓中已有四天左右。这个坟墓要么是天然洞穴，要么是在岩石中凿出的洞。根据当时有钱人的丧葬习俗，拉萨路全身用布条缠裹，头部用另一条布包裹得严严实实。有块巨石封住墓穴入口。我们难道要发挥想象以为他们是粗心大意地埋葬了一个活人，并且在为他洗身、缠裹的时候都没发现他还活着吗？即便这么荒唐的假设成立，难道我们要更进一步地相信这个连呼吸都已探测不到的临死之人在经过四天的缠裹和在石洞中的摆放之后，仍能存活吗？不但如此，他还要有力气在全身紧裹的情况下，走出或爬出墓穴？

“见到拉萨路复活的人相当多，其中包括那些熟知他和为他料理后事的人。他复活的消息肯定会立即传遍整个村子，传到所有认识拉萨路的人耳中。许多人前来看个究竟，这个事件也成了当地的热门话题。这个事件如此有效地见证了耶稣的超自然能力，以至于在耶稣敌人设谋害他的时候，决定连拉萨路也要一同除掉。几个月后，在耶稣临死之前：

1 逾越节前六天，耶稣到了伯大尼，就是拉撒路所住的地方；

> 耶稣曾经使这拉撒路从死人中复活。……9 有一大群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都来了，然而他们不单是为了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看耶稣使他从死人中复活的拉撒路。10 于是祭司长想把拉撒路也杀掉，11 因为有许多犹太人为了拉撒路的缘故，离开他们，信了耶稣。［约翰福音 12:1、9–11 新译本］

耶稣使死人复活的消息在四处传扬，对于当时的犹太人来说，这是极具说服力的强大证据。”

“那么大祭司和其他宗教领袖为何不相信他呢？”小王问。

“看似有些奇怪，是不是？”何教授回答：“但其实也不难理解。耶稣时代的绝大多数大祭司、法利赛人和经学家就像极了我们今天的进化论者。真理就在他们眼前看着他们，然而那真理却是他们不愿承认的。生化学和统计概率的证据告诉今天的进化论者说：‘即使在十亿年内也不能随机产生一个指定的蛋白质分子，更何况是一个活细胞或某生物体中的新结构’［见第一册第一章］。但他们就是不想放弃他们先入为主的观念和无神论。这些进化论者处理证据的方法就是把创造论者否决为‘反科学’，把他们挡在学术职位的大门之外，让他们无缘在科学期刊上发表文章。在耶稣的时代，与耶稣势不两立的敌人——法利赛人面对耶稣行神迹无法抗拒的证据，他们甚至亲眼目睹了一些。但耶稣的教导揭露了他们的伪善，他们不愿放弃自义和宗教传统，所以称耶稣是‘反对神的’，还说他行神迹是借着魔鬼的力量：

> 22 从耶路撒冷下来的经学家说：“他有别西卜［即：撒旦］附在身上！”又说：“他靠着鬼王赶鬼。［马可福音 3:22 新译本］

这是耶稣的敌人对他的毁谤。但过去与现今一样，寻找真理的人就必寻见。对于成千上万的犹太人来说，耶稣使人从死里复活有力地证实了他真是弥赛亚。”

神迹证明耶稣是弥赛亚基督

“神迹是证明耶稣是弥赛亚的必要条件，但单凭神迹还不够。旧约圣经早已预言弥赛亚会在以色列施行神迹，所有犹太人也都明白这一点。

“在施洗约翰宣布耶稣的身份并给耶稣施洗之后，他就被希律安提帕监禁了起来。身陷监牢，约翰开始有些灰心。既然耶稣是弥赛亚，那他为何不立刻统治以色列，并将约翰从监牢里救出来？约翰知道耶稣是神所差来的，但他开始犹豫耶稣是不是弥赛亚。因为他自己无法去问，于是派了一个代表前去：

> 2 约翰在监狱里听见基督所作的，就派门徒去问他：3“你就是那位要来的，还是我们要等别人呢？” 4 耶稣回答他们：“你们回去，把听见和看见的都告诉约翰，5 就是瞎的可以看见，瘸的可以走路，患癞风的得到洁净，聋的可以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听。6 那不被我绊倒的，就有福了。”［马太福音 11:2–6 新译本］

耶稣对约翰的回答列出了他所行的事：医病、使死人复活、传讲福音。耶稣知道约翰熟知旧约圣经中关于弥赛亚的预言，比如说以赛亚书中所写的预言。”何教授翻到圣经中部，读道：

> 4 又对那些忧心的人说：“你们要刚强，不要惧怕。看哪！你们的神，他要来报仇，来施行报应，他必来拯救你们。”5 那时，瞎子的眼必打开，聋子的耳必畅通。6 那时，瘸子必像鹿一般跳跃，哑巴的舌头必大声欢呼……［以赛亚书 35:4–6 新译本］

> 1 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华膏了我，叫我传福音给困苦的人；差遣我去医治伤心的人，向被掳的宣告自由，向被囚的宣告释放。［以赛亚书 61:1 新译本］

耶稣的神迹印证了这些，也应验了旧约其他地方对弥撒亚的预言。若没有这些神迹，那任何稍稍了解圣经的犹太人就不会信服耶稣是基

督。”

神迹彰显出上帝要除去世上一切苦难的终极目标

“最后，耶稣的神迹为我们打开了一扇能瞥见神心意的窗户，这些神迹显出他怜悯我们在肉身经历的痛苦。我们在福音书中一次又一次看到，当耶稣目睹人的苦难和死亡时，他心里充满同情和忧伤。他一次又一次带给人们医治和释放，以此表明神的确在乎我们的痛苦，正如他通过先知耶利米所说：

> 31 主必不会永远丢弃人。32 他虽然使人忧愁，却必照着他丰盛的慈爱施怜悯。33 因为他心里本不是要人受困苦，或是要世人愁苦。［耶利米哀歌 3:31-33 新译本］

神的心意从来就不是要我们一味受苦，耶稣的神迹就表明了这点。”

“但一切苦难最初就是上帝咒诅世界所导致的，至少是他允许的。”小王反驳道。

“我们必须记住，”何教授一脸沉重地回答说：“当亚当和夏娃犯罪时，上帝除了能咒诅这个物质世界，限制人的寿数，减少他们犯罪、伤害他人和陷入更大罪恶的机会以外，他实在别无选择。”

“他完全可以处死亚当和夏娃，也省得我们所有人受苦。”小王反对说，似乎又回到了他从前的好辩。

“是的，神能这样做，”何教授退一步说：“那也就意味着，仅因为非信徒拒绝接受永生的礼物，就一并剥夺了信徒永恒的快乐。你觉得这样合理吗？或者说公平吗？这也就等同于让撒旦得胜了，让那些拒绝神恩典的人决定了全人类的结局。”

小王一时语塞。

“不，”何教授接着说：“人类堕落后，神因为仁慈而继续让人类存活，通过咒诅世界而限制罪恶的蔓延。同时，这个咒诅为人类预备了将来脱离咒诅的救赎方式：圣子会成为人而受死，以此胜过罪、痛苦和死亡。神从开始咒诅宇宙起，就为所有将会相信的人预备了救赎之道；为其他造物恢复起初的‘一切都很好’［创世记 1:31］的状态

预备了修复之法。

> 20 因为被造的万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这样，而是由于使它屈服的那一位；21 被造的万物盼望自己得着释放，脱离败坏的奴役，得着神儿女荣耀的自由。[罗马书 8:20-21 新译本]

我们的身体之所以服在苦难、衰残和死亡的‘虚空之下’，并非因为神的愤怒或无情，而是因为神对救赎和复原满怀希望和期待。耶稣三年半的服侍就是为要让人们略略提前尝到神未来国度——新天新地的些许喜乐和能力。这表明神的确在意人在世上的苦楚，并且他计划要结束这一切。”

“那耶稣为什么不医治所有人？”小李问。

何教授有些惊讶，他说：“他的确医治了所有寻求他的人，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连那些只有微小信心的人也不例外。而且他还走遍四处，让自己亲近人群。”

“但他本可以早点开展事工的。”小李继续说。

“这个时间不是随机的，”何教授答道：“耶稣知道自己一定会遭到敌对，最终被杀。如果不谨慎行事，恐怕连三年半的时间都达不到！[D] 这时间是精心挑选的，其时长既足以彰显上帝的怜悯之心，又能证明耶稣就是弥赛亚。之后，他必须经历十字架的苦楚才能将我们完全从罪和苦难中释放出来。

“耶稣的神迹显出他的身份：上帝成为一个真人来到世界。上帝到底想要对我们说什么？从耶稣的教导就可得知。现在我想和你俩一起看看几段记载在福音书的耶稣训言。”

[这里建议读者阅读马太福音第五章]

耶稣的教导：八福

“耶稣最为著名的训言里，有一篇叫登山宝训。这篇训言是尤其

[D] 例子可见，约翰福音 7:1,、8:59、10:31、10:39、11:7-8；路加福音 4:28-30、13:31-33。

针对那些自称愿意成为他门徒、跟随他的人而讲。其开篇的部分被称为‘八福’，耶稣在当中作出了八个让人吃惊甚至是有悖常态的陈述。”何教授翻回到新约圣经的开头部分，读道：

> 1 耶稣看见群众，就上了山；他坐下之后，门徒来到他跟前，
> 2 他就开口教训他们：3“心灵贫乏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4 哀痛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5 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6 爱慕公义如饥如渴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7 怜悯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悯。8 内心清洁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看见神。9 使人和平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10 为义遭受迫害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11 人若因我的缘故辱骂你们，迫害你们，并且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12 你们应该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他们也曾这样迫害。［马太福音 5:1–12 新译本］

读完后，何教授抬起头，眉头紧皱。“你甚至只要粗略扫过这部分，就会发现耶稣对于‘生活中什么才重要’的观念与我们通常所认为的完全不同。”何教授取出夹在那一页中折叠的纸，展开放在他们面前的桌上，说道：“看看这些对立的观点：

耶稣所定义的蒙福之人是:	社会所定义的蒙福之人是：
1. 心灵贫乏的	自信的
2. 哀痛的(很可能是为自己的罪而哀痛的)	幸福的、自重的、自我感觉良好的
3. 温柔的	自我认可的、有野心、维护自我权利
4. 爱慕公义如饥如渴	追求钱财、地位、名望和享乐
5. 怜悯人的	优先考虑自己的
6. 内心清洁的不太纯真；	不过度追求高尚

7. 使人和平的　　竞争中的获胜者
8. 为义遭受迫害的　　避开苦难的

“先要解释一下第一点的‘心灵贫乏’。‘心灵贫乏’的人不一定是抑郁或懦弱的，而是认识到自己是个该面对上帝愤怒的罪人，认识到自己仅能靠着神的恩典而站立，从而产生应有的谦卑。‘心灵贫乏’的对立面就是‘骄傲自满’，耶稣时代的很多法利赛人和其他高度宗教化的人都有这样的骄傲。但即使是在今天，因为自己的道德水准而骄傲自满仍是人类的普遍情况。

“当然，现今社会几十年以来都在强调我们最大的需要就是自信，缺乏自信是我们一切问题的根源！无论你的行为道德多么低下，只要相信自己，一切都会好起来。我认为这些都是我们从西方心理学学来的无稽之谈。但话说回来，无论是哪个国家的罪人，这种观点都和他们的自然态度一拍即合。因为这种态度的实质就是：我没有问题，我是好人！但耶稣说这样的态度会使我们远离天国，走向地狱。事实上我们并非好人，承认自己属灵的贫穷是迈向上帝赦免、得进天国的第一步。

“紧接着下来就是八福的第二点：‘哀痛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这看起来似乎很是矛盾，因为人哀痛肯定是因为苦难，而不是因为祝福。而且并非所有哀痛的人最终都能得安慰；有些人终其一生都含辛茹苦。”

“耶稣是在说以后在天堂受安慰吗？”小王问。

“不完全是，”何教授说：“事实上，大部分在世上哀痛的人都不会上天堂。只有一种人可能因为哀痛而得到祝福，那就是为自己的罪哀痛的人。这与第一福的‘心灵贫乏’有关，这里刻画的是一个开始感到自己的罪是大大得罪神与人而悔改的人。他因为看到自己所做之事而哀痛悲伤，那他就处于能从上帝接受安慰的状态，这安慰是认识到他的罪已本乎恩因着信而得到赦免；因耶稣替他死，他已得赦免和洗净。”

小王表情严肃，小李则因为想起自己曾做过的一些事，想起那种意识到上帝真实赦免自己时的感受而有些哽咽。

何教授继续说：“总的来说，这个社会无法理解这种为罪哀痛的态度。他们或许会认为那些重刑犯人应该为自己的罪行痛悔。但犯人悔罪也实在罕见，而且这样的悔罪不一定能带来祝福。看到基督徒因犯罪而时感不快，大部分人认为那很可笑；他们觉得基督徒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比如说撒一个小谎，挪用办公室一点点文具，考试作弊，发脾气，婚前或婚外发生性关系，或者是堕胎，就忧心忡忡，实在是过度敏感！生命短暂，当及时行乐。你应该保持良好的自我感觉，忽略‘小错’，继续生活！

“但结果是，终有一天他们要在上帝的审判台前直面自己所有的罪。那时，他们绝得不到安慰，永远没有任何安慰。

“第三福，‘温柔的人有福了’。其中，‘温柔’一词很难只用一个中文词精确表述它的意思。‘温柔’的人承认自己是得罪神的罪人，仅靠神的恩典站立。所以他有真实的谦卑。在与他人往来时，他绝不会采用一种可能会伤害他人或阻碍他人相信耶稣的方式来维护自己的利益。如果别人干犯了他的利益，或者利用他，他或许会试图做出调整，但总是带着温柔，因为他知道自己在世的任何遭遇远不及他本该从神受到的惩罚严重。

“无论你怎么理解这个词，这样的态度也不是社会所定义会蒙福的态度。人们也许会欣赏，甚至羡慕温柔。但根据社会的观点，那些积极进取、有闯劲的人、爱拼搏的人、坚守‘权益’的人才会得到祝福。他们才是那些领先于其他人的人，不过往往是以牺牲他人的利益为代价。

“但令人诧异的是，耶稣说‘温柔’的人会‘承受地土’。这里的‘地土’可能是指迦南应许之地，也可能是指整个世界。但无论是哪个，都当然不可能是在今生会发生的事。这个应许着眼的是信徒在最后的审判之后，将会继承的新天新地。这里再次看到这个祝福是通过上帝的恩典临到的。

“下一个祝福更明确地说明了我们主要关注的必须是追求公义。那些‘爱慕公义如饥如渴’的人最为渴慕的是圣洁慈爱之神赞赏他们的圣洁慈爱。这里再次明显看到，我们罪人只能本乎恩因着信才能

达到这种状态。但若我们悔改相信耶稣，这样的饥渴就会得到‘饱足’，因为上帝能够、也的确将公义白白地赐给我们，我们从此换上耶稣的名义拥有他的公义，好像我们一生都像耶稣一样公义。在接受了这种被赐予的公义后，我们就会‘如饥如渴’地追求在今生活出公义，通过我们的行为彰显神的良善和慈爱。

“当然，世人丝毫不能理解这些。他们追求的是钱财、权利、地位、名望、感官或精神的享受。他们认为拥有这些便是蒙福。有些时候有些人是为了顾及良心，但即便是这样也多半是出于骄傲。如果不能流芳百世，至少也不能遗臭万年。但完全活出神的公义并不是这个社会所关心的。

“下一福是‘怜悯人的’。这种品格特征会在耶稣门徒的身上增长，因为认识到神对自己的怜悯，所以自己也该怜悯他人。怜悯人的人会关心他人的需要，包括尽己所能帮助他人，在被冒犯的时候原谅他人。那些希望得到神怜悯的人——最重要的是，在罪中得到神的怜悯和赦免也必会怜悯他人。这和耶稣在下一章中的教导相似：

> 9“所以你们要这样祈祷:……12‘赦免我们的罪，好像我们饶恕了得罪我们的人。……14“如果你们饶恕别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15 如果你们不饶恕别人，你们的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马太福音 6:9、12、14–15 新译本］

“当然，世人会有非常不同的看法。他们认为在某种程度上怜悯他人是可以的，但要先顾好自己！为了怜悯他人而牺牲个人利益，有可能会得到社会钦佩，但通常是在安全距离之外的钦佩。饶恕也是好的，只要那人没犯太大的过错，也没反复得罪你。若没认识到神对他们的仁慈，世人很难持续性地怜悯他人或为此而牺牲自己。

“下一福是单针对基督徒的，‘内心清洁’的人‘必看见神’。

“这里我们又看到，一方面，清洁的心只能由神白白赐予，只有耶稣的宝血涂抹我们的心才能洗净我们的罪。另一方面，清洁的心也是基督徒一直竭力追求的，他们追求一颗带着正确的动机行正确事的

心，一颗忠实于上帝的心；一颗所有心思意念都蒙神悦纳，不沾染任何不洁的心。每个基督徒都渴望一颗这样的心。

“有了这样的心，我们就能‘看见神’。将来在天堂，我们能完全清晰地面对面见到他。但即使是现在，我们也能‘看到’部分的他。我们能与他交流，他垂听我们的祷告，向我们说话。当然如果基督徒犯罪，那这样的交流就会直到他认罪悔改才又恢复通畅。要与神保持交流，必须有一颗清洁的心。

“世人并不特别关心清洁的心和行为，他们会说‘毕竟，人非圣贤嘛。’在这世上，做人不能太纯真或过度追求高尚。如果想要向前迈进，有时就得妥协一下自己的道德准则。要说动机的话，毕竟人生来都有私心。再说，谁心里又没有一点怨恨、嫉妒或欲望呢？

“当然，世人甚至没兴趣见神，他们把这个当儿戏。小王，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你说‘让我见见神，我立即就相信！’的话吗？”

小王想起自己当初的无知嘲讽，脸红地垂下眼帘，“当时我还不明白嘛！”他辩解说。

“我理解，”何教授点了点头，说：“我不是在批评你。但事实是：甚至假设神真实存在，大多数人对于认识神、见到神也是兴趣乏乏。

“八福的下一个应许说‘使人和平的人’会被称为‘神的儿子’，这表明神本身就是和平使者。他为了使我们这群悖逆的罪人与他和好，付上了钉死自己儿子的代价。那么基督徒，作为神的儿女，就应该营造和平。其中最首要和最关键的就是宣讲耶稣基督的福音，因为单这点就能使罪人与神和好！而且，我们也要保持教会里的和平，甚至只要可能，也努力营造人和国家间的和平。

“社会有时也许会赏识和平缔造者。但通常他们要么是如此专注于获取自私的目的，要么如此沉浸在憎恨中而从心里厌恶为和平做出的努力。如果你在家庭争吵中劝过架，或者曾规劝夫妻和好，就会知道这点。说实话，社会真实羡慕的是那些在竞争中占上风的人。

“对于不认识耶稣的世人来说，最后一福是他们认为最荒唐的。

为义受逼迫、辱骂、诽谤的人有福了。他们能够承受神的国——并不是因行为，而是因为那些真心为基督之故忍受这些的人是那些已经重生归属于他的人。不仅如此，他们在天堂还会为所受之苦领受相应的赏赐。

“他们会得到更大的冠冕！”小李说。

“是，但不全是，”何教授回答：“赏赐肯定不是指戴在头上的一大块金子，而是你为神所受之苦得到他赞许的永恒荣耀。你会听到他说：‘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哪，你作得好！’［马太福音 25:21］。这样，基督徒遭受诽谤、监禁、甚至是折磨或死亡将得到永恒的赏赐，因而得蒙祝福。这里我们又一次清楚地看到，耶稣应许的福分是属灵层面的，大多与今生和世俗无关。尽管如此，它们确是真实的；还不同于世俗的祝福，它们又是永恒的。

“第八种‘福分’是大多数人宁愿没有的！当然这个世界也许会认同，人可能要为正义受苦，如孔子所说，‘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但总的来说，社会所认为的蒙福之人多是免受苦难的人，而非饱经迫害的人。

“小王，这就是耶稣对‘蒙福’人生的总结，你怎么看？”

“很明显，耶稣看待事情的方法不同于大多数人。”小王回答。

“就是，为什么呢？”

“因为他知道我们的灵魂是永恒的。”

“没错！”何教授赞同地说：“这就是耶稣教导的核心，也是他世界观的基石。耶稣不断强调今生和现今世界不是生命的全部；死后生命才会持续到永恒！而且我们死后的生命如何，取决于今世生活怎样。”说完，何教授背道：

> “10 因为我们众人都必须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使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到报应。［哥林多后书 5:10 新译本］

人人都必站在圣子耶稣基督的面前受审。对于非信徒，判决会是受惩罚；对于信徒，判决则会是因服侍主而得赏赐。只有站在永恒的角度，

才能明白八福的意义。但实际上，我们的确是永恒的存在体。

“讲完八福后， 耶稣把上帝的真标准和当时大部分笃信宗教的犹太人所持守的标准进行了对比。”

耶稣的教训：旧约律法的真实意义

“耶稣时期的犹太人很可能是当时世界上道德最高的人群。在罗马帝国的其他所有领地，卖淫、纳妾、随意离婚、抛弃不想要的婴童、商业欺诈、虐待奴隶和其他各种恶行不仅随处可见，而且还被大多数当作是理所当然的事。但多数犹太人至少从表面来看都遵守十诫和旧约的其他律法，生活准则要高得多。

“把自己和周边的人一比较，犹太人就很容易产生一种自满的优越感：‘我们……不是外族中的罪人；我们是好人，是上帝赞同的人’［见加拉太书 2:15］。他们好像以为只要自己遵守摩西律法对外在行为的要求，就会蒙神悦纳，能上天堂。

“但耶稣揭示了旧约律法的真实意义，揭露出他们生活中的罪，这致使他们最终将耶稣处死。

“旧约律法可以分为仪式性、民事性和道德性三类。对于仪式性的律法，如献祭和不吃猪肉，仅是象征。象征教导了重要的真理，但象征本身不带有道德因素，也不是对神本质道德特征的反映。民事性的律法是以色列国的政府法规。以色列国从未有一个时期是全民真心信奉耶和华的，所以需要有对凶杀、盗窃和其他侵犯人权的处罚法则。这些从某个层面上反映出上帝的公义，我们也可由此进一步推论公正的原则。但这些律法的设立并不是要表明神对人类日常生活的完整道德标准，而且其中有些还是具体针对当时犹太人所面临的经济文化背景的。第三类的道德性律法表明神在任何时代对全人类的心意和要求，这便是耶稣在登山宝训下一篇中的教导。”

何教授指着摊开在桌上，圣经里的一节经文说：“耶稣首先肯定了旧约律法的持久意义：

> 17 你们不要以为我来是要废除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除，而是要完成。［马太福音 5:17 新译本］

“这里的‘律法和先知’指的是整个旧约，我们首先要注意耶稣坚决反对废除任何旧约圣经的道德律法。他不是要将律法‘废除’，而是要‘完成’。”

“可是我以为耶稣废除了摩西律法中的仪式部分。”小李插话。

“没错，”何教授赞同：“但他这样做是为要成全它们的象征意义。整部摩西律法的献祭体系仅是一幅图像，这幅图像通过耶稣的牺牲而实体化。但耶稣这里指出的主要是道德性法律。他是通过完全遵守律法而‘完成’律法，但同时也是通过把律法全备的真实要求教给门徒而‘完成’律法。在此耶稣告诉人们，这些律法的要求要远远高于当时多数犹太人所认识到的。在接下来的部分，耶稣会引用一段旧约的教导，其开头为‘你们听过有这样吩咐古人的话’，紧接着的是‘可是我告诉你们’。其实在耶稣所说的话里，他并没在旧约教导的基础上增加多少内容，而更多是在解释旧约律法的完整应用意义。”

人心：不可怀恨

“耶稣从一个看似容易遵守的诫命：不可杀人，开始讲起：

> 21 你们听过有这样吩咐古人的话：‘不可杀人，杀人的必被判罪。’22 可是我告诉你们，凡是向弟兄发怒的，必被判罪。人若说弟兄是‘拉加’[即‘废物’]，必被公议会审判；人若说弟兄是‘摩利’[即‘坏蛋’]，必难逃地狱的火。23 所以你在祭坛上献供物的时候，如果在那里想起你的弟兄对你不满，24 就当在坛前放下供物，先去与弟兄和好，然后才来献你的供物。[马太福音 5:21–24 新译本；引自出埃及记 20:13]

这是对人们的普遍道德做出的非同一般的延伸。大多数人不会认为自己是‘坏’人，毕竟我们没有杀人放火。但这里耶稣延伸到了我们心里对他人所怀的态度和所说的言语。”

小王一脸困惑，他说：“如果是这样，那我就铁定要下地狱了！而且几乎我所认识的人也只能下地狱了！”

何教授一脸严肃地点了点头，说：“若无神的赦免，结局就是这样。不过你很可能会认为耶稣的标准太极端了，是不是？”

“是的……”

“我明白你为什么会这么觉得。但耶稣要告诉我们的是，重要的是你的心，而不仅是你外在的行为。说某人是‘废物’或‘坏蛋’是心中怀恨的恶意表露。这么说就是想要伤害他人的心，而且通常也会奏效！这种伤害他人、希望他人痛苦的恶意其实是在抹煞对方的人性。这干犯了神在他们里面的形象，从而也就干犯了创造他们、爱他们的神。如果你上初中的妹妹被班上的某些男生叫成是‘肥猪’，你心里会多么生气？但你的这种愤怒，相比于神看到人们哪怕仅用言语彼此伤害的感受，也只是最微弱的体现。

“但还有更深的影响。在苦毒的怒气和刻薄的言词背后，隐藏的心态就是恨；导致谋杀的也正是这种态度。态度导致的行为会有不同，但心里的动机却是一样：‘我恨你，我要让你受苦’。一旦时机成熟，这样的动机就会导致公开的侮辱、殴打或谋杀。即使没有任何外在的表现——敢恨不敢言，但心里的态度还是一样的。我们心里恨不得某人没生在世上，其实我们在心中就已经把他给杀了。耶稣说，光抑制实际的谋杀行为还不够，我们需要根除心里的怨恨才能蒙神的悦纳。”

人心：不可放纵情欲

“接下来，耶稣提到另一个从心开始的问题：

> 27“你们听过有这样的吩咐：‘不可奸淫。’28 可是我告诉你们，凡是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心里已经犯了奸淫。29 如果你的右眼使你犯罪，就把它挖出来丢掉；宁可失去身体的一部分，胜过全身被丢进地狱里。30 如果你的右手使你犯罪，就把它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身体的一部分，胜过全身进到地狱里去。［马太福音 5:27-30 新译本；引自出埃及记 20:14］

即使是在我们这堕落的时代，人们还是知道不当奸淫，因是在得罪那人的配偶。当然，神已在耶稣这里引用的十诫中明文禁止，耶稣时代的虔诚犹太人连想的念头都不敢有。但也许我说得太快，因为耶稣告诉我们神所禁止的正是‘想’的部分。”

小王反对说：“这不合理呀！看到美丽的女性，人自然而然会被吸引。”

“或许吧，”何教授对答：“对于罪人来说，生气时打人也是‘自然而然’的，但这并不意味着打人是对的。不过你刚才说的‘吸引’和‘美丽’两词需要讨论一下。耶稣这里说的并不是柏拉图式的对理想人体之美的羡慕之情，他指的是看到某人体型而产生的情欲。把你用的‘吸引’和‘美丽’换成‘情欲’和‘肉体’就对了。情欲其实就等同于把一位女性看作是满足你胃口的一块肉。这既贬低了她的尊严，也干犯了她所带有的神的形象。”

“但是她们穿得太撩人了！”小王抱怨说。

“没错，那是她的罪，”何教授赞同说：“令人惊奇的是，女性通常不知道这对男性有多大影响。不过你要是选择对她的身体产生妄想，那就是你的罪了。我常常这样说，当一个穿着暴露的女性走入你视线时，看她的前半秒不是你的错；如果后半秒你的目光和思绪还放在她身上的话，那就是你的问题了。”

“耶稣对此为什么那么严格？”小王继续说：“我可以在看她，甚至对她有妄想时，也不做什么？”

小王想到可能要控制他所有的情欲念头就觉得有些恼火和难受。

何教授摇了摇头，说：“正如我刚才说的，这样看一位女性就等于将她贬低为一个满足你欲望的物体。这已经是罪了。而且，妄想和一位不是你妻子的女性发生关系也是罪恶的，已经算是违背神的命令了，就好像构思谋杀是违背神一样。不仅如此，正如怨恨会导致对他人的侮辱、殴打甚至谋杀一样，放纵心中的情欲也不可避免地会导致不道德的性行为。这应该是显而易见的！如果未曾有人放纵他们思想中的情欲，那就不会出现肉身的通奸和淫乱。

“当然，虽然耶稣这里说的是男性对女性的欲望，但道理同样适

用于女性。”

挖出眼睛？

小王又看了看这段经文，问：“这里写着‘挖出右眼’，真是这个意思吗？”

何教授有趣地看着小王，笑着回答说：“当然是，当然又不是！”

“我看您还有两只眼睛呢。”小王毫不委婉地说。

何教授大笑，回答说：“没错，我一只不少！但这的确很重要，所以我要解释一下。耶稣这里的意思是：罪，哪怕‘仅’是思想中的罪也非常严重，会让人下地狱。尽管能得到赦免，但罪是如此可怕，以至于我们应该愿意付上任何代价将罪从生活中根除。我们必须愿意割舍生活中任何会让我们受试探和犯罪的东西——哪怕那样东西像眼睛或手一样宝贵。

“但是你也知道，我们真正的问题并不在于身体。如果你看不该看的东西——例如穿着暴露的女性或是色情网站，你试探的根源并不是眼睛！你的眼睛并不会独自选择要看什么，而是你的心和思想在指控它们。如果你将眼睛挖出，你心里照样可以充满情欲。以小偷为例，致使他偷窃的并不是他的手，他的手不会自己伸进别人的口袋！实际上，即使他双手都被砍掉了，他依然可以用牙齿衔走别人的东西！

“如果令你犯罪的真是你的眼或手，那么你就应该将其割除。不过，你的眼和手以及身体的其他任何部位都不是你试探的源头。你的身体的确有其本能和欲望，但最终的行为还是受控于你的意志。”

“那耶稣这话的意思是？”小王听起来有些烦躁不安了，他不喜欢这些谈话将要引到的问题。两个月以来，这是他第一次有点希望基督教不是真的。

何教授最后解释道：“耶稣这里的意思是，我们必须心甘情愿地放弃生活中任何在我们控制下，会令我们犯罪的东西。如果某些书或电影会令我们产生淫乱或贪恋的念头，那么我们就不要再看了。如果某些朋友会带着我们醉酒或放荡，那我们就要与他们断绝来往。如果某些工作要求我们沾染不诚实，那基督徒就得辞职。要付出的代价也

许很高——失去朋友或工作，但为了避免犯罪，这是值得的。”

“但您不是说，我们犯罪是自己的选择吗？”小王说。

“没错。”

“那我们为什么要回避那些诱惑我们的东西呢？我们选择不犯罪就好了嘛。”

何教授马上回答：“使自己在可能的情况下避开试探也是我们选择不犯罪的一部分——就如坐公车时扭头不看带有色情的广告一样。如马丁 路德所说，我们不能阻止小鸟从头顶飞过，但能预防它们在我们头上搭窝！

“举个例子，我所认识的大多数热心信徒都没有电视机，也不看流行电影。看电视和电影本身并不是罪，放映的内容也不都很糟糕，但大部分节目都美化或激发人的情欲、贪婪、嫉妒、骄傲、仇恨和暴力。如果你不相信，你可以回顾一下一般电影或连续剧中的角色、剧情，以及在片断之间插播的色情广告。看到这些会使你想些什么？当然是罪！因为在看这些娱乐节目的同时，还能避免不让心里充满上帝厌恶的东西，那几乎是不可能的。我多年前就不要电视机了，我‘砍下’了——不过比起砍下一只手或脚，更多不过像是拔掉长到肉里的指甲。”

<u>不要为个人复仇</u>

“耶稣通过继续分析旧约民事律法中关于个人受害案件的惩治标准，来教训众人。

> 38“你们听过有这样的吩咐：‘以眼还眼，以牙还牙。’39 可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对抗，有人打你的右脸，把另一边也转过来让他打；40“有人要告你，想拿你的衬衫，就连外套也让他拿去。41 有人要强迫你走一里路[即，替他背负行囊]，就陪他走两里。42 有求你的，就给他；想借贷的，也不可拒绝。[马太福音 5:38-42 新译本；引自利未记 24:20]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规条在我们看来可能有些严酷，但这其实

是为了避免通常出现的报复过度现象：‘你打掉我的牙，我就要你的命！’这里引用的旧约律法限定人所受的法律刑罚应该等价于其所犯的过错，不能过分施罚。”

“这有什么不对呢？”小王问：“如果我们从不与‘恶人对抗’，罪犯就会四处作恶，社会就陷入一片混乱！”

“这点我同意，”何教授肯定说：“在新约圣经的其他地方，圣灵肯定地宣布政府对犯罪行为的惩治是上帝赋予的职分。”何教授把新约圣经往后翻了一点，读道：

> “1 政府的权柄，人人都应当服从。……4 因为他是神的仆役，是对你有益的。但如果你作恶，就应当惧怕；因为他佩剑，不是没有作用的。他是神的仆役，是向作恶的人施行刑罚的。5 所以你们必须服从，不但是为了刑罚，也是因为良心的缘故。［罗马书 13:1、4–5 新译本］

这罗马书 13 章的经文清楚地表明，政府理应惩治罪犯。同时，全本圣经都是通过圣灵感动而写，所以圣经中从未有互相矛盾的内容。那耶稣这里说‘把另一边也转过来让他打’是什么意思呢？这问题一直以来困惑了很多敏感的基督徒。

“我以为部分的答案可以在登山宝训的开篇找到，我们刚才看过了，那里告诉了我们耶稣教导的对象。”何教授往回翻到了马太福音第 5 章。

> 1 耶稣看见群众，就上了山；他坐下之后，门徒来到他跟前，
> 2 他就开口教训他们……［马太福音 5:1–2 新译本］

这些教导是针对门徒说的。这是天国子民在世寄居期间所要遵从的伦理标准，绝非国家政府的法则。尽我所能理解，耶稣在马太福音 5:38–42 的教训总结来说就是不要为个人复仇。神已经赦免了你的罪，你应该善待那些得罪你的人。我们都知道，人们通常会采用‘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原则去报复或惩罚那些侵犯他们利益的人。耶稣告诉我们不要这样，因为上帝并没有这样对待我们。”

“甚至要让人把你暴打一顿吗？”小王感到难以置信，他说：“圣经说，‘有人打你的右脸，把另一边也转过来让他打。’”

何教授回答说：“多数解经家都赞同这里所说的‘打你的右脸’应该是指用巴掌，是侮辱而不是指用暴力攻击，耶稣的意思是不要报复辱骂你的人。如果你在路上遇到盗贼，被暴打，这种情况下的自我防卫与报复是不同的。而且耶稣自己在受审时，他对他们非法打他巴掌和其他肉身攻击提出抗议[约翰福音 18:22]，但他没有以暴力回应。”

“那么替人背负两里路的行囊又怎么解释？”小王继续问。

“解经家告诉我们，当时驻扎在罗马行省的罗马士兵有权要求当地人为他们扛行囊走一里路，即：从一个路标到另一个路标。所以这一里路是强制的。但耶稣告诉门徒，甚至要走超过所需走的路程，来向哪怕是占领他们国土的士兵作见证。”

“那下一节的施予呢？”小李问：“是不是别人找我要多少钱，我都得给呢？我一直被这个问题困扰。”

“我也曾有过这种困扰，”何教授回答说：“一如既往，我们必须用圣经解释圣经。耶稣说我们应该爱人如己，这就意味着我们该善待他们。那我要问，当你把钱给那些索要的人，为的是什么？”

“当然是为了帮助他们啦。”小李说。

“既然这样，那你就应该尽己所能来给钱，不过要确保你所给的能够帮助他们。如果你料到他们会用这些钱来吸毒、赌博或寻娼，那你给他们钱对他们有用吗？”

“不会。”

“如果你给的钱是在支持他们过一种懒惰不工作的生活呢？”

小李想了一会说：“我想这对他们也不太好。”

“那在这样的情况下，给他们钱就不是爱了，”何教授总结说：“但耶稣命令基督徒要为他人真实的需要而牺牲自我。

“在这一段中，耶稣要告诉我们的是：不要复仇，不要强调个人利益，相反，要尽力向众人彰显宽仁之心和无条件的爱，就像上帝饶恕我们一样。这是我们部分的见证，有助于人们听信福音。

“耶稣的下一个教训将这一原则解释得更为清晰。”

爱仇敌

何教授翻到马太福音第五章，继续读道：

> “43“你们听过有这样的吩咐：‘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44 可是我告诉你们，当爱你们的仇敌，为迫害你们的祈祷，45 好叫你们成为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他使太阳照恶人，也照好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46 如果你们只爱那些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税吏不也是这样作吗？47 如果你们单问候你们的弟兄，有什么特别呢？教外人不也是这样作吗？［马太福音 5:43–47 新译本；引用利未记 19:18］

这里首先要注意的是：旧约圣经中有出现‘当爱你的邻舍’，却没有出现‘恨你的仇敌’！按推理，后者应该是人们普遍的说法，或者至少是人们通常的态度。实际上，通过耶稣引用旧约的情境来看，经文是在禁止彼此怀恨，至少对以色列同胞是这样：

> 17“你不可心里恨你的兄弟；应坦诚责备你的邻舍，免得你因他担当罪过。18’不可报复，也不可向你的族人怀恨，却要爱你的邻舍好像爱自己；我是耶和华。［利未记 19:17–18 新译本］

不仅如此，旧约圣经也命令人要善待仇敌，至少要对犹太同胞这样：

> 4“如果你遇见你仇敌的牛或是驴走迷了路，就应该把它牵回来给他。5 如果你看见恨你的人的驴伏在重担之下，不可走开不理它，你应该与驴主一同卸下重担。［出埃及记 23:4–5 新译本］

尽管人们知道这些规条，但似乎多数人都忽略了。毕竟旧约中有上帝使犹太人击败敌国的大量例子，甚至还提到了要厌恶恶人。所有人都会认同爱邻舍是良善的——尤其是因为你可以在他得罪你时，随时将他重新定义为敌人。但耶稣这里却扫除了我们所有的借口和自私的报复心理，让我们直面他所有诫命中可算是最难的一条：当爱你的仇敌

和那些故意伤害你的人。”

“您能做到么？”小王问何教授。

何教授一脸凝重地说：“我读过一些做到这点的基督徒的传记，他们被监禁、被烧在木桩上，甚至忍受各样折磨。我还没受过那么严峻的考验，我也不确定自己会怎样。但对于那些得罪我远不像这些这么深的人，我已常觉得很难爱他们。但是我知道耶稣是一个真实的人，而且他做到了他所说的。他甚至祈求上帝赦免那些把他钉十字架的人。

“耶稣教导我们这样做是因为上帝恩待那些忘恩负义和顽固叛逆的人。这就是根本，因为我就是上帝仍然向之施恩的‘不义’之人。而且他给我的不仅是像阳光雨露这些物质上的福分，还有永恒宝贵的东西，如罪得赦免、他现与我同在，对永恒天堂的确切盼望。正是在这样的基础之上，他命令我要爱仇敌。

“如果认为这条诫命对我们来说太难了，那我们需要面对神不会为我们降低标准的事实。这就是耶稣接下来的教导。”

总结：要完全

“耶稣在这一部分的结尾总结了之前的教导：

> 48 所以你们要完全，正如你们的天父是完全的。[马太福音 5:48 新译本]

要完全！这多么不同于我们的观念！我们会说，毕竟人非圣贤，孰能无过。然而这里耶稣却要求我们时时做神所做的：百分之百按照我们所知道和所承认的道德标准来生活。对于基督徒来说，这特别意味着和天父上帝一样圣洁慈爱。”

“我觉得这似乎有些不太合理，”小王直白地说。

“当然！”何教授承认，却又立刻反问：“但真不合理吗？上帝要我们做我们明知该做的事，不合理吗？”

“但要时时都做哦？”小王埋怨说。

何教授抬起眉头，说道：“如果一位公交车司机 95%的时间没有

开下路，一位外科医师 90%的时间没有动错器官，一位母亲一周六天记得喂孩子，你作何感想？ 你觉得这合理吗？你会愿意落在他们任何一人的手里吗？”

“但这不太一样吧。”

“有什么不一样？”何教授问。

“没人能每时每刻都做正确的事！”小王感叹道，觉得这明明是显而易见的。

“为什么不能？”

“因为我们可能会疲惫，也会忘记或忽略某些事。”

“那是错误，不是罪，”何教授回答说：“上帝对我们的要求是道德上的完全，也就是说，在知道和能做的情况下，选择做正确的事情。”

“但是要求人随时都这么做还是有些不合理，”小王坚持说。

“为什么？在厨房有食物、母亲又没有忘记的情况下，要求她会选择每天给孩子喂饭有什么不合理？如果她一年无意中忘记一到两次还说得过去，实际上大多数母亲也不会这样！但若她故意选择不喂孩子，我们还会觉得情有可原吗？如果外科医生犯一次错，我们会谅解；但若他是故意粗心，我们就觉得难以原谅了。在车胎爆破的雨天，汽车可能会滑出路面，但若司机故意闭着眼睛把车开出车道，我们还会为他说情吗？哪怕他只做了一次，我们还会认为这是可以原谅的吗？”

小王不说话了。

“事实是，”何教授继续说：“当我们选择做错事时，我们本应能选择做正确的事。上帝的要求就是要我们选择正确的事。”

“一方面，耶稣的登山宝训的确是基督徒必须活出的生活准则；另一方面，也让我们看到我们实在不是什么好人，需要上帝的赦免。”

“好吧，”小王承认说：“我远没有达到我们刚讨论过的这些标准，那我会怎样？”

“是呀，我也得面对！”何教授回答：“我很有自知之明，我对神规条的解释远远强过我对它们的遵守。事实上，我们没有一个人达

到了自己心里向来知道的道德标准，更不用说耶稣在登山宝训中勾勒的全套教训。正如圣经所说，我们都是罪人，那我们的结局如何呢？我们罪人基本上被分为两种不同的类别，一种是被赦免的，一种是没被赦免的，这种区别决定了我们永恒的归宿。”

财主与拉萨路：人死后灵魂的状态

何教授把圣经往前翻到新约的路加福音，说：“耶稣讲了一个故事来描述我们死后的情景，这故事记载在路加福音 16 章：

> 19 有一个财主，身穿紫色袍和细麻衣，天天奢华宴乐。20 又有一个乞丐，名叫拉撒路，满身是疮，被人放在财主门口，21 想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并且有狗来舔他的疮。22 后来乞丐死了，被天使送到亚伯拉罕的怀里。那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23 财主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望见亚伯拉罕，和他怀里的拉撒路，24 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啊，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吧！因为我在这火焰里非常痛苦。’25 亚伯拉罕说：‘孩子，你应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同样拉撒路受过苦，现在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却要受苦了。26 不但这样，我们与你们之间，有深渊隔开，人想从这边过到你们那里是不可能的，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可能的。’27 那人说：‘我祖啊，那么求你差遣拉撒路到我家里去，28 因为我有五个兄弟，他可以警告他们，免得他们也到这受苦的地方来。’29 亚伯拉罕说：‘他们有摩西和先知可以听从。’30 他说：‘不然，我祖亚伯拉罕啊，如果有人从死人中复活，到他们那里去，他们必定会悔改。’31 亚伯拉罕说：‘如果他们不听从摩西和先知，就算有一个从死人中复活的人，他们也不会接受劝告。’［路加福音 16:19–31 新译本］”

“我们该按字面意思理解这段经文吗？”小王语气中带着质疑。

何教授咬了咬嘴唇，然后回答说：“我认为这段经文明显是个比

喻，死人不能隔着深渊互相喊话，而且据我对圣经的理解，他们此时甚至还没有身体，因为这是在复活之前。但说这是比喻，并不意味着这不是在教导关乎来生的事实。

“常听人嘲弄说：‘谁知道人死后会怎样？你怎么知道有天堂和地狱？’，我的回答是：‘就像我知道有一个名叫印度的国家一样。我虽然从未见过印度，但是那些去过印度的人告诉过我，还给我看过他们拍的照片。’耶稣是神，万物不能在他面前隐藏，他甚至在成为人之前就已见过天堂和地狱。他是那位知道我们死后会面临什么的神，他在这个比喻中为我们呈现了一幅来生的图画。

“首先，看看财主是怎么到地狱去的。他下地狱并不是因为富足，而是因为自私、贪婪、不同情他人。亚伯拉罕告诉财主说‘你应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同样拉撒路受过苦。’从此他不得不回想自己曾经的自私和对拉萨路的无情。同时，他也被迫意识到自己对神所赐的所有福分一直毫无感恩之心。最后财主想到了他的亲人，也不能不想起自己的生活和言行给他们造成的负面影响有可能拖累他们进入他正在受苦的地狱。总之，财主最后不得不为自己败坏的道德而深感惭愧。

“其次，看看他所受的惩罚。他依然是清醒有意识的；他还记得自己在世的生活和认识的人；他在痛苦之中。火焰有可能是象征性的，实际上我认为很可能是。真正的痛苦也许是精神上和灵魂上的，那种来自良心深处不止息的控告。财主日日夜夜思考着自己的罪：‘我在宴乐中饱食美餐时，却对拉萨路的需要熟视无睹。他食不果腹，痛苦不已，我却没有尽举手之劳去帮助他。我所设立的不良榜样也误导了家人，我硬化自己的心，无视圣经的警告。’这惩罚会持续到永远，他自己也明白这点。亚伯拉罕告诉他，‘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可能的’，人无法从地狱到天堂。

“再次，要留意他对在世家人的态度。这位财主很自私，但对兄弟还有些亲情，他不希望他们也下地狱。我曾听到很多人轻率地说，‘如果我所有的家人和朋友都在地狱，那我也要去！’但地狱不是这么回事。人在地狱不能享受与他人的来往，地狱是一个所有美好都永远消失的地方。”何教授严肃地看着小王和小李，说：“如果你们有

任何亲人已经在地狱，那他们绝不希望你们也下去！这正是耶稣通过财主的话要给我们的教训。

“最后，要留意财主本来有足够的证据可以信神。他忽略了大自然的见证和他所接触到能证实圣经真理的证据。他本来可以了解旧约，却不屑一顾；他明明知道那些在他的时代已经应验的预言，却忽视了。他知道自己的兄弟和他一样，所以他祈求有额外的神迹向他们彰显以作证据。但亚伯拉罕说他们已经有了足够的证据，如果他们不愿接受他们所有的，那任何事也说服不了他们。亚伯拉罕的话尤为尖锐，因为那正是耶稣施行神迹奇事，甚至使死人复活的时候，但多数犹太人依然拒绝相信他。”

何教授顿了一会，庄重地看着小王，而后缓缓地说：“说实话，小王，你现在就处于重蹈财主覆辙的危险之中。你面前摆有你所需用的所有证据，如果你现在拒绝，那到了地狱你和财主一样没有借口。”

三个人都沉默了。最后，小王轻声说道：“我知道我不真是什么好人。”

何教授嘴角下拉，同情地看着小王，轻柔地说道：“小王，你下周再过来吧，我们看看耶稣为此所做的。”

[1] 约瑟夫斯《犹太古史》第十八卷，第五章，第二节(= Book 18:116–119)。

第四章：耶稣基督弥赛亚之死

一周以后，小李和小王准时来到何教授的办公室。“何教授，我们今天会谈耶稣被钉十字架，对吧。”小李问。

“对，”何教授肯定说，然后他转向小王。“基督教的核心就是耶稣基督的死。正是这点将福音与其他宗教区分开来。其他宗教或许认同人类存在一些问题，确切地说，存在罪。但是这些宗教解决罪的方式几乎都是围绕着人们如何自我完善。与之相反，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是上帝解决我们的罪的方式。”他们三人都沉默了，何教授将他那本圣经移到了桌面中间。

“耶稣侍奉三年半之后，他被一位门徒出卖，遭到犹太领袖和罗马官员的不公正判决，被钉十字架。但早在这些事情发生的几百年前，旧约圣经就已经预言了其中的大量细节。

“当然我们已经看到包括耶稣的侍奉会始于公元 26 年[参见第二册第六章]，圣经已提前预告了关于耶稣族系、出生和神迹的诸多方面[参见第三册第二章、第三章]。但越接近耶稣在世的最后阶段，预言的广泛度和细节的详细度也越发增加。

“关于耶稣受难的预言有很多——有一位作者认为在一天之中应验的预言多达 29 个[1]，但我们今天只会着重于三组预言，一组是关于耶稣被出卖，两组是关于耶稣被钉十字架。

[此处建议读者阅读马太福音 26–27 章]

弥赛亚：遭背叛与逮捕

“关于耶稣遭背叛、被逮捕以及定罪的事件，四卷福音书都有大篇幅的记载，新约其他许多书卷也有所提及。这些事实从一开始就是组成基督徒最基本传道内容的重要部分。我们看看马太福音的记载。”何教授将圣经翻到新约的开头部分，读道：

> 14 那时，十二门徒中的一个，就是加略人犹大，去见祭司长，说：15“如果我把他交给你们，你们愿意给我什么呢？”

> 他们就给了他三十块银子。16 从那时起，他就找机会把耶稣交给他们。[马太福音 26:14–16 新译本]

何教授读完后抬起头，说：“钱——统治了世界，也毁灭了世界。圣经警告说‘贪财是万恶之根。’[提摩太前书 6:10]；全人类犯过的任何一种罪，总有人会为了钱而去犯，包括谋杀性的背叛。

“使犹大堕落的贪婪并非突然产生的。从约翰福音我们得知，他在耶稣的门徒中是管钱的：

> 6……他[犹大]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约翰福音 12:6 新译本]

他似乎已经一段时间有这个习惯，也许从一开始就是这样。”

“如果犹大给耶稣管钱，可以从中取利，那他为什么想要出卖耶稣呢？”小王问。

“部分原因应该是他认为从出卖耶稣得到的利益会大于挪用公款的利益，”何教授回答：“当时，三十块银子相当于日工四个月的工钱。这也许仅是定金，他们似乎答应在成功捉拿耶稣之后给他更多报酬。[可参见马可福音 14:11、路加福音 22:3]

“但当时犹大决定出卖耶稣，很可能还有另一个原因。我们没有理由认为犹大起初不是和其余的门徒一样，认为耶稣会带领一次起义，将罗马人驱逐出外，作以色列的王。到那时，犹大就能成为耶稣旗下的高官。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即使是在耶稣最后一次去耶路撒冷的路程中，临近十字架时，他的一些追随者依然怀有这样的期待。

> 20 那时，西庇太的儿子的母亲，带着她的两个儿子[使徒雅各和使徒约翰]前来见耶稣。她跪在耶稣面前求他。21 耶稣问她：“你想要什么？”她说：“求你下令，使我这两个儿子在你的国里，一个坐在你的右边，一个坐在你的左边。”[马太福音 20:20–21 新译本]

注意，这样请求的不仅是母亲，还有耶稣的两个门徒雅各和约翰。显然，他们期待的还是不久之后在地上建立的国度。他们这样的期待具

有旧约圣经的依据，当耶稣第二次来时，他的确会在这世上统管一个实体的国度[见第三册第六章]。但是，正如我们稍后会看到的，旧约圣经也告诉我们，弥赛亚第一次来时会被拒绝、受痛苦、遭杀害，而不是统治一个地上的国度。门徒本该已经明白这点，若不是从旧约圣经的预言中得知，至少也已从耶稣浅白反复的教导中领悟。这是一段痛苦的反讽，他们提出坐在耶稣左、右边的请求正是在耶稣已再三告诉他们自己会上十字架之后。

> 17 耶稣上耶路撒冷去的时候，把十二门徒带到一边，对他们说：18“我们现在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给祭司长和经学家，他们要定他死罪，19 把他交给外族人凌辱、鞭打，并且钉在十字架上。然而第三天他要复活。”[马太福音 20:17–19 新译本]

雅各和约翰似乎忽视了耶稣即将受死的部分，但我觉得犹大可能没有。我猜想，犹大可能意识到，耶稣会让自己在耶路撒冷被处死。[A] 如果真是如此，那耶稣十二位主要随从的前景也不会太明朗。至少，靠当出纳赚钱的机会不太牢靠了。更何况，事态有可能变得凶险。毫无疑问，出卖耶稣是在一切破灭之前的绝佳赚钱机会。可以想见的是，也许犹大还会认为，他的领头耶稣被判定为罪犯之前，背叛祂也能为自己留条后路。当然我承认这不过是猜测而已。

“祭司长想让此事默默地发生，‘要趁群众不在的时候’[路加福音 22:6]。他们害怕在圣殿或有群众听耶稣讲道的其他公共场合捉拿耶稣，会引发暴乱。犹大拿到三十块银子的几天后，在逾越节的前一个夜晚，他趁着耶稣半夜和门徒去了客西马尼园，找到了机会。当时马太也在场，他记载说：

> ……耶稣还在说话的时候，十二门徒中的犹大，带着一大群拿着刀棒的人来到，他们是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派来的。出

[A] 可参考，听到耶稣再次明确声明自己的死期不远了，犹大便去见了祭司长。见马太福音 26:11–16。

> 卖耶稣的人给他们一个暗号，说：“我跟谁亲嘴，谁就是他；你们可以抓住他。”他立刻前来对耶稣说：“拉比，你好。”跟着就与他亲嘴。耶稣对他说：“朋友，你来要作的事，快作吧！”于是那些人上前来，动手拿住耶稣，逮捕了他。[马太福音 26:47–50 新译本]

贪婪致使背叛，背叛导致伪善，最终犹大以亲吻的方式出卖了他慈爱的主！接下来耶稣受审，被判以死刑。我们一会儿再看审问中的一些细节，因为先得讲完犹大的故事。

> 3 那时，出卖耶稣的犹大见耶稣定了罪，就后悔了。他把那三十块银子还给祭司长和长老，说：4“我有罪了！我出卖了无辜的人（“人”原文作“血”）！”他们说：“这是你的事，跟我们有什么关系？”5 犹大把银子丢进圣所，然后离开，出去吊死了。6 祭司长把银子拾起来，说：“这是血钱，不可放在殿库里。”7 他们商议之后，就用那些钱买了“陶匠的田”，用来作外国人的坟地。8 所以那田称为“血田”，直到今日。9 这应验了耶利米先知所说的：“他们拿了三十块银子，就是以色列人给他估定的价钱，10 用它买了‘陶匠的田’，正如主所指示我的。”[马太福音 27:3–10 新译本]

犹大看到后果，内心充满悔意和绝望。突然间，他贪来的银子似乎沾满了血迹，控诉着他。他试图把钱还给祭司长，以此抚慰自己有愧的良心，却是徒然。见祭司长不接受，他便把银子扔在圣殿中，陷入彻底的绝望中，自缢身亡了。”

“犹大本来能得到神的赦免吗？”小李问。

“当然能，”何教授坚定地说：“只要他悔改相信耶稣。但他仅是懊悔，不是悔改。懊悔只能使人绝望，正如圣经某处所说：

> 10 因为依照神的意思而有的忧伤，可以生出没有懊悔的悔改，以致得救；世俗的忧伤却会招致死亡。[哥林多后书 7:10 新译本]

犹大为自己痛悔，痛悔自己是那么坏的一个人，痛悔自己还得忍受良心的痛苦谴责。这种痛悔实际是一种自怜，使人陷入绝望。那些‘依照神的意思而’生发‘忧伤’的人会为自己得罪神、伤害他人而忧伤，而不仅是为自己感觉糟糕而懊悔。为罪而有的合理忧伤令人悔改，是一种再不犯罪的决心，从而为接受赦免和救恩打开出路。作为熟悉旧约的犹太人，犹大知道大卫王谋杀的罪也得到了赦免。他本来可以知道神还能赦免他，但他没有选择悔改。”

犹大的背叛应验了旧约圣经的预言

“犹大把银子扔进圣殿之后，祭司长就面临一个难题。他们不太在意公义或血债，但他们是旧约仪式性律法的伟大恪守者。他们知道不能将这不义之财放入殿库，于是他们用这银子买了陶匠的田，用于埋葬死于耶路撒冷的到访者。每年有成千上万的朝圣者前往耶路撒冷过重大节日，尤其加上摩西律法又要求死人必须当天埋葬，所以这类问题屡见不鲜。有些学者认为他们用法律虚拟的方式，以犹大的名义买下了这片田地，从此这片田地便是属于犹大的。这就进一步使他们撇开了与仪式上不洁净的钱财的联系。

“但犹大和祭司长当天所做的竟惊人地应验了公元前 500 年前后，先知撒加利亚所发预言的每一个细节。”何教授翻回到旧约圣经，读道：

> 12 我对他们说：“你们若看为美，就给我工资；不然，就
> 算了。”于是，他们称了三十块银子做我的工资。13 那时，
> 耶和华对我说：“你要把银子丢给陶匠。”那银子就是他们
> 认为我应得的高价。我就拿了那三十块银子，在耶和华的殿
> 里丢给陶匠了。［撒加利亚书 11:12–13 新译本］

这段预言实际是写于耶稣之前的 400 多年，甚至包括最为激进的非信徒批评家在内，也无人否认这预言写于犹大背叛耶稣之前的 100 多年

前。撒加利亚书第 11 章的预言相当复杂。[B] 这位先知象征性地穿上牧羊人的衣服，代表以色列的好牧人耶和华，但犹太人拒绝耶和华的牧养。在他们送走这位牧人的时候，给了他最后的工钱，就是三十块银子，这是旧约时代卖一个奴隶的标准价格。神说这就是犹太人认为他所值的价格！后来奇怪的是，这钱在耶和华的殿里被扔给了陶匠。

“在这段预言应验之前，要完全明白它肯定是极度困难的，甚至不太可能。现在来看，含义已经非常清晰。好牧人耶稣被犹太领袖和多数犹太群众拒绝，祭司长很高兴只需花三十块银子就摆脱他，摆脱圣子——成为人来到世间的耶和华。但这三十块银子最终被扔进圣殿，而后用来购买了陶匠的一块田地。想想这预言的应验多么详细入微，这工价必须是：

1. 出于拒绝耶和华所膏牧人的犹太民族；
2. 三十块——不是二十或四十；
3. 银子——不是金或铜；
4. 扔——不是放；
5. 在耶和华的殿中——不是王的宫殿或农民的谷仓；
6. 这钱落在了陶匠手中——不是厨子或士兵。”

“何教授，”小李开口问道：“为什么马太福音说预言是记载在耶利米书中的呢？”

“问得好！马太的引用很可能是将耶利米书 18 或 19 章的经文和撒加利亚书 11:12–13 的经文结合了，也许那是为什么他指出先知耶利米。其他学者指出，‘耶利米书’可能是指按马太当时所使用的旧约经卷顺序，囊括耶利米书和撒加利亚书之经卷的第一卷。我偏向于第一种观点，认为马太是在结合引用。对于我们来说这可能有些奇怪，但是犹太人引用旧约经文时，时而会这么做。[C] 而且，马太福音是一

[B] 可参见本章末附录 4–1 的大纲。

[C] 例如，马太福音 21:5 是以赛亚书 62:11 和撒加利亚书 9:9 的结合引用，但没有提及任一先知的名字。马可福音 1:2–3 引用了玛拉基书 3:1 和以赛亚书 40:3，但只提到了以赛亚的名字。熟悉旧约圣经的犹太人一看就能明白这些引用，［接下页］

本非常犹太化的福音书。”

“我有些疑问。”小王说。

“那就问，”何教授答：“很可能我也曾问过这些问题。”

小王笑了，说：“您可能真问过！首先，我们怎么知道他们不是在有意应验这三十块银子的预言？”

何教授挑起双眉，说：“我想问，涉及这事的哪一方想要应验这预言？不会是贪婪的犹大，他明显不信耶稣是神，不过是想要缓解自己良心的折磨。也肯定不会是祭司长，他们明明地否认耶稣是弥赛亚。我更难想象，难道陶匠田地的主人想要支持耶稣的言论？参与这事的任何一人都不想应验撒加利亚的预言。但当这些事都结合到一块儿时，预言才能应验了。”

小王想了一会，承认说，“你说得有理。我在发问之前，并没想过这些。”他挖苦地笑了笑，又补充说：“也许我花太多时间浏览质疑圣经的网站了！但我还有一个问题，耶稣知道犹大要做的事吗？”

“知道，”何教授严肃又肯定说：“祂一直都知道。使徒约翰记载了耶稣被钉十字架一年多前，他所说的相关言论，不过耶稣没有指名道姓：

> 70 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人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71 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因为他虽然是十二门徒之一，却要出卖耶稣。[约翰福音 6:70–71 新译本]

> 64……原来从起初耶稣就知道那些不信的是谁,那要把他出卖的又是谁。[约翰福音 6:64 新译本]

其他地方也很清楚地记载了耶稣知道犹大当晚会出卖祂。[约翰福音 13:21–30]”

小王非常困惑，“是上帝要犹大出卖耶稣吗？是耶稣要犹大出卖祂吗？”

也知道是引自哪些书卷。

“耶稣就是上帝，”何教授提醒小王说：“如果这是上帝的意愿，也同样是耶稣的。但答案是：不，圣父和圣子都不希望犹大出卖耶稣。”

“那耶稣为何不阻止他呢？他可以公开指责犹大，那犹大就不敢这么做了。”小王反驳说。

“没错，”何教授同意，“耶稣本可以这样做。但这就等同于耶稣使用自己的全知迫使犹大不犯罪。只要神想，祂总可以这么做，但祂给我们真正的自由意志。[见第一册第二章]耶稣明确地说尽管犹大的选择是在应验预言，但他仍要为自己的选择负责，并会因此下地狱：

> 24 正如经上指着人子所说的，他固然要离世，但出卖人子的那人有祸了！他没有生下来倒好。”[马太福音 26:24 新译本]

注意当耶稣在最后的晚餐说这话的时候，犹大也在场。这又是犹大悔改、决定不做叛徒的一次机会。耶稣给了犹大最后一次公开的警告，但警告的方式同时又留给他继续选择背叛的自由。这里耶稣明确地说，犹大选择出卖人子的决定是预先知道的：‘正如经上…说的’。同时，‘他没有生下来倒好’说明犹大肯定会下地狱。上帝是公义的，如果犹大要下地狱受惩罚，那只可能是要为他自由选择的某些事负责。”

“但何教授，”小王反对说：“我还是对于上帝的预先计划感到很困惑。如果上帝已经掌控万事，那又怎么谈得上自由意志呢？对于应验的预言，我一直有这个困惑。看起来好像是上帝在操控游戏。”

何教授点了点头，回答说：“你和我，还有很多人都对此有困惑！但答案却出奇的简单：上帝不会强迫人作出某个选择。祂不过是预先知道我们要做的选择，然后相应地建立祂的计划。上帝提前知道奥古斯都只要有机会，就会进行一次人口普查，也知道这次普查在什么时候会影响到巴勒斯坦地区。从而祂可以使耶稣出生在预定的地点。上帝预先知道犹大只要有机会，既会选择作耶稣的门徒，也会选择出卖祂。”

小王还不满意，他继续问：“如果上帝在事情发生之前，甚至在人出生之前，就预先知道了他们的选择，那么他们所有的行为就是提前预定的了，哪有什么自由可言？”

“如果真是提前预定的，就没有任何自由可言了。”何教授赞同地说：“不过，你可能将预知和预定这两个不同的概念混为一谈了。知道并不等同于导致。以人为例，你昨天就提前‘知道’今早太阳会从东方升起，你对这的把握至少不小于人类对未来任何事情的把握！然后你可以根据你的预知来调整计划，比如说，把朝东窗户的窗帘卷起，这样就能在日出时分醒来。但你并没有导致太阳从东边升起！同样，神对人所做选择的预知也是如此：他预先知道这些选择，他在预知的基础上设立计划，确保祂的目标达成，但他并没有导致或控制我们的选择。”

“但今早太阳也不一定升起啊，说不定它会在超新星爆炸中销毁，也有可能世界就终结了！”小王指出。

“没错，”何教授承认说：“这正是神与我们的不同之处。我们不能百分百确切地知道未来，祂却能知道。但是，知道或预知不等同于导致。”

这次困惑的是小李了，他问：“您说上帝不会强迫或控制人的选择，这我同意。但神又怎能预知人还没有做出的选择呢？这些选择还不存在呀！”

“问得好，不过我也无法回答，”何教授立即回答：“不知上帝如何做到的，祂是存在于时间之外；而我不是。我不能全然明白上帝的所有能力和属性。但这也不足为怪，毕竟祂是全知的，而我不是！”

[此处建议读者阅读诗篇 22 篇和以赛亚书 52:13——53:12]

诗篇 22 篇和以赛亚书 53 章预言了弥赛亚之死的细节

“接下来发生的是人类历史上最为神圣，又最为可怕的事。你俩都知道，十字架是基督教的符号。十字架也是福音的核心，使基督教和其他所有宗教全然区分开来。圣子，就是成为人的神，被人钉死在十架上。圣父、圣子和圣灵都允许此事发生，这样，既是神又是人的

耶稣就可以为我们受我们罪所该受的惩罚。若祂不受这惩罚，那我们就得永远在地狱里受罚。

“还记得先知但以理吧，他不仅精准地预言了弥赛亚将在公元 26 年临到，还预言了祂惨烈的死亡：

……受膏者必被剪除，一无所有……[但以理书 9:26 新译本]

但以理书没给出更多的信息，不过耶稣受难和受死的许多细节都早在祂出生前的几百年预言了。这些预言遍布全本旧约圣经，但我们今天只着重于密集度最高的两组预言：以赛亚书 53 章和诗篇 22 篇。

“我们来把这些预言和耶稣的实际经历做一下比较。”何教授在桌上的文件夹中搜寻着，取出另一张纸，摊放在桌面上。”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会被犹太民族藐视和拒绝

预言	应验
谁会相信我们所传的？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他在耶和华面前如嫩芽生长起来，像根出于干旱之地；他没有佳形，也没有威仪，好叫我们仰慕他；他也没有美貌，使我们被他吸引。他被藐视，被人拒绝，是个多受痛苦，熟悉病患的人。他像个被人掩面不看的人一样；他被藐视，我们也不重视他。[以赛亚书 53:1-3 新译本]	耶稣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但是他们仍然不信他。[约翰福音 12:37 新译本] 那时，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聚集在大祭司该亚法的官邸商议怎样用诡计逮捕耶稣，把他杀害。 ……祭司长和长老怂恿群众，叫他们去要求……除掉耶稣。…… 彼拉多对他们说：“那么，我怎样处置那称为基督的耶稣呢？”他们齐声说：“把他钉十字架！”彼拉多说：“他作了什么恶事呢？”众人更加大声喊叫：“把他钉十字架！”[马太福音 26:3-4、27:20、22-23 新译本]

“你们大概还记得，以赛亚生活在耶稣之前的 700 年。此外，我们现有的以赛亚书最早抄本是耶稣死前 130 多年的[见第二册第四章]。换句话说，这些预言毫无疑问是写于应验之前。在 52:13–53:12 中，以赛亚预言耶稣会被多数犹太人拒绝，遭到不公正的判决，并且受死。以赛亚还说耶稣会为担当人类罪恶的惩罚而牺牲，之后祂会复活，被

高举，而且许多不同民族的人都会相信祂。我们来看看其中的一些细节。”说着，何教授指着桌面上的那张表格。

“以赛亚明确指出犹太百姓作为一个整体会拒绝弥赛亚，不仅拒绝，还会藐视，并且使他多受痛苦。他们当中无人能否认耶稣曾行过许多神迹，但正如耶稣在拉萨路和财主的比喻中指出的[第三册第三章]，单凭神迹还不足以令心里刚硬的人信服。”

“犹太领袖为什么这么厌恶耶稣？”小王问。

“最主要的，是因为耶稣指出了他们的伪善和罪。还记得在我们学过的部分登山宝训中，耶稣所教训的道德准则——神实际的道德标准，甚至比耶稣时代最恪守宗教之人的道德还要高得多。耶稣毫不犹豫地直接指出他们的罪，包括宗教领袖的罪[见马太福音 23]。除此以外，他们觉得祂威胁到社会的稳定和他们手中的政权：

> 47 于是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召开公议会，说：“这个人[耶稣]行了许多神迹，我们怎么办呢？48 我们若让他这样，所有的人都会信他，罗马人就会来，夺取我们的圣地，除灭我们的民族。”49 他们当中有一位该亚法，是那年作大祭司的，对他们说：“你们什么都不知道，50 也不去想想，一个人代替人民死，免得整个民族灭亡，这对你们是有益的。”[约翰福音 11:47–50 新译本]

最后，绝大多数的犹太领袖、一大批普通百姓和罗马官员彼拉多都一致赞同将耶稣处死。如以赛亚的预言，他们‘藐视’弥赛亚。尽管每个犹太人都熟知以赛亚书的预言，却无人留意。”

“但那些相信耶稣的人呢？”小李问：“他们不算吗？”

“他们是例外，”何教授赞同说：“当我们读到关于听耶稣讲道的群众时，我们会认为有很多人信，可是实际数目却远远比想象的少。这很容易证明，耶稣在逾越节的节期被钉死，当时有几十万犹太朝圣者在耶路撒冷过节。哪怕其中只有十分之一的人试图阻止耶稣被钉死，他们也能轻而易举地救出祂来。罗马人在城内只安排了几千名兵丁[2]，而且押送耶稣去十字架的兵丁似乎屈指可数。正如我们待会儿

会看到的，耶稣被钉死的消息已事先公之于众，而后他又被带去游街。甚至只要有一两千真实相信耶稣是弥赛亚的犹太人采取行动，救祂也并不难。但结果是，甚至连尝试的人都似乎没有。耶稣不是犹太人期待或希望的那位弥赛亚，所以无论是祂所行的神迹，还是以赛亚先知的警告都不能说服他们。”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被控诉却不为自己辩解

他被虐待，受痛苦的时候，他并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去屠宰，又像羊在剪羊毛的人面前寂然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以赛亚书 53:7 新译本］	祭司长和公议会全体都想找假证供来控告耶稣，好把他处死；虽然有许多人前来作假证供，却找不着证据。…… …… 大祭司就站起来，对耶稣说：“你为什么不回答？这些人作证，控告你的是什么呢？”耶稣却不作声。大祭司又对他说：“我指着永生的神要你起誓，告诉我们你是不是基督、神的儿子。”耶稣回答：“*你已经说了*；但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他说了亵渎的话，我们还要什么证人呢？你们现在听见了这亵渎的话，认为怎样呢？”他们回答：“他是该死的。” …… 耶稣站在总督[彼拉多]面前，总督问他：“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正如]你说[的]*。”祭司长和长老控告他的时候，他却不回答。彼拉多又问他：“他们作证指控你这么多的事，你没有听见吗？”耶稣一句话也不回答他，令总督非常惊奇。［马太福音 26:59–60（上）、62–66；27:11–14 新译本，*斜体字*部分按照希腊语原文修改，并以中文标准译本和数个英文版本为参照。参见马可福音 14:62“我是”。］

“正如以赛亚所预言的，耶稣在面对犹太领袖编造的各种虚假罪状，祂大多时候都不作答。祂只在被直接地问自己是不是神的儿子和弥赛亚时，才说了话。如果面对这个问题，他还保持沉默，就等于否认自己的身份，所以耶稣公开宣告自己的神性、人性以及弥赛亚的身份。他引用了两节应用于弥赛亚的经文，诗篇 110:1 和但以理书 7:13，

明确以但以理书中被称为人子的永恒统治者自指。祭司长非常清楚耶稣是在自称为神，那是为什么他们以此判祂亵渎神的罪。

“罗马政府不允许殖民区的地方官员执行死刑，只有该地区的罗马官员才有这种权利。所以祭司就将耶稣带到罗马官员彼拉多面前。在彼拉多面前，祭司又编造了不同的罪状，说耶稣正带领一次反叛。又一次，耶稣没有辩解，祂只是肯定了自己是犹太人的王。”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一脸凝重地说：“耶稣在控诉者面前的沉默暗含着美丽的一面和可怕的一面。我敢肯定祂能轻易地驳倒指控祂的假状，但是，这个时候，我想耶稣已经开始代替我们罪人了。把自己放到耶稣的处境中想想，如果你的敌人想要指出你的罪，试想一下他们有多少罪状可以正当地控诉你！如果你我要站在神的面前，就算是站在人的面前，面对我们所有所犯之罪的控告，我们会连一句辩解自己的话也说不出来。当天，耶稣代替了我们。”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会遭到不公正判决，后被处死

他受拘禁和审判以后被带走；至于他那个世代的人中，有谁想到从活人之地被剪除，被击打，是因我子民的过犯呢？［以赛亚书 53:8 新译本］	祭司长和公议会全体都想找假证供来控告耶稣，好把他处死；虽然有许多人前来作假证供，却找不着证据。……［马太福音 26:59–60（上）新译本］ ……［彼拉多］知道他们是因为嫉妒才把耶稣交了来。［马太福音27:18新译本］ ……彼拉多召集了祭司长、官长和民众，对他们说：“你们把这人押到我这里来，说他煽惑群众，我已经在你们面前审讯过，在他身上一点也找不到你们控告他的罪状，连希律也找不到，又把他送回我这里，可见他没有作过该死的事。我要责打他，然后把他释放。”…… 众人齐声喊叫：“除掉这个人”…… 彼拉多再向他们说明，愿意释放耶稣。然而他们高声呼叫：“把他钉十字架，把他钉十字架！”彼拉多第三次对他们说：“这人作过什么恶事呢？我在他身上找不出什么该死的罪。所以我要责打他，然后把他释放。”但他们大声吵闹，要他把耶稣钉十字架，他们的声音就得了胜。彼拉多就宣判，照他们的要求，［路加福音 23:13–16、18（上），20–24 新译本］

“罗马官员彼拉多非常清楚那些罪名是莫须有的，也知道耶稣并没有带领反叛或犯了任何其他要判死刑的罪。凭祂对犹太人的了解，他知道这不过是宗教问题而引发的内讧。然而，彼拉多担心这会在那些聚集在耶路撒冷的人群中引发暴乱，所以他成全了他们的要求，判耶稣死刑。这一举动让他落下了行事不公、胆小懦弱的千古名声。

“以赛亚预言了弥赛亚会遭到不公判决，被处以死刑：‘从活人之地被剪除’‘受拘禁和审判’。但圣灵同时也向他启示了缘由，那是当时的犹太人还不能明白的：‘被击打，是因我子民的过犯’。耶稣代替了那些该受惩罚的人受死。

“在以赛亚之前的三百年——耶稣被钉十字架的一千多年前大卫王也得到了先知性的启示，预言了耶稣受死的许多细节。”

大卫预言了弥赛亚之死的细节

“诗篇 22 篇的作者是大卫，大卫死于公元前 970 年左右[见第六章]。在诗篇 22 篇中，大卫用了第一人称‘我’来叙述这件事。然而当我们将这段内容与旧约圣经对大卫生平的大量记载进行比较时，就会清楚明白地发现诗篇 22 篇详细叙述的经历未曾发生在大卫身上。[D] 这是一段被启示的预言，说的是一千年后会发生在大卫最伟大子孙——弥赛亚耶稣身上的事情。

“要领会这段预言是多么奇妙，我们先要明白钉十字架是怎么一回事。受刑的人会被剥光衣服，执行死刑的兵丁可以占有罪犯的随身衣物和财物。罪犯的手脚都会被钉（有时是绑）在一条木头上，然后让他在那儿慢慢死去。在这样的情况下，被钉的人呼吸会逐渐变得困难，后来得手脚并用，痛苦地将身体往上撑才能吸一口气。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人似乎往往是因为最后过于虚弱，无法撑起身子呼吸而窒息身亡。这个过程通常会持续一至三天。

“旧约圣经记载了许多暴力死亡和实施死刑的情景，甚至有些意

[D] 对此感兴趣的读者可以参阅大卫的详细传记，分别载于撒母耳记上 1—16 [接下页]

外形象的细节记载，但从未提及有人被钉十字架的。现有最早的关于十字架刑罚的历史文献源于公元前 522 年的波斯，似乎是直到公元前 331 年之后才由亚历山大大帝统领的希腊人传入巴勒斯坦。[3] 生活在大卫时代的犹太人几乎不可能目睹钉十字架的情景。是上帝让大卫看到了将来会发生在他后代弥赛亚身上的事情。”

大卫预言弥赛亚会被拒绝、遭嘲弄

但我是虫，不是人，是世上所羞辱的，也是众人所藐视的。看见我的，都嘲笑我；他们撇着嘴，摇着头，说：“他既然把自己交托耶和华，就让耶和华搭救他吧！耶和华既然喜悦他，就让耶和华拯救他吧！”……有许多公牛围着我，巴珊强壮的公牛困住了我。他们向我大大地张嘴，像抓撕吼叫的狮子。［诗篇 22:6–8、12–13 新译本］	［耶稣在犹太人的会堂受审之后,］…于是他们吐唾沫在他的脸上，用拳头打他，也有人用掌掴他，说：“基督啊，向我们说预言吧！是谁打你呢？” …… ［罗马］总督的士兵把耶稣带到总督府，召集全队士兵到他面前。他们脱去他的衣服，给他披上朱红色的外袍，又用荆棘编成冠冕，戴在他的头上，把一根芦苇放在他的右手，跪在他面前讥笑他说：“犹太人的王万岁！”然后向他吐唾沫，又拿起芦苇打他的头。戏弄完了，就脱下他的外袍，给他穿回衣服，带去钉十字架。 …… 当时，有两个强盗和他一同钉十字架，一个在右，一个在左。过路的人嘲笑他，摇着头说：“你这个想拆毁圣所，三日之内又把它建造起来的，救救自己吧！如果你是神的儿子，从十字架上下来吧！”祭司长、经学家和长老也同样讥笑他，说：“他救了别人，却不能救自己。如果他是以色列的王，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他。他信靠神；如果神喜悦他，就让神现在救他吧，因为他说自己是神的儿子。”和他一同钉十字架的强盗也都这样侮辱他。［马太福音 26:67–68；27:27–31、38–44 新译本］

“诗篇 22 篇预言弥赛亚会遭到公众嘲弄，这个预言无情地应验了。祭司长、以色列的领袖、罗马兵丁以及路过钉十架之地的人，甚至连与耶稣同钉十字架的罪犯都嘲笑耶稣。如我们刚看到的，耶稣在

章、撒母耳记下 1—24 章、列王纪上 1—2 章、历代志上 3 章、11—29 章。

受审时直白地肯定了祂既是弥赛亚，又是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26:63-64；马可福音 14:61-62；路加福音 22:70]。声称自己是神的儿子，被认为是对神的亵渎——如果耶稣不是神的儿子，那的确是亵渎。当耶稣被挂在十字架时，祂对自己神性和弥赛亚身份的宣告都成为了人们讥讽嘲弄的话柄。

何教授停顿了一下，他一脸沉静，若有所思地说："'他救了别人，却不能救自己。'他们实在没有明白！耶稣本可以轻而易举地救自己，但这样一来就无法拯救其他人了。若不是耶稣自愿代替我们死在了十字架上，就没有任何人能够得救。'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他。'如果耶稣当时从十架上下来了，就只能立即审判他们，将他们扔进地狱，就不会是给他们信祂的机会了！耶稣在他们看来是最无助、最失败的时候，其实正在成就祂最伟大的工作——使他们和我们这样的罪人有得救的机会。

"诗篇 22 篇接下来预言了耶稣会如何被钉上十字架。"

大卫预言弥赛亚的手脚都会被扎

犬类围着我，恶党环绕我，他们扎了我的手我的脚。[诗篇 22:16 新译本]	38[复活之后向众人显现时，耶稣]说："你们[十位使徒]为什么惊慌，为什么心里疑惑呢？39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我是谁。摸我看看，灵没有骨，没有肉；你们看，我是有的。"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脚给他们看。[路加福音24:38-40新译本] 其他的门徒对他[多马]说："我们已经见过主了。"多马对他们说："除非我亲眼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我的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我的手探入他的肋旁，我决不相信。"过了八天，门徒又在屋子里，多马也和他们在一起。门户都关上了。耶稣来了，站在他们中间，说："愿你们平安。"然后对多马说："把你的指头放在这里，看看我的手吧！伸出你的手来，探探我的肋旁！不要疑惑，只要信！"[约翰福音 20:25-27 新译本]

“罗马人会用钉子或绳子将犯人固定在十字架上。[4、5、E] 新约圣经的记载明确地告诉我们，他们在耶稣身上用的是钉子，钉痕在耶稣复活之后依然可见。对这种残忍刑罚的描述是诗篇 22 篇中最不可思议的细节之一。大卫自己的手脚当然从未被他的仇敌扎过，他甚至连钉十字架的情景也不曾看过。尽管如此，他还是准确地预言了弥赛亚的双手双脚会被‘扎’。上帝的启示使大卫能知道未来会临到耶稣基督身上的事情。他所预言的细节还不仅是手脚被扎。”

大卫预言弥赛亚会被剥光衣裳，有人为他的衣裳拈阄

我能数算我全身的骨头，他们却瞪着眼看我。他们彼此分了我的外衣，又为我的内衣抽签。[诗篇 22:17–18 新译本]	士兵把他钉了十字架，就抽签分他的衣服，[马太福音 27:35 新译本] 士兵把耶稣钉了十字架之后，就把他的衣服拿来，分成四分，每个兵一分。他们又拿他的内衣；这内衣是没有缝的，是从上到下整件织成的。因此，他们彼此说：“我们不要把它撕开，我们来抽签吧，看看是谁的。”这就应验了经上所说的：“他们分了我的外衣，又为我的内衣抽签。”士兵果然这样作了。[约翰福音 19:23–24 新译本]

“人们在刻画钉于十字架上的耶稣时，一般会在他的腰间加上一块布。为了得体的缘故，这种表现方式是合理的。但实际上耶稣在上十字架之前，是被剥光衣服，忍受着在众人面前赤身裸体的羞辱。他当时位于城墙外的公共场所，当时又是一年中最重要的节期——逾越节，耶路撒冷通城都是从各方前来朝圣的人。目睹耶稣的群众很可能有几千，甚至有几万。祂的身体在十字架上被撑开，皮肤下的骨头轮廓清晰突出，甚至可能有些骨头裸露在伤口处。那情景真是惨不忍睹！

“同时正如预言所说的，兵丁为祂的衣服拈阄。历史学家说，钉十字架的小队是由一个百夫长和他带领的四位士兵组成，兵丁有权占取钉十字架之人的衣物。学者认为耶稣当时穿了一件外袍和一双凉

[E] 巴勒斯坦至少发现了一名在公元一世纪被钉死的人的遗骸。他的两只手腕都被钉穿，两只脚被同一枚钉子穿过。见注释 3 和 4。

鞋、戴了一块头巾、系了一条腰带；四个士兵刚好可以平分。但耶稣还有一件里衣，是一件长袍编织的连体衫。[6] 他们不愿破坏这块编织的布，将其剪开，于是决定为此拈阄——从而在不经意间，应验了千年之前的预言。

“当然大卫从未经历过类似的事，这是圣灵向他启示的预言。

“我们再回到以赛亚书 53 章，看看对钉十字架预言的另一个细节。”

以赛亚预言人们会将弥赛亚当成罪犯

……他被藐视，我们也不重视他。……我们却以为他受责打，被神击打和苦待了。……至于他那个世代的人中，有谁想到从活人之地被剪除，被击打，是因我子民的过犯呢？……因为他把自己的性命倾倒，以致于死。他被列在罪犯之中，却担当了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以赛亚书 53:3、4、8、12 新译本］	他们另外带来两个犯人，和耶稣一同处死，到了那名叫“髑髏”的地方，就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也钉了那两个犯人，一左一右。［路加福音 23:32−33 新译本］

“耶稣的确‘被列在罪犯之中’，他被当成罪犯钉死，列在两个罪有应得的犯人之间。［见马太福音 27:38、路加福音 23:41］。马可福音和马太福音记载的‘犯人’一词含有暴力和对人施暴的意思。和耶稣一同被钉的人很可能是犯了杀人罪，人们认为耶稣该与这样的罪犯同死。

“就连爱祂的人当时也不明白所发生之事，‘至于他那个世代的人中，有谁想到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子民的过犯呢？’当时没人意识到祂是在代替罪人忍受上帝的惩罚，不仅代替犹太人也代替外邦人。

“耶稣很可能在十字架上挂了六个小时左右，从早上九点左右到下午三点左右。[F] 临死前，耶稣由于脱水，连说话也成问题。这点也

[F] 这里是假设约翰福音使用的是罗马时间（见约翰福音 19:14）。有些学者认为耶稣在十架上的时间前后只有三小时左右，从中午 12 点到下午 3 点。感兴［接下页］

在大卫的预言中。”

大卫预言弥赛亚临死时口干舌燥

我的精力像瓦片一样枯干，我的舌头紧粘着上颚，你把我放在死亡的尘土中。［诗篇 22:15 新译本］ 他们在我的食物中加上苦胆，我渴了，他们把醋给我喝。［诗篇 69:21 新译本］	有一个人马上跑去拿海绵蘸满了酸酒，用芦苇递给他喝。……耶稣再大声呼叫，气就断了。［马太福音 27:48、50 新译本］ 这事以后，耶稣知道一切都已经成就了，为了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在那里有一个坛子，盛满了酸酒，他们就拿海绵浸了酸酒，绑在牛膝草上，送到他的口里。耶稣尝了那酸酒，说：“成了！”就低下头，断了气。［约翰福音 19:28–30 新译本］

“这里为什么记载说‘为了要使经上的话应验’耶稣才说‘我渴了’呢？”小王问：“耶稣是在有意应验预言吗？”

“不是”何教授回答：“我敢肯定祂是真的渴了！给他酸酒解渴的人无情地挖苦他，也不是为要应验预言！使徒约翰无非是要表明，包括耶稣间接求水的这些事件在内，都是上帝用来应验预言的方式。这与刚才约翰福音 19:24 节的例子相似，士兵瓜分耶稣的衣物也被说是‘这就应验了经上所说的。’把酸酒（醋）给耶稣喝，所应验的无疑是诗篇 69:21 确切的预言。诗篇 69 也是大卫笔下针对弥赛亚的预言。”[G]

“在诗篇 22 中，我们看到大卫预言了弥赛亚死前所要经历的极度的干渴：祂的舌头紧贴着上颚。耶稣在鞭打中所受的伤暴露在外，又被挂在十字架长达六个小时，难怪会脱水。但我认为耶稣的动机不一定是为了解渴，我认为祂可能是想要润一润干燥的口腔，好在死前清晰地喊出一句话。[H] 若结合马太福音和约翰福音的记载，就会发现

趣的读者可以参考相关资料。

[G] 与诗篇 22 不同，诗篇 69 的部分内容在指出耶稣经历的同时，也可能适用于大卫的经历。

[H] 对于支持这一猜想的依据，留意耶稣在此之前刚说的话“我的神，我的神……”至少被部分围观的人误解。参见马太福音 27:46–49 和马可福音 ［接下页］

耶稣临死时‘大声呼叫’，喊出了两个字，说‘成了！’

“什么成了？是什么成就使得耶稣要如此大声地宣告？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先看看耶稣的埋葬。”

以赛亚预言了弥赛亚的埋葬

虽然他从来没有行过强暴，他的口里也没有诡诈，人还是使他与恶人同埋，但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以赛亚书 53:9 新译本］	到了晚上，有一个亚利马太的富翁来到，他名叫约瑟，是耶稣的门徒。这个人去见彼拉多，请求领取耶稣的身体，彼拉多就吩咐给他。约瑟领了耶稣的身体，用干净的细麻布裹好，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就是在磐石里凿出来的。他滚了一块大石头来挡住墓门，然后才离开。［马太福音 27:57-60 新译本］

“作为被施以死刑的罪犯，他被钉十字架的尸体一般不会还给家人或朋友进行妥当的埋葬。在大多数地方，罗马人会让尸体直接在十字架上腐烂，任动物侵噬，以此作为对罪犯的最后羞辱和对其他人的警告。但由于摩西律法要求要当天埋葬死人，因此在犹大地区，这类尸体一般会草率地埋葬，也许葬在公墓里，如：用犹大的银子所购置的‘陶匠田地’。

“以赛亚的预言暗示出弥赛亚的尸体会受到相同对待：‘人还是使他与恶人同埋。’然而，耶稣却被葬在了‘财主’的坟墓中。再一次，以赛亚的预言得到了精妙应验。

“在耶稣时代，有钱的犹太人会在岩石中凿出像山洞一样的墓穴，以供自己和后代使用。这些墓穴被用来埋葬一个家庭中的好几代人，入口都封有滚来的巨石。亚利马太的约瑟就为自己凿了一个这样的墓穴。这个墓穴是新凿的，里面还未安置其他遗体。耶稣的身体就被放在了这墓中。”

“现在我们回去看看先前的问题：耶稣说的‘成了’是什么意思？要理解这句话，我们先得看看诗篇 22 的第一节经文。”

15:34-36。

大卫预言弥赛亚会被上帝弃绝

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为什么远离不救我，不听我呻吟的话呢？［诗篇 22:1 新译本］	从正午到下午三点钟，遍地都黑暗了。大约三点钟，耶稣大声呼叫：“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意思是“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27:45–46新译本］

“耶稣在十字架上临死时，引用了诗篇 22：1 节‘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因此在十字架上，至少有一段时间是圣父弃绝了自己的儿子耶稣。圣父拒绝与祂有任何相通，他们的关系断裂了。这便是地狱的定义：与神隔绝。当耶稣在十字架上时，祂的灵魂去了地狱。

“圣父为何要弃绝耶稣？他这样做的原因就是他与人断绝关系的唯一原因，是因为罪。不过耶稣自己从未犯过罪。圣父在耶稣开始事工时的受洗和他两年半后在山上改变形象时都宣布：‘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7、17:5］。在上十字架前的六个月左右，耶稣自己也公开宣告：圣父‘和我同在，他没有留下我独自一人，因为我常作他喜悦的事’［约翰福音 8:29］。甚至在他被钉死的前一天晚上，他仍然确定‘我不是独自一个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约翰福音 16:32］。那到底是什么罪将耶稣与圣父隔绝呢？”

“我们的罪，”小李轻声答道。

何教授黯然地点了点头，说：“是的，我们的罪，你的、我的、和每一个人的。圣经中有一节最为深奥的经文是这么说的：

> 21 神使那无罪的［圣子耶稣］替我们成为有罪的，使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哥林多后书 5:21 新译本］

圣父把耶稣当作犯了我们所犯之罪一样对待他，祂被天父弃绝，孤独地呆在地狱。

“耶稣说‘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这是一个反问，祂其实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被弃绝。祂引用诗篇 22，是为要让我们知道这段经文是针对祂写的；同时也让我们能够稍微认识到，祂为将我们从罪中救出来付上了何等的代价。这就是不久之后，祂呼喊‘成

了’的意旨所在，即：祂代替罪人受罚，从而为罪人开了一条救赎之路，完成了伟大救赎。现在上帝可以公义地赦免我们，我们也可以通过信心凭借恩典归向神，与神和好。

“当天，所有的犹太人都没明白这点，但这在以赛亚书 53 章中早已明确预言了。”

以赛亚预言弥赛亚会代替我们承受上帝的惩罚

> 原来他担当了我们的病患，背负了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打，被神击打和苦待了。然而他是为了我们的过犯被刺透，为了我们的罪孽被压伤；使我们得平安的惩罚加在他身上，因他受了鞭伤，我们才得医治。我们众人都如羊走迷了路，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却把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 ……至于他那个世代的人中，有谁想到从活人之地被剪除，被击打，是因我子民的过犯呢？…
> 耶和华却喜悦把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华若以他的性命作赎罪祭，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得享长寿；耶和华所喜悦的，必在他手中亨通。他受了生命之苦以后，必看见光明，并且心满意足；我的义仆必使许多人因认识他而得称为义，他也必背负他们的罪孽。……[他]担当了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以赛亚书 53:4-6、8、10-12 新译本]

“先知预言说弥赛亚会‘以他的性命作赎罪祭’。在旧约摩西律法之下，赎罪祭是在人犯罪后献给神的祭牲。这象征着将那人的罪归到这只动物身上，惩罚就临到这只动物。但动物肯定无法代替人，所有的人也都清楚地明白这不过是象征，是比喻。但这象征却在耶稣身上成就，只有一个有灵的活人才能代替另一个人，弥赛亚耶稣在十字架上替代了人。耶稣‘为了我们的罪孽被压伤’，‘因我子民的过犯’而受死。我们都‘偏行己路’，也就是我们拒绝去行良知认为该行的事，反而随从自己的私欲。但上帝没有给我们当受的惩罚，相反

‘耶和华却把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低头看着桌面沉思着，他再次开口时，似乎是在自言自语地说：“是的，我们常常偏行己路，经常明知故犯！为了避免麻烦就撒谎，在考试中作弊，为了赚取更多利益而欺骗客户。我们为了逃税而欺瞒政府，为了芝麻大点的冒犯就满腹仇恨，勃然大怒！我们在背后说人闲话，在心里放纵情欲，进而沉迷于不道德不清洁的性行为中；甚至通过堕胎来杀害自己的孩子。

“即使是最好的人，也没做到我们明知该做的一半。我们懒惰、盗用雇主的时间、浪费在校学习的机会。我们不愿花时间帮助他人，因为那会侵害自己对金钱或享乐的追求。有多少次，我们在去餐厅享受奢侈晚餐时，对途中见到的乞丐熟视无睹。我们甚至懒得回家看望父母。我们没有爱人如己，也根本不爱那位创造我们的上帝。”

何教授抬起了头，说：“小伙子，这就是你和我。也许我们没有犯这所有的罪，但也犯了挺多的，而且是明知故犯。怪不得上帝拒绝与我们建立关系！祂对我们罪的愤怒是完全合理的。我们现在与祂隔绝，以后也是；我们死后，祂会使我们永远在地狱受罚。而这正是十字架上的耶稣所承受的，祂为我们的罪下了地狱。”

“那祂现在还在地狱吗？”小王问：“您说过，地狱是永远的。”

“对于你和我，地狱的确是永远的，”何教授肯定地说：“但耶稣在几个小时之内就承受了。”

“祂不是在地狱呆了三天吗？”小李问。

“不是，”何教授回答说：“他在十字架上亲口所说的话就能证实这点，你们还记得有一个与耶稣同钉十字架的强盗悔改并求耶稣拯救他的灵魂吧：

> 39 悬挂着的犯人中，有一个侮辱他说：“你不是基督吗？救你自己和我们吧！”40 另一个就应声责备他说：“你是同样受刑的，还不惧怕神吗？41 我们是罪有应得的。我们所受的与所作的相称，然而这个人并没有作过什么不对的事。”42 他又对耶稣说：“耶稣啊，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记念我。”43 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天你

> 必定同我在乐园里了。”［路加福音 23:39–43 新译本］

耶稣和那位已经悔改的强盗当天都死了。注意耶稣说他们死后，那个强盗‘今天’就会和祂同在‘乐园里’。不仅如此，耶稣死前说的最后一句话也表明祂与天父的关系已经恢复了。

> 耶稣大声呼叫：“父啊，我把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说了这话，气就断了。［路加福音 23:46 新译本］

因此，耶稣的灵魂下地狱，被当作犯了我们所犯之罪一样受罚并与天父隔绝的时间都限于在十字架上的几个小时之内。耶稣是如何在有限的时间内承受会为我们持续到永远的惩罚，这是个奥秘。我不能完全明白。但是我知道祂不仅是人，也是神。祂的灵不像我们这些被造物的灵，存在一定的局限。他不会受到我们经历事情的局限。

“通过耶稣所作的，救恩之门向我们敞开：‘我的义仆必使许多人因认识他而得称为义，他也必背负他们的罪孽。’既然承担了对我们罪的惩罚——‘背负他们的罪孽’，耶稣现在就可以赐给我们祂的公义配得的奖赏。祂能‘使许多人因认识他而得称为义’，但这不是通过我们的善行而得来的。上帝所定下上天堂的标准是 100%的善行，而我们都与这个标准相差甚远。反之，这样的‘称义’，这样的被上帝视为公义而接纳，是通过认识耶稣，与祂建立关系而来：‘因认识他’。而这种关系的建立，在于我们要悔改自己的罪，信靠耶稣，就像那位死于十字架的强盗一样。

“一直以来，事情都是如此！正如以赛亚亲笔记录的，上帝一直都在邀请罪人悔改得赦免：

> 恶人要离弃自己的道路，不义的人当除去自己的意念，回转过来归向耶和华，耶和华就必怜悯他。你们当回转过来归向我们的神，因为他大大赦免人的罪。［以赛亚书 55:7 新译本］

一直以来，上帝都在邀请罪人除掉自己的罪：

> 耶和华说：“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

> 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以赛亚书 1:18 新译本]

一直以来，上帝所使用的方法都是因信心而得救，正如我们几个月前在学习亚伯拉罕的事迹时看到的：

> 亚伯兰[亚伯拉罕]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算为他的义了[创世纪 15:6 新译本]

上帝拯救悔改之罪人的方式在于通过让耶稣在十字架上代替罪人受罚，使罪人能因信称义。尽管亚伯拉罕当时还未完全明白，但他的信心的确在于展望耶稣将来的牺牲，正如今天基督徒的信心是回望耶稣过去的牺牲。以赛亚在耶稣之前的 700 年，就已明确预言说：‘我的义仆必使许多人因认识他而得称为义，他也必背负他们的罪孽。’”

<u>大卫和以赛亚都预言：世界各地都会有人尊崇被处死的犹太人弥赛亚</u>

“诗篇 22 的结尾处预言了弥赛亚受苦和继而得解救的结果：

> 地的四极，都要记念耶和华，并且归向他。列国的万族，都要在他（“他”有古抄本作“你”）面前敬拜。因为国度是属于耶和华的，他是掌管万国的。地上所有富足的人，都必吃喝、敬拜；所有下到尘土中，不再存活的人，都在他面前屈身下拜。必有后裔服事他，必有人把主的事向后代述说。他们要把他的公义传给以后出生的民，说明这是他所作的。[诗篇 22:27–31 新译本]

这里至少有两个预言。首先，全世界都会有人会因弥赛亚而来相信、敬拜犹太人的神耶和华。其次，这个影响会持续到无限的未来。以赛亚在涉及弥赛亚受苦和受死的那一段的开头，也发出了类似的预言。[I] 这里也预言了弥赛亚的受难会对全球造成影响：

[I] 留意以赛亚书 52:13–53:12 本是单独的一段，原抄本不像我们现在的圣经有分章节。

> 13 看哪！我的仆人必行事亨通，他必受尊崇，被高举，成为至高。14 许多人怎样因你而惊奇（因为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15 照样，他也必使多国的人惊异，君王要因他闭口不言，因为从未向他们述说过的事，他们必看见；他们从未听过的，他们要明白。［以赛亚书 52:13-15 新译本］

“以赛亚在这里清楚地说，各国的人都会从弥赛亚的死而获益。

“以赛亚和大卫的这两个预言都暗示了弥赛亚的复活，但我们今天没时间讨论这点，希望下周能够探讨。［见第三册第五章］

“但今天我们先简短回顾一下关于基督教会广传的预言。想想公元前 1000 年前后大卫时代的情景，或公元前 700 年左右以赛亚的时代，当时除了犹太人以外，很可能整个世界都在崇拜偶像。在非犹太人中，只有刚好住在以色列附近的极少数人才可能听说过真神耶和华的名字。

“这种状态一直到耶稣到来的几百年之后，都没多大改变。但现在‘地的四极’、‘列国的万族’都有人归向耶和华并敬拜祂［见第二册第四章］。这个预言在耶稣复活后不久就开始有应验的苗头，而且随着福音在没有教会的地区和人群中传播，这个预言直到今天还在继续应验。

“而这段经文的最终应验则会发生在耶稣再临，在地统治一千年的时候。正如旧约圣经中几处预言所说的，那时世上所有的人都会在耶稣‘面前屈身下拜’。虽然这还是未来的事情，不过诗篇 22 和以赛亚书 53 关于耶稣受难受死和多国敬拜耶和华的预言已明显得到了很大程度上的应验。我们中国的基督徒就是鲜活的见证。”

为什么犹太人，至少为什么门徒们没有意识到这些事都是预言？

“何教授，有个问题我一直不明白，”小李说：“旧约中有这么多清晰明了的预言，为什么却没有更多犹太人信耶稣？”

“问得好，”何教授肯定道：“还可以问得更难些：门徒为什么没意识到弥赛亚必须要死？至少他们应该已经明白才对！不过他们没

有领悟。

“首先要留意，耶稣自己其实非常清楚以赛亚书 53 章和诗篇 22 篇都是针对他说的。他在受死的前一个晚上，还向门徒引用了以赛亚书 53 章 12 节的内容：

> 37 我[耶稣]告诉你们，‘他被列在不法者之中’这句经文，必定应验在我身上，因为关于我的事必然成就。”[路加福音 22:37 新译本]

当然正如我们先前看过的，当耶稣痛苦地挂在十字架上时还有意引用了诗篇 22:1 节，明显是指这节经文说的是他。

“早在钉十架之前，门徒也肯定被告知旧约圣经预言了弥赛亚的死。耶稣临死前几周，再次特意嘱咐门徒：

> 31 耶稣把十二门徒带到一边，对他们说：“我们现在上耶路撒冷去，先知所写的一切，都要成就在人子身上。32 他要被交给外族人，受戏弄，被凌辱，他们要向他吐唾沫，33 鞭打他，杀害他；第三日他要复活。”34 这些话的含义对门徒是隐藏的。他们听了，一点也不明白，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路加福音 18:31 新译本]

这不是耶稣第一次告诉他们这些事[见马太福音 16：20–23、17:22–23]，但每一次他们都不明白。”

“为什么？”小李很困惑。

“其实这并不像你想象的那么难懂，”何教授说：“一方面，一位受难受死的弥赛亚不符合他们对弥赛亚先入为主的认识，一种他们自幼在会堂里形成和持守的认识。另一方面，一位受难受死的弥赛亚也绝不是他们希望看到的。不要低估先入为主的观念和对不快现实的逃避对我们的影响。这两者结合能够使我们对最为显然的真理视而不见。

“想要一个当下的例子吗？ 基于无神论的进化论捍卫者就是了。他们盲目地传播在高中学到的任何内容，无视正摆在他们面前的

如山铁证！尤其在西方，对于很多人来说，他们隐藏不深的动机就是：他们不希望有一位他们必定面对的神存在！这从他们常常公开发表尖锐的反基督言论就可以看出来，至少西方的这些人是这么做的。[J]

“这样来看，大部分犹太人都忽略了弥赛亚预言中与他们观念和愿望不相符的方面，也就不足为怪了。甚至连门徒都不清楚也不出人意料。他们显然不想面对耶稣前往十架受死的事实！因此，他们也丝毫不盼望耶稣的复活。这后来却成了证实耶稣复活的重要间接证据。门徒没预期耶稣的死，更不会预期祂会从死里复活！”

我们怎么知道他们不是在有意应验预言？

小王问了一个很不同的问题：“我们怎么知道他们不是在故意应验预言呢？”

何教授笑了，他说：“你和小李看问题的角度相当不同嘛，你俩一个觉得他们忽略预言让人难以置信，另一个认为他们不仅留意了预言，还自己去应验预言！但圣经就是这样，总要面对两头夹击，有宗教传统主义人士的，有无神论怀疑论者的，还有道德家和纵欲者！不过没关系，因为圣经的确是真理，所以经得起攻击。

“小王，你刚才问，他们是不是在有意应验预言，我猜这‘他们’也包括门徒吧？

“是的。”

“很好。我们来探讨一下门徒有意谋划，应验一个关于‘被扎’弥赛亚的预言，这有多合理？首先，我们对他们所了解的一切都表明他们根本无法抓住弥赛亚要受难受死的概念。他们为了救耶稣愿意争斗，甚至愿意舍身。彼得在耶稣被抓的当夜拔出短刀，凭他当渔夫那两下子割下了一只耳朵！但弥赛亚必须受难受死的概念对他们来说却是完全反常和矛盾的。

“是的，耶稣的门徒没想要应验十架刑罚的预言，但还有一个更

[J] 英国的进化论者理查德·道金斯（Richard Dawkins）就是当下的典例，他带着宗教热情推广无神论。

具说服力的反证，他们不但没有这个念头，更没有机会这么做。预言的大部分应验都不是由耶稣或门徒完成的。很多事情都不在他们的掌控范围之内，许多主要角色根本不可能想把耶稣变成旧约预言的应验者。说实在话，我把耶稣身边的人都考虑了一遍，却找不出任何会想要促使耶稣应验弥赛亚受难受死的预言的人。”

何教授停了一会，从桌上的文件夹中找到另一张纸，说：“我几年前也想过这个问题，还列了一个清单。”于是何教授读道：

1. “犹大显然不认为耶稣真是弥赛亚，因此认为他在有意应验撒迦利亚的预言，更不合理。毕竟他是被钱驱使，他本来明显是想贪几块银子，但最终因为负罪感而陷入懊悔与绝望中——这不太像是有心要应验预言！”
2. 要记住，大卫时代还没出现钉十字架的刑罚。犹太人一般会用石刑处死犯人，尤其是对那些犯亵渎罪的人[见使徒行传 7:56–58]罗马人不会为了应验预言而在巴勒斯坦使用钉十架的刑罚。
3. 若不经彼拉多判决，耶稣也不会被钉死。彼拉多肯定不会对应验犹太人的预言感兴趣。
4. 那些为耶稣的里衣拈阄，钉祂手脚，扎祂肋旁[K]的士兵，当然也不是为要应验他们从未听过的预言。
5.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最不情愿做的就是帮助耶稣应验关乎弥赛亚的预言！但他们在耶稣被出卖、逮捕和定罪的过程中却发挥了关键作用。
6. 此外，祭司长不希望耶稣死在逾越节期间[马太福音 26:3–5]，这更是证实了施洗约翰指着耶稣说的话：‘看哪，神的羊羔，是除去世人的罪孽的’[约翰福音 1:29、36]。
7. 那些路过十字架，嘲笑耶稣的普通犹太百姓也不是为要应验诗篇 22 篇和以赛亚书 53 章的预言。
8. 门徒显然不希望耶稣受死，而且在对弥赛亚预言的认识中也

容不下十字架。所以耶稣死后，他们陷入绝望，也没期待祂会复活。

9. 亚利马太的约瑟为一位他原本希望是弥赛亚，但现在又看似不是的人之死而哀悼。难道我们真的认为他会对自己说‘耶稣失败了，他不是弥赛亚。但无论如何，为了应验以赛亚书 53 章的预言，我还是把他葬在我的墓穴中吧’？他毫无应验预言的念头，他很可能都没意识到以赛亚书 53 章是在写耶稣。而且他更没有指望耶稣会复活。
10. 来自‘地的四极’［诗篇 22:27］和‘多国’［以赛亚书 52:15］的信徒也不是为了应验预言而成为基督徒。”

何教授读完后，抬起头说：“这张清单显然还没列完，但由此你们已经可以看出，必须得所有事情结合才能使预言应验，一两件事是做不到的。没一个人能使这一切全盘按照预言发生——如果耶稣仅仅是人，当然连他也不能！而且大部分应验预言的人，他们有些没听过这些预言，有些不相信这些预言是针对弥赛亚说的，还有些激烈地否认耶稣就是弥赛亚。

“所以小王，根据实际的历史情况来看，我不得不说这种‘有意应验预言’的想法丝毫不合情理。”

三天以后……

“在耶稣被卖、受审以及受死的过程中，所应验的预言非常有说服力地证实了耶稣就是弥赛亚。但三天之后所发生的事情是最后的压轴明证：祂从死里复活了。如果你俩下周还能来，我想和你们一起看看耶稣复活的证据。”

“好，我一定来！”小王说。

[K] 关于耶稣肋旁被扎的记载，可见撒加利亚书 12:10 和约翰福音 19:37。

附录 4-1: 撒迦利亚书 9 章、11 章中所预言事件的纲要

撒迦利亚书大纲

1-6 章	公元前 520 年	八个异象。要点：重建圣殿！神会与你们同在，你会成功。
7-8 章	公元前 518 年	斥责宗教形式主义和伪善，应许顺服必蒙祝福。
9-11 章	公元前~480 年(?)	预言以色列约公元前 331 至公元 135 年左右的事情。为 30 块银钱而背叛耶稣。
12-14 章	公元前~480 年(?)	预言以色列的末世境况；哈米吉多顿和千禧年。

历史时间表

公元前	
537	犹太人从巴比伦归回，开始重建圣殿。但重建工作很快停止。
520	先知哈该预言：要重建圣殿！圣殿重建工作再次开始。
520-518	撒迦利亚（1-8 章）在哈该以后预言：要重建圣殿！圣殿重建工作继续进行。
516	圣殿完工并将其供奉给神。
~480(?)	撒迦利亚发出第二轮预言。（9-14 章）
332	亚历山大大帝攻占叙利亚、腓尼基、非利士地，但耶路撒冷/犹大地未受损害。**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9:1-6、8。**
167-163	由马加比率领的犹太人驱赶希腊人。**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9:13-17。**
148-146	犹太人攻占非利士地，**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9:7。**
~104-63	部分犹太领袖试图把国家希腊化，犹太人内部纷争加剧，最终导致内战。**部分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11:9**

63 罗马人征服以色列，但以色列抵抗一直存在长达几十年。**部分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11:10。**

公元

30 多数犹太人拒绝耶稣，犹大为了 30 块银钱而背叛耶稣，耶稣被钉十字架。 **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11:12−13。**

66−70 犹太人第一次起义，存在内部纷争。罗马人毁坏圣殿。犹太人开始四处分散。 **部分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11:10、14−17。**

132−135 犹太人第二次起义，巴尔库克巴（Bar Kokhba）宣称自己是弥赛亚，罗马人驱逐留在犹大的犹太人，犹太人被完全分散。**部分应验了撒迦利亚书 11:10、 15−17。**

撒迦利亚书第 9 章

9:1−6、8 公元前 332 年，亚历山大大帝攻占从叙利亚开始南至埃及的沿海地区。犹大和耶
路撒冷未受攻击。

9:7 公元前 148−146 年，马加比人攻取非利士地。

9:9 公元 30 年，耶稣在复活主日的前一周骑着驴，荣入耶路撒冷城。

9:10 千禧年弥赛亚的王国(未来)。

9:11−12 （不确定:公元前 480−100?千禧年?）

9:13−17 公元前 167−163 年，马加比反抗并且驱逐希腊人。（安提阿哥四世伊比法统治时）

撒迦利亚书第 11 章

11:1−3 也许是指在先前章节中提到的外邦国家，也许是指公元 70 年时圣殿的毁灭。

11:4−6 是一个序言，概括了接下来的内容。

11:7 从大概公元前 538 年开始，从巴比伦俘虏归回后一直到公元前 175 年左右的情况。

11:8 大概估计是公元前 175–164 年，当时由于谋杀和政治等原因几个大祭司被快速推翻。

11:9–11 约从公元前 63 年起，并一直持续到现在。

11:12–13 公元 30 年时发生。

11:14 最少从公元 66 年开始。

11:15–17 很可能至少从公元 66 年开始应验，但也许特别是指出公元 132–135 年巴尔库克巴（Bar Kokhba）掌权时期，犹太人的第二次反抗。当时巴尔库克巴（Bar Kokhba）妄称自己是弥赛亚。

附录 4-2: 新约圣经记载中所涵盖的，关于耶稣受审、被钉以及埋葬的精准历史细节

以下是圣经就耶稣之死，所记载的一系列已经确认的历史细节的样例。显然我们不能为记载的每一个细节都找出圣经之外的证据，但这对任何历史文献来说都是不可能的。

还要留意耶稣受难的事迹最先是在当代已经知晓这些事的人群之间传播。尤其马太福音又是为犹太人所写，据推测，也应该是首先在犹太人当中传播的。马太当然知道任何的谎言或记录不精准的地方都会遭到祭司长的驳斥，毕竟他们很是抵制福音的早期传播。

关于新约圣经第一世纪的起源和总体历史可信度，请复习第三册第一章。

1. 彼拉多：犹大地区的总督；应对犹太人时优柔寡断，略显无能；害怕暴乱（约翰福音 18:28-19:16）。[7]
2. 这段时期，犹太人经常反抗罗马统治（巴拿巴：马可福音 15:7 路加福音 23:19。祭司长害怕暴乱：马太福音 26:5）。
3. 希律安提帕：统管加利利而非犹大地区（路加福音 23:6-7）。
4. 该亚法：当年担任大祭司（马太福音 26:3）。
5. 亚拿：该亚法的岳父，被人们视为‘退休’大祭司，手中掌握大权（约翰福音 18:13、22）。
6. 公会：由大祭司统领，由祭司长、经学家（摩西律法的老师）和长老组成，能审断民事案件和宗教案件，但罗马不许他们执行死刑（马太福音 26:57-59、约翰福音 18:31）。
7. 罗马人用钉十字架的刑罚处死非罗马公民，尤其是对于犯了叛国罪和谋杀的人。
8. 按照罗马习俗，钉十字架前要先鞭打（马太福音 27:26）。[8]
9. 执行十字架死刑的小队兵丁有权占取罪犯的个人财物（约翰福音 19:23-24）。[9]
10. 执行死刑的小队由百夫长监管（马太福音 27:54）。
11. 控告耶稣的三种语言：‘希伯来语’——犹太人的亚兰文方

言，当地人的母语；希腊语——地中海东岸的通用语；拉丁语——巴勒斯坦地区的皇家统治者用语（约翰福音 19:20）。

12. 耶稣用犹太人的亚兰语说‘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
13. 犹太人迷信地以为，以利亚会在人极度需要的时候显现，以‘保护无辜的人、拯救公义的人’。（马可福音 15:35–36）。[10]
14. 人们认为钉十字架需要一天或更长的时间（马可福音 15:44）。[11]
15. 一般情况下，被钉罪犯的尸体不得按礼入土 (马可福音 15:43)。
16. 丧葬习俗：膏抹尸身（马可福音 14:8、16：1、约翰福音 20:39）；用岩石凿出的墓穴有巨石封口（马太福音 27:59–60）；当天下葬（约翰福音 19:31 一天是以日落起算）。
17. 严格遵守安息日：为避免在安息日工作，人们匆忙埋葬耶稣（约翰福音 19:42）；妇女们直到安息日结束之后才回去给耶稣的遗体添加香膏（路加福音 23:56）。
18. 撒督该的祭司长尽管不信人有灵魂和死后的审判，但也遵守仪式上的律法：他们不将犹大给回的钱放入殿库（马太福音 27:6；很可能是申命记 23:18 所说原则的延伸）；他们为避免仪式上的不洁净而没进入彼拉多的宫廷（约翰福音 18:28–29）。

[1] 麦道卫著，韩伟 等译，《铁证待判》宗教文化出版社，1996 年。第 221–232 页。
[2] Vos, Howard F. Nelson's New Illustrated Bible Manners & Customs.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1999. Pg.432。
[3] 注释2，第 439–443 页。
[4] 注释2，第 440 页。
[5] Barker, Kenneth L., General Editor. The NIV Study Bible, 10th Anniversary Editio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5. 马可福音 15:24 的注解。
[6] Barker, Kenneth L. and John R. Kohlenberger III, Eds. Zondervan NIV Bible Commentary, Volume 2. Zondervan, 1994. Pg. 364–365 (见约翰福音 19:17、23–24 的注解)。
[7] 关于项目 1 到 6，可参考约瑟夫斯的《犹太古史》。
[8] 注释2，第 440 页。
[9] 注释5，马可福音 15:24 的注解。
[10] 注释5，马可福音 15:35–36 注解。
[11] 注释2，第 443 页。

第五章：弥赛亚耶稣基督的复活

“上次我说过，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是福音的核心。这当然没错，但同样处于核心位置的还有耶稣从死里复活。若没有复活，十字架对我们来说就会毫无意义，我们依然没有盼望。耶稣基督的复活确保我们的罪已得赦免，保证我们将来也会从死里复活。我们已经脱离了无神论的绝望牢狱，摆脱了人生随着死亡而终结的虚空。更重要的是，我们脱离了死后的审判，脱离了永远在地狱与神隔绝而时常意识到的恐惧，这些更为可怕的现实。这，对于每个信徒来说，都因耶稣基督的复活得到了保证。

“今天我想检验一下耶稣复活的记载，并考察一下相关的证据。我发现这些证据极具说服力，耶稣的确复活了！”

［此处建议读者阅读马太福音 28 章、路加福音 24 章以及约翰福音 20 章］

耶稣如何被埋葬

“我们先来回顾一下耶稣埋葬的基本事实。

> 57 到了晚上，有一个亚利马太的富翁来到，他名叫约瑟，是耶稣的门徒。58 这个人去见彼拉多，请求领取耶稣的身体，彼拉多就吩咐给他。59 约瑟领了耶稣的身体，用干净的细麻布裹好，60 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就是在磐石里凿出来的。他滚了一块大石头来挡住墓门，然后才离开。61 抹大拉的马利亚和另一个马利亚都在那里，对着坟墓坐着。［马太福音 27:57–61 新译本］

> 39 从前夜间来见耶稣的尼哥德慕也来了，带着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约有三十二公斤。40 他们领取了耶稣的身体，照着犹太人的葬礼的规例，用细麻布和香料把他裹好。［约翰福音 19:39–40 新译本］

“根据犹太人的丧葬习俗，遗体需经香料处理，用于耶稣的至少含有没药和沉香两种香料。这些香料可能会和油混合，形成一种粘性

的混合物。耶稣的尸体应该已先被洗净了，而后人们用许多布条将他的尸体从肩部一直缠裹到双脚。每块布条宽约 30 厘米，香料混合物散布于布条内，会黏着尸体和其他布条。这一道程序完成后，尸体从肩到脚看上去会像个木乃伊。头部则会用另一块布包裹[约翰福音 11:44、20:7]。当然这些布条会紧黏在一起，形成一个类似包裹着尸体的囊壳。[1、2、3] 还记得拉萨路从死里复活时，不能自己解开缠裹在身上的布条吧[约翰福音 11:44]。

“我们上周谈过，富有的犹太人会在岩石里凿出墓穴，用于安葬自己、家人和后代。这些墓穴必须能够反复进入，好让人把新的尸体安葬其中；而洞口又必须要严封，能够不让野兽或破坏者闯入。为了封墓，人们一般会在入口前凿出一条倾斜的槽沟，再将一块盘状的巨石滚至槽沟，石头的内面紧封入口。[4、A] 这些石头非常沉重，在耶路

离耶路撒冷不远的一世纪墓穴，左边是封洞的滚石。注释1。

[A] 人们也会使用不能滚动的填塞式石头，但马可福音 15:46 和马太福音 28:2 的记载表明，封住耶稣墓穴的是一块滚动型平盘状石头，见注释 1。

撒冷附近发现的封洞石头重达一千公斤。

“使徒们似乎已经忘记耶稣对自己复活的预言；他们肯定是不相信，从而也没指望耶稣会复活[见以下复活节早上的事件：‘全空’的坟墓]。但耶稣的敌人却记得祂曾公开宣称自己会复活的一些言论。[马太福音 12:39-40、16:4、26:61、27:40、约翰福音 2:19-22]。他们当然不期待耶稣会复活——似乎除了天父，没人有这样的指望。但他们害怕有人借机施诡计，于是加倍小心。他们不仅要求有卫兵把守，还要求把洞口封上。”

> 62 第二天，就是过了“预备日”的那一天，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去见彼拉多，说：63“大人，我们想起那个骗子，生前说过：‘三天之后，我要复活。’64 所以请你下令把坟墓严密看守，直到第三天，免得他的门徒来把他偷去，然后对民众说：‘他从死人中复活了。’这样，日后的骗局比起初的就更大了。”65 彼拉多对他们说：“你们带着卫兵，尽你们所能的去严密看守吧。”66 他们就去把墓前的石封好，又派卫兵把守，严密地守住坟墓。[马太福音 27:62-66 新译本]

封条很可能包括一条从封口石拉到岩石的绳子，绳子两头用蜡或其他材料粘在石头上。乱动封条是重罪。警卫至少有四个卫兵，分别负责夜间四更。除此以外，很可能最少还有第五个人，就是他们的长官。然而，卫兵的人数还可能有更多。[B] 至于这些卫兵是罗马兵丁还是犹太圣殿守卫，有很多争论。支持罗马兵丁的证据似乎更为强大，但还未有最终定论。罗马兵丁站岗时若打瞌睡，最轻的惩罚是一顿严重的鞭打，也可能被判死刑。至于一世纪的犹太圣殿卫兵，圣经之外的犹太史料表明，夜间值勤时打瞌睡的卫兵会遭鞭刑，也可能遭到烧衣的刑罚。[5] 无论是哪种情况，这些卫兵都是训练有素，经验丰富、守护意识强烈的人。”

“但何教授，卫兵是第二天才派去的，”小王指出：“但若耶稣

[B] 可对比使徒行传 12:4 中，看守狱中彼得的士兵，共 16 名，每小队 4 名。

离耶路撒冷不远的一世纪坟墓，侧图展示出洞口供石头滚入的槽沟。（注意：钢带是近代添加的。）注释1。

的身体在此之前出了状况呢？”

“卫兵的确是在耶稣钉十字架后的第二天才去的，”何教授承认说：“但是注意，马太福音27:66说‘他们就去把墓前的石封好’。‘他们’似乎至少包括一些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对于‘把墓前的石封好’这个过程的合理推测应该包括：首先将坟墓打开，确保尸体还在里面。谁会不先确认墓穴状况就直接上封条呢？此外，还要想到卫兵们已经知道自己有责任看守尸身，失职就会受罚。他们也知道耶稣是前一天被埋，当晚并无人把守，而且也清楚自己的职责是防备耶稣尸体被盗。自保心理都足以促使他们首先查看尸体是否还在，才会负起把守坟墓的责任。

“但在第三天，这具尸体全身紧裹，被放在千斤巨石之后，由举世强国所封，又有精兵把手的死尸，竟然起来出离了坟墓。”

复活的显现

“有关耶稣在他复活与升天之间的显现，圣经记载了至少九次，每次看见祂显现的人数有1到500多人不等，时段持续几分钟到至少

几个小时之间。路加在使徒行传记载说：

> ……耶稣受难以后，用许多凭据向使徒显示自己是活着的。他向使徒显现，并且讲论神的国的事，有四十天之久。[使徒行传 1:3]

我认为耶稣在这四十天显现的次数很可能要比新约圣经记载的具体次数还多，不过当然，我们只能考察我们所有的记录。”何教授打开桌上的一个文件夹，抽出几页纸递给他们，说道：“这是我对这四十天内事件发生顺序的最佳理解，你们回去以后可以看看。”[见本章附录 5-1]何教授在桌上摊开另一张纸，说：“现在，我们来看看耶稣复活后的显现概览：”

见证人	地点	时间	参考经文
1.抹大拉的马利亚	坟墓附近	复活节	约翰福音 20:11-17
2.其他妇女[隶属第 1？]	耶路撒冷城外	复活节	马太福音 28:9-10
3.彼得	耶路撒冷地区	复活节	路加福音 24:34; 哥林多前书 15:5
4.在去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	去以马忤斯的路上	复活节	路加福音 24:13-35
5.十位使徒和其他人，多马不在场	耶路撒冷	复活节	路加福音 24:36-49; 约翰福音 20:19-24
6.十一位使徒,多马在场	耶路撒冷 (?)	下周日	约翰福音 20:26-31
7.十一位使徒(和其他人？)	加利利山上	不确定	马太福音 28:17-20
8.七位正在打渔的使徒	加利利海	不确定	约翰福音 21:1-23
9.500 多位圣徒［隶属第 7?］	不确定	不确定	哥林多前书 15:6
10.雅各	不确定	不确定	哥林多前书 15:7
11.所有使徒[隶属第 12?]	不确定	不确定	哥林多前书 15:7
12.十一位使徒见证池升天	橄榄山	复活节之后的 40 天	路加福音 24:50-53; 使徒行传 1:1-11

复活节早上的事件：‘全空’的坟墓

“四本福音书都记录了五个或更多的妇女周日清早赶往坟墓的事件，她们想向耶稣献上爱的最后一件礼物——怀念。她们想按照犹太人的哀悼习俗，给下葬尸身添加自己的香膏。就像其他所有人一样，她们也不指望耶稣会复活。实际上，她们甚至连怎么进坟墓都不知道。[C]

> 1 过了安息日[周六日落后]，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和撒罗米，买了香膏，要去膏耶稣。2 礼拜日的大清早，出太阳的时候，她们就来到坟墓那里，3 彼此说：“谁可以给我们滚开墓门的石头呢？”4 原来那块石头非常大，她们抬头一看，却见石头已经滚开了。[马可福音 16:1–4 新译本]

> 3[她们]就进去，却找不着主耶稣的身体。[路加福音 24:3 新译本]

好像其中的一位妇人抹大拉的马利亚这时就跑了去报告门徒[见下一部分]，而其他妇人仍然留在坟墓。突然，有两位天使向她们显现，传达了一个消息：

> 4 她们正为此事猜疑的时候，忽然有两个人，穿着闪烁耀目的衣服，站在她们旁边。5 她们害怕，把脸伏在地上。那两个人对她们说：“为什么在死人中找活人呢？6 他不在这里，已经复活了。你们应当记得他还在加利利的时候，怎样告诉你们，7 说：‘人子必须被交在罪人手里，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复活。’”8 她们就想起他的话，9 于是从坟地回去，把这一切事告诉十一个使徒和其余的人。10……她们把这些事向使徒说了。11 使徒以为这些话是无稽之谈，就

[C] 这些妇女似乎不知道公会差派了卫兵。她们当然毫不知情，因为指派士兵的那一天正值不能工作的安息日，所以妇女们当天也没去坟墓。在她们到达洞口之前，卫兵已被打开洞口的天使吓跑了（见马太福音 28:2–4）。

不相信。[路加福音 24:4-11 新译本]

这些受到惊吓的妇人从天使听到耶稣已经复活的消息后，就回去找门徒。这里要特别注意两点：预言和疑惑。天使提醒她们回想耶稣亲口预言过自己的死和复活。但当预言的第一部分在耶稣钉十字架而被应验之后，预言的第二部分好像被跟随祂的人彻底遗忘了。这些妇女要去坟墓找的本是一具遗体！

“但接下来的情况却更加糟糕，这些妇人都是门徒所熟知，且应该信任的人，但他们听了妇人见证后的反应却让人寒心。妇人转述了天使提醒他们耶稣曾反复预言他的复活，但这也未能唤醒他们，‘这些话语对他们来说不过是无稽之谈，他们并不相信。’”

“他们怎么可以这么多疑？”小李问，语气中透露着些许反感。

“这是人心的真实写照。”何教授沉重地回答：“他们对于弥赛亚是胜利者这一先入为主的观念，使他们不能清晰地思考摆在眼前的事实。要改变我们的先见是多么困难！我还记得自己的经历：我花了近两年的时间，搭上了所有的空余时间去研究才最终彻底摆脱了基于进化论的无神论神话！现在回头看看，或多或少觉得自己当初相信那些东西有些荒诞！我怎么这么轻易被骗？但这就是我从小听着长大的，当时还没有批判性地仔细思考。

“门徒们从小听到大的应许就是一位得胜的征服者弥赛亚要来，他们的神学体系不容许一位受死的弥赛亚，从而也就容不下祂的复活了。”

<u>彼得和约翰在‘全空’的坟墓中找到了什么</u>

“正如我之前所提，抹大拉的马利亚独自跑去找门徒，先于其他妇女离开坟墓。天使后来显现时，她已不在场。因此她告诉门徒的仅是石头挪开了，遗体不见了，而没有提到天使[见本章附录 5-1]。抹大拉的马利亚个人所报的信息重点在于消失的身体：

1……抹大拉的马利亚……2……跑去见西门。彼得，和耶稣

> 所爱的那个门徒，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搬走了，我们不知道他们把他放在哪里。”［约翰福音 20:1–2 新译本］

这个消息或许令使徒们很是惊讶，但并没有减少他们因耶稣之死而产生的绝望，也未带给他们耶稣复活的任何希望。这也许使他们痛上加痛，以为可能是有人在无礼对待他们敬爱之师的遗体，来更进一步侮辱他。彼得和约翰跑去坟墓要看个究竟：

> 3 彼得和那门徒就动身，到坟墓那里去。4 两个人一齐跑，那门徒比彼得跑得快，先到了坟墓，5 屈身向里面观看，看见［希腊语：blepo］细麻布还在那里，但他却没有进去。6 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他进入坟墓，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7 也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起，而是卷着放在一边。8 那时，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他看见［希腊语：horao］，就信了。9 他们还不明白经上所说“他必须从死人中复活”这句话的意思。［约翰福音 20:3–9 新译本］

仍然留在坟墓里的东西非常重要。丧葬用的裹尸布还在摆放耶稣遗体的地方，空空如也；裹尸布似乎仍然保持着缠裹耶稣时的木乃伊形状。毫无疑问，若不先拆开裹尸布，人就无法移走尸体。裹头巾似乎也依然放在原地，略处于裹尸布的上方，好像仍卷着耶稣的头一般。

“这副景象让使徒约翰有了信心，为什么？因为他所看到的布条显然不是杂乱无章的，甚至不是精心摆放的。相反，裹尸布完全保持着耶稣尸体仍然在内的样式和陈列，只因为布自身的重量而自然下陷，这只能解释为尸体是从裹尸布里超自然地消失了。[D] 希腊文在第 5 节和第 8 节用了两个不同的动词。第一个是约翰站在坟墓外面，俯

[D] 这与所谓的“都灵耶稣裹尸布”无关，此布不过是中世纪的欧洲炮制出的大量虚假遗物之一。当时罗马天主教会多半忽略圣经，不将圣经的真理教导群众。正如古代俗语所说，当时欧洲遍地散布着的“十架真物的残片”足以形成漫山遍野的十字架。“都灵耶稣裹尸布”是一块宽约一米、长约四米半的整布，这与耶稣所用裹尸布的描述都不符，而且这块布在史上首次出现要到公元 14 世纪。

身向里看，‘观看’[第 5 节：‘blepo’]裹尸布。然后他进入坟墓，‘看见又留意’[第 8 节：‘horao’]裹尸布，他就信了。在他第二次观看后，他思考了所见景象的意义，从而得出一个结论：耶稣复活了。按照圣经记载，他是唯一一位在没有看到耶稣之前就相信祂复活了的人。”

妇人见到耶稣

“我们不能完全确定当天某些事件的发生顺序，但很有可能的是，当彼得和约翰在坟墓时，那群妇女中，除了抹大拉的马利亚，都到了其他门徒那儿去报告遇见天使的事情[见本章附录 5-1]。正如我们之前看过的，这些门徒把她们的消息当作无稽之谈。据我对事情发生顺序的理解，我认为此时妇女们离开了门徒，有可能是打算要回到坟墓。途中，她们意料之外的事情发生了：

> 9 忽然，耶稣向她们迎面而来，说：“你们好。”她们就上前，抱住他的脚拜他。10 耶稣对她们说：“不要怕，去告诉我的弟兄，叫他们到加利利去，他们在那里必看我。”[马太福音 28:9-10 新译本]

不知后来什么时候，妇女们肯定就把她们见到耶稣的消息告诉了使徒，但我们将会看到，这也没令他们生发信心。”

抹大拉的马利亚遇见耶稣

“同时，抹大拉的马利亚在把空坟的消息告诉了门徒之后，就随彼得和约翰又回到坟墓。门徒看到空坟和裹尸布之后离开了坟墓。要记住马利亚此时好像还未见到任何天使，仍处于绝望之中。

> 11 马利亚站在坟墓外面哭泣。她哭的时候，屈身往里面观看，12 看见两个身穿白衣的天使，坐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一个在头那边，一个在脚那边。13 天使问她：“妇人，你为什么哭？”她说：“有人把我的主搬走了，我不知道他们把他放在哪里。14 马利亚说了这话，就转过身来，看见

> 耶稣站在那里，却不知道他就是耶稣。15 耶稣对她说：“妇人，你为什么哭？你找谁呢？”马利亚以为耶稣是园丁，就对他说：“先生，如果是你把他挪去了，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什么地方，我好去搬回来。”16 耶稣对她说：“马利亚！”她转过身来，用希伯来话对他说：“拉波尼！”（就是“老师”的意思。）17 耶稣说：“你不要拉住我，因为我还没有上去见父。你要到我的弟兄们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18 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向门徒报信说：“我已经看见主了！”她又把主对她所说的话告诉他们。[约翰福音 20:11-18 新译本]

奇怪的是，这里马利亚竟然没有立即认出耶稣。”

“也许耶稣用超自然的方法将自己隐藏了，”小李建议道。

“有可能，”何教授同意：“但这里与去以马忤斯路上的情形不同[路加福音 24:16]，这里经文没有指出祂将自己隐藏。我认为这多半和她的精神状态有关，因为当时她真是在痛哭，可能也没仔细看。但她连主的声音都没认出来！可她又怎么认得出呢？毕竟死人不会在阳光明媚的早上在花园中对人说话！”

“这些记载至少能让我们确认：抹大拉的马利亚并不期待，甚至没有希望耶稣会复活。她连想都没想。

“她和其他妇女的见证，以及当天发生的所有其他事件似乎都不足以令多数门徒觉悟，毕竟他们还没准备好面对自己当晚将亲眼见到耶稣的事情。”

门徒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遇见耶稣

“耶稣复活的当天下午，耶稣跟随者中的两个人正从耶路撒冷回他们在以马忤斯的家，两地相隔约十一公里。

> 13 同一天，门徒中有两个人往一个叫以马午斯的村子去，那村子距耶路撒冷约十一公里；14 他们彼此谈论所发生的这一切事。15 正在交谈议论的时候，耶稣亲自走近他们，

> 与他们同行，16 但他们的眼睛却给蒙蔽了，认不出他来。17 耶稣说：“你们走路的时候，彼此讨论的是什么事呢？”他们就站住，面带愁容；18 一个名叫革流巴的回答他：“在耶路撒冷作客的，难道只有你不知道这几天在那里所发生的事吗？”19 他说：“什么事呢？”他们说：“就是拿撒勒人耶稣的事。他是先知，在神和众人面前，说话行事都有大能。20 我们的祭司长和官长，竟把他交出去，判了死罪，钉在十字架上。21 但我们素来盼望要救赎以色列的就是他。不但这样，这些事发生到今天，已经是第三天了。22 而且我们中间有几个妇女使我们惊奇，她们清早到坟墓那里去，23 却找不到他的身体。她们回来说看见天使显现，天使说他活了。24 又有我们中间的几个人到坟墓那里去，所看见的正如妇女们所说的，只是没有看见他。”［路加福音 24:13-25 新译本］

留意这两位门徒亲密往来，跟随耶稣之人的态度。他们素来‘盼望’耶稣会‘救赎以色列’，也就是说，他们希望祂就是弥赛亚。但现在他们失望了，认为只能将耶稣视为一位先知，像神过去的许多先知一样被处死。在他们看来，死的弥赛亚就不是弥赛亚。

“同时，他们似乎对当天早上在坟墓发生的事情还没完全明白过来，也许他们没等到妇人报告见到耶稣的消息就离开了[对比本章附录 5-1]。路加准确地记载了他们的言语，从中反应出他们当时认识的局限。遗体的消失和天使的异象让他们感到惊奇，却没有令他们生发耶稣已经复活的希望。很明显，他们丝毫没期待耶稣会复活。实际上，他们正在回家的路上，没有因为渴望见到复活的耶稣而留在耶路撒冷。”

“耶稣这里为什么不干脆向他们显现呢？”小李有些不解。

“因为祂先想用另外一种证据——已经应验的预言，来预备他们的心，”何教授解释说：“留意耶稣接下来对他们所说的：

> 25 耶稣对他们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

> 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26 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27 於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著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28 将近他们所去的村子，耶稣好像还要往前行，29 他们却强留他，说：“时候晚了，日头已经平西了，请你同我们住下吧。”耶稣就进去，要同他们住下。30 到了坐席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擘开，递给他们；31 他们的眼睛明亮了，这才认出他来，忽然耶稣不见了。32 他们彼此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33 他们就立时起身，回耶路撒冷去，正遇见十一个使徒和他们的同人聚集在一处，34 说：“主果然复活，已经现给西门看了。”35 两个人就把路上所遇见，和擘饼的时候，怎麼被他们认出来的事，都述说了一遍。［路加福音 24:25–35 和合本］

这些事情的发生肯定得要一个多小时，更可能得几个小时。这段时间内，他们都近距离地看到复活的基督。”

门徒见到耶稣

“在以马忤斯的门徒回到耶路撒冷之后不久，在复活的当晚，耶稣显现给一群聚集在一处的门徒：

> 19 礼拜日黄昏的时候，门徒聚在一起，因为怕犹太人，就把门户都关上。耶稣来了，站在他们中间，说：“愿你们平安。”［约翰福音 20:19 新译本］

> 37 他们非常惊怕，以为看见了灵。38 他说：“你们为什么惊慌，为什么心里疑惑呢？39 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我是谁。摸我看看，灵没有骨，没有肉；你们看，我是有的。”40 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脚给他们看。41 他们欢喜到不敢相信，并且很惊奇。耶稣说：“你们这里有什么吃的没有？”42 他们就给了他一片烧鱼。43 他接过来，在他们

面前吃了。[路加福音 24:37-42 新译本]

24 十二个门徒中，有一个称为“双生子”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门徒在一起。[约翰福音 20:24 新译本]

这群人，包括几乎所有使徒——十一位中有十位，都亲眼见到了耶稣。他们见到主的第一个念头就是迷信地以为见到了鬼魂。但耶稣屈尊体谅他们的软弱，祂让他们仔细察看自己的身体以确认真是祂，丑陋的钉痕仍然在祂手脚上。之后祂通过鼓励他们触摸祂和吃东西来给他们一些实体的证据，以证明祂的肉身是真的，不是幻觉。他们通过试验，证实了真是主，也确认他的肉身的确复活了。”

疑、疑、疑……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靠在椅子的靠背上，他的目光轮流落到两位小伙身上。过了一会，他终于开口说：“我最明白怀疑是怎么回事！早期门徒也是如此。对于耶稣的预言，妇女们或遗忘或不信，她们奔去膏抹一具遗体。门徒不相信妇女所报见到天使的消息；彼得看到裹尸布没有任何觉悟；约翰似乎还没达到向众人宣告自己信心的程度。以马忤斯的门徒对于耶稣是弥赛亚丧失了所有希望，于是回家。抹大拉的马利亚因为在找耶稣的尸体，而没有认出她复活的主。门徒对于妇女们见到耶稣的见证似乎并不动容。即使在彼得见到主后，当耶稣终于站在他们面前，门徒仍是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但我们还没看到他们之中最多疑的人。”

……更多怀疑：‘多疑的多马’所需的证据比他想象的少！

24 十二个门徒中，有一个称为“双生子”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门徒在一起。25 其他的门徒对他说：“我们已经见过主了。”多马对他们说：“除非我亲眼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我的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我的手探入他的肋旁，我决不相信。”[约翰福音 20:24-25 新译本]

“耶稣在复活当晚向其余门徒显现的时候，多马并不在场。十位

门徒的集体见证都说服不了他，更不用说妇人或以马忤斯门徒的见证了。多马知道大多数人是多么草率，又多么容易被骗，他们总是轻易相信所听到的，轻信自认为所见的或希望所见的事物。但多马不是这类人！他是个彻底的悲观现实主义者，生来忧郁，看破世上一切骗术。耶稣受死的悲剧已烙在他的心坎上。当其他所有门徒还在梦想成为耶稣王权之下的高官时，他似乎已经料到了这个悲剧。就在耶稣上十字架前的几个月，当耶稣前往敌人的营垒犹大地区去让拉撒路从死里复活时，多马鼓动其他门徒说：

> 16 那称为“双生子”的多马，对其他的门徒说：“我们也去跟他一同死吧！[约翰福音 11:16 新译本]

而且，多马还是个逻辑思维严密的人。在最后晚餐的那晚上，当耶稣正在宣讲一些最为深奥的教训时，多马指出了一个逻辑上的问题：

> 2[耶稣说：]“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3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4 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5 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麼知道那条路呢？”[约翰福音 14:2–4 和合本]

耶稣已经清楚地告诉了门徒祂要去的地方：去十字架受死，之后复活，再升天到天父那儿。但是多马和其他门徒一样，对此既不能理解也无法接受。

“所以在听到其他人对耶稣复活的见证后，他要求做一个更严谨的实体测验。‘你们没人把手指伸进过钉痕吧，那你们怎么知道真是祂呢？’约翰福音 20:25 的希腊原文非常强烈：多马说，除非我能这样测试，否则‘我永远都不相信！’”

“何教授，这有点像您呀！”小李打断说。

小王冲小李使了个眼色，但何教授倒大笑起来，并且承认说：“小李，你说得挺对！但上帝怜悯我和多马，多马也得到了他想要的测试

机会：

> 26 过了八天，门徒又在屋子里，多马也和他们在一起。门户都关上了。耶稣来了，站在他们中间，说：“愿你们平安。”27 然后对多马说：“把你的指头放在这里，看看我的手吧！伸出你的手来，探探我的肋旁！不要疑惑，只要信！”28 多马对他说：“我的主！我的神！”29 耶稣说：“你因为看见我才信吗？那些没有看见就信的人，是有福的。”［约翰福音 20:26–28 新译本］

留意一下，这里多马似乎并没有进行他原本声称的必要测试。他虽不愿接受他人所见的见证，但他亲眼所见的证据已完全足以说服他！多马于是相信并承认耶稣就是神。”

“何教授，您老谈证据，”小李埋怨道：“但耶稣这里说那些没有看见就信的人，是有福的！”

“一点儿不假，”何教授承认说：“但看看这里的情境，耶稣并不是在说‘盲目相信我复活的人有福了’，而是说‘根据神所提供的良好证据，在亲自看见我之前就相信我复活的人有福了。’多马在亲眼见到耶稣之前，已有充足的证据能相信祂的确复活了。他读过旧圣经的预言，听过耶稣自己的预言，他见过耶稣施行的神迹，还有至少十七人的见证，[E] 这些人都是他所熟知、明知能信得过的人。这里耶稣是在责备多马不愿考虑他已有的证据，从而得出合理的结论。”

“这更像是我的问题。”小王闷闷地说。

何教授给了小王一个同情的微笑，说道：“也许我对多马太严苛，”他承认说：“但多马的确点明了一个重要问题：门徒们并不期待主的复活，他们也不容易被说服。他们最终信服并非仅源于自己的直接观察，还因他们认识到这所有的事情圣经早有预言。”

[E] 这十七人包括其余的十位门徒、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的母亲马利亚、撒罗米、约亚拿，至少还有另一位妇女（路加福音 24:10 的‘其他妇女’，其中妇女是复数），还有两个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

旧约圣经预言了弥赛亚的复活

“复活的主日，耶稣两次解释了旧约圣经如何预言了他的受难和复活：

> 25 耶稣[对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心里信得太迟钝了！26“基督这样受害，然后进入他的荣耀，不是应当的吗？”27 于是他从摩西和众先知起，把所有关于自己的经文，都给他们解释明白了。[路加福音 24:25–27 新译本]

> 4 主对他们[十位门徒以及其他人]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的时候，对你们说过的话：摩西的律法、先知书和诗篇上所记关于我的一切事，都必定应验。”45 于是他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明白圣经；46 又说：“经上这样记着：基督必须受害，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47 人要奉他的名，传讲悔改与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国。[路加福音 24:44–47 新译本]

听众都尤为熟悉旧约圣经，只是他们先入为主的观念令他们忽视了其中对弥赛亚死亡和复活的直白预言。我们上周看过一些预言耶稣死亡的经文[见第三册第三章]，以赛亚书 53 和诗篇 22 也预言了祂的复活。

“我们先看看以赛亚书 53 章：

> 5 然而他是为了我们的过犯被刺透，为了我们的罪孽被压伤……8 他受拘禁和审判以后被带走；至于他那个世代的人中，有谁想到从活人之地被剪除，被击打，是因我子民的过犯呢？9……人还是使他与恶人同埋，但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
>
> 10 耶和华却喜悦把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若以他的性命作赎罪祭，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得享长寿；耶和华所喜悦的，必在他手中亨通。11 他受了生命之苦以后，必看见光

> 明，并且心满意足；我的义仆必使许多人因认识他而得称为义，他也必背负他们的罪孽。12 所以，我要使他与伟大的人同分，他必与强盛的均分掳物，因为他把自己的性命倾倒，以至于死。他被列在罪犯之中，却担当了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以赛亚书 53:5、8–9、10–12 新译本］

这段如此清楚预言弥赛亚之死的经文，也明晰地预言了祂死后的行为。这里应许‘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得享长寿’，但在祂‘被刺透’、又‘从活人之地被剪除’之后，这又怎么可能发生？在‘受了生命之苦’之后，他‘必看见光明，并且心满意足’，但这怎么可能发生在作‘赎罪祭’，死后又与‘财主同葬’之后？祂已经‘把自己的性命倾倒’，此后又怎么会‘与强盛的均分掳物’？受难与得荣都要发生，那唯一的可能就是弥赛亚从死里复活。这个预言要得到应验，弥赛亚就必须复活。还要记住，我们现有的以赛亚书抄本要比耶稣的时代早上一百五十年。［见第二册第四章］

“诗篇 22 篇的末尾处也是这样。你们还记得，诗篇 22 篇明确地预言了耶稣会被神离弃，遭藐视、手脚被扎，而且当祂在十字架上时，有人会为祂的衣服拈阄。但同时也预言了祂会脱离死亡，从而使福音传遍世界。

> 1 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为什么远离不救我，不听我呻吟的话呢？……15 我的精力像瓦片一样枯干，我的舌头紧粘着上颚，你把我放在死亡的尘土中。
> ……
> 22 我要向我的兄弟宣扬你的名，我要在聚会中赞美你。23 敬畏耶和华的人哪！你们要赞美他；雅各所有的后裔啊！你们都要尊敬他；以色列所有的后裔啊！你们都要惧怕他。24 因为他不轻看，不厌恶受苦的人的痛苦，也没有掩面不顾他；受苦的人呼求的时候，他就垂听。25 在大会中，我赞美你的话是从你而来的；在敬畏耶和华的人面前，我要还我的愿。26 受苦的人必吃得饱足，寻求耶和华的人必赞美他，愿你

> 们的心永远活着！[诗篇 22:1、15、22-26 新译本]

这里的问题和以赛亚书 53 章一样，如果上帝已经‘离弃’了弥赛亚，又怎么会有在弥赛亚‘呼求的时候，他就垂听’？如果弥赛亚已‘被放在死亡的尘土中’，祂又如何‘向弟兄宣扬’神的名，并‘在聚会中赞美’神？答案也与以赛亚书 53 章相同，这里同样预期了弥赛亚的复活。

“同时，以赛亚[以赛亚书 52:13-15]和大卫都预言了弥赛亚复活之后，福音会在全世界广传。我们上周略略谈过这部分[见三册第四章]，现在我们再来看看：

> 27 地的四极，都要记念耶和华，并且归向他。列国的万族，都要在他（“他”有古抄本作“你”）面前敬拜。28 因为国度是属于耶和华的，他是掌管万国的。29 地上所有富足的人，都必吃喝、敬拜；所有下到尘土中，不再存活的人，都在他面前屈身下拜。30 必有后裔服事他，必有人把主的事向后代述说。31 他们要把他的公义传给以后出生的民，说明这是他所作的。[诗篇 22:27-31 新译本]

尤其要留意这里的范围：人们会从‘地的四极’前来转向耶和华。诗篇 22 篇明确地预言了这就是那位受难者得救的结果 。当然，大卫王的一生以及在他之后的一千年都没发生过这样的事。只有耶稣基督弥赛亚传递复活之盼望的福音才使世界各处的人归向了犹太人的神——耶和华。

“这里还进一步预言了耶稣再来统管世界以及末日审判的事情。长远来看，在千禧年的时候‘地上所有富足的人’将会‘服事他’；在末日审判时，‘所有下到尘土中’的人，即全人类，都会‘在他面前屈身下拜’。”

“这下我明白为什么他们会期待一位征服者弥撒亚了。”小王说。

“是的，”何教授赞同道：“类似的预言遍布整本旧约圣经。但正如我们所看的这些例子，这类预言总和弥赛亚受难的预言穿插交

杂。”

预言为复活的解释提供了必要情境

“从很多方面来看，这些预言的重要性毫不亚于耶稣复活之后的显现。要让使徒们明白耶稣的确从死里复活了，而且相信祂真是所应许的弥赛亚，必须有两个前提的结合。其一当然是他们亲眼看到复活后的耶稣，这是他们必不可少的证据。其次就是有确据可知，这些事情都符合神的计划，并且早在发生之前就已被神启示。

“要明白，一个没有情境的神迹不过是一个让人无法理解的异常现象。回想一下埃及的十大灾难，其中第十灾——头生的都在第一个逾越节晚上集体死亡，纯粹是超自然事件[见第二册第二章]。但如果摩西没有提前预言，那这个神迹对于埃及人来说就没有什么意义。实际上，他们甚至很可能会把这事归咎于他们臆想出来的所拜之‘神’身上。先前的预言已为神迹的意义埋下了伏笔。使徒在耶稣复活之后四处传福音正是使用了这一方法——他们传讲说，耶稣的复活应验了古时对于弥撒亚的预言。

“在耶稣升天大约两周后，五旬节当天，彼得在耶路撒冷的圣殿大院里公开宣讲耶稣的复活和福音。他传讲的核心信息就在于耶稣的复活本是早已被预言的：

> 22“以色列人哪，请听听这几句话：正如你们所知道的，神已经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了大能、奇事、神迹，向你们证明他是神所立的。23 他照着神的定旨和预知被交了出去，你们就借不法之徒的手，把他钉死了。24 神却把死的痛苦解除，使他复活了，因为他不能被死亡拘禁。25 大卫指着他说……27……你必不把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必不容你的圣者见朽坏。28 你已经把生命之路指示了我，必使我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29“弟兄们，关于祖先大卫的事，我不妨坦白告诉你们，他死了，葬了，直到今日他的坟墓还在我们这里。30 他是先知，既然知道神向他起过誓，要从他的后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宝座上，31 又预先看见

> 了这事，就讲论基督的复活说：他不会被撇在阴间，他的肉身也不见朽坏。’32 这位耶稣，神已经使他复活了，我们都是这事的见证人。［使徒行传 2:22–25、27–32 新译本］

这里在使徒行传 2:25–28 以及 31 节中，彼得都是在引用囊括了大卫对弥赛亚又一预言的诗篇 16:10–11。彼得清楚地说大卫不可能是在讲自己，因为他后来死了，也的确‘朽坏了’。这里指的是神的圣者弥赛亚，他的灵魂不会被撇在阴间，肉体也不会见朽坏。这预言通过耶稣的复活而得以应验。

“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你若仔细查考新约圣经，[F] 就会发现使徒们通常使用的传道方法就是：耶稣的死亡和复活都早有预言，也有可靠的证人。

“上帝让我们也能接触到同样的证据。我们可以查考这些预言，看它们是如何应验的。这为我们提供了相信福音的坚实基础，也是上帝在我们心中建立信心的渠道之一——也许我应补充说，这是理性的信心！”

小王一脸的困惑，说：“何教授，我不是想要争辩，但每想到应验的预言，尤其是关于耶稣的预言，总有些事情让我很疑惑。除了神迹以外，好像许多预言都可以在任何人身上应验。一世纪的以色列肯定有很多人被钉十字架，兵丁为罪犯衣物拈阄的情况也可能常有发生。”

“我明白你的困惑，”何教授立即回答：“一两个，甚至六七个预言的应验的确不足以说服我们，因为那也许只是巧合。这也是为什么上帝提前给了我们极多的详细预言，这所有预言都应验在同一个人身上的几率如此之低，让人无法相信那仅是‘巧合’。”何教授从文件夹中抽出另一张纸，说：“这上面列出了耶稣作为弥赛亚必须应验的一些预言，你们后来可以参考一下，看看你们有什么想法。”［见本章附录 5–2］

[F] 例子可参见使徒行传 13:16–41，保罗在传福音时引用旧约圣经。

但耶稣果真复活了吗？

“归根结底，主要还是要看耶稣是不是真从死里复活了。”小王缓缓地说。

“的确——当然！”何教授肯定说：“而且多少个世纪以来，许多质疑的反对意见也正是围绕着这点提出的，现在我就想和你们一起来探讨一下这些质疑。”

“太好了！”小王真诚地答应。

“首先来理理头绪，我们要清楚有几点内容是不容质疑的事实。”何教授掰着手指数道：

1. “耶稣的被钉和复活一开始就是所有基督徒的信仰核心。
2. 基督教最早在以色列地区传播，据记载，这是耶稣侍奉、受死和复活的地方。
3. 基督教首先是在据称耶稣复活之后的几十年内——大约公元30−70年传播开来的。
4. 新约圣经的书卷起源于公元一世纪，可靠地反应出早期基督徒的情况和他们的教导。[深入讨论见第三册第一章]
5. 耶稣复活的最早见证都来自于那些自称为目击者的人，尤其是使徒。

小王，这五项内容没有任何一项有疑点，你同意吗？”

“同意。”

“很好，我们若将这五点结合来看，就能排除这次运动是起源于人们的道听途说这个可能性，并且清楚这其实是始于使徒自己的见证。这样一来，问题就分解为三种可能：

1. 关于耶稣的复活，是使徒受骗了；
2. 是使徒主动行骗；
3. 使徒的见证是真实准确的，耶稣的确从死里复活了。

我们先依次来看前两种可能：使徒受骗或主动行骗。

“在过去的几百年来，支持是使徒受骗的常见观点有三个：耶稣

没有死、使徒走错了坟墓，以及眼见的景象都是幻觉。”

使徒受骗了：耶稣其实没有死

“有些人认为耶稣并没有死，他所呈现的复活不过是身体的恢复。恕我直言，在我看来，这似乎是最愚笨的说法！

“耶稣受了残酷的鞭刑后，他已经虚弱到连扛十字架的木梁走上一两公里的力气都没有了——尽管后面肯定还有罗马兵丁拿着尖矛或鞭子赶着他走。然后他被剥光衣服，钉在十字架上长达三到六个小时。判断耶稣已经死亡的老练士兵，面对人的死亡无疑已经习以为常，况且做出判断时，他们明知自己要为任何误判负责。为确保万无一失，其中有一个兵丁用长矛扎进耶稣的身躯，再抽出来。把长矛从他身体抽出来后，有大量的血液流出，也可能是红细胞和透明体液。医学专家对这股液体产生原因意见不一，但使徒约翰着重强调了这个现象。对我来说，这就在于说明耶稣真的死了！而后亚利马太的约瑟和尼哥德慕仔细地清洗、膏抹并缠裹了耶稣的遗体，他们有充足的机会观察到任何可能存留的生命迹象。耶稣的遗体紧紧缠裹着令人窒息的布条和 35 公斤香料，放在了三、四月间洞穴中冰冷的石板上，洞口还被重达一吨的巨石封着。

“根据他们的观点，我们应该要认为耶稣仍然活着。之后祂神奇般地恢复了，坐起身，解开缠裹祂的裹尸布，滚开一吨重的巨石，走出坟墓，在外躲上几天，而且他未经处理的伤口在此期间完全愈合。然后在主日以完好的状态向妇女和使徒显现，还要他们触摸祂的钉痕！”

“好吧，好吧，”小王说：“那下一个可能性是什么？”

门徒受骗：妇女和其他所有人都走错了坟墓

“下一个可能性也好不到哪里去，”何教授回答：“有些人认为妇女走错了坟墓，彼得和约翰也一样。然后不知怎么的，整个耶稣复活的消息就传开了。

“这种说法的问题很明显，它没对圣经记载的内容做出任何解

释。首先，圣经记载人们看到空坟后，根本没因此折服。相反他们都以为遗体是被挪走了。其次，这无法解释为什么坟墓里留有裹尸布，而且好像还呈现着是尸体从中消失的样子。再者，这种说法没能说明为什么后来的四十天内复活后的耶稣显现了至少九到十一次，有众多人看见，而且有时长达几小时与耶稣在一块[路加福音 24:13-35，约翰福音 21:1-23]。还有，难道亚利马太的约瑟或尼哥德慕没有向门徒交代清楚是哪个坟墓吗？最后，若真是这样，犹太人的公会为何不干脆将尸体公之于众以扑灭复活的‘谣言’呢？

“这个说法成立的唯一可能就是人们因为听说坟墓空了，紧接着就全都开始看见一些并不存在的景象。说到这儿，我们就要讨论另一种对复活之说的‘解释’了：大家都产生幻觉了。”

门徒受骗：人人都产生了幻觉

“有人用‘群体性反复产生幻觉’来解释耶稣复活后的显现。这种说法至少力图解释我们新约圣经的现有记载，但在我看来毫无说服力。

“所有幻觉产生的一个关键成分，就是首先认为会见到的，后来声称终于见到的情况。从亲戚那听了几年的许多鬼怪故事后，有一天晚上在田里看到一个朦胧的影像，我们就害怕地以为是过世叔叔的幽魂。当然当时什么都看不清，影像在几秒钟后就消失了。

“一位在事故中痛失儿子的母亲，每晚坐着打毛衣时都会想着儿子平常同一时间回家的情形，她甚至在吃晚饭时给他留一个座位。终于有一天晚上，死去的孩子回家了，还和她说话。虽然母亲这么说，但从没有别人见过他。

“与我们的幻像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耶稣的显现是在不同的时间和地点由许多人看到，而且通常持续几个小时。

“见到耶稣显现的从一人到五百多人不等，这样的显现事件在白天和晚间，室内和户外都有发生，持续时长为几分钟到至少几个小时不等。以马忤斯的门徒和他同行，一路上详细讨论圣经，又一起坐下来吃饭。同一晚上，门徒和其他人，一共至少有十七人亲眼见到祂吃

鱼，听祂解释整卷旧约圣经与弥赛亚有关的所有预言，这肯定得要几个小时。此外，七个门徒在加利利海滩听见了复活的耶稣告诉他们怎么下网打鱼[约翰福音 21:1-23]。祂还为他们做早餐，与他们一起吃，之后祂与彼得进行了长时间的痛心交流，约翰也一直在旁听着——这都发生在大白天。

“见到耶稣的人有男有女，性格特征也各不相同，有冲动鲁莽的彼得、有温柔深情的约翰、也有生性多疑的多马。事实上，只有一种人没有见到复活后的耶稣，就是那些盼望他复活的人。因为这类人根本不存在。”

何教授注视着小王，说：“小王，你想过吗？过去的 40 天我们见过六次面，我们也不妨把这六次见面说成是幻觉。你们非常希望见到何教授，小李说他见到我了，劝你来办公室看一看。从此以后，你俩就同时产生了幻觉！”

小王忍不住笑了，“好吧，何教授，看来我不得不同意，群体性的幻觉有点不太可信！”

门徒是骗子：他们盗走了遗体

“现在还剩一种可能，”何教授又回到主题上，说：“如果耶稣没有复活，那么对于基督教兴起的唯一可能解释就是：使徒们自己编造了一个复活的故事。当然从逻辑上来看，这并非不可能。但从实际情况来看，这却是最不可能的说法。”

“这种说法最早出现在公元 30 年，当时的祭司长编造了这种说法来解释耶稣遗体的消失：

> 2 忽然，地震得很厉害；主的使者从天上下来，把石头滚开，坐在上面。3 他的样子好像闪电，衣服洁白如雪。4 看守的人因为害怕他，就浑身战抖，好像死了一样。……11……有些卫兵进了城，把一切所发生的事向祭司长报告。12 祭司长就和长老聚集在一起商量，然后拿许多钱给士兵，13 说：“你们要这样说：‘他的门徒晚上来了，趁我们睡着的时候，把他偷走了。’14 如果总督知道了这件事，我们会说服他，

> 不会牵连你们。”15 士兵收了钱，就照着祭司长和长老的指使去作。这种说法直到今日还流传在犹太人当中。［马太福音 28:2-4、11-15 新译本］

“卫兵进退两难，若是罗马兵丁，就更是如此了。墓穴已被打开，里面的尸体也不见了。如果他们公开说出事实，那他们的长官很可能不会相信，而且他们也会受罚。至少祭司长是不会买账的，因为他们是撒督该人，明确否认天使的存在和任何死后的生命［使徒行传 23:8］。但若兵丁告诉人说他们睡着了，他们虽然还是可能受罚，但却会得到祭司长的保护。这样看来，最好是说个让人们容易相信的谎言，从而得到强大的保护，更不用说这样做还会得到一大笔赏钱。这件事情也顺带透露出，如果可能的话，祭司长甚至会想方设法公示耶稣的尸体。

“当然，卫兵的谎言很荒唐。即使当晚只有一位兵丁把守，后来的确睡着了，难道我们要相信门徒能在不吵醒他和其他士兵的情况下把巨石滚开吗？就算卫兵真是在看守的时候躺在外面的空地睡死了，那他们又怎么知道耶稣的遗体是如何不见的呢？

“无论怎样，门徒显然已经灰心丧气，他们无意与训练有素的士兵争夺一具败北弥赛亚的尸体，其实这就是问题的关键。尽管‘门徒偷走遗体’的说法并不可信，但还是要问：门徒是在有意行骗吗？”

如果门徒是骗子：他们的动机是什么？

“我们首先要再次提醒自己：所有关于耶稣复活的早期见证都来源于自称为目击者的人，他们的信息并不是从别人那儿听来的。所以他们要么是在说真话，要么是在有意行骗。

“骗子也不会无故骗人，那门徒编造这谎言四处行骗的动机是什么呢？”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了权力

“是为了权力吗？许多人都曾借宗教之名谋取权力。有些人出于爱国，通过宣传而汇聚同仁；也有些人纯粹是为了私利。如果使徒追求的是权力，那他们为什么没有朝着这个目标迈进？他们前后几十年

的许多犹太人都以耶和华的名义而竖起了起义的旗帜。一百年之后，伪弥赛亚巴柯赫巴（Bar Kokhba）更是借此名义聚拢了大多数国民，但使徒从不做任何类似的事情。相反，他们宣讲爱仇敌的教义，并以此作为他们的核心道德准则之一［见第三册第三章］。不仅如此，他们跟随他们的主坚持顺服政权，即使对于逼迫基督教的政府也不例外：

> 21……他［耶稣］就对他们说：“凯撒的应当归给凯撒，神的应当归给神。”［马太福音 22:21 新译本］

> 1 政府的权柄，人人都应当服从。因为没有一样权柄不是从神来的；掌权的都是神设立的。2 所以抗拒掌权的，就是反对神所设立的；反对的人必自招刑罚。［罗马书 13:1 新译本］

门徒的教导本身就已经排除了他们想要推翻罗马或犹太政权的可能。怪不得在基督教信仰的前整整三百年中，没有门徒或任何跟随者想要夺取政权的记载。与基督教最势不两立的异教徒敌对方也从未能以煽动叛乱的名义控告他们。

“宣传基督的复活更多是被当局迫害，而不是获取权利。这也正是他们的遭遇。”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了金钱

“那门徒是因为贪财这么做吗？犹大肯定是。那剩余的11位门徒有没可能是编造了一个复活的故事，以此作为欺哄跟随者的工具来赚取钱财？这样的事情在历史上屡见不鲜，包括很多自称为基督徒的人也曾这么做。但这若是使徒的目标，那他们的方式的确有欠妥当。首先他们就传错了信息，他们从新约圣经的开端到末尾都在积极地教导人们不要追求财富，倒要做好过清苦日子的准备。

> 24一个人不能服事两个主人；他若不是恨这个爱那个，就是忠于这个轻视那个。你们不能服事神，又服事金钱……
> 33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马太福音6:24新译本］

这样的信息不符合试图从追随者中谋利的论调，想借宗教发财的人会

告诉他们的追随者说上帝想要‘祝福’你们，使你们富有——只要你们向牧师或教会奉献了足够的钱，这一切就会发生！但使徒们宣传的则是一位复活的耶稣，这位耶稣曾这样挑战那些想要跟随他的人：

> 20耶稣回答：“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但人子却没有栖身的地方。”［马太福音8:20新译本］
>
> 21耶稣对他说：“如果你想要完全，就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你就必定有财宝在天上，而且你要来跟从我。”［马太福音19:21新译本］

保罗也是基督复活的见证人。他来自一个富庶的家庭，起先恨恶基督徒。在亲眼看见耶稣之后，成为了最热心使徒当中的一员。他这样形容自己的使徒生活：

> 11直到现在，我们还是又饥又渴，衣不蔽体，又挨打，又没有栖身的地方，12并且劳苦，亲手作工。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遭受迫害，我们就忍受；［哥林多前书4:11–12新译本］
>
> 27［我］劳碌辛苦，多次不得睡觉，又饥又渴，多次缺粮，赤身挨冷。［哥林多后书11:27新译本］

没人敢于否认这点！

“撇开他们的统一教导不看，我们来考虑一下他们的现实背景。彼得和安德烈是拥有自己渔船的富有渔民，彼得在迦百农的房子大到能让耶稣和十二个门徒落脚。雅各和约翰是他们的同伴，其富有程度能雇佣劳工来开展他们的渔业生意。他们与耶路撒冷的高层社会相连［见约翰福音18:15］，后来因为传讲耶稣的复活而在这个圈子遭到排斥。马太是罗马的税吏，这算是个稳靠的金饭碗。他为了跟随耶稣撇下了这些，后来四处传讲一位由罗马官员处死之人的复活。罗马人肯定不希望马太再回头给他们当税吏了。总之，这所有门徒为了传讲耶稣的复活最后都更为贫困，而这一转变也是他们肯定能够预见的。

“传讲基督的复活是沦为贫困的好方法，却不是积累财富的好渠道。这也正是使徒们后来的遭遇。”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了社会地位

“也许我们可以猜想说，使徒的动机不是钱财和权利，而是社会地位。毕竟，社会中最受人景仰的人不总是有钱或有权的人，在高度宗教化的一世纪以色列社会中尤为如此。

“如果社会地位是他们的动机，那他们是在追求哪个群体的拥护？当时的宗教精英和政治名流已经合伙将他们的主钉死了。在人们得知约翰也传讲耶稣的复活后，他就再不能进入大祭司的宅院。普通百姓对他们的态度也好不到哪去，绝大多数犹太人从未承认过耶稣是弥赛亚，在神允许耶稣钉十字架之后，当然就更不指望他们能承认了。实际上，所有门徒都变成了不受社会欢迎的人，正如保罗坦白承认的：

> 9我想神是把我们作使徒的列在最后，好像定了死刑的人，因为我们成了一台戏给宇宙观看，就是给天使和世人观看！10我们为基督的缘故，成了愚笨的；……我们软弱…我们倒被轻视……13……直到现在，人还是把我们当作世上的垃圾，万物的渣滓。［哥林多前书4:9–10、13新译本］

传讲基督的复活是遭社会遗弃的好方法，却不是获得地位的好渠道。这也正是使徒们后来的遭遇。”

门徒的动机：不是为获取教会中的地位

“但我们或许还会认为他们是想要在一个相信他们所编造的复活故事、轻易被骗的微小群体中获取地位。如果这是他们的动机，他们何不追求教会中的地位？但他们所宣讲的统一教义排除了他们在教会中获取高位的可能性。

> 8然而你们不要被人称为‘拉比’，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老师，你们都是弟兄。9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天父。10你们也不要被人称为师傅，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傅，就是基督。11你们中间最大的，必作你们的仆人。［马太福音23:8–11新译本］

与罗马天主教的神话相反，教会中直到五世纪才出现‘教皇’，甚至直到二世纪才有主教。一世纪时，地方教会中只有长老监督。如果有事项需要处理，长老和使徒都以平等的身份见面，一起解决[见使徒行传15:2、6、23]。使徒有正统的权柄，但这权柄限于他们向众人见证耶稣的生平，传达他的教导，并且通过启示写下圣经经卷！他们根本没有在教会中对其他基督徒摆谱发令，他们亲笔写下的新约教导也阻止了他们这样做。”

门徒的动机：今生无所得

“总的来说，门徒的动机很显然不是出于这世界的任何野心。他们传讲的内容和生活的方式都表明他们的盼望在于未来的复活，而且他们愿意为了宣讲这种盼望而付上沉痛的代价。圣经表明使徒们忍受鞭打和监禁的痛苦，其中记录了雅各和彼得两人的死，还记载了保罗等候死刑的事迹。据早期教会的历史记载，其余使徒，有很多甚至大多最后都是被处死的。”

门徒的动机：为了宗教而撒谎？

“最后我们必须要问：门徒有没可能是出于某些宗教原因，而故意捏造一个耶稣复活的谎言，力图说服众人他们的宗教是真实的？这是最站不住脚的解释。

“最早的使徒都是在一世纪的以色列出生和长大的，当时的犹太人持守着一个几近普遍的信仰[G]：世间存在一位神，一位独一的神；人有不死的灵魂；死后人人都要面对审判；人的永世要么在天堂度过，要么在地狱度过。门徒并没有质疑或否定这些信息，实际上，这是他们所有人所传福音的重要部分，在新约圣经的每一页都有直言或暗指。

“如果耶稣的复活是他们编造的谎言，那他们希望从中获得的是什么？除了被神咒诅，永在地狱之外，一无所得。旧约圣经最为基础

[G] 否认人死后其灵魂会继续存在的撒督该人，是一个人数极少的群体。在公[接下页]

的道德准则——十大诫命，直白地宣布了上帝禁止撒谎：

> 16不可作假证供陷害你的邻舍。[出埃及记20:16新译本]

如果上帝没叫耶稣复活，使徒却声称池让耶稣从死里复活了，这不仅是虚假的见证，还是对上帝的亵渎。保罗显然已经意识到这一点：

> 14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15并且明显我们是为神妄作见证的，因我们见证神是叫基督复活了……[哥林多前书15:14–15和合本]

如果门徒是为了某些‘宗教缘由’而捏造了耶稣复活的谎言，那他们对于死后的永生就毫无盼望，只能等候地狱中尤其严峻的永恒惩罚了，正如新约圣经说的：

> 8……所有说谎的人，他们的分是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就是第二次的死。[启示录 21:8 新译本]

门徒编造、传播这个谎言，为此今生受尽苦难，死后还要面对永恒的折磨。他们这么做的动机又会是什么？”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他坐直身子，把双手的指尖对碰，说：“总结就是，门徒和一些其他的早期信徒是亲眼见证了耶稣的复活，而不是听其他人说的。耶稣的复活与他们的预期相反，令他们难以置信。他们多次反复地观看到复活的耶稣，不可能将这归结为错误或幻觉。他们没有任何撒谎的动机，倒有许多对复活闭口不言的理由。但在任何能设想到的艰苦中，他们都依然坚持宣讲他们看到的事实。原因就在于，这的确是真的，耶稣真从死里复活了。”

“十九世纪的一位基督徒法学家总结得很好， ”何教授起身从书架上取出一本书，站着读道：

> 使徒们所宣讲的伟大真理，是：基督从死里复活，人们只有通过认罪悔改相信耶稣才能得到救赎的盼望。无论在何处，

元 70 年的灾难后，他们就完全消失了。

无论是处于最沮丧的灰心,还是面对人所能想见的最可怕的惊慌,他们依然众口一声地咬定这项教义。他们的主已被公众法庭判作罪犯处死。他的信仰意图颠覆全世界的其他信仰。所有国家的法律都反对他门徒的教导。世界所有领袖和伟人的兴致和钟情之事都与他们敌对。世界的潮流也与他们相冲。

为了宣传这个新信仰,即使用的是最为温和、和平的方式,他们面临的也不过是鄙视、敌对、辱骂、苦害、鞭打、监禁、折磨以及严酷的死刑。然而他们依旧热心地宣传这信仰,不仅如此,他们经历这些苦难并不灰心,而是喜乐。他们一个个被处以残酷的死刑,生存下来的则以更大的活力和更坚定的决心继续完成使命。这样英勇的坚持、耐心和打不倒的勇气在战争史中都极为罕见。他们有充分的动机重新仔细考虑他们信仰的立足点和证据,质疑他们所断言的伟大真理和事实。引发以上质疑动机的苦难,常常以让人最为悲叹和可怕的频率出现。

所以如果他们没有实在明白耶稣的确从死里复活,如果他们对这一事实的肯定不是和其他任何事实一样多的话,他们就无法对所传述的信息如此坚定。如果有可能是他们上当,那每一种人类的动机都会让他们探寻真假,辨明正误。如果他们发现这些都是错误,却依然坚持纯粹的错谬,那他们将遭遇人所能承担的最大罪疚,肉身忍受剧痛,内心深感罪恶。更无法盼望未来的平安,没有良心的平静,没有众人的尊重,没有今生快乐的希望,也无永生幸福的可能。

想到使徒们也具有和我们一样的平常天性,他们这类骗行就更难以理解了。然而他们的生命的确表明,他们与其他所有人一样,会被同一种动机驱使,为同一种希望欣喜,因同一种喜乐感染,被同一种悲伤征服,因同一种恐惧不安,受同一种热情驱动,也像我们一样有同样的试探和软弱。从他们笔下的文字可以看出,他们具有很强的理解力。这样看

> 来，如果他们的见证是假的，那么他们毫无理由要编造这个虚假的谎言。[6]

何教授读完后，目光越过镜架看着他俩，说：“有些时候，人们会为一些他们信以为真的谎言作出牺牲。但谁会愿意为一个自己编造的谎言而放弃生命呢？”

耶稣复活的意义

“对信徒来说，耶稣的复活对两个核心应许——我们的罪已得赦免，我们自己也会复活，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任何人能罪得赦免、得以称义的唯一渠道是‘本乎恩，也因着信’[以弗所书 2:8]。你们或许还记得，上帝早在圣经的第一卷书就已经宣布了这真理，祂说亚伯拉罕‘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算为他的义了’[创世记 15:6；见第二册第一章]。虽然亚伯拉罕生活的时代比耶稣早 2000 年，但他的信心其实是在于展望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耶稣就是上帝应许亚伯拉罕的‘后裔’，通过他，‘地上万国’都要得福[创世记 22:18]。借着神的启示，使徒保罗在他写给罗马人的书信中解释了耶稣复活与我们得救的关系：

> 22 因此，这[信心]就算为他[亚伯拉罕]的义。23“算为他的义”这一句话，不是单为他写的，24 也是为我们这将来得算为义的人写的，就是为我们这信神使我们的主耶稣从死人中复活的人写的。25 耶稣为我们的过犯被交去处死，为[原文：因为]我们的称义而复活。[罗马书 4:22–25 新译本]

注意罗马书 4:25 的两点，耶稣‘为我们的过犯被交去’在十字架上处死。正如我们上周所讨论的，耶稣在十字架上时去了地狱，与天父隔绝[见第三册第四章]。他代替我们承受了罪的惩罚。他以一种似乎犯了我们所犯之罪的方式被对待，我们的罪成为了他的罪。

> 21 神[圣父]使那无罪的[圣子耶稣]替我们成为有罪的，使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哥林多后书 5:21 新译本]

但这就是关键，圣经同时也告诉我们‘罪的工价乃是死’[罗马书 6:23]。因为耶稣被当作是犯了我们所犯之罪遭受神的处治，所以只要还有任何我们所犯之罪所当受的惩罚没清算，祂的灵魂就不能离开地狱，他的身体也不能从死里复活。除非我们的罪已被彻底除净，除非我们已被完全称义，否则耶稣就不能从死里复活。这就是罗马书 4：25 的第二点，耶稣复活是‘因为我们已经称为义’。注意，原文不是‘为了我们’而是‘因为我们’。耶稣基督肉身的复活证实了所有悔改并相信祂之人的罪都已被永远挪除。我们现在被上帝视为义人，不然，耶稣就不会已从死里复活。”

如果耶稣没有复活呢？

“如果耶稣没有从死里复活，那他就自己所说的教训就显然是错误的。他曾说，他会以死来付我们罪的赎价：

> 45“因为人子来，不是要受人服事，而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许多人的赎价。”[马可福音 10:45 新译本]

但若没有复活，我们就没有理由确信我们真的已经被赎。当保罗在耶稣复活的几十年之后，责备哥林多教会成员的时候，他提到了这点：

> 17 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的信就是徒然，你们仍在你们的罪里。18 那么，在基督里睡了[即：死亡]的人也就灭亡了。19 如果我们在基督里只在今生有盼望，就比所有人更可怜了。[哥林多前书 15:17-19 新译本]

如果耶稣没有复活，那他明显就是个骗子，因为他反复预言自己会复活。一个骗子只能因自己的罪而死，当然不能为其他人的罪而死。因此若没有复活，我们就没有罪得赦免和永生的盼望。而且任何终其一生传讲这复活虚假福音的人，他终生为此受苦，将来又只能在地狱中忍受更大的痛苦，那他的确比‘所有人更可怜了’。

“显然，耶稣基督复活的真理是决定整个基督教屹立或倾倒的关键教义。”

信徒的复活

“耶稣的复活也让信徒提前看到了他们自己未来的复活。”

“信徒一死，他的灵魂就会立即与上帝有直接的交流。还记得耶稣对那位在十字架上悔改的强盗所说的，‘我实在告诉你，今天你必定同我在乐园里了’［路加福音 23:43］。‘今天’就是指当天，也就是耶稣从死里复活之前。由此可见，耶稣所应许的交流是属灵上的。同样的，使徒保罗也信心十足地宣告：

> 6 我们既然一向都是坦然无惧的，又知道住在身内就是与主分开 7（因为我们行事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 8 现在还是坦然无惧，宁愿与身体分开，与主同住。［哥林多后书 5:6–8 新译本］

这就是我们现在的状态。当真实重生的基督徒死后，他们的灵魂马上就会与神的灵有直接联络。那的确就是天堂。但在此之后还有其他的美事要来，耶稣应许说：

> 40 因为我父的旨意，是要使所有看见了子而信的人有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使他们复活。［约翰福音 6:40 新译本］

我们的盼望包括当耶稣再来时，我们也会像祂在第一个复活主日经历的一样，得到一个复活的新身体。”

“那这些身体将会是怎样的？”小李问。

“关于这个，我们至少有两个信息来源，”何教授回答：“首先是，耶稣复活后的身体让我们对自己未来的身体有了一个概念。记住，耶稣曾经是，现在依然是一个真实的人，所以他复活的身体就是我们盼望成就的一个实例，圣经称耶稣的复活为所有信徒复活的‘初熟果子’。其次，神在圣经中给了我们一些其他的信息。最为经典的论述是哥林多前书：

> 20 现在基督已经从死人中复活，成为睡了的人初熟的果子……35 但有人会说：“死人怎样复活呢？要带着怎么样的身体来呢？”…42 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

> 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43 所种的是卑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有能力的；44 所种的是属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属灵的身体。……50 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也不能承受那不朽坏的。51-52 我现在把一个奥秘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而是在一刹那，眨眼之间，就是号角最后一次吹响的时候，我们都要改变；因为号角要吹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53 这必朽坏的必须穿上不朽坏的，这必死的必须穿上不死的；［哥林多前书 15:20、35、42-44、50-53 新译本］

以这段经文作背景，我们来看看圣经对耶稣复活身体的记载向我们阐释了什么。最为突出的有四个方面：

1. 这个身体是物质的；
2. 人们可以辨认出是谁；
3. 不再服在咒诅之下，再不会死亡；
4. 不再受自然法则的约束。

“首先，记载强调耶稣复活后的身体是有血有肉的物质身体。祂请人触摸祂，在他们面前吃东西，甚至还为七位门徒做了早餐。耶稣再临时，我们也会得到一个真实的物质身体。

“其次，人们可以辨认出耶稣。基督徒有时会问，到了天堂我们还能不能认出彼此。答案是，能，就像门徒可以辨认出已经复活的耶稣一样。是的，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没能立即认出耶稣来，但圣经告诉我们‘他们的眼睛却给蒙蔽了，认不出他来’［路加福音 24:16］。也就是说，若没有神迹的介入，他们本来是能够认出耶稣来的。

“再者，耶稣的身体永不会再经历死亡。他以肉身升天，到第二次再来时，会以同一个身体来到世界［使徒行传 1:11］。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中，这个复活的身体被称为‘不朽坏’、‘不死的’。这也直接证实了圣经其他经文阐述的内容，说我们复活的身体会脱离神在人堕落以后对宇宙的咒诅，不再受这一咒诅所带来的影响［罗马书 8:18-23］。

“何教授，”小李说：“我有个疑问，耶稣要门徒察看祂在十字架上留下的钉痕。如果我们因事故死亡，到了天堂还会带着事故中留下的伤痕吗？”

“不会，”何教授断然回答：“我们复活的身体会脱离咒诅带来的所有后果。我认为，耶稣显然是有意保留他在十字架上受的伤痕，好让见证他复活的人更好确认真是他。不仅如此，祂向人显现的方式似乎也处在他的掌控之中，正如以马忤斯门徒遇到的情况。”

“最后一点就是耶稣的身体似乎不再受到自然规律的约束。复活之后，耶稣可以进出上锁的房子，也可以随意显现和消失。虽然在复活之前，耶稣的身体也能行神迹，如在水面行走，但那些是例外。总的来说，耶稣在世生活时，似乎和我们一样受到自然规律的限制。但是祂复活的身体似乎自身就具有超越自然规律的能力。我不敢肯定我们复活之后的身体是否会有这种能力，但圣经有些记载表明我们可能会有[例如希伯来书 2:5-8]。我们现在，从某个层面来说，还受物质的奴役。大自然对我们的控制远超过我们对它的掌控，而且最终自然规律会摧毁并夺走我们的身体。但复活之后，上帝好像会让我们恢复统管自然的权利，一种落入堕落罪恶之人手中就会制造隐患的权利。

“一个不会朽坏的身体，任何不及此的，都无法满足我们的心！我们被造时就是永恒的存在体，是身、心、灵的合一体。死亡对于我们人类来说，是一种侵害，是一件不自然的事；我们心中也都有同感。

何教授笑着摇了摇头，说：“我不得不说，随着我身体的日益衰老，我越来越盼望那个新的身体。这个旧的身体，力气一天天衰减，疼痛却一日日增加，一年比一年更让人吃力。”

“那耶稣在向门徒显现四十天之后，他的身体怎么样了？”小王问，“消失了吗？”

“他带着那个身体升天了，”何教授回答，“但祂还会以这个身体再临。不过今天无法谈论这个庞大的话题了，如果可以，我想下周与你们一起讨论基督的再来。”

“我很喜欢讲论末世，”小李兴奋地说，他顿了顿，又补充说：“虽然有时想着都觉得可怕。您认为耶稣很快就会再来吗？”

“肯定！就看你所说的‘很快’有多快吧，”何教授稍带模糊地回答：“但这一点，我们就下周再谈吧。”

“我很期待，”小王笑着说。

附录 5-1：从耶稣复活到升天之间事件发生的顺序

顺序	马太福音 28	马可福音 16:1-8	路加福音 24	约翰福音 20-21
1.*耶稣复活：天使下来，滚开石头。看守惧怕[并逃走]。*	2-4			
2.*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的母亲马利亚、撒罗米、约亚拿、并其他一些妇女带香膏到坟墓去。*	1	1-3	1	20:1 (上)
3.*妇女们发现石头已经滚开了。*		4	2	1(下)
4.*妇女们进入坟墓，没找到尸体。*			3	
5.*抹大拉的马利亚跑去告诉西门彼得和约翰[可能也告诉其他门徒]。*				2 注意：‘我们’
6.*其他妇女看到天使，天使宣布耶稣的复活、叫妇女们去告诉门徒。*	5-7	5-7	4-8	
7.*其他妇女离开坟墓 。*	8(上)	8		
8.*彼得和约翰跑去坟墓，察看裹尸布。*			12(上)	3-9
9.*抹大拉的马利亚又回坟墓。*				11 节暗含
10.*其他妇女告诉门徒她们看到天使。[彼得和约翰大概不在][路加好像把抹大拉的马利亚和其他妇女关于空坟的两个报告联合在了一起。]*	8(下)	9-11		
11.*彼得和约翰离开坟墓。*			2(下)	10
12.(13.?) *抹大拉的马利亚在坟墓里看到天使和耶稣。*				11-17
13.(12.?或与 12.合并？) *妇女们见到耶稣。[在马太福音 28 章 8 节和 9 节之间，马太似乎跳过了以上第 8 至第 12 的一系列事件。对比马太在 28 章 15 和 16 节之间跳过了复活日耶稣在耶路撒冷向门徒显现的事情。]*	9-10			

14. *见到耶稣之后，抹大拉的马利亚回去告诉门徒。*				18
15.(与 14.合并？) *妇女们告诉门徒她们看到耶稣。*	11(上)			
同时，兵丁向大祭司报告。	11(下)-15			
16. *耶稣向彼得显现，没提及具体时间和地点。*			34 林前 15:5	
17. *往以马忤斯去的门徒见到耶稣，就去告诉 11 个使徒。*			13-35	
18. *耶稣显现给 11 门徒和其他人看，多马不在。[在路加福音 24 章 48 节和 49 节之间，路加省略了耶稣复活后第 2-39 天的事情，把第一次和最后一次向 11 门徒的显现合并在一块。他在使徒行传 1:3 提到了 40 天。]*			36-49	19-24
19. *11 个中 10 个见过耶稣的门徒告诉了多马；他怀疑。*				25
20.(21.?) *耶稣显现给 11 门徒看，包括多马。*				26-31
21.(20.?) *11 个门徒[和其他信徒？]往加利利去。*	16			
22.(23.?) *11 个门徒[和其他信徒？]在加利利山上见到耶稣。有些人[门徒之外的？]还怀疑。[这里向 500 人显现？]*	17-20 [林前 15:6?]			
23.(22.?) *耶稣显现给 7 个在加利利海捕鱼的门徒看。*				21:1-23
24.(或属于 22.?) *耶稣一次向 500 多信徒显现[时间和地点不明确；也许属于以上的第 22]。*			林前 15:6	
25. *耶稣向雅各显现 。[时间和地点不明确。]*			林前 15:7	
26.(或属于 27.?) *耶稣显现给所有的使徒们看。[时间和地点不明确；也许属于以下的第 27，耶稣升天]*			林前 15:7	
27. *耶稣在耶路撒冷附近的橄榄山升天。*			50-53 徒 1:1-11	

附录 5-2：耶稣作为弥撒亚所必须满足的部分条件

要求	预言	应验
1. 夏娃后裔	创世记 3:15	马太福音 1:16； 路加福音 2:6-7
2. 亚伯拉罕后裔	创世记 22:18	马太福音 1:1-2； 路加福音 3:34
3. 大卫后裔	撒母耳记下 9:16； 以赛亚书 9:7、11:1、10； 耶利米书 23:5、33:17	马太福音 1:1、6； 路加福音 3:31
4. 不能是耶哥尼亚的后裔	耶利米书 22:28、30	路加福音 3:31
5. 生在伯利恒	弥迦书 5:2	马太福音 2:1; 路加福音 2:4-7
6. 生于童贞女	以赛亚书 7:14	马太福音 1:20、23-25； 路加福音 1:34-35、 3:23
7. 不仅是人也是神	诗篇 110:1-2, 4; 以赛亚书 9:6-7; 但以理书 7:13-14; 弥迦书 5:2	马太福音 1:23； 路加福音 1:31-33、35； 约翰福音 1:1-3、14、 8:58、10:30
8. 来临前有使者开路	以赛亚书 40:3-5; 玛拉基书 3:1	马太福音 3:1-12；
9. 侍奉开始之时	但以理书 9:24-26	路加福音 3:1-2
10. 行神迹	以赛亚书 35:4-6	马太福音 11:2-5； 路加福音 7:11-22
11. 被藐视；人们不相信；被犹太民族拒绝	以赛亚书 53:1-2; 诗篇 22:6-8	马可福音 3:22, 6:1-3； 约翰福音 12:37-38

要求	预言	应验
12. 人为了三十块银子而被判他	撒加利亚书 11:12	马太福音 26:14–16
13. 这银子被扔进圣殿，给了陶匠	撒加利亚书 11:13	马太福音 27:3–10
14. 经历不公正的审判之后被除掉	以赛亚书 53:8	马太福音 26:59–60、27:18； 路加福音 23:13–24； 约翰福音 18:38—19:16
15. 手脚被扎	诗篇 22:16	路加福音 24:38–40； 约翰福音 20:25–27
16. 人为其衣拈阄	诗篇 22:17–18	马太福音 27:35； 约翰福音 19:23–24
17. 被神弃绝	诗篇 22:1	马太福音 27:45–46
18. 替罪人被处死	以赛亚书 53:4–6、8、10–12	马太福音 20:28； 马可福音 10:45； 哥林多后书 5:21； 加拉太书 3:13；等。
19. 与财主同埋	以赛亚书 53:9	马太福音 27:57–60
20. 从死里复活	诗篇 16:10； 诗篇 22:22–25； 以赛亚书 53:10–12	马太福音 28； 马可福音 16； 路加福音 24； 约翰福音 20–21 等。
21. 被世界各地的外族人信靠	诗篇 22:27–31； 以赛亚书 42:6、49:6、52:15	使徒行传 13:47–48； 启示录 1:11 等。

[1] 图片出处：
耶路撒冷附近一世纪墓穴: bibleistrue.com/qna/pqna1.htm
耶路撒冷一世纪坟墓侧图: bibleistrue. com/qna/pqna1.htm

[2] Vos, Howard F. Nelson's New Illustrated Bible Manners & Customs.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1999.第 455 页至 456 页。

[3] McDowell, Josh D. The New Evidence that Demands a Verdict.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1999. 第 229 页至 231 页。

[4] 注释1，第 455 页至 456 页。

[5] 延伸讨论可参见注释3，第 235 页至 240 页。

[6] Greenleaf, Simon. Testimony of the Evangelists: Examined by the Rules of Evidence Administered in the Courts of Justice. 1874 (1995). 译文参考注释3，第十章。

第六章：耶稣基督弥赛亚的再临

最后一次会面

五月底的一天，何教授等着和小李、小王见面，他知道这是最后一次见他们，至少是这学期的最后一次。他们下周就会进入期末考试阶段，不会再有时间来了。何教授和往常一样为他们祷告，尤其是为小王。

当小王和小李进门时，何教授像以往一样热情地问候他们，那种热忱是发自内心的。通过过往几个月的见面接触，何教授感到和他俩越来越亲。小李友好地回应了何教授的问候，小王却静静地看着何教授，好像在犹豫要不要说什么，但他最后还是点点头、轻轻笑着，说："下午好，何教授。"

何教授很想知道小王心里在想什么，但看他似乎不想多说，于是何教授清清嗓子，进入了话题："好吧，我们今天要讨论的可是会让我和其他所有历史学家都失业的事情——世界历史的终结。"

"末世和再临，"小李兴致勃勃地说："我有好多问题想问呢！"

"那我们开始吧。"

耶稣基督升天

"耶稣复活后，以肉身在地上持续显现了 40 多天。之后，他当着门徒的面升上了天：

> 9 说完了，他们还在看的时候，他被接上升，有一朵云把他接去，就看不见他了。10 当他往上升，他们定睛望天的时候，忽然有两个人，身穿白衣，站在他们旁边，说： 11 加利利人哪，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位被接升天离开你们的耶稣，你们看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也要怎样回来。"[使徒行传 1:9–11 新译本]

接下来，门徒宣布耶稣去了天堂，并且以后还会回到地上：

> 20[彼得说：] ……耶稣，就是预先指定给你们的那位基

> 督……21 不过天必须留他，直到万有复兴的时候，就是神自古以来借着圣先知们的口所说的那时候。[使徒行传 3:20–21 中文标准译本]

小王有些不解，他问："那么，耶稣的身体现在在哪？外太空吗？"

何教授笑着摇摇头，答道："我可不这么认为！正如我们上周讨论的，在复活之前，耶稣的身体是一个受制于死亡的常人身体。相比之下，圣经说耶稣复活之后有了一个荣耀的、或说'属灵'的身体[见哥林多前书 15:20–23、35–53]，而且他复活的身体似乎超越了自然法则。他肯定有能力随意显现和消失，然而在他复活之前，并没有记载他曾这么做过。升天时，耶稣的身体消失了，你在外太空可找不到！但依然存在。

"部分问题涉及到'天'这个词的意思。对于一世纪的犹太人来说，'天'一词包括了大气层、外太空和神所存在的灵界这三个地方[见哥林多后书 12:2–4]。前两者是物质领域的，但'第三层天'指的是一种属灵的状态，意即与神同在，而不是一个地方。当圣经说耶稣在天上时，指的就是这种属灵的状态。当耶稣回到这个世界时，他的身体又会重新显现在大气层中，然后降至地面。"

"这些事在什么时候会发生？"小王问："您和我们讨论过但以理是怎样预言了耶稣开始传道的准确年份，那是弥赛亚第一次的来临，那圣经有没有告诉我们耶稣什么时候再临呢？"

"我们都很想知道，对吧？"何教授笑着回答："但这次恐怕要令你们失望了。因为耶稣清楚地说过，我们不能知道他再临的准确时间。"

无人知道耶稣何时再临

"就在耶稣升天之前，门徒最先问了这个问题：

> 6 于是聚集的时候，他们就问耶稣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是否在这时候呢？7 耶稣对他们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和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使徒行

传 1:6–7 中文标准译本]

门徒们问的‘复兴以色列’，其实是在指耶稣弥赛亚在地掌权的千禧年伊始。他们的这个问题其实就等同于我们问的‘耶稣何时再临’。耶稣的回答很直白：你们不可以知道！实际上，耶稣在上十字架的前几天，就已经告诉过他们了：

> 26 那时候，人们将要看见人子带着极大的能力和荣耀，在云彩中来临……32 至于那日子或那时刻，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天使们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唯有父知道。33 你们要当心，要警醒，因为你们不知道那时刻是什么时候。[马可福音 13:26、32–33 中文标准译本]

耶稣曾明确而断然地警示门徒说他们无法知道他什么时候会再来，所以他们要时时做好准备才行。这也同样适用于今天的我们！”

小李皱着眉头说：“但我曾听过一些传道人推算过耶稣再临的时间。”

何教授叹了口气，摇着头说：“是的，我也听说过。似乎每一年教会中都会有些‘知名人士’推算耶稣当年会再临，有些人还不止一次设定时限。比如说，一位著名的美国电台传道人曾预言基督会在 1994 年再临，后来他又将这个时间重新定为 2011 年！这些事情只会成为基督教敌对势力的把柄，让教会难堪。”

“但既然耶稣都说了没有人知道，那他们为什么还要这样推算呢？”小王问。

“问得好！可能有两个原因，首先，对于耶稣所说的‘至于那日子或那时刻，没有人知道’，有些人强解了其中的‘日子’和‘时刻’。他们认为日子和时刻是不可知的，但年和月却是可以知道的。当然这种解释忽略了耶稣在另一处说的，人们甚至连那个大体的‘时候’都不能确切知道，更不用说哪一年了[使徒行传 1:7]。这类错误明显是因为违背了解释圣经的一个基本原则：必须全面考虑圣经中针对某一主题的所有经文，而不是孤立解释一节经文。

“这是他们的错误。但基督徒这种试图精确预言基督再来之时的

常见错误，其实是扎根于他们正确认识到，耶稣的确对他再来的时间，给出了一些笼统、广泛的指示。”

橄榄山讲论

“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几天前，门徒问了他一个问题：

> 1 耶稣出了圣殿，往前走的时候，门徒前来把圣殿的建筑指给他看。2 他对门徒说：“你们不是看见了这一切吗？我实在告诉你们，将来在这里必没有一块石头留在另一块石头上面，每一块都要拆下来。”3 耶稣坐在橄榄山上，门徒暗中前来问他：“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会有这些事呢？你的降临和这世代的终结，有什么预兆呢？”
>
> ［马太 福音 24:1–3 新译本］

使徒问了两个不同的问题：一个是关于耶路撒冷和圣殿的毁灭，另一个是关于‘世代的终结’时耶稣在荣耀中再来统治全地。也许他们以为这两件事会几乎在同一时间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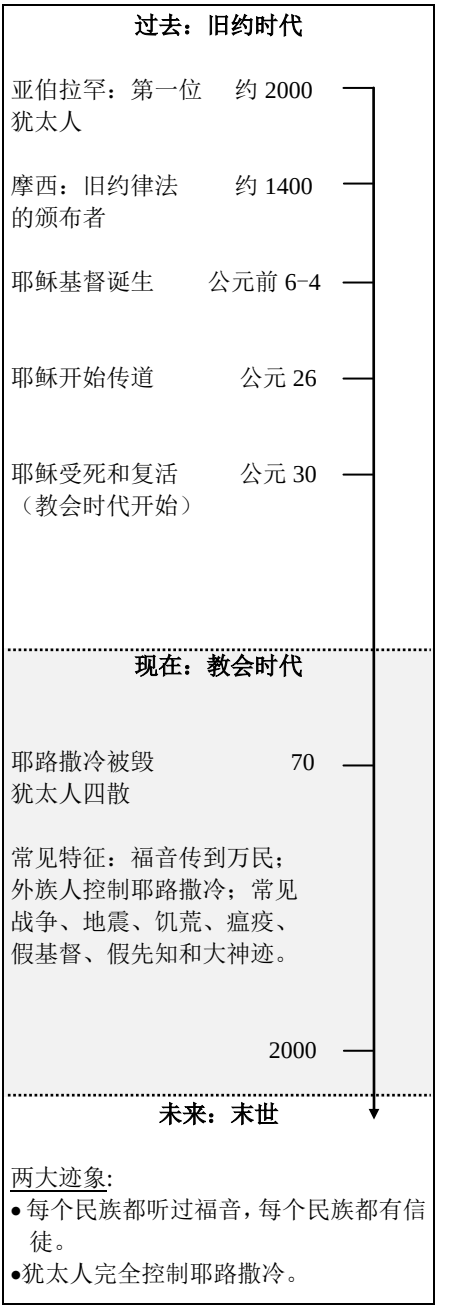

但耶稣清楚地告诉他们不一定是同时。耶稣的回答为他复活之后到他再临期间会发生的一些主要事件，列出了一个纲要。这次教导被称为橄榄山讲论，分别记载在马太福音 24 章、马可福音 13 章和路加福音 21 章。要全面理解耶稣的意思，我们必须将这三章经文联合起来考虑。[见本章附录 6-1 橄榄山讲论章节整合]

“要理解橄榄山讲论，我们先要明白圣经对人类历史的划分。旧约时代随着基督受死、复活、升天以及圣灵在五旬节降临这一系列均发生在公元 30 年左右的事件而结束。自那时起，我们就生活在新约时代，也常被称为教会时代。教会时代会以被称为‘末世’的时代告终，[A] 也就是耶稣再临的时候。[B]

“耶稣在橄榄山讲论中预言了三组主要事件：

1. 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的毁灭，以及随后犹太人的分散；
2. 教会时代的持续性状况；
3. 末世事件。”

橄榄山讲论：耶路撒冷的毁灭，犹太人的分散（公元 70 年至今）

“你们也许还记得，几周前我们谈论了耶稣对耶路撒冷毁灭和犹太人分散的预言[见第 9 章]。正是这个预言促使门徒向耶稣发问：

> 5 有人在谈论圣殿，是用美丽的石头和供物装饰的。耶稣说 6“你们看见的这些，到了日子，必没有一块石头留在另一块石头上面，每一块都要拆下来。7 那些人问他：“老师，什么时候会有这些事呢？这些事要发生的时候，有什么预兆呢？”8 他说：……20“当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军队围困的

[A] 本书作者意识到新约圣经对‘末世’和‘世代的终结’类似的词有两种不同的用法。一种指的是从耶稣第一次来一直持续到永恒，中间包含整个教会时代（例如使徒行传 2:17 和希伯来书 1:2、9:26）。另一种用法则限定是从教会时代接近尾声时一直到永恒的区间（例如马太福音 13:39-40、28:20，提摩太后书 3:1 和彼得后书 3:3）。在本章，我们使用的是后一种意思。

[B] 本章作者并不是在说教会时代的结束和本章所讨论的末世事件之间有一条绝对明确的分界线。

> 时候，就知道它荒凉的日子近了。……23……因为大灾难要临到这地，烈怒要临到这民。24 他们将倒在刀下，被掳到各国，耶路撒冷必被外族人践踏，直到外族人的日期满足。[路加福音 21:5-8、20、23-24 新译本]

我们今天不能再次详细讨论这个预言的所有细节。这个预言明显是在公元 70 年应验的，当时罗马人毁灭耶路撒冷，继而犹太人分散各地[详细讨论见第二册第六章]。[C] 但是今天，我希望你们尤其留意耶稣预言的，外邦人对耶路撒冷的控制会一直持续到‘外族人的日期满足’。这至少意味着末日时期，犹太人终于能够在原址上重建他们的圣殿。‘外族人的日期’的彻底结束也许暗示着千禧王国的建立，犹太人耶稣在耶路撒冷进行统治。”

“但犹太人现在控制着耶路撒冷呀，”小王反对说。

“可以说似是而非吧，”何教授回答：“关键是看能否控制耶稣时代圣殿所在位置的圣殿山。1948 年犹太人重建以色列国，他们获得了耶路撒冷城近一半领地的控制权，但并不包括圣殿原址。自 1967 年的‘六日战争’以来，犹太人的确控制了整座城市。但关键是伊斯兰圣地的‘圆顶清真寺’（又称奥玛清真寺），依然占据着圣殿的原址。尽管犹太人控制着耶路撒冷，但穆斯林仍在原圣殿遗址上礼拜，而且不允许任何犹太人进入[详细内容见第二册第三章]。如果犹太人强行进入，就会立即激发巴勒斯坦地区的暴动，并且很可能遭到中东的大部分穆斯林国家攻击。由此来看，耶路撒冷最重要的地方还是‘被外族人践踏’，因为‘外族人的日期’尚未‘满足’。末世的一个迹象就是犹太人完全恢复对耶路撒冷的控制。”

橄榄山讲论：教会时代的持续性状况（公元 30 年至今）

“橄榄山讲论的第二大组预言关系到教会时代的持续性特征，但

[C] 尽管在公元 70 年已有很多犹太人被分散，但他们直到公元 135 年才彻底离散，当时巴尔科赫巴带领的第二次反叛导致所有剩余的犹太人被逐出巴勒斯坦地区。

耶稣清楚地说明这些并不是末世临近的迹象：

> 8 他说：“你们要小心，不要被人迷惑。因为有许多人要来，假冒我的名说：‘我就是基督’，又说：‘时候近了。’你们不要跟从这些人。9 你们要听见战乱和暴动，但不要惊慌，因为这些事是必先发生的，不过结局却不会立刻就到。”10 过了一会儿，耶稣又对他们说：“一个民族要起来攻打另一个民族，一个国家要起来攻打另一个国家。11 到处必有大地震、饥荒和瘟疫，天上必有又恐怖又巨大的预兆。12 但在这一切以先，人必为我的名，下手拘捕、迫害你们，把你们交给会堂，下在监里，甚至押到君王和总督面前，13 结果却成了你们见证的机会。14 所以，你们应当心里镇定，用不着预先思虑怎样申辩。15 因为我必赐给你们口才、智慧，是你们所有的敌人不能抵抗，也不能驳倒的。16 你们也会被父母、弟兄、亲戚、朋友出卖，他们又要害死你们一些人。17 你们要因我的名，被众人恨恶。[路加福音 21:8–17 新译本]

这段经文常被人误解。耶稣的意旨并不在于说明这里所列的事件是末世的预兆，也不是在说这些事件在末日发生的频率会越来越高，程度会越来越严重。相反，耶稣强调的是：对基督徒的普遍逼迫、可怕的战争、自然灾害、天上显现的所谓‘大预兆’、假先知或假基督在教会时代都为常见现象。怪不得类似事件充斥着过去两千年的历史，而且今天仍在上演。但这些事全都不是末世临近的预兆：‘因为这些事是必先发生的，不过结局却不会立刻就到’。”

“但现在的地震不是比以前多吗？”小李问。

何教授摇了摇头，说：“尽管我们在基督徒的圈子里时有听说，但其实这没有根据。一位基督徒地质学家在认真考察了地震记录后，并没有发现 20 世纪地震的数量或程度有增加的迹象。”[1、2]

“哦，”小李听起来似乎有些失望，“但异端和假基督呢，最近好像越来越多了。”

“的确有许多异端和假基督，”何教授赞同说：“但人类历史的每一个阶段都是如此，没理由认为现在的异端和假基督比以前更多。回顾我们的历史，在清朝末期的太平天国运动中，有几百万人跟随洪秀全。我们都很了解这段历史，但常常忘记洪秀全是一名假基督徒，他说自己见到异象，自称是耶稣基督的弟弟。他手下的普通追随者也许为他们的宗教和社会美梦鞠躬尽瘁，但他们跟随的却是一位带他们走入迷途的假先知，他们也肯定没有传讲或践行真实的基督教福音。约两千万人，接近当时中国人口 5%，在太平天国运动中阵亡时，洪秀全正在与他的诸多妻妾戏耍，还诛杀了自己的将领。但那并不是基督再临已近的迹象。普通的自然灾害、社会或政治灾难、异端的出现都不是末世临到的迹象，哪怕几个灾难同时发生也不例外。针对这一现象，耶稣已经警告我们：‘你们要小心，不要被人迷惑’。[路加福音 21:8]”

橄榄山讲论：末日和再临

“在橄榄山讲论的最后一部分中，耶稣描述了与末世直接相关的事件。

> 14“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
>
> 15“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16 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17 在房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18 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19 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20 你们应当祈求，叫你们逃走的时候，不遇见冬天或是安息日。21 因为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22 若不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选民，那日子必减少了。
>
> 23“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

> ‘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24 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25 看哪，我预先告诉你们了。26 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27 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28 尸首在那里，鹰也必聚在那里。
>
> 29“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30 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著天上的云降临。31 他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他的选民，从四方（方：原文作风），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马太福音 24:14-31 和合本］

这里的内容多到我们今天都可能看不完，但我只想要你们尤其注意两点：

1. 在末世，犹太人会在以色列，并且在耶路撒冷拥有自己的‘圣地’，即犹太圣殿。（15-16 节）；
2. 到了末世，福音在世界广传的工作得以完成。（14 节）；

综合这两点来看，耶稣再来临近的时候，我们能略有一些概念。”

<u>我们能朦胧地意识到基督再临的临近</u>

“正如我刚才提过的，我们绝不能准确知道耶稣再临的确切时间，这点耶稣亲自强调过：

> 6……［门徒们］问耶稣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是否在这时候呢？7 耶稣对他们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和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使徒行传 1:6-7 中文标准译本］

> 26 那时候，人们将要看见人子带着极大的能力和荣耀，在云彩中来临……32 至于那日子或那时刻，没有人知道，连

> 天上的天使们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唯有父知道。33 你们要当心，要警醒，因为你们不知道那时刻是什么时候。[马可福音 13:26、32–33 中文标准译本]

不仅‘那日子或那时刻’是不能确定的，就连那‘时候和日期’也是隐藏的。因此，没人能够肯定耶稣会在哪一年、哪十年甚至哪个世纪再临。我反复强调这一点，以免你们误会我接下来要讲的。

“虽然耶稣非常明确地说，我们无法确知他何时再来。但他并没说，我们对此绝不能有任何概念。相反，他在警告我们说没人知道‘那日子或那时刻’之前，就已告诉我们：

> 28“你们应该从无花果树学个功课：树枝发出嫩芽长出叶子的时候，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29 同样，你们什么时候看见这些事发生，就知道他已经近在门口了。[马可福音 13:28–29 新译本]

耶稣说，我们‘看见这些事发生’，就知道他再临的日子‘近’了。他刻画了一个新叶在春天长出的缓慢过程，树的复苏、发芽、长叶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但我们都认为这是季节更替的确切迹象。所以信徒也必定会经过一个能‘看见这些事发生’的时间段。而在这个阶段中，我们就该意识到他快来了，好像已经到了我们门前的台阶上，准备开门。我们虽然还未见他，但他就在门的另一边；他还没开门，但我们知道他已经接近了，那扇门随时可能会打开。”

“耶稣说的‘这些事’是什么意思？”小王问：“‘这些事’指的是哪些事？”

“非常好的问题！”何教授肯定地说：“很明显，必定是发生在耶稣‘在云彩中来临’显现之前的事。而且，新叶的比喻暗示这些事会持续一段时间，而不是瞬间性的。在我看来，我认为耶稣很清楚地给了我们他再来临近的两个具体指示或征兆：犹太人将居住在以色列并有自己的圣殿，福音会在全世界广传。”

末世迹象：以色列的复国

“耶稣强调说圣殿会被毁灭，犹太人会被分散。因此他们若要在末世出现在‘犹太’，并且有‘圣地’即圣殿[马太福音 24:15-16]，那么犹太人就必须大批量地归回以色列。怪不得圣经不仅预言了公元 70 年犹太人的离散，也预言了他们会回归以色列。今天我们无法详细考察所有相关的预言[见第二册第一章]，只举一个例子。以西结曾预言犹太人在末世的时候，会重新聚集在以色列。

> 21 你要对他们说：‘主耶和华这样说：看哪！我要把以色列人从他们所到的列国中领出来，又从四围聚集他们，把他们领回故土。…… 24“‘我的仆人大卫必作他们的王；他们众人只有一个牧者。他们必遵行我的典章，谨守实行我的律例。25 他们必住在我所赐给我仆人雅各的地上，就是你们列祖所住的地。他们和他们的子孙，以及子孙的子孙，都必永远住在那里；我的仆人大卫必永远作他们的领袖。26 我要与他们立平安的约，是一个永远的约；我必坚立他们，使他们人数增多，又在他们中间设立我的圣所，直到永远。[以西结书 37:21、24-26 新译本]”

“何教授，以西结可是生活在巴比伦俘虏以色列的那段时期。”小王指出：“我们怎么知道这里说的不是巴比伦俘虏结束后的回归呢？”

“有道理，”何教授点头赞同。“部分答案在第 24 节。曾准确预言推罗将被‘铲平’，埃及将永远沦为弱国的以西结，这里又预言说这次重聚以后，‘我的仆人大卫必永远作他们的领袖’。但巴比伦俘虏之后，从未发生过类似的事情。这明显指的是弥赛亚耶稣在耶路撒冷的统治，从而就把时间范围确定在末世了。而且就在下一章中，以西结继续描述了哈米吉多顿战役：[D]

[D] 以西结书 38 和 39 章中使用的‘歌革’和‘玛各’两词并非说明以西结所预言的战争就是记载于启示录 20:8-9 中千禧年结束时所爆发的战役。因为以西结书 39 章接下来的事情很明显不是发生在启示录 21、22 章所描述的新天 [接下页]

> 8 过了许多日子，你[外族人军队联盟]必被征点出战；在以后的年间，你必来攻击那脱离刀剑的地，就是那从列邦聚集回来的人所住的地；你必来攻击以色列这些久已荒凉的山；他们是从万族中领出来的，都在那里安然居住。[以西结书 38:8 新译本]

如果你考察以西结书38–39章的上下文，就会发现在巴比伦回归时期，没有发生过类似事件。这里还要留意以西结把这些事情的发生定位在他之后的遥远年代：‘过了许多日子’，‘在以后的年间’。在以色列之地经历‘久已荒凉’之后，犹太人会‘从列邦聚集回来’，并在此居住一段时间，后有战争发生。

“以色列之地经历‘许久荒凉’以及犹太人‘从列邦聚集回来’就正好符合 20 世纪犹太人复国时的情景。他们不像是在巴比伦俘虏时期之后，从近东的几个地方归回；而是从全世界各地归回。而且他们所归回之地也不仅仅是几十年来人烟稀少，而是过去的千百年来都是‘久已荒凉’。

“巴勒斯坦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当犹太人离散后，它变得非常荒凉。在耶稣时代，以色列的居住人口可能有两百多万，[E] 且是仅仅凭靠一世纪的生产技术。但是到了中世纪，其人口数量下滑至仅仅几十万，甚至到了 20 世纪初，才仅有五十万人左右。似乎直到 20 世纪 40 年代，随着犹太人大批量的回归以色列，巴勒斯坦地区的人口数量才恢复到一世纪的水平。正如以西结所预言的，以色列‘久已荒凉’直到人们‘从列邦聚集回来’。

“再来看看三百年前左右的情况，接任牛顿剑桥大学数学教授职

新地中。以西结书 38 和 39 章的内容发生在千禧年开 始之前，描述的是在启示录 19:11–21 中也有预言的哈米吉多顿战役。启示录 20:8 中使用‘歌革’和‘玛各’二词仅是指千禧年结束时，全世界的非信徒将会联合起来抵抗神的百姓，正如他们的祖先在千禧年开始之前曾在哈米吉多顿战役聚集攻击耶路撒冷一样。

[E] 推算结果各有不同，但耶稣时代的人口数量肯定超过一百万，实际上很可能大于两百万。

位的英国数学家威廉·惠斯顿（William Whiston），翻译了约瑟夫斯就犹太人所写的历史著作。在一段有关巴比伦俘虏的脚注中，惠斯顿将以色列公元前 586 年的情况与他那个年代，1736 年的情况进行了对比：

> 我们在这里看到，从某种程度上讲，在两个群族被[巴比伦]俘虏后，犹大地区变得十分荒凉，没有外族人入住，也许是天意表明只能让那些［在波斯帝国时期回归]的犹太人毫无阻力地重新占据此地。我认为这个国家之后及目前[公元1736 年]的荒凉境况也是如此，它未被外来民族占领，也像是一个迹象，表明同一批犹太人将会重新入住，就是等待已久的归回。[3]

当惠斯顿 1736 年写下这段文字时，巴勒斯坦地区可能有二十五万人——其中的犹太人似乎不到一万。在分散到世界各地的犹太人之间，并没开展运动要回归荒凉贫瘠的巴勒斯坦！回归的动向要到一百多年后才逐渐开始。我知道惠斯顿的神学观在其他方面有好些问题，但在这个问题上他清楚地看到：圣经明确预言了犹太人会回归巴勒斯坦重建以色列国，因而他在这个预言毫无微小应验迹象的 1736 年这样写，认为是肯定会发生的。他解释了他当时所见的情况：荒无人烟的巴勒斯坦是为圣经预言将要发生的犹太人归回做预备。他是对的！两百多年后的 1948 年，事情的确如此发生了。

“我的结论就是：数百万犹太人回归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复国不仅是预言的重大应验，也强烈地表明我们离末世越来越近了。”

“但犹太人还没有圣殿呢！”小王反驳道。

“他们还没有——末日也还没来呀！”何教授笑着答道：“不过我相信你们都能看到，以色列的复国是圣殿最终重建的必要前提之一。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的处境与惠斯顿的很像。在惠斯顿的时代，巴勒斯坦几乎是片空地，他期待的是一件当时还未发生的事——犹太人的回归。在我们这个时代，犹太人已经回归了，而我们期待的就是下一步——圣殿的重建。”

末世迹象：耶路撒冷重现犹太圣殿

“我们来仔细看看耶稣就耶路撒冷在末世圣殿所说的预言：

> 15 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16 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21 因为那时必有大灾难……29 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30……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马太福音 24:15-16、21、29-30 和合本]”

“何教授，”小王笑着说：“经文 15 节这里说，‘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但我这个读者没有领悟。”

何教授笑了出声，说道：“我也曾有同感！耶稣是在用一个为所有犹太人熟知的历史事件来预言将来要发生的事。公元前 165 年，以色列被希腊塞琉古帝国（Seleucid Empire）统治。国王安条克四世埃皮弗内兹（Antiochus IV Epiphanes）在耶路撒冷的犹太圣殿内立起了一个异教神像，并禁止犹太人敬拜耶和华。后来犹太人发起反叛，将希腊人逐出，恢复了他们的圣殿。这是耶稣和门徒都熟知的历史。耶稣这里预言末世也会有类似事情发生：一个异教偶像，‘那行毁坏可憎的’会立在圣殿，即‘圣地’。”[F]

“这一点很重要，因为正如我们刚才谈过的，这预言要求犹太人在末世必须有一座圣殿。记住，耶稣刚预言了圣殿被毁、犹太人离散和外族人控制耶路撒冷［路加福音 21:5-6、20-24］，但他这里的言论也清楚表明犹太人会回归耶路撒冷，在他们自己的圣殿敬拜。”

“耶稣这里的预言直接对应但以理书‘七十个七’这一预言的末后部分[见第二册第六章]。

[F] 有人认为马太福音 24:15-28（以及对应经文马可福音 13:14-23）不是在谈论末世，而是在预言罗马人公元 70 年对耶路撒冷的毁灭。这种解释有欠合理，理由可参见附录 15-2。

> 26 六十二个七以后，受膏者必被剪除，一无所有；那将要来的领袖的人民必毁灭这城和圣所。结局必像洪水而来；必有争战直到末了；荒凉的事已经定了。27 一七之内，他必和许多人坚立盟约；一七之半，他必使献祭和供物终止；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直到指定的结局倾倒在那行毁坏的人身上。”[但以理书 9:26-27 新译本与和合本结合译文]

但以理预言的事件顺序和耶稣所预言的刚好相同：

1. **第 26 节上（公元 30 年）：**‘受膏者’即‘弥赛亚’耶稣，将在十字架上‘被剪除’。耶稣反复预言他将上十字架[马太福音 12:40、16:21、17:22-23、20:17-19]。
2. **第 26 节下（公元 70 年）：**‘那将要来的领袖的人民’——罗马人，‘必毁灭这城’——耶路撒冷，‘和圣所’——圣殿。耶稣在橄榄山讲论中明确预言了这次毁灭[马太福音 24:2；路加福音 21:20-24]。
3. **第 27 节上（末世）：**后来某个时段，圣殿的仪式——‘献祭和供物’都得以恢复。在橄榄山讲论中，耶稣指明末世会有一个犹太圣殿[马太福音 24:15]。
4. **第 27 节下（末世）：**圣殿中的敬拜会被禁止，以色列中会有‘毁坏’和‘可憎的’事情发生。但以理没有将‘毁坏’和‘可憎’具体化，但耶稣说会包括一个立在圣殿中的偶像[马太福音 24:15]。

但以理书的第 9 章，其中 26 节在第一世纪通过公元 30 年耶稣的受死，和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及圣殿的毁灭得以应验。但第 27 节就跳到了末世。”[G]

“您的意思是，犹太人不建圣殿，耶稣就不能回来是吗？”小李尖刻地问。

[G] 为何 26 和 27 节之间有这样的时间跨越，讨论详见本章附录 6-3：为什么在但以理书二册第六章中，第 69 个‘七’和第 70 个‘七’之间存在间隔？

“我没这么说，”何教授温和地答：“根据预言，末世会有种种事情发生，包括大使命的完成、犹太圣殿敬拜的恢复、敌基督的兴起和教会的被提。但我不能细致地研究出准确的顺序，当然，到时这一切都会很清楚。但就我目前所知道的细节，已足以让我意识到我正生活在临近末世的时代。

“你会发现，耶稣和但以理的预言都要求，末世的时候，犹太人能在耶路撒冷建造圣殿。换句话说，‘外族人的日期’——耶路撒冷被‘外族人’随意无妨地‘践踏’的日期，必须先‘满足’——必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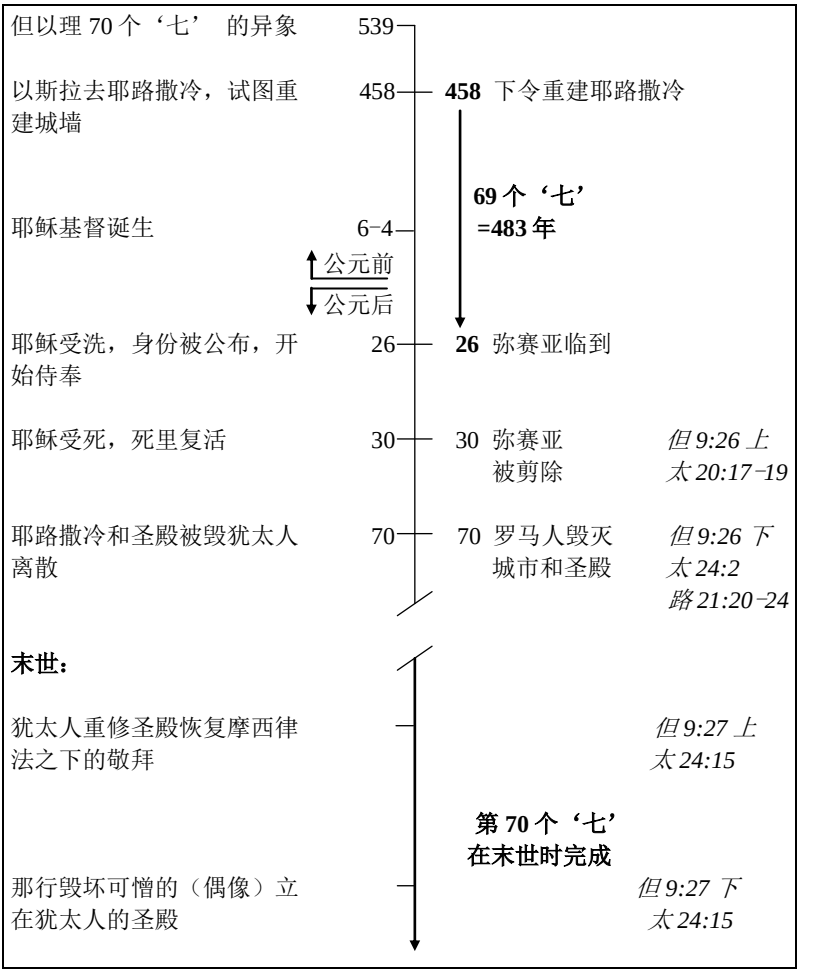

已经最终结束[路加福音 21:24]。当然，对耶路撒冷政权的掌控就意味着以色列的复国。以色列已经复国，圣殿重建尚未开始，但不难想见这事可能会在我们这时代突然发生。犹太人在以色列的现状可以形容为：近乎成全，但还差一点！树已复苏，枝条尚嫩，叶子正在发芽——但我们还没到尾声。我们一起来梳理一下这段预言。

1. 犹太人会从世界各地回归，并重建以色列国[以西结书 37:21 等]：这已经得到应验。
2. 犹太人会重获对耶路撒冷的全权掌控[路加福音 21:24]：这已部分应验。犹太人在 1967 年获得了整个城市实体的控制权，尽管如此，穆斯林却依然控制着圣殿山这一最为重要的区域。
3. 犹太人会重建圣殿，再度恢复旧约摩西律法之下的敬拜[但以理书 9:27、马太福音 24:15 等]：这还在等候应验。

耶稣就末世还发出了一个重要预言，这个预言大部分已经应验，‘近乎成全，但还差一点’,这就是福音在世界各处的传播。”

末世迹象：大使命的完成

“耶稣当然明白自己不仅是犹太人的救主，还是全人类的唯一救主。正如我们先前所看的，全本圣经都有预言说，祝福会通过亚伯拉罕的后裔——犹太人弥赛亚而临到整个世界[见第二册第一章和第四章]：

> 18 地上万国都要因你[亚伯拉罕]的后裔得福，因为你听从了我的话。’”[创世记 22:18 新译本]

> 6[神说：]“你[弥赛亚耶稣基督]作我的仆人，使雅各众支派复兴，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归回，只是小事，我还要使你作列国的光，使我的救恩传到地极。”[以赛亚书 49:6 新译本]

怪不得耶稣在复活后升天前这段时间内，把一份责任托付给了他的使徒和所有基督徒：将因信他就能得救的好消息传遍整个世界，这又常被称为‘大使命’：

> 18 耶稣上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上一切权柄都赐给我了。19 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马太福音 28:18–19 新译本]

> 8……并且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人。[使徒行传 1:8 新译本]

耶稣确定大使命最终一定会完成。在马太福音 24 章橄榄山讲论的中间部分，在讲完教会时代之后，谈论末世和再临之前，耶稣具体地预言了：

> 14 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马太福音 24:14 和合本]

“在公元最初的几个世纪，福音在罗马世界迅速传扬开来，并且越过罗马帝国的范围，至少传到了印度。但在此后一千年甚至更长的时间里，福音的传播工作严重停滞甚至倒退。大约在 1500 年后，福音的地域范畴和种族范围再次得以拓展。尤其是在 1800 年左右之后，随着现代宣教运动的兴起，福音得到进一步传播。在过去的两百年之前，整个东亚和东南亚，还有印度和非洲的大部分地区都基本上未曾接触过福音，信徒极少甚至为零，也没有本土自主的教会；但现在情况大不不同。毫无疑问，我们是自耶稣发预言以来，比其他任何时代都更接近这个预言应验的时代。也许已经非常接近，但仍有许多工作要做。”

小李一脸愁容，说：“何教授，您的意思是说耶稣现在不能回来是因为大使命还未完成吗？”

“我不是这个意思，”何教授回答：“我自己也问过这个问题，但这样一问马上就牵扯到一系列其他问题。比如说怎么才算‘传遍天下’？这不可能是指每一个人都听到福音，因为每一天都有许许多多还不懂言语的新生儿降世。‘万民’又指什么？希腊语中的这个词是指不同的民族，就我们国家来说，按照官方定义，除了汉族都还有 55 个民族。但这会是神用来定义这一预言是否应验的判据吗？还有每个

民族中，我们需要使多少人‘作……门徒’才算应验了这个预言呢？只需要一名信徒？还是需要该民族有自主的教会？

“世界宣教工作还未完成的最大部分，很可能要数穆斯林民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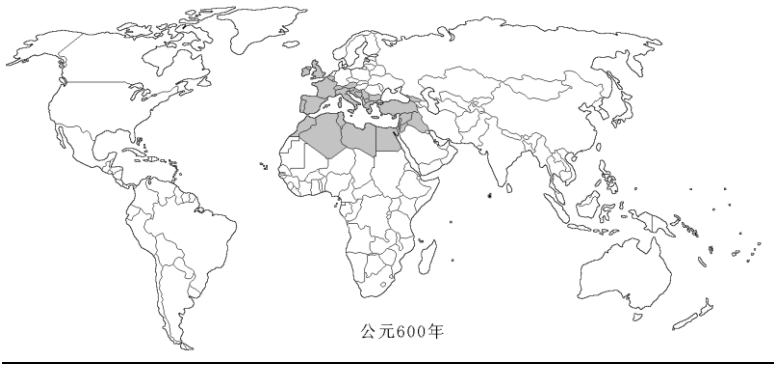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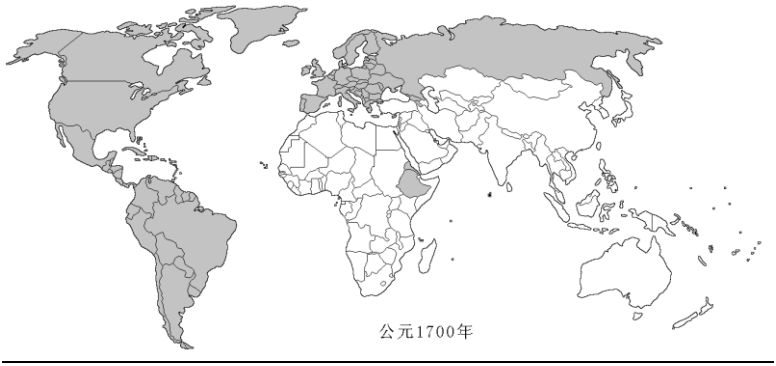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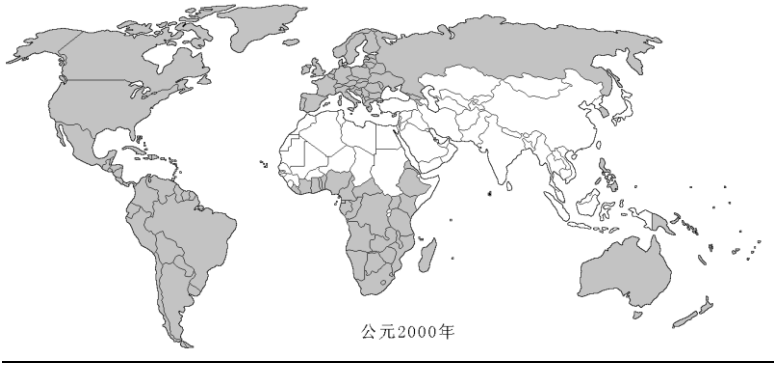

基督教的传播：约公元 600 年（上）；约 1700（中）；约 2000(下)。注释 1。

我强烈肯定向他们传福音的重要性！但他们所有人都已听说过耶稣基督。可兰经中不止一次提及耶稣，尽管明显是在否认他是神的儿子和罪人的救主。但他们还是听说过耶稣和基督教，而且几乎每一个穆斯林国家和群族都至少有极小一群基督徒。这兴许称得上是对预言的应验吗？

“今天研究宣教情况的基督徒正力图统计全球所有‘民族’的数据，根据每一族中已知的信徒数量来定义福音算不算是传到了这个民族。这也许不失为一个帮助基督徒决定他们应将精力放在何处的好方法，但我们不能满怀信心地认为神定义的方式会和这些研究机构的一致。

“所以我的结论是：我认为我们无法确知，在神看来大使命何时能算完成，预言何时能算应验。但我们可以确信的是，我们现在比史上的任何一个时期都要更接近预言的应验——甚至最终能预见大使命的完工。同时，我们也应该尤其关注国内少有信徒，或没有信徒，和尚未建立教会的地区和民族。

“记住，耶稣将末世的事件比作树在春天复苏，抽芽，这是一个渐进的过程。虽然我不能说出我们离末世还有多远，但在我看来，世界宣教工作的进程已经说明末世不远了。”

福音传遍天下以及犹太人控制耶路撒冷：当今世界两个接近应验的独立‘迹象’

何教授停顿了一会，靠在椅子上，一脸沉思，“想想——福音在全球广传、犹太民族以色列的复国以及对耶路撒冷的控制，这两个预言的应验哪样容易呢？

“公元 30 年，当耶稣预言说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时，从人的角度来看，这是尤其不可能发生的。当时的人们，要么反对福音（多数犹太人），要么忽略福音（当地大多罗马人和希腊人），要么是从未听过福音（世界其他地方）。在公元 30 年有谁能预见，尤其是考虑到当时原始的交通技术，有一天全人类都会听到这位加利利平民所传讲的信息，而且每一个民族都有信从者？当时他们甚至连南

北美洲的存在都不知道，更不用说有渠道将福音传到那儿了！但这位加利利平民的信息最终的确在这刚硬冷漠的世界传开了。现在我们看到‘福音传遍天下’这预言多已实现，最终的应验也近在咫尺了。近乎成全，但还差一点。

“同样，有关犹太人回归的预言也是显著非凡。近 1900 年之久，他们分散在世界各地，没有自己的国土和政治认同性，甚至遗忘了自己的语言！无论他们走到哪里，都是一个人数极少的群体，他们经常受压迫，早晚总会受迫害，常常从所住之地被驱逐。即使到二十世纪，这类事情也还是反复发生。纳粹之所以杀害六百万犹太人，仅因为他们是犹太人。接下来在 1948–1957 年，五十多万犹太人被迫离开养育了他们数代人的阿拉伯穆斯林国家。以色列复国以后，他们突然变成了不受欢迎的群体。千百年以来，神使他们没有灭亡，没被同化，也没能在巴勒斯坦之外的地区建立自己安全稳固的国家。他们作为一个分散全球、受人歧视的小群族而存留下来，直到神预定的时刻临到。现在他们仅差一点就能全权掌控耶路撒冷了。近乎成全，但还差一点。

“这是两个完全相互独立的迹象。其中之一大使命，关乎到整个世界——全球数百甚至数千个不同民族。另一个，以色列的复国，仅限于一个小民族和世界上的一个地点：犹太人和耶路撒冷城。但在近两千年的历史中，这两个预言头一次在同一时间几近应验！而我希望你们明白的也正是：关于预言的应验，所预言的事情光发生还不够，还得发生在同一时间段才行。而今在我们的时代，已经奠定了这两个预言几乎同时应验的根基，正是由此，我认为末世临近了。

“还有一个‘近乎成全，但还差一点’的事例也表明末世不再遥远。但以理曾预言统治中东的四代王国，而欧洲的政治格局似乎就为这个预言最终的应验做了铺垫。”

末日政治联盟

何教授将桌上的圣经翻到中间部分记满笔记的一页，说道：“还记得在学习但以理书的时候，我们看过从但以理的时代起，四个接续统治巴勒斯坦帝国的预言[见第二册第六章]。但以理书第 7 章的异象

中，四只依次出现的兽代表的就是帝国，我们看到‘十分恐怖’有‘铁牙’和‘十角’的第四个王国，后来会分裂：

> 23……那第四只兽就是世上必有的第四国，和其他各国都不相同……24 至于那十角，就是从这国中将要兴起的十个王……[但以理书 7:23–24 新译本]

第四兽开始是个统一的帝国，但后来被分成十个王国。与此对应的是但以理书第二章中塑象的异象，我们看到第四王国也被分为两种形态，即：两个相继的阶段：先是‘铁腿’，后是铁和泥混杂的‘脚’和‘脚趾’。

> 2:40 还有第四国，坚强如铁… 41 正如你看见那像的脚和脚趾是窑匠的泥和铁混杂的，那国也必分裂；正如你看见铁和陶泥混合在一起，那国也必有铁的坚硬。42 那些脚趾是铁和泥混杂的，那国也必是部分坚强，部分脆弱。 43 你怎样看见铁和陶泥*混杂*在一起，*他们也会和各种人*混杂，却不能彼此*粘*合，正如铁和泥不能混杂一样。44 那些王在位的时候，天上的神必兴起另一个永不灭亡的国，国权必不归给别族的人。这国必砸碎毁灭其他各国；并且这国必存到永远。[但以理书 2:40–44 新译本，*斜体字*部分按照亚兰语原文修改，并以数个英文版本为参照。]

‘铁腿’的阶段就是一世纪统治巴勒斯坦的罗马帝国，当时正值弥赛亚的来临和遭拒绝。不久之后，以色列不再以政治国家的形式存在，所以但以理跳过了随后几世纪在巴勒斯坦掌权的帝国。因为它们没有影响以色列国的历史，所以不相关联。这也是为什么但以理塑像异象中的第四帝国在‘铁腿’帝国和其最后形式‘脚和脚趾是窑匠的泥和铁混杂的’这一联盟之间存在间隔。在这个间隔中，但以理的异象越过了教会时代和犹太人的离散，直接跳到了末世，就是由铁泥混杂的联盟操权的时代。”

“您怎么知道铁泥混杂的脚和脚趾阶段就是末世呢？”小王反问。

“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事啊，”何教授解释道：“留意 44 节：‘那些王在位的时候，’神必兴起一个永不灭亡的国，所以明显是指末世。”

看了那节经文之后，小王同意地说：“原来是这样。”

何教授接着说：“所以我们看到‘铁腿’罗马帝国和‘脚和脚趾是窑匠的泥和铁混杂的’末世联盟之间存在间隔。这个间隔就是由公元 70 年左右以色列灭国导致的，一直持续至今，因为犹太人还未全权掌控耶路撒冷。从而这间隔也直接对应着但以理书九章第 70 个‘七’的末后间隔。

“我们来总结一下但以理书中记载的末世政治联盟：

1. 是前罗马帝国的接班人；
2. 分为十个不同的国家；
3. 其成员国自愿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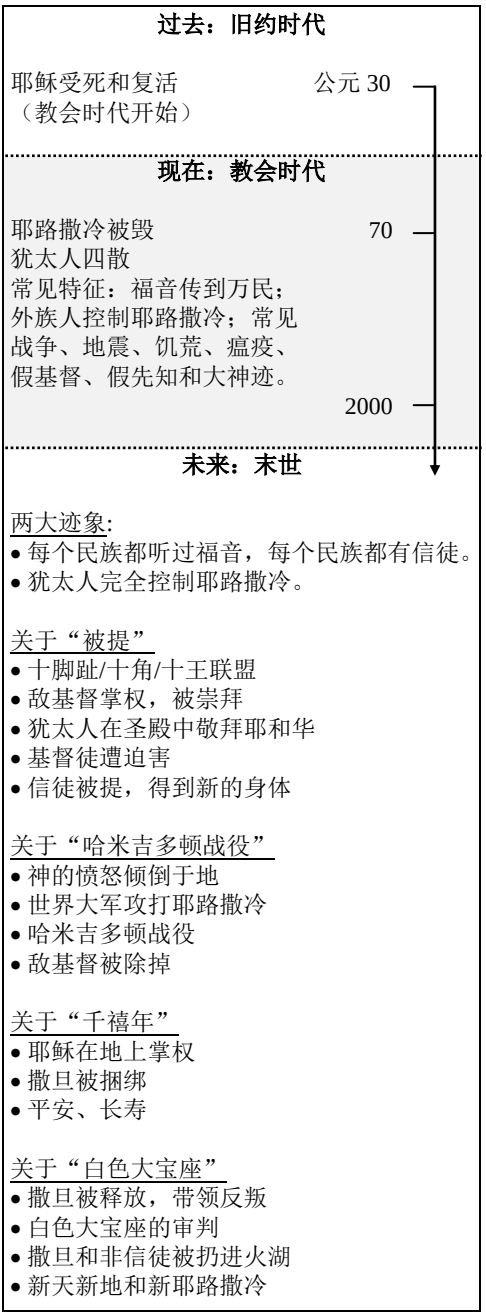

种族进行联盟。

这些是否让你们想起 21 世纪的某个现象？”

小王笑着说：“我记得您说过是欧盟！”［见第二册第六章］

“不完全是，”何教授竖起一只手指，反对说：“我说的是，欧盟很可能会逐渐发展为预言中的现象。来看看欧盟的特点。

“欧盟可被视为罗马帝国的合理接班人，因为它建基于欧洲，囊括了大部分以前属于罗马帝国的欧洲领土。所以欧盟就是由‘铁腿’生发的‘脚和脚趾’。欧盟由不同的国家组成，正如但以理书中描述的‘十王’；这些国家自愿形成联合——‘他们也会和各种人混杂’；同时，这个联盟没有完全消除各自的国家身份，也没有联合成一个单一的国家——‘却不能彼此粘合’。”

“但欧盟不止十个成员国呀。”小王反驳说。

“目前，”何教授同意说：“的确如此！但并不代表未来也是这样。像欧盟这种多民族联盟，一旦面临沉重压力，总是很可能分裂。我们就很容易预见一些引发部分成员国将来突然退出的情况。作为一位历史学家，撇开圣经的预言，我依然认为这样的分裂迟早会发生。当然也有些释经家认为‘10’是一个概数，但我更倾向于按字面意思来理解。

“我虽不能完全肯定欧盟将发展为对十角预言的应验，但当我思量欧洲自罗马帝国以后的历史，我发现欧盟的确是一个独特的现象。自罗马帝国衰落以来，欧洲国家大部分时间都在不断彼此交战，就连所谓的‘神圣罗马帝国’其中成员国也总是内战不断。跨种族和国界的短暂联合只能通过武力形成，例如拿破仑帝国和希特勒的德意志帝国。即使在过去的一百年中，二十世纪上半页的两大浴血战役之后，接踵而至的就是以核武器威胁全球安全的冷战。但现在，厌战的欧洲人民终于自愿结合成一个联盟。这个想法已经流传了千百年，但即使晚至二十世纪中叶，也没谁料想到这终究得以实现。

“我们尤其应该留意到，欧洲内部联合的新纪元紧接在犹太人的复国之后。以色列国成立于 1948 年，推动欧盟形成的第一个具体举措就是 1957 年签署的罗马条约，这为后来欧洲共同市场的成立奠定

了基础。早在那时具有洞察力的基督徒就推测这会成为对但以理脚和脚趾/十角末世帝国预言的应验，事情的发展进一步支持了这一观点。

“所以我们再次看到两个相互独立的末世预言，其应验已经奠定了根基：犹太人已回到以色列，欧洲人民正自愿结盟。预言要求这两件事在末世都要得以应验。于此同时，我们也看到在二十世纪之前的一千多年里，未曾出现过任何类似事件。在我看来，欧盟是为应验末世预言作预备的又一‘近乎成就，但还差一点’的事例，又是另一片舒卷的树叶，警示着我们很可能临近末世了。”

末世迹象：天律不变论与唯物主义/无神论的传播

“根据预言，末世除了这些国际政治演变外，还会有社会方面的变化。第一个就是有时被称为‘天律不变论’的观点，这个哲学观点或宗教始于：断言除了物质宇宙，没有其他东西存在，只有按照自然规律运行的物质和能量。最近某些持这一观点的人声称可能存在多个宇宙[见第一册第一章附录 1-1：多个宇宙和玉兔]，但这并没有带来根本的改变，在这个空间和时间中，仍旧只有被自然规律盲目驱使的物质和能量。当然，这也意味着宇宙之外不存在任何起源或干涉力量，也永远不会存在！

“听起来真像无神论。”小王指出。

“没错，”何教授同意说：“严谨的‘天律不变论’就是对物质世界的无神论认识，或者说得更准确些，‘天律不变论’就像塑造这个物质世界的模型，任何与模型不符的部分都会被切除。还记得我们在探讨‘年轻’地球论的地质以及其它证据时，就看过这一偏见吧[见第一册第三章]。多数‘主流’科学家会干脆忽略这些数据！

“但奇妙至极的是，这个所谓的‘现代’天律不变论的观点在 1900 多年前就已被新约圣经预言了。”何教授翻回到新约圣经，读道：

> 3 你们首先要知道这一点：在末世，将有好讥诮的人出来讥诮，他们顺着自己的欲望生活，4 并且说：“他（指“基督”）来临的应许在哪里呢？其实自从祖先睡了[即：死了]以来，一切都继续存留，与创世之初一样。”5 他们故意忽略这一

> 点：就是从太古的时候，藉着神的话语有了诸天，也有了从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大地；6 故此，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毁灭了。［彼得后书 3:3-6 中文标准译本与和合本译文结合］

这预言的内容非常神奇。首先，要留意预言中这些‘好讥诮’之人的核心世界观：‘一切都继续存留，与创始之初一样’。这与天律不变论的观点完全一致：一个闭合的物质系统，按照自然因果关系运作。神从未介入世事，也未曾在世上做过什么，而且也永远不会。即使有神存在，也可以忽略不计，他与我们的世界毫不相干。

“持有这一态度的人们对基督徒满怀轻蔑。他们‘讥诮’耶稣再临和末日审判的说法，‘他来临的应许在哪里呢？’。他们说：‘科学已经证明这世界没有神，只有你们这些基督教狂热分子才总是预言世界末日。’”

“我的许多朋友就是这么对我说的！”小李一脸苦闷地感叹。

“是的，”何教授同情地皱着眉头，点点头说：“他们对此的态度趋于傲慢。但离奇的是，正是这群人忽略了科学数据：‘他们故意忽略’了两个事实。首先，他们忽略了周边世界尤其是生物所证明的必定存在一位创造者［见第一册第一、二章］。其次，地质记录已充分证实有过一次全球性洪水，‘世界被水淹没就毁灭了’［见第一册第三章］。但他们因不想在神面前为自己的行为负责，而‘故意忽略’这些事。他们‘顺着自己的欲望生活’。

“最后，看看这里的时间范畴。彼得明确指出这个世界观会在‘末世’普及，因此我将其视为末世的迹象。”

“但何教授，”小王反对说：“我记得您说过基于进化论的无神论已经存在很长时间了。”

“的确！”何教授肯定地说：“正如我们之前讨论的，古希腊人在不经任何科学观察的情况下，纯粹通过哲学思辨和揣测而推断出这套理论。后来，这些思想由罗马人传承下来，一直传到达尔文的祖父，他在达尔文还未出生之前就著书阐述了进化论。”［见第一册第一章题为：进化论是传说也是宗教部分］

“那您怎么能说彼得预言的是末世呢？”

“我明白你的困惑了，彼得的意思并不是说无神论的天律不变论在末世才会首次出现。这种理论其实在彼得时代就已存在了，而且当时已有几百年的历史，但多是在为数不多的哲学家中流传。20 世纪前，这种观点从未被人广为接受。1900 年之前全球任意角落都找不到无神天律不变论被普遍接受。就连严格的无神论，在此之前也是极为罕见，更不用说被社会认可。当时大多数人都是异教徒，他们认为大自然受到诸位神灵的随意控制[见第二册第二章]。同时，创建现代科学的是有神论者，具体为基督徒，他们创建的基础是：相信神是理性的，他所设立并维持着的系统是按照能从理性认知的自然规律运行的[第二册第一章]。但是纯粹的天律不变论者——无神论者，只在过去的一百多年才显著增多。

“当然在今天，‘天律不变论’的世界观已如此普遍，以至于人们常常理所当然地以为这是唯一正确的或‘科学的’世界观——即便事实上明显是错误的。”

“就是！”小王想起半年前的自己，默然点头表示赞同。

“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彼得预言的并非天律不变论的出现，而是其范围的广度和影响力的深度。这是末世的迹象，而且这在 20 世纪中叶之前从未发生过。其发生时间也与犹太人回归以色列、大使命临近完成以及欧洲国家似乎正逐渐形成‘十角’联盟相同。记住，耶稣曾告诉我们末世临近时，我们会看到某些事情依次发生，就如无花果树在夏天到来之前开始长叶一样[马可福音 13:28–29]。我认为天律不变论是又一片‘树叶’。”

末世迹象：基于哲学思潮的道德败坏

“我相信你俩都非常清楚，天律不变论教导人类视自己为高级动物而已。这种世界观的一个自然后果就是道德标准的沦丧，圣经预言，这是末世迹象的又一个社会现象：前所未有的道德倒退。”何教授往回翻了几页纸，读道：

“1 你应当知道，末后的日子必有艰难的时期来到。2 那时，
人会专爱自己、贪爱钱财、自夸、高傲、亵渎、悖逆父母、

> 忘恩负义、不圣洁、3 没有亲情、不肯和解、恶言中伤、不能自律、横蛮凶暴、不爱良善、4 卖主卖友、容易冲动、傲慢自大、爱享乐过于爱神，5 有敬虔的形式，却否定敬虔的能力；这些人你应当避开。［提摩太后书 3:1–5 新译本］

与刚才彼得后书的经文一样，这里提摩太后书也非常清楚地表明使徒保罗下笔之时，写的是还未发生的事，指的是将来‘末后的日子’。他预言了一个非同一般的道德缺失现象。”

小李皱着眉头问道：“何教授，这段经文我始终没弄懂；这里列出的事情，一直存在于人类社会中。末世会有什么不同吗？”

“我也问过自己相同的问题，”何教授回答：“若不是过去几十年的道德变化，我还不一定能明白。但因为看到发生过的这些事，我想我明白了这段经文的意思。你说得没错，这些罪一直以来都有人在犯。而且总有些非常败坏的人会犯这里所列出的每一种罪，却还没有丝毫羞耻感。但从没有任何一个社会会公开辩解甚至推崇这所有恶行，即使当他们说‘大家都这么做’时，这里所列出的大部分行为都还被认为是道德败坏的。多数做这些事的人要么是背着人做，要么至少找些借口来掩盖。

“但在过去的几十年里，我看到一种奇怪的趋势。我认为这种趋势起源于西方，但现在正传入中国。越来越多列在经文的恶行，好像已不再被视为是违背道德。人们似乎普遍认为不需为这些事感到羞耻。

“以列出的第一项为例，人一直以来都是‘专爱自己’，沉浸在自我爱怜中，最大程度地追求自我保护，贪图舒适，追求财富，四处寻乐，甚至忽略他人利益，或者干脆以伤害他人为代价。这不是末世独有的现象，而是我们所有罪的根源。这种自私被普遍视为一种不良现象，一直以来在道德上遭到全球社会的谴责。但是现在，人们一直所说的‘自私’已被包装成‘一种合理的自爱’，甚至几乎上升为一种美德。我还听过有位领导在台上发言说：‘最大的无私就是自私’；还有人告诉我们说除非你先学会爱自己，否则就不能爱其他人，这实际上就意味着我们可以很合理地将自己放在第一位，并且确信为他人

的益处而牺牲自我是不健康的表现。所以今天的人们能毫无愧疚地沉浸在自私中。

“另一个更明显的例子，经文预言末世的人会‘骄傲自大’。这当然不是什么新鲜事，每一个宗教、哲学家和道德教师一直都批评骄傲，推崇谦卑。当然我们中国的传统也尤其重视这一点，比如说我们耳熟能详的‘满招损，谦受益’、‘天不言自高，地不言自厚’等。但现在的社会却告诉我们健康的自尊是一个健全人格必不可少的特征，自信是打开所有成功之门的钥匙；而不自重则是万恶之根，是暴力、吸毒、少女怀孕和肥胖症的起因。这些都是心理学家灌输给我们的！

“我非常同情那些挣扎在抑郁和恐惧的边缘，感到自己毫无价值的人，我年轻时也痛苦地经历过这些。但真正的解决方法并不是装成一个极好的人；而是意识到神有多么爱我们。

“同时，社会目前对于自尊和自信的强调引发了一种被视为美德的自满傲慢。对于这种自满的傲慢，再没有人认为需要掩盖或为此感到羞愧。

“或者想想现今社会的家庭状况，明显孩子一直都是‘悖逆父母’，更好地说是违背父母，不听话的。但过去的父母明白这种叛逆是不对的，也知道他们有权管教孩子。若孩子叛逆，也通常会遭到社会的批评。但是今天我们会看到权威的儿童心理学家严肃地敬告家长‘听话不是目标’，真正令人忧心的是坚持要孩子听话可能会抹杀了他们的个性！结果父母就开始质疑自己的权利，也不太敢管孩子了。我们都见过，小女孩冲着一脸无助的爸爸大声尖叫，妈妈拉不走正在打电脑游戏的儿子，父母需要央求或者连哄带骗才能让孩子离开游戏场回家去，我们认为这些是不可避免的正常现象，是孩子独立的‘自然’、‘健康’表现。孩子一直是叛逆的，但人类史上没有任何一代人像当下这样认为孩子不听话是不可避免的，是可以容许的。而且现在的孩子对于悖逆毫无半点内疚，他们甚至不知道自己所做的有错。

“经文最后列出的末世特征是人们会‘爱享乐’，当然史上一直有沉浸在感官享受中的人。但是享乐主义在各个时代和社会一直都遭

到各种宗教和道德的普遍批判。可让我觉得不可思议的是，现在的社会却告诉人们要用尽一切方法最大限度地去行乐。很多大众媒体也将感官享受呈现为人生最大的目标和成就。

“这个变化在性这方面尤为明显。我没听说过 20 世纪以前有任何主要文明，在道德层面上认可婚前同居和滥交行为。尽管在这一方面，人们常用‘双重标准’来衡量男性和女性。但是对于过往被称为‘滥交’和‘淫乱’现象的普遍接受，却是直到 20 世纪晚期才开始的。

“小王，你很可能没想到，仅在二十年前，性行为在大学生看来还是不道德、不光彩的事。当然，这类事情也时而发生，但频发度却不及现在的十分之一。那些发生过这类事情的少数群体对此总是羞于启齿，保持沉默。在高中生中，根本未曾听闻这样的事。而今天，我认识的一个技校老师说她班里近 30 个 18–20 岁的女生，不仅每一个都曾有过性关系，还都做过人工流产。所有女生去的是同一家医院，大家却都还不以为然。”

“在开始读圣经之前，我也从来不觉得这有什么。”小王承认说。当他回想起自己一个月前挣扎着要改进自己在这方面的行为时，一朵乌云拂过面庞，他最终还是选择与女友分手。何教授对小王如此大的进步毫不知情。

何教授继续说：“在我看来，末世的特点并不在于出现新的罪，而在于对那些以前至少在理论上受到人类社会谴责的罪，有了新的社会接纳度。这会导致的后果也就相当容易预料了，如果在普遍的斥责中都有人常犯这些罪，那么当所有人都说这些行为在道德上是可接受的时候，他们将会走向一个怎样的极致？”

“因为不法的事增多，人的爱心就冷淡了”

“我虽不完全肯定，但似乎耶稣在橄榄山讲论中也提到了这种末世的道德沦丧现象。在我认为是耶稣从讨论教会时代过渡到讨论末世的交叉点时，他预言说：

12 因为不法的事增加，许多人的爱心就冷淡了。[马太福音

24:12 新译本］

‘不法的事增加’意味着社会中的道德标准大幅下降，许多之前被视为有悖道德规范的事情都被接纳了。事实上，那些十足的‘不法’之人连任何标准都不承认！因此，‘许多人的爱心’就变得‘冷淡’了。我认为这里的‘许多人’是指信徒，至少是指那些自称为信徒的人。”

“为什么社会道德的下滑会令信徒冷淡呢？”小李问。

“要回答这个问题，先要问什么使我们的爱心火热，”何教授回答：“什么令你热切跟随神？”

“看到他如此爱我，”小李立即回答。

“我也是，那你从哪儿最清楚地看到他对你的爱？”

“他为了赦免我的罪而死在十字架上。”

“没错！每个基督徒都有这种认识。在我们认识到自己的罪是多么严重时，就是在那些少有的微弱地感到自己罪的肮脏和邪恶时，却想到神不仅仍然爱我们，而且还愿意在十字架担当我们罪的惩罚，就会着实觉得妙不可言，从而就使我们冰冷的心火热起来。

“我认为，问题就出在‘不法的事增多’。当社会道德准则下滑时，就连基督徒也会受影响。他们的良心也许会变得迟钝，可能会认为他们的罪也不那么严重，因为他们周边所有人的行为都更为恶劣，而且没人因此羞愧。从此，我们可能会开始低估我们所犯之罪的严重性，也不再因耶稣为救赎我们必须在十字架上付出的代价而感恩［见第三册第四章］。我们不再认为恩典是奇异的，结果，我们对神的爱心就越来越冷淡了。”

何教授停了一会，而后恳切地看着小李说：“我们不可忘记耶稣付上的是怎样的代价，当他为我们在十字架上变成罪时，他向我们彰显的是何等的慈爱［哥林多后书 5:21］。即便我们周边的世界都沉浸在堕落中，我们也不可冷淡！”

何教授眼角的余光掠过小王，惊讶地发现，他竟抿着嘴微微地点了点头。三个人都沉默了一会儿。

何教授清了清嗓子，重新开口说：“在末世来临前的种种迹象

中，这些可能是已经初见端倪的。现在我们来看看将会清楚表明末世临到的事件吧。”

兽/敌基督/不法之人：末世统治者

“我们几分钟前谈到的末世十国联盟，不仅但以理书有预言，而且在启示录中也有。正如但以理书第 7 章的异象所描述的，启示录中，这是兽的化身。”何教授翻到圣经的末尾部分，读道：

> “12:18 那时，龙[撒旦]站在海边的沙上。13:1 我又看见一只兽从海里上来，有十角七头，十角上戴着十个皇冠，七头上有亵渎的名号。……5 龙又给了那兽一张说夸大和亵渎话的嘴巴……7 它得了允许能跟圣徒作战，并且能胜过他们；又有权柄给了它，可以管辖各支派、各民族、各方言、各邦国。
> ……
> 17:12 你看见的那十角，就是十王，他们还没有取得王权；但要跟兽一同得着权柄，作王一个时期。13 他们同心合意，把自己的权力权柄交给那兽。[启示录 12:18、13:1、5、7；17:12–13 新译本]

启示录中戴着十个皇冠的十角代表十国领导人，这与但以理书兽异象中的十角/十王对应[但以理书 7 章]，也与但以理书塑像异象中的十脚趾对应[但以理书 2 章]。他们是不同国家的领袖，但他们结成联盟，将独裁权力交给一个叫‘兽’的人物。”

“何教授，”小李插话说：“我不明白，这里起先说兽有十个角，后来又说这十个角将权力都交给兽。那这个兽是十国联盟呢？还是单独的个体？”

“我理解你的困惑，”何教授回答：“如果你细读启示录，就发现‘兽’被用来指代两个不同的概念：

1. 一个联盟，但以理第四帝国的最终形态——十国联盟；
2. 一个个体，这个联盟的独裁统治者。

基督徒谈及兽的时候，一般指的是个体。但以理书中对应的经文给出了更多关于这一个体的信息，将其描述成一个‘小角’：

> 7……第四只兽……它有十个角。8“我正在究察这些角的时候，看见角的中间长出另一个小角来。在这小角前面，有三个先前的角连根被拔起来。这小角有眼，像人的眼，又有一张说夸大话的嘴。……21 我继续观看，看见这小角和圣民争战，战胜了他们，
>
> ……
>
> 23“那位侍立者[向但以理解释这异象]这样说：‘那第四只兽就是世上必有的第四国……24 至于那十角，就是从这国中将要兴起的十个王，在他们以后，必有另一个王兴起，和先前的王都不相同；他必制伏三个王。25 他必说话，敌挡至高者；他必折磨至高者的圣民，又想改变节期和律法；圣民必交在他的手中，一载、二载、半载。”[但以理书 7:7–8、21、 23–25 新译本]

这里我们看到，在十角或十王出现后，另一个‘小角’从中兴起，并掌控了十国联盟中的三个国家。这个‘小角’是一个个体，他‘有眼，像人的眼，又有一张说夸大话的嘴’。他强烈反抗神——‘他必说话，抵挡至高者’；又逼迫信徒，‘和圣民争战’。这个‘小’角对应的是启示录中 13 和 17 章中的个体的‘兽’，启示录中的‘兽’也同样由十国联盟支持，自夸自大，与神的圣徒对抗。从此我们看到这十国联盟最后的领袖就是兽[启示录 13:3、14–15、18；17:11–13、17]，一个首先掌控三个国家[但以理书 7:8、24]，随后统治整个联盟[启示录 17:13]，最后统治整个世界[启示录 13:7]的人。这人叫‘兽’。

“这兽如何控制整个联盟和全世界呢？凭借撒旦的能力行神迹蒙骗恐吓人。”

<u>兽/敌基督/不法的人：行假神迹，末世被当成神崇拜</u>

“这个兽在圣经其他地方也被叫做‘敌基督’。他是假基督，为要模仿真基督，他必须行神迹异能——包括假装死亡和复活：

> 3[我看到]兽……似乎受了致命伤，但那致命伤却医好了。全地的人都很惊奇，跟从那兽。4 因为龙[撒旦]把权柄交给了兽，大家就拜龙，也拜兽，说："有谁可以跟这兽相比？有谁能与它作战呢？" ……8 所有住在地上的人，名字没有记在创世以来被杀的羊羔之生命册上的，都要拜它。……12 ……[假先知]使全地和住在地上的人，都拜那受过致命伤而医好了的头一只兽。13 它又行大奇事，甚至在人面前叫火从天上降在地上。14 它得了能力，在头一只兽面前能行奇事，迷惑了住在地上的人，吩咐住在地上的人，要为那受过刀伤而还活着的兽做个像。15 又有能力赐给它，可以把气息给兽假像，使兽像能够说话，并且能够杀害那些不拜兽像的人。[启示录 13:3-4、8、12-15 新译本]"

何教授把圣经往回翻了几页，说道："这兽或敌基督在圣经其他地方也被称为'不法的人'：

> 1 ……关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再来……3 ……来到以前，必定有背道的事，并且那不法的人，就是那沉沦之子，必定显露出来。4 他抵挡神，抬举自己，高过一切称为神和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中，自称为神。……8 那时，这不法的人必要显露出来。主耶稣要用自己口中的气除掉他，以自己再来所显现的光辉消灭他。9 这不法的人来到，是照着撒但的行动，行各样的异能奇迹和荒诞的事，10 并且在那些沉沦的人身上，行各样不义的欺诈，因为他们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帖撒罗尼迦后书 2:1、3-4、8-10 新译本]

留意一下世人的态度：他们忙于崇拜！他们不仅崇拜那兽和兽的像，还崇拜兽背后赐他能力的魔鬼。当我像你们这么大的时候，周边所有人都很肯定地告诉我所谓的'科学无神论'将最终得胜，而宗教将渐渐消失。当时，我相信了他们；但事实不会是这样。在末世，绝对没有任何无神论者——至少不会有传统意义上的唯物主义者。所有人都

会相信那超越已知自然法则的超自然力量，因为大家都会看见那兽行奇迹。而且，所有人都会崇拜这个超然的存在：兽。

“不仅如此，他们大多是自愿崇拜。这兽无疑会被视为人类的救主。从某种程度上讲，他会通过消灭所有与之作对的势力而实现世界和平[启示录 13:4]。因为我们真是被神所造，所以这兽还会为满足人类崇拜一个超然体的固有渴望，这种与生俱来的属灵渴望提供一个出口。

“是的，人类渴望一个崇拜的对象，但我们却不愿意敬拜独一的真神，这至少有两个原因。首先，他高出我们太远，对我们的要求太多。相反，众多人被兽吸引的其中一个原因是，兽虽是个超然的存在，却不会太过超然。他依然是个人，人们可以为他雕刻一个可见的像并崇拜那像——这与全神全人的耶稣不一样。

“而且，那兽对于他的崇拜者不会有过高的道德要求，他在我们刚看的帖撒罗尼迦后书中被称为‘不法的人’。他不会像耶稣一样要求人们要说真话、控制自己的情欲，并且要爱仇敌。

“在现代的中国，这会怎样演进？当然我不确定，但若要猜想一下的话，我认为这兽或许会以一个更高度进化的形象呈现自己，看似能够与一直推动着进化论前进的‘能量’或‘外星人’连接。这将会最终解决进化论者的问题，因为生命不可能单凭自然规律的运行产生或发展，这一事实已经日趋明显[见第一册第一至三章]。这种观点也会在相信并使用气功和其他所谓‘能量’的人广受欢迎。

“同时，我认为兽很可能会声称自己是印度教、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和其它所有宗教的结合实现体。今天越来越多人确信‘条条大路通罗马’，认为每个宗教不过是在用不同的方法表达同样的事情。随着这个想法越发被人所接受，我们能轻易想见这兽就会说自己是人类启示‘新的台阶’，这也会便于他赢得不同宗教信徒的认可，其中也包括名义上的基督徒。也许那兽主要不会否认基督，更多是以自己代替基督。”

兽/敌基督/不法的人：‘666’，兽在末世所要求的交易标记

“我刚刚提到，我认为大多数人都会自愿敬拜那兽。但对于那些不愿意的人，兽也会通过对经济的全权控制而强制人敬拜他：

> 16……又要所有的人，无论大小贫富，自由的和作奴隶的，都在右手或额上，给自己作个记号。17 这记号就是兽的名字或兽名的数字，除了那有记号的，谁也不能买，谁也不能卖。18 在这里要有智慧。有悟性的人，就让他计算兽的数字，因为这是人的数字，它的数字是六百六十六。［启示录 13:16–18 新译本］

史上曾有许多暴君和独裁者试图通过全面掌控经济而建立强权。但总有些人可以在合法的经济体系之外获取钱财，显然毒贩和其他罪犯通常都这么做。而且，过去全球的很大部分人都基于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

“但在我们现今所处的时代，这种控制体系终于能有效建立。当今世界能靠农业自给自足的人已越来越少，在国内，类似的人群已随着城市化的进程而日益锐减。更令人诧异的是，当今世界的科技水平首次达到能彻底取缔货币，建立一个‘无货币经济体制’的程度。许多人已经建议这么做，以此控制盗窃、贩毒等罪行，又确保税收。以目前的基础设施来看，在全球较为发达的地方和中国的大部分地区，建立这种系统已是可行的。就中国而言，只要政府通力协作一年多的时间，这种体系就很可能得以建立。想象一下，将身份证换作个人的银行卡，然后在每个手机中安装读卡设备。更神奇的是现在无线射频识别技术的使用，这种技术广泛运用于公交车刷卡和电子门的出入。在手部或额头等皮肤下隐形植入无线射频识别芯片的技术已经存在，另外，一种仅会在紫外线下显现的隐形纹身技术也已问世，这种技术能轻易取代银行卡进行商业交易。

“那兽会实行一些类似的体系，但加入这一体系的代价则是在身上刻下这兽的名字或数字，以此肯定你对他的忠诚敬拜！”

兽/敌基督/不法的人：末世，对基督徒的全球迫害以及基督徒的背道

“真实的基督徒除了敬拜三位一体的真神以外，不会崇拜其他任何形象。因此，基督徒会成为那兽尤其憎恨的对象：

> 5 龙又给了那兽一张说夸大和亵渎话的嘴巴，也给了它权柄可以任意而行四十二个月。6 兽就开口向神说亵渎的话，亵渎他的名和他的帐幕，以及那些住在天上的。7 它得了允许能跟圣徒作战，并且能胜过他们；又有权柄给了它，可以管辖各支派、各民族、各方言、各邦国。8 所有住在地上的人，名字没有记在创世以来被杀的羊羔之生命册上的，都要拜它。9 凡有耳的，就应当听！10 如果人应该被俘掳，就必被俘掳；如果人应该被刀杀，就必被刀杀。在这里圣徒要有忍耐和信心……15 又有能力赐给它[假先知]，可以把气息给兽像，使兽像能够说话，并且能够杀害那些不拜兽像的人。[启示录 13:5–10, 15 新译本]

到了这个历史阶段，基督徒的生活已绝不可能容易。世上的每一个信徒要么选择否认基督，要么选择无法谋生，而且经常处于监禁和死亡的威胁中。

“在这样的压力之下，只有真实的基督徒才会坚守立场，拒绝崇拜那兽。其他人都会背弃信仰，也就是圣经所说的背道：

> 1 ……关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再来，和我们到他那里聚集的事 2……说主的日子…… 3……来到以前，必定有背道的事，并且那不法的人，就是那沉沦之子，必定显露出来。4 他抵挡神，抬举自己，高过一切称为神和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中，自称为神。[帖撒罗尼迦后书 2:1–4 新译本]

背道的日子，会有数百万曾经自称是基督徒的人抛弃信仰，崇拜那兽。目前，全球有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的人自称为‘基督徒’，这数量接近二十亿人。如果真有这么多基督徒，那世界的情况就会大为不同。这当中的绝大多数人当然都没有重生，也没有真正相信耶稣。这里上

帝告诉我们，到了末世，这些人甚至会公开背弃他们名义上的信仰。但真实的信徒则会忍耐到底，拒绝敬拜兽，而且为此遭受迫害。

“留意经文第一节的‘我们到他那里聚集’，这指出了末世的一个关键事件：真实教会的被提。”

信徒被提

“但何教授，我以为所有基督徒都会在兽掌权之前被提，”小李指出：“那些因拒绝拜兽而遭迫害的基督徒是哪群人呢？是那些在被提之后相信的信徒吗？”

“很多人都这样认为，”何教授肯定说：“但我不太肯定。关于末世，圣经预言了一组事件，其中包括兽的兴起、犹太人圣殿敬拜的恢复以及基督徒被兽迫害。忠实的信徒对于教会被提会发在这些事件之前、之中还是之后持有不同意见。我也不是说我确切知道，但有一点我比较清楚，那就是被提与基督徒大范围遭迫害密切相关。所以我总是严肃地警告信徒：不要铁定以为你被提之前能免受迫害，这尤其是针对年轻信徒！末世对于基督徒来说是一个危险的时代。你若要跟随耶稣，就要做好受苦的准备。”何教授的目光转到桌面，顿了顿，然后恳切地看着小王说：“小王，你在考虑基督教的时候，也要认真考虑这一点！”

小王却一语不发，只是有点怪怪地笑了笑。这又一次使何教授想知道他当天到底是在想什么了。

“有一点，我可以肯定，”何教授继续说：“教会被提是肯定的。正如我们刚才看到的，耶稣在橄榄山讲论中也提到了这点：

> 29“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30 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著天上的云降临。31 他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他的选民，从四方（方：原文作风），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马太福音 24:29-31 和合本］

对于耶稣所说‘那些日子的灾难’的确切意思以及‘被提’发生在末世事件中的哪一个位置，基督徒中也许存有不同观点，但他们一致赞同‘被提’肯定会来，那时耶稣会带着他复活的身体在空中显现，接走所有真实的信徒。使徒保罗如此描述这一事件：

> 51 我现在把一个奥秘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即，身体的死亡]，52 而是在一刹那，眨眼之间，就是号角最后一次吹响的时候，我们都要改变；因为号角要吹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哥林多前书 15:51–52 新译本]

> 15 我们现在照着主的话告诉你们：我们这些活着存留到主再来的人，绝不能在那些睡了的[即，死了的]人以先。16 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那时，有发令的声音，有天使长的呼声，还有神的号声，那些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17 然后，我们还活着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会。这样，我们就要和主常常同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4:15–17 新译本]

那一刻，所有已经死去的基督徒都会带着一个不朽坏的复活身体起来，然后被接到空中与耶稣相会。紧接着，所有仍活着的基督徒，身体也会成为不能朽坏的新身体，被接去见耶稣。”

“这就是世界的末了了吗？”小王问。

“还不算，”何教授回答：“或者说得更准确些，还没接近！至少还要一千年左右，因为那时耶稣还没回到地上呢。”

<u>哈米吉多顿/第二次到来</u>

“被提和再临这两个事件联系如此紧密，以至于基督徒有时甚至会将这两个词互换使用。但严格意义上来说，这是两个不同的事件。‘被提’是教会上升与基督相遇，而‘再临’是基督下降到地上。

“对于那兽是在被提之前还是之后开始掌权，虔诚的基督徒对此意见不一，我今天也不表明自己的观点。但我认为非常清楚的是，在

被提之后兽肯定已掌权。我之前说过，除了真实的信徒之外，所有人都将崇拜那兽，也许这话也不百分百准确。甚至在教会被提之后，似乎还有一个顽固的群体坚持与兽对抗，他们就是在以色列的犹太人。

“在某一个时刻，犹太人会在耶路撒冷重建圣殿，并恢复摩西律法的崇拜仪式；他们也不会允许兽象立在殿中。不用说，那兽绝不能容忍这一‘例外’，他将带领全球的盟军进攻耶路撒冷：

> 13 我看见三个污灵，好像青蛙从龙口、兽口和假先知的口中出来。14 他们原是鬼魔的灵，施行奇事；它们到普天下的众王那里去，叫他们在全能神的大日聚集作战。……16 污灵就把众王聚集在一个地方，希伯来话叫哈米吉多顿。[启示录 16:13–14、16 新译本]

这将会引发哈米吉多顿战役。开始的时候，兽和他率领的军队会成功进攻犹太人[见撒加利亚书 14:2]，但到了决定性的时刻，耶稣基督会率领着天兵天将，以他荣耀的物质身体亲临世间。他会降落在他从前升天的那地方：耶路撒冷附近的橄榄山上[见撒加利亚书 14:3]。接着，基督会摧毁那兽和他的军团：[H]

> 11 我观看，见天开了。有一匹白马，那骑马的[耶稣基督]称为“忠信”和“真实”；他按着公义审判和作战。……14 天上的众军，都骑着白马，穿着洁白的细麻衣，跟随着他。……19 我看见那兽和地上的众王，以及他们的众军，都集合起来，要跟那骑白马的和他的众军作战。20 那兽被捉住了；连同在兽面前用奇事迷惑人，使他们接受兽的记号，并且拜兽像的那假先知，也一起被捉住了。他们两个就活活地被抛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去。21 其余的人都被那位骑白马的口中所吐出来的剑杀了。所有飞鸟都吃饱了他们的肉。

[H] 关于哈米吉多顿战役，有兴趣了解更多细节的读者可以参考旧约圣经以赛亚书 34 章和 63:1–6 节；以西结书 38、39 章；但以理书 7:11、26 节以及撒加利亚书 12、13 章、 14:1–7、12–15 节。

［启示录 19:11、14、19–21 新译本］

与其说哈米吉多顿是一场战役，不如说它是一场屠杀。这场战役如此血腥，以至于犹太人得用七个月的时间才能埋完兽军的遗骸［见以西结书 39:11–16］。就在此之后，耶稣将在地上开始掌权。犹太人在基督第一次来临时就期盼的千禧年或王国时代将终于开始。”

基督再临时，会立即向所有人显明

“如果再临会是这番景象，为什么还有人说基督已经来了呢？”小李问。

“我也常因此诧异，”何教授回答：“想想我们刚看过的：全球联盟军进攻耶路撒冷、耶稣与众圣徒在空中显现、世界军团瞬时毁灭——难道说这所有事情发生了，我们却毫不知晓吗？即使只考虑被提的事件：太阳和月亮都不放光，出现大规模的流星雨，耶稣在天空显现，圣徒被提到祂那里——难道这些有可能避开我们的注意吗？经文明明地说‘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马太福音 24:30］，换句话说：耶稣再临的时候，所有人都会看到，也都会知道。

“其实，耶稣已明确告诫过我们要防备那些声称祂已回来的人。关于被提之前的那段时间，耶稣说：

> 23 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24 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25 看哪，我预先告诉你们了。26 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27 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马太福音 24:23–27 和合本］

想想耶稣所用的比喻，设想在一个闷热多云的夏夜，你在户外，如果天空突然出现闪电，难道你需要人告诉你吗？实际上，在条件合宜的情况下，你可以看到一百多公里之外的电光从天空闪过。耶稣的这番

话是要指出，他再临时，所有人都能看到。”

何教授皱起眉头，一脸认真地说：“声称耶稣已经回来，这不仅好笑，而且还是冒名基督教的异端所用的经典伎俩。想想类似东方闪电的恶性异端，他们行贿受贿、犯淫乱、恐吓甚至绑架人。他们自称是基督徒，但他们特有的教义就是耶稣基督已经回来，而且这次是以女人的性别再临，隐藏在河南省某地。这个异端的名字源于对马太福音 24:27 的故意曲解，声称耶稣的再临会始于东方，而后传至全球。同时，这经文的前一节就警示我们‘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包括河南的任何‘内屋中’！

“所以唯一合理的结论就是：如果有人告诉你‘耶稣已经回来，’你可以肯定耶稣还没回来。因为祂再临时，不需要任何人告诉你——你会亲眼见到！”

千禧年

“正如我们刚讨论过的，真到耶稣再临时，祂会迅速除灭那兽和其盟军。接着，耶稣会在地上统治一千年，俗称千禧年：

> 1 我又看见一位天使……2 他捉住了那龙，那古蛇，就是魔鬼，撒但，把它捆绑了一千年；3 天使把它抛在无底坑里，关起来，封上印，使它不能再迷惑列国，等到那一千年完了。以后，必须暂时释放它。4 我又看见一些宝座，有人坐在上面，他们得了审判的权柄。我也看见那些因为替耶稣作见证，并且因为神的道而被斩首的人的灵魂。他们没有拜过兽或兽像，也没有在额上或手上受过兽的记号。他们都复活了，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5 其余的死人还没有复活，等到那一千年完了。……[启示录 20:1-5 新译本]

千禧年间普世太平，人们得享富足和长寿，[I] 以肉身显现的耶稣会在

[I] 对千禧年感兴趣的读者可参考旧约圣经，包括以赛亚书 2:1-4、11:4-16、19:16-25、35 章、65:18-28；以西结书 40 到 48 章；但以理书 2:44-45、7:13-14、22、27；以及撒加利亚书 9:10、14:9-11、14:16-21。

首都耶路撒冷统管全球。自创世以来的部分咒诅会得到一定程度的消解，动物不再掠取其它动物为食，就连狮子也会像牛一样吃草[以赛亚书 11:6-7、65:25]，人一般能活 100 岁或更长时间[以赛亚书 65:20]。撒旦会被锁在无底坑中，不能再迷惑试探人。而且所有人都会认耶稣、耶和华为主——至少表面是这样！”

“我真希望自己出生在那个时候！”小李感叹道。

何教授点了点头，但又加了一句警告：“千禧年的确很美好，但那不是天堂。地上的两大根本问题——罪和死亡依旧存在。尽管人们长寿，但他们依然会死。虽然耶稣的统治会防止公然叛乱的出现，但人们还有罪性，还会选择犯罪。”

“那时，不是所有人都成基督徒了吗？”小李反问。

何教授抿着嘴唇，摇摇头说：“恐怕不是，你从千禧年结束时撒旦被暂时放回世界的情景，就可以确切知道这点。人们一旦有机会集体反叛神，多数人都会选择跟随撒旦。看看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吧：

> 7 那一千年完了，撒但就要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8 他要出来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就是高革和玛高革，使他们聚集争战。他们的人数好像海边的沙那么多。9 他们上来遍满了全地，围住了圣徒的营和那蒙爱的城，就有火从天上降下来，毁灭了他们。10 那迷惑他们的魔鬼，被抛在硫磺的火湖里，就是兽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启示录 20:7-10 新译本]”

“既然人们都认识耶稣，知道他是神，为何还要反叛呢？”小李有些不解。

“因为他们当中多数人都没真正得救，”何教授解释说：“未蒙救赎的人恨恶神，一有机会就会反叛。当耶稣首次屈尊来到世界时，犹太人和外邦人就合力杀害这位神人，除掉耶和华！当神以肉身亲临、显明自己时，他们就恨恶他。当撒旦在千禧年尾声被释放，编造各类故事说服人们相信可以成功抵挡耶稣时，多数人就都乐于信从。看看人所相信的荒诞神话，比如说太阳和月亮由盘古的眼睛变来；又比如

说达尔文所讲的，人由细菌变来，就可以知道他们是多么容易被骗！

“基于对神的怨恨已经压抑了几个世纪，大多数人都会投奔释放的撒旦，与神做最后的无谓决斗。但与一千年前的哈米吉多顿战役一样，当神从天上介入时，这场战争便会很快结束。

“此后，便迎来了这被罪咒诅之世界的历史终局：最终的审判。”

最后的审判

何教授继续读着启示录第 20 章：

> “10 那迷惑他们的魔鬼，被抛在硫磺的火湖里，就是兽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11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和坐在上面的那位。天地都从他面前逃避，再也看不见了。12 我又看见死了的人，无论大小，都站在宝座前。案卷都展开了，还有另一卷，就是生命册，也展开了。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着他们所行的受审判。13 于是海把其中的死人交出来，死亡和阴间也把其中的死人交出来，他们都照着各人所行的受审判。14 死亡和阴间也被抛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15 凡是名字没有记在生命册上的，他就被抛在火湖里。
> ［启示录 20:10−15 新译本］

每个在地球上生活过的人都要站在耶稣基督面前，为自己的行为受审。全人类将最后一次被分成两类：得救的与失丧的。这里要尤其留意经文中复数的‘案卷’和单数的‘一卷’，这两者的区别。每一个人都按照其被记录在案卷中的行为受审，即：照着个人的道德良心和已知的是非标准，审判个人曾想过、说过和做过的一切。[J] 想想看，你一生的所有劣迹恶行已被如实记录，而且要被公之于众。每一个好色邪淫或憎嫌或贪婪一类的羞于外扬的想法；每一次公然的暴怒和隐蔽的谎言；每一次暴行、偷窃或淫乱，一切不堪入耳的细节都将暴露

[J] 关于神会按照个人实际所知的是非标准进行审判的事实，参见罗马书 2:12−16。

于光天化日之下，毫无回避或否认的余地。当然每个人的情况都会不同，但所有人还是面临一个可怕的共同点：‘人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马书 3:23］。

“由于我们的确都犯了罪，所以按照这人类行为‘案卷’上的记录，无一人能被称义。但还有另‘一卷’记录神恩典，而非人类罪恶的案卷，就是羔羊的生命册。”

“这就是基督徒的花名册吧。”小李惊叹道。

“是的，就是那些已悔改自己的罪信靠耶稣之人的名单。你的名字是否出现在这一案卷中将决定你的罪是否得赦免，将决定你是与神一同在天堂，还是与神隔绝，被扔进火湖——永恒的地狱中。”

“人在火湖就灭亡了吗？”小王问。

何教授严肃地摇了摇头，说：“不是，圣经非常清楚地阐明了这点，回头看看第 10 节对火湖的描述：

> 那迷惑他们的魔鬼，被抛在硫磺的火湖里，就是兽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启示录 20:10 新译本］

兽和假先知早在一千年前的哈米吉多顿战役之后［启示录 19:20］，就已被扔进火湖。一千年结束之后，他们依然意识清醒地在地狱。魔鬼被丢进去和他们一起之后，圣经说‘他们’，留意是复数，会‘昼夜受苦，直到永永远远’。毫无疑问圣经是在警示我们：人若不悔改信靠耶稣，就会为罪遭受永无止尽的惩罚。对罪人满怀仁爱和温柔的耶稣也反复强调了这点［例如：马太福音 25:41–46；马可福音 9:43–48；路加福音 16:23–24；约翰福音 5:29］。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了我们，我们无法逃避自己是永恒存在体的事实。如果我们不接受神因信称义的恩典，那就要承受永远作为罪人的可怕痛苦。

“但对于那些悔改相信的人，等候他们的则是永恒的喜乐。这也是圣经最后的预言：新天新地。”

新天新地

“还记得在亚当和夏娃犯罪之后，上帝不得不咒诅这个物质宇宙吧，神这样做一方面是为了惩罚罪，另一方面是为了限制个人堕落的程度[见第一册第二章]。在所有圣徒得蒙救赎、完全从罪中得到洁净之后，在所有拒绝相信和悔改的人被安然关进地狱之后，神终于能将他的被造物从咒诅所导致的死亡和痛苦中释放出来了：

> 21:1 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都过去了……3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那里发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要作他们的神。4 他要抹去他们的一切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痛苦，因为先前的事都过去了。”5 坐在宝座上的那一位说：“看哪，我把一切都更新了！……22:3 所有咒诅都不再有了。城里有神和羊羔的宝座，他的仆人都要事奉他，4 也要见他的面。……[启示录 21:1、3–5、22:3–4 新译本]

不再有痛苦，也不再有死亡，人可以与神面对面交流！人类因亚当夏娃之罪而丧失的东西，上帝将为他的百姓重新创造：一个伊甸园，一个比伊甸园更好的地方。

“这不是一次修复，而是彻底的再创造。咒诅的效力将从这个物质宇宙中除去，重现神最初‘甚好’的创造意旨。永远不要忘记：你目前所看到的世界并非神起初定意的样子。”何教授翻到圣经的开头部分，读道：

> “17 耶和华神又对亚当说：“……地就必因你的缘故受咒诅…… 18 地要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19……你既然是尘土，就要归回尘土。”［创世纪 3:17–19 新译本］

堕落之后，一切都改变了。自那时起，万物就都在等待世界终结之时的伟大修复。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就连没有灵魂的创造物也在等待，它们在痛苦中叹息着所要忍耐的一切。”何教授翻回到新约圣经，读

道：

> “19 被造的万物都热切渴望神的众子显现出来。20 因为被造的万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这样，而是由于使它屈服的那一位；21 被造的万物盼望自己得着释放，脱离败坏的奴役，得着神儿女荣耀的自由。22 我们知道被造的万物直到现在都一同在痛苦呻吟。［罗马书 8:19–22 新译本］

我们可以听到周边一切被造物的呻吟，无论是人类还是非人类。我常常去癌症病房探望亲友，也许自己有一天也很可能成为那里的病人，但这并不是神当初对人类的计划。当你去医院，甚至是去肉市的时候，都要明白你所见到的是罪所导致的间接后果。神不会允许这状况永远持续下去。他会重新创造一切！

“不仅如此，伊甸园中另一个伟大的祝福——直接与神交流，也会在新天新地中得以重现。神的‘仆人’将‘见他的面’。你为之被造的原因，你最为渴望的事物，你没有它就活不下去的东西，便是认识神并经历他的爱。这也是神将永远无限无量赐给所有信徒的，‘我们就和主常常同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4:17］”

何教授微笑着，些许灰白的眉头下，双目炯炯发光。他转向小王时，微笑却渐渐逝去，眉头悄然皱起，他认真地问道：“小王，你已经看过这么多，也学了这么久，你怎么想？面对这些真理，你会怎么回应？”

小王看着何教授，说道：“何教授，我……

［这个回答由每位读者来完成。］

附录 6-1：橄榄山讲论整合

	马太福音 24 章	马可福音 13 章	路加福音 21 章
门徒问们两个不同的问题: *1.圣殿什么时候被灭?* *2.你再来和末世有什么预兆?*	1 耶稣出了圣殿，正走的时候，门徒进前来，把殿宇指给他看。2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是看见这殿宇吗？我实在告诉你们，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3 耶稣在橄榄山上坐著，门徒暗暗地来说：“请告诉我们，甚麼时候有这些事？你降临和世界的末了，有甚麼预兆呢？”	1 耶稣从殿里出来的时候，有一个门徒对他说：“夫子，请看，这是何等的石头！何等的殿宇！”2 耶稣对他说：“你看见这大殿宇吗？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3 耶稣在橄榄山上对圣殿而坐，彼得、雅各、约翰和安得烈暗暗地问他，说：4“请告诉我们，甚麼时候有这些事呢？这一切事将成的时候，有甚麼预兆呢?”	5 有人谈论圣殿是用美石和供物妆饰的，6 耶稣就说：“论到你们所看见的这一切，将来日子到了，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7 他们问他说：“夫子，甚麼时候有这事呢？这事将到的时候，有甚麼预兆呢？
教会时代常见的特征：公元后30年起	4 耶稣回答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5 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 6 你们也要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总不要惊慌，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7 民要攻打民，国要攻	5 耶稣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6 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 7 你们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不要惊慌，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8 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多处必有地震、饥	8 耶稣说:“你们要谨慎，不要受迷惑；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又说:‘时候近了。’你们不要跟从他们！ 9 你们听见打仗和扰乱的事，不要惊惶，因为这些事必须先有，只是末期不能立时就到。”10 当时，耶稣对他们说：“民要攻打

	打国，多处必有饥荒、地震，8 这都是灾难（灾难：原文是生产之难）的起头。	荒，这都是灾难（灾难：原文是生产之难）的起头。	民，国要攻打国；11 地要大大震动，多处必饥荒、瘟疫，又有可怕的异象和大神迹，从天上显现。
	9 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10 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11 且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12 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13 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9 但你们要谨慎，因为人要把你们交给公会，并且你们在会堂里要受鞭打，又为我的缘故，站在诸侯与君王面前，对他们作见证；10 然而，福音必须先传给万民。11 人把你们拉去交官的时候，不要预先思虑说甚麼；到那时候，赐给你们甚麼话，你们就说甚麼，因为说话的不是你们，乃是圣灵。12 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起来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13 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12 但这一切的事以先，人要下手拿住你们，逼迫你们，把你们交给会堂，并且收在监里，又为我的名拉你们到君王诸侯面前，13 但这些事终必为你们的见证。14 所以，你们当立定心意，不要预先思想怎样分诉，15 因为我必赐你们口才、智慧，是你们一切敌人所敌不住，驳不倒的。16 连你们的父母、弟兄、亲族、朋友，也要把你们交官，你们也有被他们害死的；17 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18 然而，你们连一根头发也必不损坏，19 你们常存忍耐，就必保全灵魂（或译:必得生命）。
至今			
末日预兆:福音传给万民有什么预兆？	14 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	［看以上第 10 节:然而，福音必须先传给万民。］	

	马太福音 24 章	马可福音 13 章	路加福音 21 章
耶路撒冷毁灭，犹太人分散：公元后66-70年起 ⋮ *至今* *末日预兆：犹太人完全治耶路撒冷*			20 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兵围困，就可知道它成荒场的日子近了。21 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在城里的，应当出来，在乡下的，不要进城；22 因为这是报应的日子，使经上所写的都得应验。23 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因为将有大灾难降在这地方，也有震怒临到这百姓，24 他们要倒在刀下，又被掳到各国去； 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
末日时代：偶像在圣殿里	15 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16 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17 在房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18 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19 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	14 你们看见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不当站的地方（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15 在房上的，不要下来，也不要进去拿家里的东西；16 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17 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	

	的有祸了，20 你们应当祈求，叫你们逃走的时候，不遇见冬天或是安息日；	有祸了！18 你们应当祈求，叫这些事不在冬天临到，	
末日时代: 历史上最厉害的灾难	21 因为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22 若不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选民，那日子必减少了；	19 因为在那些日子必有灾难，自从神创造万物，直到如今，并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20 若不是主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主的选民，他将那日子减少了。	
末日时代: 行奇迹的假基督、先知	23 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24 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25 看哪，我预先告诉你们了，26 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27 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28	21 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22 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神迹奇事，倘若能行，就把选民迷惑了。23 你们要谨慎，看哪，凡事我都预先告诉你们了。	

	马太福音 24 章	马可福音 13 章	路加福音 21 章
末日时代: 天空的异兆	尸首在哪里，鹰也必聚在那里。29 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	24 在那些日子，那灾难以后：日头要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25 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	25 日、月、星辰要显出异兆，地上的邦国也有困苦，因海中波浪的响声，就慌慌不定。26 天势都要震动，人想起那将要临到世界的事，就都吓得魂不附体。
末日时代: 耶稣再来，教会被提	30 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著天上的云降临。31 他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他的选民从四方（方：原文是风），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	26 那时，他们（马太福音二十四章三十节是地上的万族）要看见人子，有大能力、大荣耀，驾云降临；27 他要差遣天使，把他的选民从四方（方：原文是风），从地极直到天边，都招聚了来。	27 那时，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云降临。
提醒信徒一看到这些事情开始就要作准备	32 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	28 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	28 一有这些事[原文、英文加：开始]，你们就当挺身昂首，因为你们得赎的日子近了。” 29-30 耶稣又设比喻，对他们说：“你们看无花果树和各样的树，

	们就知道夏天近了，33 这样，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也该知道人子近了，正在门口了！34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35 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们就知道夏天近了；29 这样，你们几时看见这些事成就，也该知道，人子（人子：或译神的国）近了，正在门口了。30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31 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它发芽的时候，你们一看见，自然晓得夏天近了；31 这样，你们看见这些事渐渐地成就，也该晓得神的国近了。32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33 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但是没有人能明确地知道耶稣什么时候再来	36 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独父知道。	32 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	
用比喻来提醒信徒作准备	37 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降临也要怎样，38 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39 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人子降临也要这样，40 那时，两个人在田里，取去一个，撇下一个；41 两个女人推磨，取去一个，撇下一个。42 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不知道你们的主是哪一天来到。43 家主若知道几更天有贼来，就必警醒，不容人挖透房屋，这是你们	33 你们要谨慎，警醒祈祷，因为你们不晓得，那日期几时来到。34 这事正如一个人离开本家，寄居外邦，把权柄交给仆人，分派各人当作的工，又吩咐看门的警醒。35 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你们不知道家主甚麽时候来；或晚上，或半夜，或鸡叫，或早晨，36 恐怕他忽然来到，看见你们睡著了。37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也是对众人说，要警醒！”	34 你们要谨慎，恐怕因贪食、醉酒，并今生的思虑，累住你们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网罗，忽然临到你们，35 因为那日子要这样临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36 你们要时时警醒，常常祈求，使你们能逃避这一切要来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

	马太福音 24 章	马可福音 13 章	路加福音 21 章
	所知道的。44 所以你们也要预备，因为你们想不到的时候，人子就来了。45 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46 主人来到，看见他这样行，那仆人就有福了；47 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48 倘若那恶仆心里说：‘我的主人必来得迟。’49 就动手打他的同伴，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50 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时辰，那仆人的主人要来，51 重重地处治他（或译：把他腰斩了），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附录 6-2：橄榄山讲论中的马太福音 24:15−28 和马可福音 13:14−23 不可能是在指耶路撒冷公元 70 年遭罗马人毁灭之事

有些解经家认为耶稣在马太福音 24:15−28 和马可福音 13:14−23 橄榄山讲论中提到的预言，在公元 70 年罗马人围困耶路撒冷、毁灭圣殿时就被应验了。这些解经家也通常会断言说，圣经并没有预言犹太圣殿会在末世重建。按照他们的解释，那‘站在圣地’‘行毁坏可憎的’指的是在耶路撒冷沦陷之后，罗马兵丁带进圣殿的带有偶像的标杆。你若仔细查考这段经文，并对比那个时代已知的历史，就会发现耶稣所说的绝对不是发生在公元 70 年的事。

首先耶稣告诉他在犹大地区的听众，当‘那行毁坏可憎的’被设立时，‘要逃到山上’。但公元 70 年，大多死于犹大地区的犹太人当时都被困在耶路撒冷城内。当罗马军队成功攻取并进入深陷围困和饥饿的耶路撒冷时，要逃也已为时过晚！其实当罗马人围困耶路撒冷时，他们绕城建了一堵巨大的围墙，以防备任何人进出[见第二册第六章]。

将马太福音 24:15−18 的内容与路加福音 21:20−24 的内容进行对比，会带给我们一些帮助。留意到，路加福音是对公元 66−70 年事件的预言。根据路加福音的经文，逃离的迹象就是耶路撒冷的围困。公元 66 年罗马军队首次围困耶路撒冷时，果真有机会逃离，因为军队随后就撤兵了。

其次，留意耶稣所说偶像被设立后，就会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公元 70 年的灾难固然严峻，但并非史无前例。随意举个例子，洪水之灾就严重得多。即使我们（毫无理由地）以为耶稣这番话仅是针对犹太民族说的，那公元 70 年的灾难也不算是犹太史上最为惨痛的。根据约瑟夫斯可能有夸大成分的记载，公元 69−70 年，在耶路撒冷围困中丧生的犹太人最多有一百万多一点；当时在罗马帝国的犹太人至少有几百万。从犹太人口的削减比例来看，巴比伦俘虏的严重程度与之基本相当，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很久以后，希特勒杀害了活于 1939 年的所有犹太人的一半左右，这无论在数量上还是比例上，都要比公元 70 年的灾

难更为惨烈。

再者，耶稣在下一段经文中说‘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太阳和月亮就都变黑了，世上的每一个种族都会恐惧战兢，耶稣会乘云降临[马太福音 24:29-30；马可福音 13:24-26]。很明显，公元 70 年的灾难之后没有任何这类事情发生。

附录 6-3：为什么在但以理书第九章中，第 69 个‘七’和第 70 个‘七’之间存在间隔？

正如本章先前谈到的，在但以理书‘70 个七’的预言中，第 69 个‘七’结束时的弥赛亚被剪除，和第 70 个‘七’末尾时的弥赛亚第二次再临之间，存在间隔[但以理书 9:26]。[参见以上末世迹象：耶路撒冷重现犹太圣殿]。

> 26 六十二个七以后，受膏者必被剪除，一无所有；那将要来的领袖的人民必毁灭这城和圣所。结局必像洪水而来；必有争战直到末了；荒凉的事已经定了。27 一七之内，他必和许多人坚立盟约；一七之半，他必使献祭和供物终止；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直到指定的结局倾倒在那行毁坏的人身上。”[但以理书 9:26-27 新译本与和合本译文结合]

首先，很容易证明 26 和 27 节之间肯定存在间隔。27 节所列出的事情，没有一件发生在公元 70 年。关于这段时间的历史，我们有从包括罗马和犹太人的众多史源而来的丰富细节性记载，从中并没发现有罗马领袖或任何其他人‘坚立’了七年‘盟约’，也没发现在‘一七之半’有违约事件，让‘献祭和供物终止’。‘指定的结局’也没有倾倒在那些毁灭耶路撒冷的罗马士兵或领袖身上。围困耶路撒冷的几个主要罗马领袖，维斯帕先（Vespasian）和他的儿子提图斯（Titus）后来都做了罗马皇帝。

为什么在‘70 个七’的倒计时中会有一段间隔呢？要明白这点，我们先需理解神对但以理所发启示的范围。

犹太民族是神为自己在世上设立的代言人，祂的目标是通过亚伯拉罕的后裔[见第二册第一章]，以色列这个实体民族来教导人类属灵的真理，其中包括出埃及、十诫、摩西律法的献祭仪式，以及救世主弥赛亚的来临等许多内容。神借着‘70 个七’给了但以理一个简要纲领，其中列出了祂在千禧年开始之前，将通过犹太人在世上成就的还待发生的事件。在预言之前，一位天使告诉但以理：

> 24“为你的同胞和你的圣城，已经定了七十个七，要结束过犯，终止罪恶，遮盖罪孽，引进永义，封住异象和预言，并且膏抹至圣所（“至圣所”或译：“至圣者”）。[但以理书 9:24 新译本]

‘70 个七’都是关于‘你的同胞’犹太人，即神在世上的代言人。69 个‘七’从公元前 458 年以斯拉第一次尝试建造耶路撒冷城墙开始，直到公元 26 年耶稣开始公开侍奉才结束。然而把犹太人作为一个族群来看，他们中的绝大多人都从未承认过耶稣是弥赛亚。此时，他们为神代言的工作就终止了，因此指向千禧年的预言时钟也得暂停。[K]

耶稣自己也清楚预言了犹太民族在身份上的转变。在上十字架的前几天，耶稣在圣殿中教导人。他用了一个比喻预告自己将被犹太人拒绝和处死，而后他又公开警示了以色列的领袖和百姓：

> 43 因此我告诉你们，神的国要从你们那里取去，赐给那结果子的外族人。[马太福音 21:43 新译本]

几天之后，事情的确如此发生了。犹太领袖使得耶稣被钉，犹太百姓允许耶稣被钉。当犹太人作为一个族群拒绝弥赛亚耶稣时，他们就不再是神在世界的代表或代言人了。这个责任转交给教会——一个在属灵上蒙拣选，由犹太人和外邦人共同组成的群体，而非一个实体民族。

使徒保罗在罗马书中也提到了犹太人在身份上的转变：

> 9:2……我大大忧愁，心里常常伤痛。3 ……为我的同胞，就是我骨肉之亲……4 他们是以色列人……11:1 那么我要说，难道神丢弃了他的子民吗？绝对没有！因为我自己也是以色列人……25 弟兄们，我不愿意你们对这奥秘一无所知，

[K] 70 个‘七’终止的具体时候，很难精确断定。多数解经家认为是在弥赛亚来临时终止的，这就意味着在千禧年开始之前，还有整整一个‘七’。少数人则认为第 70 个‘七’的前三年半就是耶稣侍奉的三年半，因此预言的时钟直到耶稣被钉十字架才停止走动。按照后一种观点，那留给末世的时间就只有三年半（第 70 个‘七’的后半部分）。

> 免得你们自以为聪明。这奥秘就是以色列人当中有一部分是硬心的，直到外族人的全数满了；26 这样，全以色列都要得救，如经上所记：“拯救者必从锡安出来，除掉雅各家的不敬虔的心；27 我除去他们罪恶的时候，就与他们立这样的约。”28 就福音来说，因你们的缘故，他们是仇敌；就拣选来说，因祖宗的缘故，他们是蒙爱的。29 因为神的恩赏和呼召是决不会反悔的。[罗马书 9:2-4、11:1、25-29 新译本]

保罗看到大多数犹太人拒绝弥赛亚，很为他们的属灵状况悲痛。这种硬心拒绝只是‘有一部分’的现象，保罗和其他一世纪的犹太信徒是这个‘硬心’群体的例外。自那时起，每个世纪都有少部分犹太人信靠耶稣。而且这种‘硬心’的现象也是暂时的——‘直到外族人的全数满了’，也就是说直到教会时代所有会得救的外族人都信靠了基督。接下来就是被提和教会时代的结束。这之后，那等候已久，所有犹太人众口一心承认弥赛亚的时候就来临了，这是对 28 节‘全以色列都要得救’最窄小的理解。到那时，既然犹太人作为一个群体承认耶稣，那他们就会再次成为神在地上的代言人，而‘70 个七’的预言时钟又会开始走动了。

理论上讲，如果犹太人在耶稣第一次来时就集体承认祂为弥赛亚的话，那么 70 个‘七’就会一直走到底，王国时代和千禧年也会紧接着开始。但神当然预先知道他们拥有选择自由并会有意选择拒绝耶稣，所以祂就使用他们的自由选择使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带来救恩。但正是因为犹太人的拒绝，他们的预言时钟才停滞，直到教会时代完结才又重新开始走动。

关于犹太人未来和末世的三大预言都表明这个间隔的存在：

1. 但以理的塑像异象[但以理书 2 章]：两条铁腿和铁泥混合的脚与脚趾之间的间隔；
2. 但以理‘七十个七’的预言[但以理书 9 章]：第 69 个‘七’和第 70 个‘七‘之间的间隔；
3. 橄榄山讲论[马太福音 24 章、马可福音 13 章和路加福音 21

章]：已于公元 70 年应验的耶路撒冷被毁事件，和在末世 ‘那行毁坏可憎的’将立于圣殿之间的间隔。

这三个间隔涵盖的基本上是同一时段：‘天国福音广传’的教会时代（公元 30 年至今），和‘耶路撒冷被外族人践踏’的‘外族人……日期’（公元 70 年至今）。

<table>
<tr><th colspan="3">预言中教会时代 /‘外族人的日期’的间隔</th></tr>
<tr><td>四大帝国
（但以理书 2 章和 7 章）</td><td>70 个‘七’
（但以理书 9 章）</td><td>橄榄山讲论
（太 24 章、可 13 章、路 21 章）</td></tr>
<tr><td>

巴比伦</td><td rowspan="3">耶路撒冷城墙
的重建开始
公元前 458 年
70 个‘七’开始</td><td></td></tr>
<tr><td>

波斯</td><td></td></tr>
<tr><td>

希腊</td><td></td></tr>
<tr><td>

罗马</td><td>弥赛亚耶稣来临
公元 26 年
第 69 个 ‘七’

弥赛亚被剪除
公元 30 年
70 ‘七’ 终止

耶路撒冷和圣
殿被毁
公元 70 年</td><td>马太福音 24:4−14、马可福音 13:5−13、路加福音 21:8−19:
• 教会时代，公元 30 年至今
• 基督徒受逼迫
• 福音得到广传

路加福音 21:20−24:
• 外族人的时代，公元 70 年至今
• 耶路撒冷“被外族人践踏”</td></tr>
<tr><td>间隔：
公元70年到1948年以色列亡国</td><td>间隔：
公元 70 年至今，没有圣殿</td><td>间隔—教会时代：犹太人从公元 30 年开始，至今不是神的代表。

间隔—外族人的时间：犹太人从公元 70 年开始，至今无权控制耶路撒冷</td></tr>
<tr><td>末世：

末世联盟</td><td>末世：

圣殿重建

第 70 个‘七’完成

圣殿中有那行毁坏可憎的（偶像）</td><td>末世：

福音已传遍万国

圣殿重建（经文暗含了这一必要性）；

那行毁坏可憎的（偶像）立于圣殿</td></tr>
</table>

[1] 图片出处：基督教传播示意图所使用的地图源自 www.outline-world-map.com。

[2] Austin, Steven A. "Twentieth Century Earthquakes – Confronting an Urban Legend." 参考网址 icr.org/article/424/ 2012-07-26 引

[3] Whiston, William. Translation of Josephus's Antiquities of the Jews,（约瑟夫斯《犹太古史》） 卷 10 第 9 章，第 7 段脚注。

阅读延伸

《年轻的地球》

作者：莫幼涵

美国地质学博士莫幼涵 (John Morris)拥有丰厚资历，他从严谨的科学角度强有力地解释了为什么地质科学支持符合圣经记载的年轻地球论和全球性洪水，而反对"亿万年"的传统地质学观点。本书是一部经典作品的增订版，全书图文并茂，彩色印制。创造研究所（ICR）的主席莫幼涵在书中完整而深刻地证明了无论在科学还是历史层面，上帝的话语都是可靠的。

《创世答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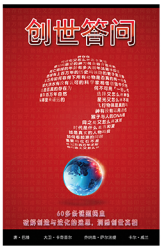

宇宙如何开始？一切为何会存在？无论我们如何回答这些基本问题，它都会潜移默化地主导我们的生活，甚至左右我们的社会导向。最新推出的译著《创世答问》，原著者是国际创造事工（CMI）的四位科学家：唐•巴滕、大卫•卡奇普尔、乔纳森•萨尔法提和卡尔•威兰医生。书中罗列逾60余条关于创造、进化以及圣经的常见问题，以科学角度和合乎圣经的思路逐一详尽解答。本书题材丰富，涵盖的范围广泛，恐龙、冰河时期、外星人、星体、挪亚方舟等都有涉及，通过二十个篇章，作出清晰的讨论。本书不仅为基督徒排解许多疑难。很多人因受到进化论的灌输和万物起源问题的冲击而拒绝福音。本书的结实材料也可装备信徒，以正面回应这些对福音不感兴趣的人，是架上必备的参考书！

《创造论的奇妙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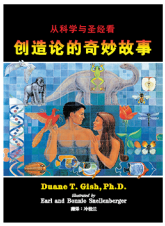

作者：Duane T. Gish, Ph.D.

《从科学与圣经看创造论的奇妙故事》是一本深入浅出的创造科学护教著作。书中涵盖内容全面，通俗易懂，图文并茂，用不多的篇幅化解了人们观念中科学与圣经的矛盾。对猿猴还是亚当，创造还是进化，圣经和科学，恐龙和化石等困惑做出解答，尤其适合青少年和慕道友。

《圣经创造蓝图系列》光盘2

创造蓝图系列讲座共九场，讲员都是国际创造事工的博士科学家。讲座以圣经真理为信仰根基，以神话语中的启示和大自然的现象作为对被造界的认知基础。在神话语的真理中，你的信心会被坚固，装备自己，以回应信徒和非信徒对圣经的疑问和反驳。全套系列有三张光碟，每张光碟有三场讲座，讲座都有普通话配音和中文字幕，本盘含英语 ，所有幻灯片和图表也呈中文。

在本盘收录的三场讲座分别为地球的年龄、猿人和恐龙。地球的年龄一讲是由地质学专家从客观证据出发，分析年轻地球年龄的合理性。猿人一讲，巴顿博士逐个分析了所谓的猿人案例，将所谓的"猿人"一个一个排除，发现它们要么是猿猴，要么是现代人，不存在所谓的"猿人"。在恐龙一讲中，讲员回答了恐龙如何上方舟、圣经有没有提及恐龙，以及恐龙化石等问题。

《万物的起源》

影碟(60分钟)从许多科学领域展现出各种令人信服的证据，以证明达尔文的进化论并非真实，而创造论正适合这些科学的证据。它也介绍了造物主。套装版还包括了16分钟的精华版以及另外一部短片：《青蛙变王子》（28分钟）- 提出证明宇宙来自创造而并非进化。《[好]的测试》（17分钟）- 很多人对问题的答案证明我们都是罪人，都需要救恩。《六号月台》–在小小的月台上展现一幕人生的短暂和生命的真义。国语、粤语和英语配音；简体中文、繁体中文和英文字幕。发行范围为学生学者中的非信徒。

《蜕变》

在本片中，你会进入一个美妙绝伦的世界，一饱眼福。蝴蝶精致结合的身躯会被放大几百倍，展现出复眼上几千片独立晶状体、翅膀上微小的太阳能板和分毫不差的导航系统。这系统引领帝王蝴蝶每年从加拿大迁移到墨西哥。影片在茂密的厄瓜多尔雨林、观壮的墨西哥火山带和顶尖的研究中心取景拍摄，这些奇妙的生物从何而来？为何存在？它们是无导向进化的后果，还是为着特定目的而精心设计的作品？《蜕变》显示了为何这些神奇的存在不可能是由偶然进化而来的。 29分钟(精华版本) 及 64分钟(完整版本) DVD有中英文。

获取本书的更多方式：

www.LiXingXinYang.com

LiXingXinYang@Gmail.com